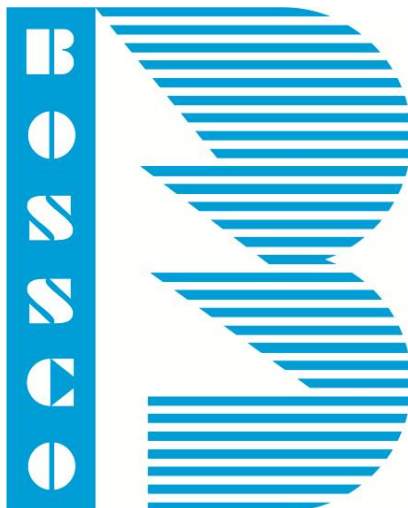


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

(公告编号：2026-016)



2026 年 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1、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本年度报告内容不存在异议，并保证本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尹鸿翔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苏华兴先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韦若江先生声明：保证本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3、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4、公司 2025 年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标准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5、业绩亏损的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00,944.83 万元，比上年同期增长 26.26%；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70,076.55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亏 16,422.75 万元；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73,451.33 万元，比上年同期减亏 18,357.81 万元。

公司出现亏损的主要原因：一是受环保行业周期波动及市场竞争格局变化等因素影响，工程项目订单毛利率较低，综合影响了当期利润。二是公司近年持续加快存量项目结算审计进度，以加速资金回笼。但受地方财政审计影响，部分项目发生收入结算审减，影响当期收入规模及净利润。三是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推进应收账款的回收工作，但受部分项目所在地财政承压等因素影响，公司应收账款回款未达预期，基于谨慎性原则，本期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同比有所增加。四是报告期内对相关特许经营权、土地、厂房等长期资产进行减值测试，谨慎计提相应减值准备。综上所述，工程项目产值核减、计提减值损失等原因是导致公司 2025 年度经营业绩继续亏损的主要原因。

公司的主营业务发展、核心竞争力等均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持续经营能力

不存在重大风险。根据当前经营态势，公司将持续优化业务结构，聚焦工业板块核心竞争优势，加强成本管控，加大应收账款催收力度，有效盘活存量资产，拓展高附加值业务。同时，公司将依托国资赋能，进一步突出科技型企业定位，深化在工业环保等领域的布局，构建可持续的业绩增长点，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

6、本年度报告中如有涉及未来的计划、业绩预测等方面的内容，均不构成本公司对任何投资者及相关人士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7、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4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节能环保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8、本公司请投资者认真阅读报告全文，并特别注意下列主要风险因素：

(1) 经营业绩下滑的风险

2025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200,944.83万元，同比增长26.2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70,076.55万元，同比减亏16,422.75万元。公司出现亏损的原因主要系受历史上实施的市政工程项目结算审减、工程板块毛利率较低、计提的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金额较大等因素影响。若公司尚未审计结算的市政工程项目在未来审计结算过程中继续出现大额审计调减、市场开拓及业务转型未达预期、应收账款无法有效回收、财务状况未能得到改善、公司拥有的特许经营权项目经营情况不及预期、公司其他资产出现减值等情况，或出现下游市场需求萎缩、行业竞争加剧、经营成本上升等不利因素，则可能导致公司未来经营业绩继续下滑的风险。

(2) 已完工项目审计决算金额较公司已确认收入调减且调减比例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

公司环境综合治理业务中包含工程施工业务，且主要为市政工程业务。相关工程完工后，公司向业主方申请办理竣工验收手续，属于纳入政府财政预算的市政工程，需接受工程审计决算。公司向业主方申请审计决算，由政府财政审计机构或由其聘请的第三方机构出具工程项目最终审计报告。公司根据与业主方签署的施工合同、业主方及监理单位的工程量确认清单，综合考虑影响项目的其他因

素确定项目的合同总收入，并按照产出法确认收入。而政府部门最终按照工程项目的审计决算金额与公司进行结算，审计决算的金额与公司会计确认的项目总收入之间通常会存在一定的差额，公司将该等差异金额调整项目审计决算报告出具当期的收入。因相关审计决算结果无法预计，存在不确定性，若未来公司已完工项目审计决算金额较相关项目已确认收入继续出现调减金额较大的情形，将对审计决算报告出具当年的收入和利润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3）毛利率下滑的风险

近三年，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0.25%、-0.66%及 19.95%，波动较大。受老旧市政工程审减以及市政工程因竞争激烈导致毛利率下降的影响，公司市政工程项目毛利率受到较大冲击，从而拉低了公司综合毛利率。若未来公司工业板块业务推进不及预期，工程业务不能有效转型，无法实现业务结构和成本优化，或未来宏观经济的增速继续放缓、市场竞争加剧或新市场领域开发情况不及预期，公司需通过降价策略加快市场推广，扩大市场份额，或未来原材料价格上涨，或公司存量工程项目未来发生较大规模审减，均将对公司整体的毛利率产生不利影响，从而进一步影响公司盈利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

（4）负债规模与资产负债率较高带来的流动性风险

截至 2025 年末，公司负债规模为 826,888.03 万元，资产负债率（合并报表口径）为 91.75%，资产负债率处于较高水平。报告期内，公司除自身经营积累外，主要通过债务融资的方式获取经营所需资金。目前，公司处于战略调整与业务转型升级阶段，自身对运营资金的需求较高，若公司在后续发展中未能采取有效措施对负债规模予以管控，进而实现资产负债率的稳步降低，公司将陷入资金周转压力大、融资难度增加等流动性风险。

（5）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回收及减值的风险

截至 2025 年 12 月末，公司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21,828.58 万元，占当期期末流动资产总额的 62.70%。由于公司业务模式存在阶段性收款特点，且公司客户主要为业内大中型企业、上市公司、国有企业和政府单位，其付款程序较为复杂，随着部分客户支付能力下降，综合导致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对公司形成了较大程度的资金占用，使得公司面临一定信用减值风险。若相应款项

不能按照合同约定及时收回，将对公司的经营状况和现金流产生不利影响，或未来公司主要工程项目出现不能正常施工或竣工验收、审计结算等情形，可能导致公司应收账款、合同资产难以回收及计提大额坏账准备的风险，进而导致公司经营业绩面临下滑风险。

公司在经营管理中可能面临的风险与对策举措已在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之“4、可能面对的风险与应对举措”部分予以具体描述。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并注意投资风险。

9、公司 2025 年度拟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上述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请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10、截至报告期末，母公司存在未弥补亏损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经审计的母公司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为 -170,910.39 万元，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为 -185,511.02 万元，根据《公司法》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目前不满足实施现金分红的前提条件。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相关投资风险。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1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3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50
第五节 重要事项.....	75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109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109
第八节 财务报告.....	117

备查文件目录

-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尹鸿翔先生签名的 2025 年年度报告文本原件。
- 二、载有公司负责人尹鸿翔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苏华兴先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韦若江先生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原件。
- 三、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 四、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 五、其他相关资料。
- 六、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证券部。

释 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上市公司、博世科	指	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广西自治区国资委	指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司实际控制人
北部湾港集团	指	广西北部湾国际港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公司控股股东南化集团 100% 股权
南化集团	指	南宁化工集团有限公司，公司控股股东
广州环投集团	指	广州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
宁国国控	指	宁国市国有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持股 5% 以上股东
湖南博世科	指	湖南博世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子公司
南宁博湾	指	南宁博湾水生态科技有限公司，公司控股子公司
科丽特环保	指	广西科丽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全资孙公司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交易所、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加元	指	加拿大元
报告期、本报告期	指	2025 年 1 月 1 日-2025 年 12 月 31 日

本年度报告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略有差异，这些差异是由于四舍五入造成的。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博世科	股票代码	300422
公司的中文名称	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博世科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Guangxi Bossco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Technology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Bossco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尹鸿翔		
注册地址	南宁高新区高安路 101 号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30007		
公司注册地址历史变更情况	<p>经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注册地址由“南宁市高新区科兴路 12 号”变更为“南宁高新区高安路 101 号”，于 2021 年 5 月 18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p> <p>经公司 2023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和授权，公司注册地址由“南宁高新区高安路 101 号”变更为“安徽省宁国市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河沥园区东城大道与东城路交汇处”，于 2023 年 11 月 10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p> <p>经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和授权，公司注册地址由“安徽省宁国市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河沥园区东城大道与东城路交汇处”变更为“安徽省宣城市宁国市经济开发区河沥园区东城大道 83 号”，于 2024 年 9 月 10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p> <p>经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和授权，公司注册地址由“安徽省宣城市宁国市经济开发区河沥园区东城大道 83 号”变更为“南宁高新区高安路 101 号”，于 2025 年 4 月 8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p>		
办公地址	南宁高新区高安路 101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30007		
公司网址	www.bosscoco.com		
电子信箱	bskdb@bosscoco.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孙国权	黄洁、朱芷凝
联系地址	广西南宁高新区高安路 101 号	广西南宁高新区高安路 101 号
电话	0771-3225158	0771-3225158
传真	0771-3225158	0771-3225158
电子信箱	bskdb@bosscoco.com	huangj@bosscoco.com zhuzn@bosscoco.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	深圳证券交易所 http://www.szse.cn
公司披露年度报告的媒体名称及网址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证券部

四、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 22 号 1 幢 10 层 1001-1 至 1001-26
签字会计师姓名	沈童、方冰、钱艳苹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适用 不适用

五、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2025 年	2024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3 年
营业收入（元）	2,009,448,294.18	1,591,558,389.54	26.26%	2,003,383,152.1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00,765,529.11	-864,993,050.91	18.99%	-215,891,074.0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734,513,333.65	-918,091,431.69	20.00%	-310,830,914.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5,090,161.84	337,273,083.56	-80.70%	516,916,029.41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31	-1.67	21.56%	-0.4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31	-1.67	21.56%	-0.3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2.59%	-51.54%	-21.05%	-9.95%
	2025 年末	2024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3 年末
资产总额（元）	9,012,436,279.23	9,413,584,500.49	-4.26%	10,944,189,849.7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618,702,578.85	1,313,048,391.97	-52.88%	2,053,336,225.48

公司最近三个会计年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净利润孰低者均为负值，且最近一年审计报告显示公司持续

经营能力存在不确定性

是 否

公司报告期内经审计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

是 否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备注
营业收入（元）	2,009,448,294.18	1,591,558,389.54	无
营业收入扣除金额（元）	17,713,831.31	-2,096,322.66	房产租赁、废料销售、原材料销售、等其他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元）	1,991,734,462.87	1,593,654,712.20	扣除房产租赁、废料销售、原材料销售等其他收入后收入

截至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

截至披露前一交易日的公司总股本（股）	533,880,389
--------------------	-------------

公司报告期末至年度报告披露日股本是否因发行新股、增发、配股、股权激励行权、回购等原因发生变化且影响所有者权益金额

是 否

支付的优先股股利	不适用
支付的永续债利息（元）	不适用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全面摊薄每股收益（元/股）	-1.3126

六、分季度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元

项目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60,097,079.38	991,841,076.74	260,416,577.15	497,093,560.9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0,437,141.61	-36,767,251.62	-165,041,591.12	-488,519,544.7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1,343,227.82	-43,530,438.15	-168,048,082.64	-511,591,585.0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532,144.12	23,670,836.72	-81,064,847.26	100,952,028.26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七、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八、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金额	2024 年金额	2023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2,704,515.65	26,526,977.54	52,827,125.8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1,944,082.86	20,482,716.72	37,830,525.4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9,012,522.94	30,025,295.64	1,017,727.25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51,978.80	-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1,750,354.34	-12,795,690.86	-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234,669.15	-3,393,265.36	5,168,582.9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4,846,814.19	7,706,945.93	1,087,418.6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81,479.23	92,685.77	816,702.00	
合计	33,747,804.54	53,098,380.78	94,939,840.85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节能环保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1、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业务概况

公司以提升环境绩效和解决环境污染问题为导向，致力于为客户提供多领域全方位的环境综合治理整体解决方案。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核心业务主要包括以围绕工业环境治理及清洁化生产领域为主的高端环保装备制造、销售业务；以城乡水环境综合治理及生态修复为主的市政环境治理工程业务；以污水处理厂、环卫一体化、污染土壤处置终端运营等为主的环保项目运营业务；以环境影响评价与环境咨询、检验检测、工程设计、环境监测等为主的环境综合咨询服务等环境综合治理业务。

公司业务已全面覆盖咨询、设计、环评、检测、研究开发、装备制造、工程建设、投资运营等环保全产业链，形成了完整的生态闭环。



2、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及其用途

（1）工业环境治理技术

在工业治污领域，公司响应国家“碳中和、碳减排”政策战略需求以及行业发展规划，重点推进制浆造纸回用水等近零排放关键技术研发，优化升级公司核心 UMAR/UCAR 厌氧、UHOfc 芬顿、B-EC 电化学、UBEF 滤池、组合过滤等技术，提供满足有限环境容量下的节水减排技术需求，面对循环水使用过程中水硬度指标累积问题，公司开发的高效除硬脱钙技术已经完成首台套开发，进入产业化推广阶段。大力扩展矿冶、石化领域业务，公司计划研制一批基于电催化、电芬顿原理的难降解高浓有机废水的预处理以及深度处理技术和药剂产品，其中相关电催化技术已经在石油化工领域实现项目落地，并正在扩展其它领域业务。

(2) 清洁化纸浆漂白关键设备与技术——大型二氧化氯制备系统及相关化工技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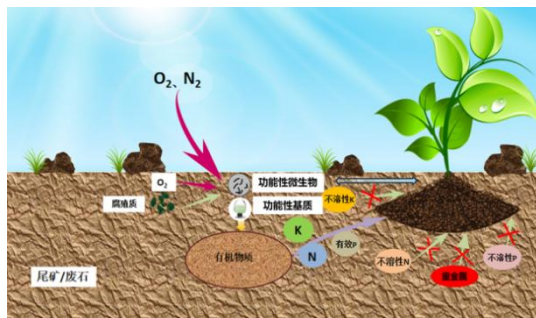
经过近二十年技术积累，公司自主开发了还原法（BSC-M/ BSC-HP）和综合法（BSC-C）两大系列的二氧化氯制备系统用于纸浆漂白，其经济技术指标均达到国际先进水平，打破国外技术垄断，目前单套二氧化氯制备系统产能已经处于全球领先水平。公司自主研发的“大型二氧化氯制备系统及纸浆无元素氯漂白关键技术及应用”荣获“2019 年度国家技术发明二等奖”。公司还配套开发了双电解法二氧化氯制备技术、电解组合还原法二氧化氯制备技术，以及清洁高效的氯酸钠、烧碱、双氧水、氯酸钾、高氯酸钾、耗氯产品（三氯异氰尿酸、聚合氯化铝、漂粉精、ADC 发泡剂等）等化学品生产技术，为造纸及相关化工行业的升级改造提供了有力的技术支持。



(3) 土壤环境修复

公司土壤修复业务涵盖污染场地修复与管控、矿山综合治理与生态修复、农田修复及改良、地下水修复与管控、污染土壤处置终端建设及投资运营、油泥治理及资源化利用等领域；提供从理论研究、技术研发、场地调查、风险评估、方案咨询设计到项目施工管理及终端运营的全链条服务。公司已在国内外实施超 300 个土壤及地下水修复项目，在该领域具有较高影响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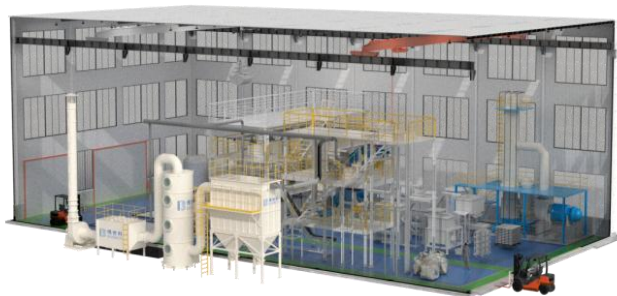
公司在涉重金属整治领域取得系列创新突破。依托多个国家、省级、市级科研课题，公司针对岩溶区地下水污染，研发形成具有推广性的“源头管控-全面监测预警”岩溶地下水综合防控技术，成果水平达到“国际先进”。针对土壤重金属污染，研发了木质纤维-天然矿物质插层耦合的多重金属离子长效钝化材料，实现了重金属污染土壤的长效修复，并配套开发了重金属污染土壤修复的“三级破碎-三段混合”异位一体化智能修复技术，移动式原位“三重管注浆-螺旋搅拌”稳定化修复技术，获广西科学技术进步奖一等奖。针对矿山固废资源化和生态修复问题，研发面向涉重尾矿的“调查评估-原位处理-无土绿化-数智管理”的技术体系，并荣获中国循环经济协会技术发明二等奖。依托国家重点研发计划“广西典型资源富集区重金属固废污染防治集成技术与示范”，研发冶炼控砷关键技术，建立源头控砷-过程脱砷-末端减量的工艺体系，形成区域重金属固废污染系统治理工程技术方案，为广西资源富集区重金属污染防治提供技术支持。



(4) 铝电解大修渣综合处置领域

报告期内，针对铝电解大修渣综合利用领域，公司通过开展铝电解大修渣处理主要元素的快速高效检测技术、复杂氧化物的破氧技术、复杂氧化物的脱除与氟资源回收技术、高盐废水蒸发结晶及资源化处理

利用技术、铝电解大修渣废阴极炭块湿法无害化与资源化技术等研究，解决铝电解大修渣在高盐高碱条件下复杂氧化物的无氯低盐高效去除解毒、复杂氟化物转化、脱除和回收等技术难题，实现铝电解大修渣的高效连续逆流浸取、毒性解除与无害化渣的长效稳定化。目前已成功开发出大修渣的无害化、资源化处理成套技术，形成铝电解大修渣综合处理处置技术成果，相关技术成果在全资子公司广西科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开展应用示范，取得了良好经济、社会、环境效益。同时，公司也在铝电解产业的炭渣、炭泥、含氟废水处理等领域开展技术优化研究及产业化应用推广工作。



(5) 固体废物资源循环利用领域

为促进新能源材料绿色闭环可持续发展，探索废旧锂电池的全量化资源化综合利用新路线，针对废旧锂电池及电池厂废料湿法提取流程长、镍钴锰锂有价元素回收率低、复杂溶液体系的除杂净化不彻底和三废全量化资源化路径不畅等技术难题，公司已形成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废旧锂电池湿法资源化综合利用的核心技术体系，关键核心设备均已完成自主设计及制造，实现回收工艺技术和装备开发的高度融合。该核心技术体系和装备已打通“废电池回收-锂及其他高价金属再生-产品作为电池原料制造”的新能源金属产业链闭环，可实现对废旧三元锂电池的镍、钴、锰、锂绿色高效回收和废旧磷酸铁锂电池深度提锂回收，同时也能实现废水深度处理近零排放，对新能源动力电池的清洁生产、自动化控制、废水节能减排、资源循环利用具有重要的意义。目前，公司已开发第一代“低温还原-梯度酸浸两步法资源化回收技术”，第二代技术“盐化焙烧优先提锂—梯度酸浸两步法资源化回收技术”，金属锂回收率达 93.5%，金属镍、钴、锰回收率达 99.2%。报告期内，公司持续优化萃取工艺，降低处理成本。目前该技术正在废旧锂电池回收利用和新能源行业工业废水处理领域进行产业化推广和应用，落地项目包括广东某新能源电池废水项目、山东某六氟磷酸锂项目、LPH 废水项目和新材料废水处置等项目。

报告期内，针对广西区内废催化剂资源循环利用空白，探索废催化剂资源化综合利用新路线，针对废催化剂金属回收率低、工艺流程长、盐产量大等技术问题，正在开发废催化剂二次资源中钨镍钴关键金属资源化循环利用技术，目前取得初步成果，钨、镍综合浸出率大于 95%，技术具备高值化产品转化潜力。



(6) 抗菌保鲜与消毒净化材料及装备

公司致力于特色果蔬保鲜和消毒净化领域的技术、材料及装备系统的研究与攻关，相关核心新技术产品已实现在果蔬保鲜、水体消毒和空气净化等领域的广泛应用，并取得良好应用效果。

在热带/亚热带高价值特色果蔬保鲜领域，采用国际权威机构认证 A1 级绿色高效安全保鲜剂，首创绿色、安全、高效的智控保鲜技术，开发了多元化产品形态的新型果蔬保鲜剂材料（保鲜膜、保鲜包、保鲜卡等）和抗菌保鲜设备/装备系统，系统性构建并持续完善“源头杀菌+过程保鲜+末端防腐”的全链条+全周期智控水果保鲜策略，广泛应用到特色农业领域的产地一公里（贮藏）+过程 N 公里（运输）+终端一公里（上架），实现了二氧化氯从工业清洁化生产端向保鲜惠民端发展的零突破。通过“一果一策”、“一品一策”等针对性保鲜方案，目前覆盖的果蔬品种主要有：莓类、百香果、火龙果、葡萄、莲藕、莲雾、西红柿等多种特色果蔬。其中，冷藏条件下，对蓝莓、葡萄、百香果、火龙果等果品的防霉抑菌率高达 95% 以上，可使其保鲜期延长至 30-180 天不等，助力广西及东盟特色果蔬跨长途运输及跨长周期贸易流通，实现特色果蔬当季、错峰/反季销售，达成果蔬增值和价值最大化。



在水体消毒领域，完成小、中、大各型号电解次氯酸钠发生器设备的工艺升级和设备结构优化，可广泛应用于供水、医疗、防疫、海关等废水消毒及船舶压舱水消杀等领域。



在空气净化领域，成功开发多种产品形态的空净产品和消毒设备。其中，固体形态产品含二氧化氯粉剂、片剂、凝胶；液体形态产品含季铵盐消毒剂；消毒设备集成雾化/气化技术与消毒除味剂协同作用的空气消毒与抗菌装备系统，可广泛应用于环卫除臭、室内除醛祛味等空气净化领域，市场前景广阔。



(7) 智慧环卫领域

公司围绕环卫装备新能源化、智能化和小型化的发展方向，持续开展新技术、新产品的研究工作。其中，自主研发的新能源与动力系统优化匹配控制技术实现高效作业与低功耗之间的平衡。采用多级反馈的自适应控制算法解决了线控底盘精准而快速的横纵向控制问题，并通过 5G 网络的低延时特性，实现了线控产品的远程实时控制。

相关技术成果已逐步在产品上得到应用与验证，公司产品型谱趋于完善，正有序开展市场推广工作。依托博世科在城乡环境一体化综合服务方面积累的丰富经验，通过自主创新和研发能力，构建从关键技术

研发、产品开发到产业化应用的良性发展机制。



（8）环境综合咨询

公司环境咨询服务涵盖环境影响评价与环境咨询、检验检测、工程设计三大板块，打造“全过程一站式咨询服务”，业务覆盖环境影响评价、环境规划、工程咨询、水务咨询、环保咨询、环保管家、绿色低碳、土壤与地下水污染防治、农用地安全利用、效果评估及环境监理、科研与政策研究、生态文明建设研究、环境与食品农产品检测（实验室检测、在线检测、检测咨询、司法检测、环境损害评估）、海洋环境服务及运营业务等领域。凭借丰富的咨询经验和深厚的行业积淀，公司已成长为国内环保领域资质最齐全、综合咨询服务能力最强的企业之一

公司始终秉持绿色发展理念，充分发挥环保智库专业优势，为各级党委政府提供科学精准的决策支撑，实现经济与生态协同发展。在环评与环境咨询板块，公司服务范围横跨新能源、制浆造纸、金属冶炼、化工石化医药、危险废物利用及处置、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火力发电等 100 多个行业，已为中国黄金、中国铝业、中国石化、华锡集团、华泰生物、新振锰业、玖龙纸业、理文纸业、太阳纸业、建晖纸业、植护元创纸业、比亚迪、华友锂电等多家大中型企业提供了咨询服务，并为地方政府及工业园区提供整体环境咨询服务。公司以高质量、高水平、高标准的环境影响评价服务促进项目落地；以污染防治全生命周期咨询服务，统筹解决环境问题，助力生态环境高质量发展；以全面的碳排放核算和评价、碳足迹分析、碳达峰碳中和预测分析服务，为相关部门和企业提供全面、准确的碳排放数据支持；以专业的服务质量为政府、工业园区、企业等提供环保管家服务，从环保政策解读、环保问题咨询、环保整体解决方案、环境风险管控、污染达标排放等方面提供项目全生命周期的一体化环境咨询服务。公司践行专业环境咨询服务机构的使命担当，为各地政府开展生态文明建设创建工作提供技术咨询和创建指导，服务地方生态文明建设和经济社会发展。同时，积极开展耕地重金属污染成因排查、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及风险评估、污染土壤与地下水修复实施方案等项目，为土壤与地下水生态环境质量稳中向好贡献力量。

在检验检测板块，公司设有第三方检测平台公司，拥有国家实验室认可证书 CNAS、检验检测机构资质认定证书 CMA、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机构考核合格证书、自动监控系统运行服务能力 CATL 等多重资质，获认定为耕地质量标准化实验室，全国第三次土壤普查制样和检测双实验室，可为社会各界提供环境监测、食品农产品检测、环保产品在线监测运维服务、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及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等各类综合技术服务。

3、报告期内的主要经营模式

（1）系统集成模式（EP模式）

EP是Engineering Procurement的英文首字母缩写，意即“设计-采购”，该模式的核心是系统设计和设

备集成。在该种经营模式下，公司作为提供商首先进行方案拟订、系统设计、设备设计和选型，然后采购通用设备和材料，生产或定制核心设备和关键构件，外购专用硬件设备等，最后通过系统组装集成的方式组成一个能完成特定功能的系统，并将整套集成设备作为一个整体出售给客户方。

(2) 采购施工总承包模式（PC模式）

PC是Procurement Construction的英文首字母缩写，意即“采购-施工”，是指公司受客户的委托，负责工程所需设备、材料的采购以及工程施工全过程，但不承担工程设计工作；设计通常由客户或其委托的设计单位完成，并向公司提供设计成果作为施工依据。

(3) 工程总承包模式（EPC模式）

EPC是Engineering Procurement Construction的英文首写字母缩写，意即“设计-采购-施工”，是指公司受客户的委托，按照合同约定对项目的咨询、设计、采购、施工、安装、验收、试运行等实行全过程或若干阶段的承包，并按照合同约定对工程项目的质量、工期、造价等向客户负责，同时可依法将所承包工程中的部分工作发包给具有相应资质的分包企业。

EPC模式是EP模式、PC模式的延伸，其服务范围涵盖了项目建设全过程，即从项目投资前期工作开始直至建成投产或交付使用为止，也就是所谓的“交钥匙”方式的工程总承包。

(4) 委托运营（O&M模式）

O&M是Operation & Maintenance的英文首写字母缩写，是指拥有水务设施所有权的政府部门通过签订委托运营合同，将设施的运营和维护工作交给公司完成；公司对设施的日常运营负责，但不承担资本性投资和风险，政府部门向公司支付服务成本和委托管理报酬。

此外，公司还根据项目具体情况及客户需求，采用BOT（建设-运营-移交）、TOT（移交-经营-移交）、BOO（建设-拥有-运营）等模式承接业务。

4、报告期内主要的业绩驱动因素

单位：元

主营业务分类	2025年1-12月	占比	2024年1-12月	占比
一、环境综合治理收入	1,244,516,776.81	61.93%	865,916,874.63	54.41%
1、水处理	1,129,431,771.04	56.21%	899,609,057.61	56.52%
2、土壤修复	75,456,149.94	3.76%	-22,898,833.86	-1.44%
3、其他	39,628,855.83	1.97%	-10,793,349.12	-0.68%
二、专业技术服务收入	131,759,534.78	6.56%	133,190,718.89	8.37%
三、运营收入	615,458,151.28	30.63%	576,973,114.09	36.25%
四、其他业务收入	17,713,831.31	0.88%	15,477,681.93	0.97%
合计	2,009,448,294.18	100.00%	1,591,558,389.54	100.00%

公司本报告期实现营业收入 200,944.83 万元，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源于环境综合治理、运营收入及专业技术服务等业务。

环境综合治理主要来源于工业污水处理设备、二氧化氯制备设备等业务，主要系海外某大型纸业公司废水处理装备供货及配套技术服务、安徽省宁国经济技术开发区工业污水处理提升工程 EPCF 项目工程总承包等项目确认收入影响所致。

运营收入主要来源于污水处理厂、自来水厂、水体修复、环卫一体化等业务，报告期内，公司运营板块实现收入 61,545.82 万元，主要系南宁市城市内河黑臭水体治理工程 PPP 项目、贺州市城区环卫作业市场化服务项目、北部湾资源再生环保服务中心项目（一期）、西乌珠穆沁旗生活垃圾综合处理运营特许经营项目等确认运营收入影响所致。

专业技术服务收入主要来源于环保方案设计、咨询、环评、检测、环保管家等业务。报告期内，公司专业技术服务实现收入 13,175.95 万元，主要来源于全资子公司博环环境的环评咨询及全资孙公司博测检测的环境检测等业务收入。

二、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

1、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

“十四五”期间，我国以“提气、降碳、强生态，增水、固土、防风险”为基本思路，强调要在工业污水处理、工业园区治理、高端装备和碳中和等关键领域、关键指标上实现新的突破，继续开展各类污染防治专项行动，严监管优服务助推生态高质量发展。2025 年是全面落实深化生态文明体制改革任务、深入推进美丽中国建设的关键一年，是实现“十四五”规划全面收官、研究谋划“十五五”规划体系的承上启下之年。环保行业将呈现“政策驱动深化、技术创新加速、产业格局重塑”的特点。

(1) 水处理行业

近年来，国家陆续出台《全国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重大工程总体规划（2021-2035 年）》《城镇生活污水处理设施补短板强弱项实施方案》《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做好 2025 年全面推进乡村振兴重点工作的意见》《“十四五”城镇污水处理及资源化利用发展规划》《关于推进污水处理减污降碳协同增效的实施意见》《国家污染防治技术指导目录》《中央生态环境资金项目储备库入库指南（2025 年）》《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修改单等多项污水处理相关政策，涉及水污染防治、污水处理市场化机制等多方面内容，推动我国污水处理市场不断规范化发展和行业市场规模增长。2025 年，我国污水处理行业政策紧密围绕国家“双碳”目标以及生态文明建设总体布局持续推进，旨在全方位提升污水处理效能，推动行业向绿色、高效、可持续方向发展。“十四五”期间污水处理及资源化利用稳步推进，县城污水处理、城市污泥处置、再生水利用为主要增量空间，设施建设聚焦管网、处理设施、再生利用设施、污泥处置四大方向。“十五五”期间（2026-2030 年）污水处理及资源化利用预计将延续“十四五”的深化方向，并在绿色低碳、智慧化、区域协同等领域进一步突破。

(2) 土壤修复行业

为深入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壤污染防治法》和《土壤污染防治行动计划》等，近年来，国家相关管理部门相继颁布了土壤修复行业一系列管理政策和技术指导文件，主要涉及行业规范管理、资金支持和技术提升等几方面。《“十四五”土壤、地下水和农村生态环境保护规划》对“十四五”时期土壤、地下水和农业农村生态环境保护的目标指标、重点任务和保障措施进行了统筹谋划。2024 年 11 月，生态环境部印发《土壤污染源头防控行动计划》，明确将“土壤修复+开发建设”模式纳入国土空间规划衔接的重点任务，并提出建立“修复-开发”全周期监管体系。2025 年 6 月，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布《深入打好涉重金属环境安全隐患排查整治攻坚行动方案（2025—2030 年）》及《广西壮族自治区土壤污染防治高质量发展“十四五”规划》，明确了未来五年及更长期的重金属污染防治和土壤污染防治目标与任务。2025 年 12 月，财政部、生态环境部联合印发《土壤污染防治资金管理办法》，明确中央财政资金使用范围、项目管理及监管要求，重点支持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建设用地风险管控与修复、绿色低碳修复技术示范等领域，鼓励引导社会资本参与，健全多元化投融资机制，为土壤污染防治行业发展提供政策保障。相关政策出台提供了明确的市场需求以及技术和资金支持。

(3) 环保装备制造

环保装备制造业是节能环保产业的重要组成部分，2025年3月，工业和信息化部、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联合印发《关于促进环保装备制造业高质量发展的若干意见》，该意见紧密贴合全面推进美丽中国建设的需求，为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提供有力装备支撑。力争到2027年，先进技术装备市场份额显著提高，标准体系更加完善，补齐重点领域技术装备产业链“短板”，形成国内主导、国外走出去的“长板”优势格局，构建完备的环保装备供给体系。到2030年，实现环保技术装备产业链“短板”自主可控，进一步扩大“长板”优势，提升行业规模、产品质量与综合效益，培育一批产业创新能力和综合竞争力强的龙头企业，促使环保装备制造业从传统污染治理向绿色、低碳、循环发展全面升级。2025年8月，工信部发布《符合环保装备制造业规范条件企业名单（2025年版）》，鼓励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工业和信息化主管部门会同当地有关部门研究出台支持政策，推动环保装备制造业高质量发展，公司入选该名单。

（4）环境咨询服务

环评、检测、设计等环境咨询服务业务领域，2024年9月生态环境部发布《关于进一步深化环境影响评价改革的通知》，通知提出统筹优化环评分级分类管理，加强省级对重大项目环评的审批管理，开展优化建设项目环评分类管理试点等内容，以强化环境影响评价源头预防作用。2025年4月，生态环境部发布《关于加强重点行业涉新污染物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的意见》，明确石化、涂料、纺织印染等重点行业涉新污染物项目的环评要求，强化源头防控与技术指导，加强环评文件质量管理，为环保咨询行业提供了明确的业务方向、技术要求和政策支持。2025年12月，生态环境部发布《生态环境分区管控技术指南总纲》等3项国家生态环境标准，指导和规范生态环境分区管控工作，实施分区域差异化精准管控的环境管理制度，保障生态功能和改善环境质量，为环评、规划设计提供统一技术依据，助力环境咨询机构开展分区管控合规性分析、规划环评编制等业务。

（5）环卫一体化

近年来，国家出台多项政策推动环卫服务行业市场化改革和产业升级，《“十四五”城镇生活垃圾分类和处理设施发展规划》明确提出，通过推动机械化清扫、新能源设备应用、垃圾分类处理设施建设、智能化运维以及市场化服务外包等多方面政策支持，行业服务边界从传统清扫保洁、垃圾清运，拓展至垃圾分类指导、再生资源回收、公厕运维、智慧环卫平台运营等多元化领域，为环卫行业带来了转型升级的机遇。国务院办公厅转发的《关于加快推进城镇环境基础设施建设的指导意见》中明确了到2025年和2030年的具体目标，涵盖污水处理、生活垃圾处理、固体废物处置以及危险废物、医疗废物处置等，旨在构建集多项处理处置设施和监测监管能力于一体的环境基础设施体系，推动其一体化、智能化、绿色化发展。2025年11月，国务院办公厅发布《关于加快场景培育和开放推动新场景大规模应用的实施意见》，这是首次在国家层面对场景培育开放进行系统部署，对推动环卫智慧化发展具有重要指导意义。

（6）固废处理处置行业

在废旧电池处理领域，2023年12月，国家发改委发布《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将废旧动力电池回收再利用列入鼓励类目录。2024年3月，国务院印发《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方案》，该方案提出支持“动力电池更新换代”，强调动力电池回收的重要性。2024年12月，工信部发布了《新能源汽车废旧动力电池综合利用行业规范条件（2024年本）》，旨在契合行业发展新形势，提升技术要求，强化安全环保责任，推动该行业规范、高质量发展，政策鼓励通过科学合理的回收处理，实现资源的循环利用，减少环境污染。2025年12月，工信部、国家发改委、生态环境部等六部门联合发布《新能源汽车废旧动力电池回收和综合利用管理暂行办法》（六部门令第73号），这是继2018年相关管理暂行办法实施后，行业迎来的首部部门规章级别的规范化管理制度，标志着废旧动力电池回收利

用进入法治化、标准化管理新阶段。

在畜禽粪污治理领域，国家先后发布《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畜禽养殖废弃物资源化利用的意见》（国办发〔2017〕48号）、《农业农村污染治理攻坚战行动方案（2021-2025年）》《关于推进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标准体系建设的指导意见》等相关政策，推动农业向绿色化、特色化方向发展。2025年5月，广西壮族自治区农业农村厅发布《畜禽养殖污染防治技术手册》，提供了粪污收集、处理和资源化利用的技术指导。通过“监管+技术+资金”三位一体模式，推动畜禽粪污从“被动治理”向“主动循环”转变。

注：上述行业发展阶段分析的部分内容及数据来源于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部官网、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官网、中国环保产业协会官网、中国信息产业网、北极星环保网、中国政府网、中研网等公开信息平台。

2、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情况

经过多年跨越式的发展，公司在环保多个细分领域稳居国内领头、国际领先的行业地位，多项核心技术荣获国家及省部级荣誉，多项核心装备列入国家鼓励发展重大环保技术装备目录、重点新产品、国内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广西名牌产品等，形成“立足国内、面向东盟、对接全球”的产品推广与市场布局，技术与产品远销东盟、东欧、西非、南美等海外市场，成为兼具国内影响力与国际竞争力知名环保品牌，业务从传统的水污染治理，全面渗透环境综合治理的各个环节；市场从国内单一市场向全球化、国际化稳步拓展；治理难度从单个污染源治理指标管控，向整个环境治理体系效果转变；商业模式由最初的“设备+工程”，向环境技术服务、咨询服务、装备制造、运营服务等产业链高端领域深度延伸、转型。公司始终以解决产业发展关键共性技术为核心，持续强化自主创新与研发能力，构建从技术成果、产品研发到产业化应用的良性闭环，现已形成环保基础理论研究、环保关键技术研发和应用、以及产教融合于一体的技术创新体系。未来，公司将持续争做国内环保产业技术创新发展的引领者，进一步巩固“拥有持续创新能力和自主核心技术的综合环境服务提供商”的战略定位。

三、核心竞争力分析

持续的技术创新和服务创新是公司在“强竞争、严监管”的环保行业竞争新格局中始终保持领先优势的核心竞争力。近年来，通过保持高水平研发投入、提升装备技术水平、大力培养和引进人才，公司技术实力不断增强，随着公司业务模式和业务结构的调整和优化，将持续驱动公司高质量发展。

（一）技术创新突出

目前，公司自主研发的环保设备及相关核心技术已广泛应用于工业废水处理、清洁化生产、乡镇生活污水治理、流域治理、城市黑臭水体整治、场地及地下水修复、农田修复及油泥治理、垃圾处理、消毒消杀等多个领域，以技术稳固市场，项目遍布华北、华中、华南、西北等地，部分设备出口海外。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共获得授权专利497项，其中发明专利91项，报告期内新增授权专利25项；公司及子公司主持或参与各级科研项目30余项。

公司牵头的“涉重尾矿原位治理和规模化无土复绿技术研究及应用”项目荣获2025年度中国循环经济协会科学技术奖技术发明奖二等奖，参与的《木质纤维基材料治理重金属污染土壤技术规程》（T/GXAS 282-2022）荣获2025年广西高质量团体标准科学技术奖一等奖；公司孙公司博测检测参与的“废矿物油应急监测和鉴别关键技术研发及其应用”荣获2024年度广西科学技术进步奖三等奖。

1、现有标志性科技创新成果如下：

序号	技术领域	具体成果	成果应用	荣获奖项
1	清洁	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综合法、组合还	解决纸浆清洁漂白中“卡脖	相关成果分别获得

序号	技术领域	具体成果	成果应用	荣获奖项
	化纸浆漂白关键设备与技术	原剂法、双电解法二氧化氯制备系统工程化技术（打破加拿大 Erco、Chemetics 和瑞典 Eka 等国外企业技术垄断）	子”的关键技术和装备难题，使我国由纸浆漂白二氧化氯技术进口国变为技术出口国，成为国际上主要的大型二氧化氯制备装备与技术供应商之一，单套二氧化氯制备系统已经做到目前全球最大产能规模。	2018 年度教育部技术发明一等奖、2018 年度中国轻工业联合会技术发明一等奖及 2019 年度国家技术发明二等奖，入选《国家绿色低碳先进技术成果目录》。
2	工业环境治理技术	围绕工业水资源循环利用，尤其是分质处理、分级回用与近零排放需求，博世科开发形成以厌氧+深度处理+结晶除硬+电催化+膜+MVR 为核心的近零排放/中水回用技术体系与装备。	1、解决了制浆造纸与发酵行业高浓度有机废水的处理难题，成功实现废水的达标排放，避免了被关停危险，适应于更加严格的环保标准和近零排放/中水回用需求。 2、该技术还应用于食品、酿造、化工、制药等行业，保证了企业健康稳定发展。 3、目前该技术成功应用于国内外 200 多家企业，形成了包括 UMAR/UCAR 厌氧反应器、结晶除硬流化床、UHOFe 芬顿\IOP-类芬顿、B-EC 电催化氧化技术等多项核心技术装备。	1、技术成果获得 2016 年度国家科技进步二等奖。 2、涉及的核心技术装备入选《国家鼓励发展的重大环保技术装备目录》。
3	城镇污水处理技术	1、开发了低浓度脱氮高效反硝化轻质滤料滤池（UBEF），解决了传统深床反硝化滤池易板结、生物负载量小、去除率低、运行费用高等技术难题。 2、开发 MCO、MCI 反应器。 3、开发高效磁分离系统、一体化 SBR 反应器。 4、开发海绵城市建设相关技术，内湖、近岸的水生态修复技术。	环保装备和技术广泛应用于广西、广东、湖南、湖北、贵州、云南等地黑臭水体治理、农村及城镇生活污水治理、城乡环境综合整治等重大环保建设项目。	城市内河黑臭水体综合治理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获南宁市科学技术进步奖一等奖。
4	土壤修复技术	1、开发直热式链板型热脱附系统，攻克了油泥热处置效率低和达标率低的双重难题。 2、开发间接回转窑热脱附系统。	该技术及装备已成功应用于大庆、新疆、宁波等油泥处理项目，实现油泥“碳减量、碳减排、碳回收”。	该技术装备完成国产化自主制造，并获多项发明及实用新型专利认证，同时参与的国家重点研发计划课题“高浓度石油污染土壤修复技术体系构建与技术示范验证”通过验收，2019 年成功入选国家工信部《首台（套）重大技术装备推广应用指导目录》。
5	固废处理处置及资源化利用技术	形成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废旧锂电池湿法资源化综合利用的核心技术体系，该核心技术体系采用梯度连续浸出除杂技术，打通“废电池回收-锂及其他高价金属再生-产品作为电池原料制造”高价金属产业链循环闭环，实现对废旧三元锂电池的镍、钴、锰、锂绿色高效回收、废旧磷酸铁锂电池深度优先提锂回收，既能大幅度提升废旧锂电池有价金属的回收率和产品纯度，也能实现废水深度处理	相关回收利用技术进入产业化推广应用阶段	公司在锂电池湿法回收领域已获授权专利 15 件，其中发明专利 4 件，由公司牵头的项目获认定为广西首个自治区级废旧锂电池资源化综合利用工程研究中心。

序号	技术领域	具体成果	成果应用	荣获奖项
		近零排放,对新能源动力电池的清洁生产、自动化控制、废水节能减排、资源循环利用具有重要的意义。		

2、新领域科研创新探索如下:

序号	科研探索方向	具体内容
1	CCUS (碳捕集、利用与封存)开展的探索研究	公司与清华大学、同济大学、广西大学等高等院校进行深度合作,在碳咨询、新捕集材料、技术开发、二氧化碳高附加值利用等多个方面全面开展研究,参与多个CCUS领域科研创新项目,探索了纤维素链轴上功能基团定位调控二氧化碳捕获机制,研究了纤维素基材吸附材料的二氧化碳吸附、脱附机理,并开发了高效二氧化碳吸附材料。参编CCUS领域行业标准、团体标准,申请储备专有技术方面发明专利,有效推进了国内外相关科研机构及合作伙伴的创新协作,为公司后续实现产业化应用及市场拓展奠定基础。
2	生物质能源的高值化利用领域	公司在现有生物质制天然气技术基础上,围绕生物天然气制备绿色氢气和制备绿色甲醇开展技术研究工作,拟实现生物质能源的高值化利用。绿色生物天然气、绿色氢气和绿色甲醇在能源供应、碳减排、社会效益等方面都具有重要意义。公司建设的生物质能源项目,以畜禽粪便、秸秆等农业废弃物为原料,采用中温全混式厌氧发酵工艺生产出沼气,沼气经湿法脱硫、干法脱硫及膜法脱碳处理后制备成生物天然气,项目已顺利试机生产出合格的生物天然气产品。
3	电催化氧化技术以及电极材料开发	公司开发出以电催化技术为核心的污水处理装备,进行了电极材料研究,实现电极氧化电位高达2.8v、有机物降解覆盖面高达100%;电催化集成装备达到国内先进水平,能实现污水超低浓度排放,其中氨氮去除率达100%,COD去除率达95%以上,总氮去除率达90%以上,该技术及装备能够广泛应用于高盐化工废水、石化废水、垃圾渗滤液、制药废水等领域。
4	造纸废水近零排放超低排放控制技术	公司围绕造纸行业近零排放需求,开发了诱导结晶除硬、高盐高悬浮物废水处理、类芬顿、电芬顿高效处理技术、尾水深度脱氮等技术装备,解决了制约水再生循环的水质软化、盐分削减与尾水超低排放等技术难题,目前已完成再生纸废水再生、膜浓缩液全量处理的技术验证和产业化应用;同时废水高效生物处理、废水高级氧化深度处理、尾水深度脱氮、膜分离、蒸发等近零排放核心技术已实现自主研发、设计、制造。
5	固体废物资源循环利用技术	公司成功开发锂电回收第二代技术“盐化焙烧优先提锂—梯度酸浸两步法资源化回收技术”,该技术采用耦合盐化焙烧优先提锂工艺,在金属回收率以及能耗方面均有显著提升,其中金属锂回收率达93.5%,金属镍、钴、锰回收率达99.2%,综合能耗较第一代技术降低10%以上。目前技术成果将在锂电回收项目上推广应用。 探索废催化剂资源化综合利用新路线,正在开发废催化剂二次资源中钼镍钴关键金属资源化循环利用技术,目前取得初步成果,钼、镍综合浸出率大于99%,技术具备高值化产品转化潜力。
6	特色果蔬保鲜材料开发	针对广西高风险特色果蔬采后病害、农药残留和重金属污染等突出问题,主要围绕产业化推广和市场拓展需要,通过持续加大对果蔬保鲜领域的研发与精准优化,不断改进配方和优化生产工艺,实现产品降本增效,提升市场竞争力;通过与国内主要研究机构及高校团队的联合攻关,重点关注新领域技术开发及基础理论研发,开展果蔬抗菌与保鲜机理研究、保鲜剂安全性能评估、采后生理调控行为研究、果蔬质量安全检测与风险评估等,为保鲜技术的研发创新蓄力赋能。
7	环保新材料开发	为支撑自主研发的上流式生物强化滤池——优倍浮(UBEF)及同类设备的高效运行,成果开发了纳米改性高强滤料球,主要应用于市政水环境处理的深度脱氮和工业废水总氮控制环节,具有比表面积大、生物负载量高、生物亲和性强、挂膜周期短、机械强度大、理化性能稳定的特点,出水水质最优可满足地表III类水排放标准(TN < 1 mg/L)。

序号	科研探索方向	具体内容
		在环保新药剂开发领域，针对工业废水的除氟、除油需求，开发了深度除油剂、高效除氟剂，可应用于锂电池回收、冶金、化工等领域，可快速将废水中溶解油和氟浓度降至 1mg/L 以下，工艺简单、操作方便、处理成本低；自主研发了可应用于环卫领域的除臭剂，对主要恶臭气体氨气和硫化氢的去除率> 90%。
8	大气污染超低排放	聚焦工业窑炉、锅炉高温烟气治理核心领域，持续联合国内优质环保企业与院所机构开展技术研发，完成水泥行业高温高尘脱硝、高温低尘脱硝等核心技术的集成开发与产业化落地。面对项目工艺新、时间紧、任务重的挑战，公司技术团队快速完成工艺调研考察与核心技术突破，成功实现水泥窑烟气氮氧化物超低排放要求，填补了公司在水泥行业超低排放改造领域的技术与项目空白。同时，公司将核心技术向有色冶炼、不锈钢、造纸等多行业延伸布局，以标杆示范项目打造技术应用样板，为各行业企业实现生产排放达标及超低近零排放提供专业解决方案，进一步夯实了公司在工业大气污染治理领域的技术优势与市场竞争力。
9	重金属治理	岩溶区矿山酸性废水处理难度大、土壤污染过程复杂，绿色低碳修复与风险防控技术尚不完善。公司以广西典型硫铁矿矿区为研究对象，开展重金属污染溯源解析，明确主要污染源与成因。结合区域调查监测、理化表征及分子生物学手段，系统揭示污染物空间分布特征，解析酸性废水中重金属迁移转化与微生物作用机制，构建“污染物-微生物”交互作用模型。在此基础上，研发低碳、高效、长效的酸性废水与土壤修复材料，建立基于生物转化机制的矿区修复技术，集成“源头管控—过程阻控—低碳治理”系统技术路径，开展示范应用，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金属矿区污染治理与风险管控方案。

3、重大科研项目参与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主持或参与的省部级以上在研项目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课题类别	项目/课题名称	立项文号	参与方式	进展情况
一、国家级					
1	2022国家重点研发计划课题	造纸废水零排放关键技术及产业示范	2022YFC2105505	参与	在研
2	2025年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项目	广西喀斯特有色金属矿区土壤—地下水重金属污染防控集成技术与示范	2025YFC3715200	参与	在研
3	2025年国家重点研发计划项目	广西典型资源富集区重金属固废污染防治集成技术与示范	2025YFC3909900	参与	在研
二、省部级					
1	2021年广西重点研发计划项目	高盐高浓制药废水高效处理技术和装备开发及应用示范	桂科 AB21196064	主持	完成
2	2021年广西重点研发计划项目	典型岩溶洼地土壤-地下水砷污染综合防控技术研究与应用示范	桂科 AB21196037	参与	完成
3	2022年广西重点研发计划项目	典型锑矿区污染土壤原位阻控技术与工程示范	桂科 AB22080078	主持	在研
4	2023年广西科技基地和人才专项	广西环保技术装备科技成果转化中试研究基地建设	桂科 AD23023006	主持	在研
5	2023年广西重点研发计划项目	铝电解大修渣资源综合利用关键技术开发及应用示范	桂科 AB23026067	主持	在研
6	2023年广西重点研发计划项目	核壳式复合型高分子多孔滤球的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示范	桂科 AB23026119	主持	在研
7	2023年广西重点研发计划项目	典型岩溶地区锰渣污染土壤地下水协同修复关键技术研发与应用示范	桂科 AB23026043	主持	在研
8	2023年广西科技基地和人才专项	北部湾海水养殖尾水高效治理技术创新团队	桂科 AD23026330	参与	在研
9	2023年广西科技重大专项	面向东盟水污染防治技术及装备科技成果转化	桂科 AA23073008	主持	在研

序号	项目/课题类别	项目/课题名称	立项文号	参与方式	进展情况
10	2023年度广西重点研发计划项目	岩溶区土壤和地下水有机污染绿色生态修复技术及应用示范	桂科 AB23075157	主持	在研
11	2023年广西重点研发计划项目	柑橘杀虫剂和杀菌剂农药残留快速检测技术研究及示范应用	桂科 AB23075085	主持	在研
12	2024年广西重点研发计划项目	纸厂白泥在高值建材资源化利用的关键技术研究与应用示范	桂科 AB24010079	参与	在研
13	2024年中央引导地方科技发展资金项目	典型岩溶硫铁矿酸性废水与涉重金属固体废物污染防控关键技术创新基地能力提升	桂科 ZY24212039	参与	在研
14	2024年广西重点研发计划项目	喀斯特典型森林关键带多界面过程协同固碳增汇技术研究与应用示范	桂科 AB24010076	参与	在研
15	2023年广西重点研发计划项目	飞灰水洗高盐废水污染物高效脱除及盐分质分离技术研究与应用示范	桂科 AB24010002	参与	在研
16	2024年广西重点研发计划项目	典型河口海湾生态环境评估体系与水质实时预报关键技术研究	桂科 AB25069112	参与	在研
17	2024年广西重点研发计划项目	杜马斯法多领域氮含量通用快速检测关键技术研发与应用	桂科 AB25069001	参与	在研
18	“尖锋”行动计划	绿色制浆造纸与废水近零排放关键技术示范	桂科 JF2503980034	参与	在研
19	“尖锋”行动计划	绿色高端造纸化学品关键技术的突破及产业化	桂科 JF2503980036	参与	在研
20	广西质量发展专项	涉铊/铊等重金属排放相关标准研制及应用推广	GXZLFZ2025-10	参与	在研
21	广西重点研发计划项目	广西优势特色水果多场景高效保鲜系统的研发与产业化	桂科农 AB2506910011	参与	在研

4、新增专利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已取得授权专利 497 项，其中发明专利 91 项、实用新型专利 386 项、外观设计专利 20 项。报告期内新增专利使用权 25 项，具体新增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号	授权公告日
发明专利			
1	用于链板转载油污泥热解的吸热摊覆装置	ZL202211727532.6	2025/07/04
2	一种污水处理场景下的人工智能自动化投药方法	ZL202210329084.8	2025/09/09
3	一种用于岩溶区地下水气压力监测渗压计及安装使用方法	ZL202211227446.9	2025/12/05
实用新型专利			
1	一种防堵型高效流化床水处理除硬装置	ZL202420775897.4	2025/02/11
2	一种电解槽壳体装置	ZL202323658784.0	2025/02/18
3	一种水土保持检测用泥沙收集装置	ZL202520450253.2	2025/05/06
4	一种土壤修复用土壤酸碱度检测用快速取样器	ZL202421630070.0	2025/05/13
5	一种废水污泥分离装置	ZL202520611349.2	2025/05/27
6	一种适用于脱氮滤池的快拆型防堵滤头	ZL202421502128.3	2025/05/27
7	一种用于处理氨氮废水的高效脱氮系统	ZL202421501685.3	2025/05/27
8	一种增强生物脱氮的模块化装置	ZL202421536393.3	2025/05/27
9	一种污水脱泥设备	ZL202520710724.9	2025/06/27

10	一种湿法冶金用萃取设备	ZL202421740829.0	2025/07/04
11	一种核壳式污水处理滤料	ZL202421740716.0	2025/07/04
12	一种大气污染物采集装置	ZL202422595030.3	2025/09/26
13	一种矿渣污染土壤的修复设备	ZL202422595056.8	2025/10/31
14	一种水环境修复工程用的监测装置	ZL202423070978.3	2025/11/21
15	一种臭氧高效反应器	ZL202423191177.2	2025/12/02
16	一种带多通道设计的造纸机通风设备	ZL202423295418.8	2025/12/02
17	一种高效气流分配与风压调节装置	ZL202520393991.8	2025/12/02
18	一种模拟水体底泥污染物释放的试验装置	ZL202422946136.3	2025/12/02
19	一种造纸干燥的扬克气罩	ZL202423178463.5	2025/12/05
20	一种造纸烘干装置的稳纸风箱	ZL202423238159.5	2025/12/05
21	一种芬顿催化氧化处理装置	ZL202423200872.0	2025/12/23
22	一种带抗震设计的造纸机密闭气罩	ZL202520394034.7	2025/12/23

5、新增软件著作权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已取得 80 项软件著作权，报告期内新增软件著作权 7 项，具体新增情况如下：

序号	著作权名称	权利人	取得方式	权利范围	权利证书号	发证日期
1	地下水污染治理工程项目监管平台 V1.0	广西博环环境咨询服务有限 公司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软著登字第 15824717 号	2025/7/4
2	岩溶区地下水水质监测平台 V1.0	广西博环环境咨询服务有限 公司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软著登字第 15824686 号	2025/7/4
3	岩溶区防渗工程渗漏监测平台 V1.0	广西博环环境咨询服务有限 公司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软著登字第 15824728 号	2025/7/4
4	岩溶区水气压力监测平台 V1.0	广西博环环境咨询服务有限 公司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软著登字第 15824691 号	2025/7/4
5	在线监测与预警系统平台 V1.0	广西博环环境咨询服务有限 公司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软著登字第 15824703 号	2025/7/4
6	离心风机智能控制系统 V1.0	湖南晟明环保科技有限 公司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软著登字第 15185639 号	2025/3/27
7	厂房通风系统优化控制软件 V1.0	湖南晟明环保科技有限 公司	原始取得	全部权利	软著登字第 15006637 号	2025/2/28

注：上述软件著作权的保护期限为 50 年。

(二) 人才队伍强大

公司构建了以创始人王双飞院士领衔的核心技术团队，建设围绕环保产业发展应用基础研究平台和科技成果转化平台的人才队伍，截至 2025 年 12 月末，公司拥有研发人员 781 人，占公司员工总数的比例为 27.23%。公司拥有高级职称 186 人，中级职称 369 人，博士 29 人，硕士 116 人，中国工程院院士 1 人，国

家“百千万人才工程”人选 2 人，国家“万人计划”科技创新领军人才 1 人，国家中青年科技创新领军人才 1 人，享受国务院特殊津贴专家 4 人，国家生态环境保护专业技术领军人才 1 人，国家环境保护专业技术青年拔尖人才 1 人，国家知识产权局企业知识产权工作先进个人 2 人，广西八桂学者 3 人，广西特聘专家 3 人，广西壮族自治区优秀专家 2 人，广西知识产权领军人才 1 人，广西知识产权中青年专家 7 人，广西高层次人才 4 人，南宁市高层次人才 31 人等人才队伍。高素质的人才队伍成为公司的核心生产力，确保了公司在技术研发和业务拓展的竞争优势。

（三）业务资质健全

公司作为国家级高新技术企业，依托环境工程专项设计甲级、市政公用工程总承包壹级、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壹级等核心资质，构建了覆盖“前端诊断（环评/检测）-中端治理（设计/施工）-后端运营（智慧运维）”的环保全产业链服务体系。通过资质协同与技术创新，公司实现了从风险评估到长效运营的一体化服务能力，形成“技术研发-工程转化-持续优化”的闭环竞争力，在水处理领域树立了行业标杆。

2025 年 12 月 26 日，经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CNAS)批准，原隶属于博世科环境的国家 CNAS 认可实验室，其认可资格主体正式变更为博世科股份。此次变更是博世科股份整合内部优势技术资源、优化管理体系的重要一步。变更完成后，实验室原有全部 CNAS 认可检测能力、业务范围及服务质量均保持连续有效，实现无缝衔接。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已获得资质、认证、行政许可等证书共 238 项（其中资质 26 项、认证 75 项、行政许可 137 项），报告期内新增、更新的主要业务资质 15 项，具体情况如下：

名称	持证人	证号	颁发时间	颁发机关	有效期	许可范围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博世科	D134212134	2025.6.13	中华人民共和国住房和城乡建设部	2025.6.13-2030.6.13	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一级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博世科	D245006023	2025.6.30	广西壮族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25.6.30-2030.6.30	防水防腐保温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一级、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一级、环保工程专业承包一级、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机电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二级
《安全生产许可证》	博世科	(桂)JZ 安许证字 [2025]000796	2025.6.12	广西壮族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25.6.12-2028.6.12	建筑施工
《辐射安全许可证》	科佳	桂还辐证 [A0692]	2025.05.19	广西壮族自治区生态环境厅	2025.05.19-2029.02.28	高安基地五金车间探伤房：工业用 X 射线探伤装置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湖南博世科	D243004885	2025.11.12	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25.11.12-2030.11.12	专业承包环保工程壹级

名称	持证人	证号	颁发时间	颁发机关	有效期	许可范围
《建筑业企业资质证书》	湖南博世科	D243004885	2025.11.12	湖南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25.11.12-2030.11.12	施工总承包市政公用工程贰级
房地产开发二级	孵化器公司	4501A3553	2025.4.30	广西壮族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25.4.30-2028.4.30	房地产开发二级
工程咨询单位乙级资信证书	广西博环	乙 25202501003	2025.12.30	广西工程咨询协会	2025.12.30-2028.12.29	生态建设和环境工程

（四）科研平台完备

公司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国家知识产权示范企业，获认定为国家企业技术中心、“广西环保技术装备科技成果转化中试研究基地”“广西环境污染治理与生态修复技术重点实验室”“广西环境污染治理与生态修复科技创新合作基地”“广西生态环境治理创新联合体”“广西工业水污染控制技术创新中心”“广西壮族自治区废旧锂电池资源化综合利用工程研究中心”等多个科研平台认定。全资子公司湖南博世科获批“湖南省认定企业技术中心”“湖南省难降解工业废水强化氧化处理工程技术研究中心”。公司全资子公司广西环保产业发展研究院有限公司获广西壮族自治区发展改革委员会认定为“广西壮族自治区北部湾海岸污染治理及修复工程研究中心”。上述省级科研平台的认定将促进公司集聚环境保护及上下游产业链构建双创要素，打造创新、技术、人才、金融等环保产业公共服务平台，形成创新能力突出、成果转化率高、市场竞争能力强、高层次人才集聚的双创生态系统，以源源不断的科技创新能力为博世科高质量发展和生态文明建设提供不竭动力。

报告期内公司没有发生因核心管理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离职、设备或技术升级换代、特许经营权丧失等导致公司核心竞争力受到严重影响的情况。

四、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2025年2月，北部湾港集团的全资子公司南化集团通过表决权委托成为公司控股股东，广西自治区国资委成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依托国资股东的强力赋能，双方在战略、资源、资金、技术以及业务方面形成深度融合和协同发展，更加明确向工业环保、自主核心装备制造以及高附加值轻资产业务坚定转型的战略路径，同时通过银企全方位对接、开展融资业务合作等方式全面拓宽融资渠道，为公司稳健经营提供坚实资金保障，进一步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和抗风险能力。此外，公司拟向南化集团定向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5.91亿元，全部用于补充流动资金，若本次定增获得审核通过并顺利注册发行，将有利于优化公司资本结构与财务稳健。

2025年度，公司围绕“化风险、稳经营”的目标，持续聚焦具备核心优势的工业治污、咨询服务等业务板块，并积极探索新的市场机遇与合作模式，加快推进历史工程项目审计结算和回款落地，强化内部控制和 risk 管控，逐步构建业务高质量增长与经营改善的良性循环。

（1）深耕优势领域，工业板块实现量质齐升

公司持续深化工业板块战略布局，通过优化资源配置推动工业板块做大做强。2025年，工业板块实现营收11.32亿元，其中该板块海外收入占比63.55%。在保障存量项目稳步推进的同时，积极拓展国内外市

场，全年成功签约湛江中纸项目、白俄氯酸钠及双氧水项目、广西植护污水项目、广西仙鹤新材料二氧化氯项目、重庆玖龙纸业二氧化氯项目、云南南恩纸业水处理与二氧化氯项目等多个千万元及以上且具有领先技术代表性的项目。其中，公司成功中标马来西亚首个棕榈 EFB 制浆生产线配套二氧化氯制备项目，作为在海外棕榈壳制浆漂白领域的首次实践，有助于打造公司在该领域的海外标杆，为拓展全球生物质制浆、环保化学药剂等相关领域业务奠定技术与市场基础。此外，报告期内公司获福建联盛纸业首个中水除硬回用技术订单，进一步彰显在工业水处理与专用化学品制备等高端装备领域的创新实力，为业务增长注入新动能。公司中标 1.17 亿元的“湛江中纸纸业有限公司中国纸业南方基地高端包装新材项目一期废水处理 EPC 总承包工程”系 40 万吨漂白化机浆项目的配套项目，是我国制浆造纸领域内技术领先的“近零排放”项目，也是公司承接的首个工业 EPC 项目，项目建设的废水处理系统将满足年产 40 万吨漂白化机浆生产线废水处理、中水回用需求，符合国家绿色低碳循环经济的要求。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工业板块在手订单 13.11 亿元，其中海外订单占比 46.25%，随着公司持续深化工业板块国内外业务布局和拓展，同时保持工业治污和清洁化漂白领域的核心竞争力及创新能力，公司将向工业环保高端装备制造与全球化服务加速转型，持续巩固在该领域的优势地位。

(2) 聚焦主责主业，核心业务稳步提质增效

公司聚焦工业水处理、环保咨询、固危废处置、环保水务运营及高端装备制造等核心业务，依托全产业链服务能力与自主核心技术，在细分领域确立领先优势，市场影响力与综合竞争力持续增强。近年来，公司坚守环保主责主业，锚定拥有持续创新能力和自主核心技术的综合环境服务提供商战略定位，扎实推进业务提质增效。

一是在制糖、造纸等传统行业，公司始终保持高浓度有机废水处理、难降解废水深度处理及清洁漂白二氧化氯制备等领域的核心技术优势，并积极拓展半导体、制药、化工、食品等多行业废水处理市场。

二是以环保咨询板块为引领，全力推进轻资产化转型。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深度参与环境隐患排查与污染治理、重点企业污染源监测、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场地土壤和地下水污染调查、涉镉等重金属矿区历史遗留固体废物调查、部分设区市的碳核查等专项行动，累计承接涉重金属环境整治项目 70 余个，服务范围覆盖多个重点地市及多家大中型央企国企，在服务重大专项及民生检测方面的业务竞争力持续增强。

三是运营板块稳中有进。报告期内，公司环卫运营板块实现营收 1.65 亿元，水务运营板块实现营收 3.65 亿元。公司通过精细化管理、成本管控与服务升级，推动环卫、水务两大运营板块稳经营、提效益、控风险，整体运营能力与可持续发展能力持续增强。

四是核心技术赋能固危废业务实现海外突破。报告期内，公司下属公司加拿大瑞美达克成功与某大型油气企业签订污染场地土壤修复服务合同，合同总价约为人民币 2.74-2.96 亿元。该项目的获得是公司污染场地修复技术实力、国际化服务能力的重要体现，进一步巩固公司在北美及海外环保市场的品牌影响力。

五是强化科技创新，攻坚高端装备。紧密围绕国家环保装备制造业高质量发展政策导向，针对工业污水治理、黑臭水体修复、环卫装备新能源化与智能化、饮水安全等方向开展技术攻关，加快核心技术装备研发与成果转化，为工业节能降碳、水环境治理提供坚实装备保障，打开高端环保装备制造市场新格局。

六是积极布局创新孵化项目，培育新质生产力。开展废气超低排业务，为建材、化工等高耗能行业提供全流程解决方案；推进新能源环卫及智能装备，实现新能源环卫车销售突破并落地无人驾驶扫地车项目；同时谋划智慧环保管家、绿色化学品等高壁垒业务，持续优化业务结构。

(3) 加快应收账款回收和存量资产盘活，提升资产质量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强化应收账款动态管理、协同推进属地化催收和争取化债资金落地等方式，在保障正常回款的同时加大老旧项目清收力度，全年实现回款 18.40 亿元（含正常回款及老旧项目回款），应

收账款清收取得阶段性重大成效。公司持续梳理和优化在手 PPP 项目和特许经营类项目，积极与拟退出项目所在地政府及业主单位洽谈，加速推进低效资产及项目的处置和退出，为进一步优化资产结构奠定基础。报告期内，公司因股权转让合同纠纷向人民法院起诉相关方，要求支付“五龙冲水库集中供水工程 PPP 项目”股权转让款本息及相关费用。此次通过诉讼促成 1.69 亿元股权转让款纠纷达成调解，并取得包含明确分期付款安排、第三方连带担保及违约责任条款的调解书，表明公司在处置复杂历史项目、化解历史坏账风险、优化资产结构的能力和决心。

（4）聚力科技创新，增强成果转化效能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及子公司累计获授权专利 497 项，其中发明专利 91 项，2025 年新增授权专利 25 项；主持或参与各级科研项目 60 余项，持续筑牢技术壁垒与无形资产优势。公司高度重视科技成果的产业化应用，围绕广西支柱产业绿色转型中的核心重点，公司在重金属污染防治与资源化利用、工业废水近零排放、固废废循环利用、环保新材料等关键领域实现技术突破，相关成果广泛应用于环境治理项目，有效支撑了有色金属、制糖、造纸等传统产业升级，形成“以科技提升效益、以效益反哺创新”的良性发展机制，在提升企业经济效益的同时，也创造了显著的社会与环境效益，践行了科技服务实体、金融助力创新的发展路径。

（5）服务国家战略，助力一带一路建设

公司立足“环保+科技+国际化”发展战略，紧扣新质生产力培育与绿色低碳转型两大主线，积极融入西部陆海新通道建设，依托广西毗邻东盟的区位优势，加快推进环保技术、装备与标准的跨境输出。通过参与国际环保标准制定、推动技术海外落地等方式，积极构建中国—东盟环保技术合作桥梁，致力打造“广西智造”绿色品牌，不断提升在国际环保领域的影响力和话语权，打造面向东盟的环保技术高地，助力区域绿色低碳发展与高水平开放合作。截至报告期末，公司在东南亚地区业务版图覆盖印尼、越南、马来西亚、缅甸、泰国、菲律宾等重点国家，以专业环保解决方案助力当地生态建设与产业升级，持续提升本地化经营水平，为进一步深度开拓“一带一路”沿线市场筑牢根基。

（6）坚持党的领导，深化党建引领作用

公司党委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中央关于加强国有企业党建工作的决策部署，扎实推进公司党组织建设。2025 年 6 月，公司成立党委，同步完成党组织架构设立、组织关系转移等工作，党组织基础不断夯实坚持和加强党的全面领导，坚持党管干部、党管人才，将党的领导融入公司治理各环节，形成“党委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董事会做决策、定战略；经理办公会谋经营、抓落实”的权责清晰、运转协调的治理闭环机制。在此基础上，报告期内进一步完善党委前置研究讨论重大经营管理事项清单，明确决策边界与程序，推动党建工作与生产经营深度融合，持续强化政治引领与组织保障，将党建优势转化为治理效能、发展动能，以高质量党建引领企业高质量发展。

2、收入与成本

（1）营业收入构成

营业收入整体情况

单位：元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比重	

营业收入合计	2,009,448,294.18	100.00%	1,591,558,389.54	100.00%	26.26%
分行业					
环保行业	2,009,448,294.18	100.00%	1,591,558,389.54	100.00%	26.26%
分产品					
一、环境综合治理收入	1,244,516,776.81	61.93%	865,916,874.63	54.41%	43.72%
1、水处理	1,129,431,771.04	56.21%	899,609,057.61	56.52%	25.55%
2、土壤修复	75,456,149.94	3.76%	-22,898,833.86	-1.44%	不适用
3、其他	39,628,855.83	1.97%	-10,793,349.12	-0.68%	不适用
二、专业技术服务收入	131,759,534.78	6.56%	133,190,718.89	8.37%	-1.07%
三、运营收入	615,458,151.28	30.63%	576,973,114.09	36.25%	6.67%
四、其他业务收入	17,713,831.31	0.88%	15,477,681.93	0.97%	14.45%
合计	2,009,448,294.18	100.00%	1,591,558,389.54	100.00%	26.26%
分地区					
华中地区	29,457,373.83	1.47%	126,472,082.56	7.95%	-76.71%
华南地区	824,686,811.41	41.04%	527,995,131.78	33.17%	56.19%
华东地区	281,846,254.04	14.03%	243,793,748.62	15.32%	15.61%
华北地区	56,460,879.43	2.81%	44,994,514.60	2.83%	25.48%
西南地区	38,118,345.44	1.90%	21,421,216.43	1.35%	77.95%
西北地区	13,399,042.52	0.67%	11,744,041.61	0.74%	14.09%
东北地区	-20,566,418.42	-1.02%	5,645,455.99	0.35%	不适用
海外地区	786,046,005.93	39.12%	609,492,197.95	38.30%	28.97%
合计	2,009,448,294.18	100.00%	1,591,558,389.54	100.00%	26.26%
分销售模式					
EP	867,985,125.55	43.20%	993,134,902.75	62.40%	-12.60%
EPC	369,332,552.10	18.38%	-112,198,948.46	-7.05%	不适用
运营	615,458,151.28	30.63%	576,973,114.09	36.25%	6.67%
其他	156,672,465.25	7.80%	133,649,321.16	8.40%	17.23%
合计	2,009,448,294.18	100.00%	1,591,558,389.54	100.00%	26.26%

(2) 占公司营业收入或营业利润 10%以上的行业、产品、地区、销售模式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环保行业	2,009,448,294.18	2,014,566,398.65	-0.25%	26.26%	25.74%	0.41%
分产品						
水处理	1,129,431,771.04	1,314,510,028.86	-16.39%	25.55%	32.70%	-6.28%
运营收入	615,458,151.28	492,847,640.30	19.92%	6.67%	4.91%	1.34%
分地区						
华南地区	824,686,811.41	828,033,142.86	-0.41%	56.19%	28.72%	21.42%

华东地区	281,846,254.04	297,227,008.15	-5.46%	15.61%	9.82%	5.55%
海外地区	786,046,005.93	609,213,142.38	22.50%	28.97%	50.46%	-11.07%
分销售模式						
EP	867,985,125.55	697,094,666.06	19.69%	-12.60%	-2.88%	-8.03%
EPC	369,332,552.10	719,522,220.74	-94.82%	不适用	126.24%	不适用
运营	615,458,151.28	492,847,640.30	19.92%	6.67%	4.91%	1.34%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是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工业环保设备销售	销售量	台/套	138	111	24.32%
	生产量	台/套	155	119	30.25%
	库存量	台/套	25	8	212.50%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 以上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持续深化工业板块战略布局，通过优化资源配置推动工业板块大力发展，本年度工业环保设备完成交付较多，确认收入金额较多。

(4) 公司已签订的重大销售合同、重大采购合同截至本报告期的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需遵守《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4 号——创业板行业信息披露》中的“节能环保服务业务”的披露要求：

报告期内节能环保工程类订单新增及执行情况										
业务类型	新增订单						确认收入订单		期末在手订单	
	数量	金额（万元）	已签订合同		尚未签订合同		数量	确认收入金额（万元）	数量	未确认收入金额（万元）
			数量	金额（万元）	数量	金额（万元）				
EPC	12	67,530.03	12	67,530.03			87	36,933.26	34	110,862.01
EP	88	41,115.22	88	41,115.22			96	86,798.51	73	94,246.05
合计	100	108,645.25	100	108,645.25			183	123,731.77	107	205,108.06
报告期内节能环保工程类重大订单的执行情况 (订单金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 50% 以上且金额超过 1 亿元)										
项目名称	订单金额（万元）	业务类型	项目执行进度	本期确认收入（万元）	累计确认收入（万元）	回款金额（万元）	项目进度是否达预期，如未达到披露原因			
不适用										
报告期内节能环保特许经营类订单新增及执行情况										

业务类型	新增订单						尚未执行订单	处于施工期订单			处于运营期订单			
	数量	投资金额 (万元)	已签订合同		尚未签订合同		数量	投资金额 (万元)	数量	本期完成的投资金额 (万元)	本期确认收入 (万元)	未完成投资金额 (万元)	数量	运营收入 (万元)
			数量	投资金额 (万元)	数量	投资金额 (万元)								
BOT								5	2,755.01	2,044.29	10,609.29	22	26,075.79	
ROT								1			2,865.32			
TOT												4	4,942.12	
O&M												1	1,166.85	
BLT								2			647.38	1	2,404.68	
BOO														
合计								8	2,755.01	2,044.29	14,121.99	28	34,589.44	
报告期内处于施工期的节能环保特许经营类重大订单的执行情况 (投资金额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 50%以上且金额超过 1 亿元)														
项目名称		业务类型	执行进度	报告期内投资金额 (万元)	累计投资金额 (万元)	未完成投资金额 (万元)	确认收入 (万元)	进度是否达预期, 如未达到披露原因						
不适用														
报告期内处于运营期的节能环保特许经营类重大订单的执行情况 (运营收入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收入 10%以上且金额超过 1,000 万元, 或者年度营业利润占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营业利润 10%以上且金额超过 100 万元)														
项目名称		业务类型	产能	定价依据	营业收入 (万元)	营业利润 (万元)	回款金额 (万元)	是否存在不能正常履约的情形, 如存在请详细披露原因						
不适用														

(5) 营业成本构成

单位: 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一、环境综合治理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1,425,342,985.91	70.75%	1,029,772,809.19	64.28%	38.41%
1、水处理	主营业务成本	1,314,510,028.86	65.25%	990,591,142.55	61.83%	32.70%
2、土壤修复	主营业务成本	64,202,140.23	3.19%	24,830,327.93	1.55%	158.56%
3、其他	主营业务成本	46,630,816.82	2.31%	14,351,338.71	0.90%	224.92%
二、专业技术服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83,185,845.51	4.13%	95,543,535.02	5.96%	-12.93%
三、运营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492,847,640.30	24.46%	469,783,902.54	29.32%	4.91%
四、其他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成本	13,189,926.93	0.65%	7,025,388.88	0.44%	87.75%
合计		2,014,566,398.65	100.00%	1,602,125,635.63	100.00%	25.74%

(6) 报告期内合并范围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报告期内, 公司无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通过注销方式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及孙公司 4 家。

关于合并范围的变更与子公司情况详见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之“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孙公司的情况”。

(7) 公司报告期内业务、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主要销售客户和主要供应商情况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1,259,395,898.46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62.67%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8.32%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Asia Pulp & Paper Co., Ltd.	711,559,375.08	35.41%
2	宁国市众益水务有限公司	191,590,692.09	9.53%
3	广西北部湾国际港务集团有限公司	167,223,567.83	8.32%
4	南宁市地下管网和水务中心	113,330,980.68	5.64%
5	湛江中纸纸业有限公司	75,691,282.78	3.77%
合计	--	1,259,395,898.46	62.67%

主要客户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中，北部湾港务集团持有公司控股股东南化集团 100%股权，系公司关联方。此外，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持股 5%以上股东、控股股东和其他关联方未在主要客户中直接或间接拥有权益。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464,572,339.74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27.25%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1.85%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广西北部湾国际港务集团有限公司	202,212,365.08	11.86%
2	安徽中迎辰工程建设有限公司	81,891,363.23	4.80%
3	深圳市水务科技有限公司	75,192,037.88	4.41%
4	安徽正纯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58,596,014.04	3.44%
5	FRIEM S.p.A	46,680,559.51	2.74%
合计	--	464,572,339.74	27.25%

主要供应商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供应商中，北部湾港集团持有公司控股股东南化集团 100% 股权，系公司关联方。此外，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持股 5% 以上股东、控股股东和其他关联方未在主要供应商中直接或者间接拥有权益。

报告期内贸易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

适用 不适用

3、费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销售费用	22,124,846.75	36,328,967.50	-39.10%	主要系与销售相关费用减少影响
管理费用	161,728,472.14	161,434,612.06	0.18%	无重大变动
财务费用	200,705,159.31	237,479,769.84	-15.49%	无重大变动
研发费用	63,216,135.08	105,060,515.31	-39.83%	主要系公司与研发相关投入减少影响

4、研发投入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比较具有代表性的科研项目有：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二氧化氯果蔬保鲜技术产品	采用国际权威机构认证的 A1 级消毒灭菌保鲜剂——二氧化氯，开发绿色、安全、高效的二氧化氯智控保鲜技术。	产业化阶段	构建“源头杀菌+过程保鲜+末端防腐”的全链条+全周期智控果蔬保鲜解决方案。可广泛应用于基地贮藏、冷链物流、终端商超等环节的防霉保鲜，有效延长特色果蔬及生鲜食品的货架期保质期，实现错峰/反季上市，助力食品安全	首创绿色、安全、高效的二氧化氯控释保鲜技术，实现公司二氧化氯应用从工业端向民用端的首次突破。
智慧环卫车辆研发项目	持续聚焦新能源技术和智能控制技术在环卫装备领域的应用，用前沿技术赋能环卫行业，推动传统环卫业务向智能化、新能源化方向发展，形成产品齐全、智能化程度高、性能优越的环卫装备系列产品。	产业化阶段	形成较为全面的产品系列，涵盖清扫、清洗、垃圾收转运和小型智能化产品共四大系列。开发产品涵盖环卫专用车辆、新能源环卫车辆、5G 远程驾驶技术及智能套件系统等。	聚焦环卫装备市场需求，全面提升公司高端装备自主设计水平和制造能力，力争成为我国智慧环卫装备制造的主力军企业之一。
造纸废水零排放关键技术及产业示范	针对造纸工业废水零排放技术领域，开展微生物载体及流化床反应器、电催化氧化及机械蒸汽再压缩蒸发结晶系统蒸发浓缩技术装备的开发，并进行应用示范研究。	产业化阶段	形成系列针对工业废水零排技术装备体系，应用于造纸行业，并拓展至其它高碳排放行业如石油化工、食品发酵与制药行业、工业园区等领域。	巩固制浆造纸废水治理领域的领先地位，打造国际一流的工业废水资源化和超低排放领域技术和装备开发供应商。
面向东盟水污染防治技术及装备科技成果转移	针对东盟国家典型区域水环境污染现状调查和问题识别，结合典型区域城镇及工业污水水质特点，开展“多级接触氧化+强化脱氮除磷+深度消毒杀菌”城镇污水处理装	产业化阶段	针对城镇污水形成“多级接触氧化+强化脱氮除磷+深度消毒杀菌”技术 1 项，开发多级接触氧化处理系统装备 1 套；出水水	本项目将驱动公司向国际化科技型环保企业战略转型，并系统构建可持续的长期核心竞争力。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转化	备、以“上流式多级厌氧处理装备”为核心的工业污水处理系统开发，通过面向东盟水环境技术转移创新合作平台建设，技术装备在东盟国家形成转移及应用示范。		质满足中国《城镇污水处理站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一级 A 标排放标准；开发以厌氧处理装备为核心的工业污水处理系统 1 套，经厌氧装备处理后 COD 去除率达 80% 以上；完成技术转移或成果转化 2 项。在东盟国家完成建设 1 项规模为 100m ³ /d 的城镇生活污水处理示范及技术转移项目；在东盟国家完成建设 1 项规模不低于 10000 m ³ /d 的工业污水处理示范及技术转移项目；建成 1 项面向东盟水环境创新大数据平台。	
岩溶区土壤和地下水有机污染绿色生态修复技术及应用示范	为解决岩溶区环境要素复杂、土壤与地下水污染难以精准识别、绿色低碳修复难以实施等问题。剖析土壤和地下水有机污染分布特征与时空演变规律，揭示有机污染物自然衰减的空间演变机制与关键因子，建立技术示范基地并实现产业化推广。	产业化阶段	研发强化岩溶区自然衰减的绿色生态化修复技术，修复后地下水达到《地下水质量标准》（GB/T 14848-2017 实施）表中 III 类，水中有机物含量降至人体健康风险值以下。研发 1 种针对岩溶区有机污染地块修复的经济、普适、高效的微生物菌剂。	预计将显著提升公司在生态修复领域的技术领先性与差异化竞争力，形成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核心技术体系。该技术成功应用并示范后，将助力公司开拓岩溶地区修复市场，增强项目承接与实施能力。
广西喀斯特有色金属矿区土壤—地下水重金属污染防控集成技术与示范--矿区土壤-地下水重金属污染风险防控分区分类	针对广西喀斯特矿区复杂地形地貌和水文条件下，缺乏基于矿区周边环境敏感目标保护的风险评估技术指标体系与风险防控分区分类方法等问题，构建喀斯特矿区多源-径-汇合的重金属污染风险评估场景模型，建立环境风险评估技术指标体系及污染风险防控分区分类技术方法。	中试阶段	形成可实施、可推广的矿区土壤-地下水重金属污染风险防控分区分类方法，编制相关技术规范。	实现技术体系的迭代升级，为公司在重金属污染治理领域提供核心竞争力，巩固行业内领先地位。
广西喀斯特有色金属矿区土壤—地下水重金属污染防控集成技术与示范--矿洞重金属污染高效阻控材料与地下水处理技术及示范	构建广西喀斯特有色金属矿区矿洞源头调控模式，研选矿洞高渗透岩溶通道重金属污染高效阻控材料，开发经济低碳的源头减量、过程阻隔、末端治理协同处理技术，形成协同阻控处理技术并示范应用验证。	中试阶段	研选矿洞高渗透岩溶通道重金属污染高效阻控材料与经济低碳的源头减量、过程阻隔、末端治理协同处理技术。	实现技术体系的迭代升级，为公司在重金属污染治理领域提供核心竞争力，巩固行业内领先地位。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广西喀斯特有色金属矿区土壤-地下水重金属污染防控集成技术与示范--尾矿库/遗留固废堆场土壤-地下水污染协同阻控技术及示范	针对广西喀斯特矿区典型尾矿库/遗留固废堆场土壤-地下水环境特点、污染特征、迁移途径、水文地质状况等,研选重金属污染长效阻控材料,研发土壤-地下水低扰动污染协同阻控技术,在广西河池典型矿区场地进行工程示范并科学评估协同阻控修复效果。	中试阶段	为广西喀斯特矿区尾矿库/遗留固废堆场土壤-地下水污染协同阻控提供技术支持,为广西乃至全国喀斯特矿区同类型污染场地提供可复制、易推广的修复材料、阻控技术和典型案例。	实现技术体系的迭代升级,为公司在重金属污染治理领域提供核心竞争力,巩固行业内领先地位。
广西典型资源富集区重金属固废污染防治集成技术与示范--重有色金属选冶联合固废循环利用减量技术与工程示范	面向高砷锡多金属矿浮选分离难、冶炼砷迁移复杂及含砷危废量大的突出问题,构建选冶全过程砷迁移动态模型,提出降砷与减量化协同控制策略。揭示砷在选冶过程中的关键反应机制,为锡精矿降砷和危废减量提供科学依据。	小试阶段	课题综合运用矿物学系统分析、原位表征、溶液化学与多尺度模拟等方法,从分子键合到反应器尺度系统揭示砷迁移转化规律。依托广西典型选矿厂与冶炼厂,建设十万吨级与万吨级工程示范,集成源头减砷、过程控制与稳定化全流程技术,实现含砷危废减量 30%以上,形成可推广的高效选冶联合控砷与减量化技术体系,为我国有色金属行业砷污染防治与清洁生产提供支撑。	公司在重金属固废资源化与污染防治领域构建起领先的工程技术与系统解决方案能力,形成具有示范效应的核心技术成果。项目成功实施后,不仅能够显著提升公司在资源富集区环境综合治理市场的竞争力和品牌权威性,更可为公司拓展固废循环利用全链条服务、承接重大治理工程提供关键支撑,推动公司在有色金属行业绿色转型中占据先发优势,强化持续盈利能力与行业引领地位。
广西典型资源富集区重金属固废污染防治集成技术与示范--岩溶区历史遗留重金属固废原位防治技术与示范	项目针对广西岩溶区历史遗留重金属固废堆中水量变化大、水分迁移路径复杂、重金属/酸溶出量大、溶出快、原位防治难度大等难题,拟实现广西岩溶区典型固废堆水分迁移与重金属/酸溶出过程的高精度拟合与预测;优选绿色、高效、适用、长效的阻隔和稳定化材料;突破微生物介导硫/铁/锰矿物成矿-晶相转化耦合重金属长效稳定化技术和历史遗留重金属固废堆立体阻隔-原位净化协同技术;完成典型历史遗留固废原位防控万吨级工程示范	小试阶段	建立多情景下水分迁移行为与重金属/酸溶出耦合预测模型,研选长效阻隔和稳定化材料,开发微生物介导硫/铁/锰矿物成矿-晶相转化耦合重金属长效稳定化技术,形成历史遗留重金属固废堆立体阻隔-原位净化协同技术体系,并在广西河池典型历史遗留重金属固废堆场建设万吨级工程示范,重金属溶出量降低 90%以上,PRB 净化液中 As、Cd 和 Pb 浓度分别满足 <0.1mg/L、<0.01mg/L 和 <0.1mg/L	本项目旨在构筑公司差异化的核心技术壁垒,通过打造万吨级标杆示范工程,确立行业领先地位,从而抢占西南乃至全国百亿级环境治理市场先机。此举不仅能极大提升公司在政策响应与政企协同领域的品牌公信力,更将开辟全新的利润增长曲线,为公司注入强劲且可持续的长期发展动力。
典型河口海湾生态环境评估体系与水质实时预报关键技术研究	项目聚焦河口海湾环境评价方法难衔接、水质预测精度低以及主要污染物削减难等制约河口海湾生态环境协同治理等关键技术瓶颈,构建便于决策和监管部门应用推广的河口海湾水质预警预测管理平台,解决广西海洋环保关键技术难题,助力向海经济高质量发展。	中试阶段	开发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典型陆域污染源总氮消减新技术 1 项及新装备 1 套。通过污水总氮消减技术及装备推广应用与服务,实现增加产值。	该研究将推动公司在河口海湾环境监测与预警领域形成核心技术优势,有望开发出具备知识产权的评估体系和预报产品,助力公司切入近海生态治理与智慧环保市场。增强公司在海洋生态环境保护领域的项目承接能力和行业影响力。
绿色高端	通过分子结构设计与界面强化技	小试	解决传统产品性能不足、	获得绿色高端造纸化学品

主要研发项目名称	项目目的	项目进展	拟达到的目标	预计对公司未来发展的影响
造纸化学品关键技术突破及产业化	术、固体酸催化与微化工流动床技术、强化化学键合及协同效应等，开发生物质基无氟防油剂、高纯施胶剂、低卤型增强剂。并开发基于人工智能（AI）和多模态数据融合的智能加药控制系统，实现对加药量的精准预测与实时调控。	阶段	进口依赖严重等核心瓶颈。无氟防油剂，在 120℃ 高温下稳定，长链烷烃丙烯酸酯含量 >40%；施胶剂的长烷基链含量 >75%；低卤增强剂的氯丙醇残留 <5 μg/kg。智能加药系统可节约添加剂 5%-10%。	技术开发及生产经验，获得新材料可进一步推广应用于造纸领域，实现公司在制浆造纸领域的业务拓展。

公司研发人员情况

	2025 年	2024 年	变动比例
研发人员数量（人）	781	839	-6.91%
研发人员数量占比	27.23%	22.30%	4.93%
研发人员学历			
本科	473	491	-3.67%
硕士	116	112	3.57%
博士	29	14	107.14%
本科以下	163	222	-26.58%
研发人员年龄构成			
30 岁以下	178	193	-7.77%
30-40 岁	404	450	-10.22%
40 岁以上	199	196	1.53%

近三年公司研发投入金额及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5 年	2024 年	2023 年
研发投入金额（元）	63,216,135.08	105,060,515.31	153,253,654.70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3.15%	6.60%	7.65%
研发支出资本化的金额（元）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研发投入的比例	0.00%	0.00%	0.00%
资本化研发支出占当期净利润的比重	0.00%	0.00%	0.00%

公司研发人员构成发生重大变化的原因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较上年发生显著变化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部分研发项目已于以前年度逐步完成投入并处于结题或收尾阶段，报告期内，研发投入增速有所回落，呈现阶段性下降态势。受研发人员精简，内部效率提升等因素影响，报告期内研发投入占营收的比重较上年同期有所下降。

研发投入资本化率大幅变动的原因及其合理性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	2024 年	同比增减
----	--------	--------	------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07,111,365.70	2,392,991,611.25	-11.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42,021,203.86	2,055,718,527.69	-0.6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090,161.84	337,273,083.56	-80.7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121,498.87	161,745,933.90	-90.65%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3,737,376.76	58,144,539.14	26.8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615,877.89	103,601,394.76	不适用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09,177,946.34	4,032,987,688.09	-8.0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63,182,257.56	4,563,371,741.74	-21.9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995,688.78	-530,384,053.65	不适用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2,489,720.95	-88,215,930.50	不适用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重大变动的主要影响因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090,161.84 元，同比减少 272,182,921.72 元，主要系销售商品收到的回款减少、购买商品支付的现金增加影响所致；

(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58,615,877.89 元，同比减少 162,217,272.65 元，主要系上期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及处置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较多影响所致；

(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995,688.78 元，同比增加 676,379,742.43 元，主要系上期偿还可转债影响所致；

(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2,489,720.95 元，同比增加 240,705,651.45 元，主要系本期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等影响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公司受部分项目所在地财政承压等因素影响，公司应收账款回款未达预期，基于谨慎性原则，本期计提的坏账准备金额同比有所增加。

(2) 报告期内对相关特许经营权、土地、厂房等长期资产进行减值测试，谨慎计提减值准备。

(3) 公司计入利润表的利息费用 2.24 亿元，该费用在现金流量表中被归类为筹资活动现金流出项目，由此导致净利润与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产生差异。

五、非主营业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4,393,510.43	-0.61%	主要系联营企业确认投资收益、债务重组损益形成	对联营公司的投资收益具有可持续性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0.00%	不适用	否
资产减值	-148,133,090.55	20.44%	主要系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合同资产等计提减值准备形成	是
营业外收入	326,408.57	-0.05%	主要系违约金利得形成	否

营业外支出	3,687,955.95	-0.51%	主要系赔偿金及违约金形成	否
其他收益	15,424,340.02	-2.13%	主要系收到政府补助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结转形成	与资产相关的收益具有可持续性
信用减值损失	-123,342,607.09	17.02%	主要系计提坏账准备形成	是
资产处置收益	2,809,574.91	-0.39%	主要系处置资产形成	否

六、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末		2025 年初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407,420,057.32	4.52%	213,942,704.96	2.27%	2.25%	主要系本期筹资活动现金流增加银行存款影响所致
应收账款	1,097,175,774.29	12.17%	1,212,232,409.45	12.88%	-0.71%	无重大变动
合同资产	1,121,110,066.43	12.44%	1,176,352,230.34	12.50%	-0.06%	无重大变动
存货	452,044,081.69	5.02%	430,479,955.18	4.57%	0.45%	无重大变动
投资性房地产	132,972,119.09	1.48%	144,237,716.31	1.53%	-0.05%	无重大变动
长期股权投资	352,362,160.11	3.91%	346,550,790.47	3.68%	0.23%	无重大变动
固定资产	1,052,834,508.76	11.68%	1,095,517,066.74	11.64%	0.04%	无重大变动
在建工程	75,214,037.77	0.83%	128,889,392.68	1.37%	-0.54%	主要系在建项目完工结转固定资产影响所致
使用权资产	3,689,428.22	0.04%	3,562,712.04	0.04%	0.00%	无重大变动
短期借款	1,970,836,164.03	21.87%	1,742,842,873.93	18.51%	3.36%	无重大变动
合同负债	445,538,047.83	4.94%	693,382,725.55	7.37%	-2.43%	主要系工业项目完成交付，结转收入影响所致
长期借款	1,306,593,838.88	14.50%	1,384,174,313.23	14.70%	-0.20%	无重大变动
租赁负债	2,430,434.50	0.03%	2,573,416.17	0.03%	0.00%	无重大变动
应收票据	27,549,175.26	0.31%	20,985,460.23	0.22%	0.09%	主要系本期通过票据结算增加影响所致
应收款项融资	2,727,827.55	0.03%	1,015,232.04	0.01%	0.02%	主要系期末留存银行承兑汇票增加影响所致
预付账款	74,954,485.57	0.83%	158,077,539.10	1.68%	-0.85%	主要系预付的供应商款项减少影响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64,080,330.17	0.71%	103,442,113.54	1.10%	-0.39%	主要系期末应付职工工资减少影响所致
其他非流动负债	803,964,318.87	8.92%	274,047,817.75	2.91%	6.01%	主要系股东借款增加影响所致
未分配利润	-1,855,110,177.02	-20.58%	-1,154,344,647.91	-12.26%	-8.32%	主要系本期净利润为负影响所致

境外资产占比较高

适用 不适用

2、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2.衍生金融资产								
3.其他债权投资								
4.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7,336,293.54		-558,644.38					6,777,649.16
5.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小计	7,336,293.54		-558,644.38					6,777,649.16
投资性房地产								
生产性生物资产								
其他								
应收款项融资	1,015,232.04						1,712,595.51	2,727,827.55
上述合计	8,351,525.58		-558,644.38				1,712,595.51	9,505,476.71
金融负债	0.00							0.00

其他变动的内容：本期其他变动系公司本期收到应收票据的影响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3、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受限资产主要包括应收账款、合同资产、无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及货币资金等，主要内容系支付项目保证金（含投标保证金、履约保证金等）、公司或子公司自身向银行借款、开立承兑汇票、保函等业务进行的抵押等。除以上所述事项之外，公司不存在其他具有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的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受限资产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元）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64,508,848.43	履约保函保证金、承兑汇票保证金、法律诉讼冻结等
固定资产	751,941,628.54	银行授信抵押担保、贷款抵押担保、融资租赁担保
无形资产	624,096,202.12	贷款抵押、质押担保
在建工程	64,463,513.64	贷款抵押担保、融资租赁担保
应收账款+合同资产	1,113,524,476.90	取得银行授信质押担保、贷款质押担保等
合计	2,718,534,669.63	

七、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47,767,680.58	62,051,198.66	-23.02%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投资方式	是否为固定资产投资	投资项目涉及行业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资金来源	项目进度	预计收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收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和预计收益的原因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中国—东盟国际先进环保产业合作中心(B地块)	自建	是	环保	39,833.67	71,970,425.63	自筹	40.00%	-	-	-	-	-
合计	--	--	--	39,833.67	71,970,425.63	--	--	-	-	--	--	--

项目建设截至报告期末仍处于建设过程中尚未完工结转且相关项目合同金额大于2亿元以上。

是 否 不适用

4、金融资产投资

(1) 证券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八、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九、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湖南博世科	全资子公司	环保工程设计；环保工程设施施工；环保设备设计、开发；环保设备生产等	310,080,000	614,061,253.58	-13,273,097.05	27,594,827.82	-73,372,670.41	-74,450,550.93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孙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合肥博世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注销	报告期内对公司生产经营及业绩未产生重大影响
东营博世科热力有限公司	注销	报告期内对公司生产经营及业绩未产生重大影响
内蒙古博世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注销	报告期内对公司生产经营及业绩未产生重大影响
安徽博世科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注销	报告期内对公司生产经营及业绩未产生重大影响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全资子公司湖南博世科实现营业收入 2,759.48 万元，实现净利润-7,445.05 万元，主要系本期部分已完工项目的工程产值发生核减所致。

十、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1、公司所处行业的发展前景

污染治理方面，《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五个五年规划纲要》提出加快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建设美丽中国的战略部署，牢固树立和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的理念，以碳达峰、碳中和为牵引，以健全生态文明制度体系为保障，协同推进降碳、减污、扩绿、增长，改善生态环境质量，筑牢生态安全屏障，增强绿色发展动能。紧扣《中华人民共和国生态环境法典》《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推进美丽中国建设的意见》《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工作条例》等顶层设计，叠加“十五五”规划及专项政策密集落地，环保行业进入高质量发展黄金期。

环保装备方面，公司紧扣国家绿色低碳与生态文明建设战略，当前行业正以高效节能、减污降碳协同、新污染物治理为环境治理重点任务，持续推动环保装备向高端化、智能化、资源化升级，专用装备在工业、市政等多场景需求持续旺盛。

环保咨询方面，作为环保产业核心前端环节，受环保管理从“末端治理”向“全生命周期管理”转型驱动，清洁生产、节能降碳等源头控制领域需求持续增加，市场规模稳步扩大，业务已从传统末端治理的环评验收延伸至覆盖全生命周期的环保规划、环保管家、清洁生产咨询、双碳咨询等多元领域。行业发展将依托转型红利，通过技术赋能为全链条服务模式升级，专业化与品牌化日益成为核心竞争力，区域布局持续优化，为行业发展注入新动能。

2、公司发展战略

(1) 以造纸工业清洁生产为核心业务

聚焦造纸工业清洁生产核心赛道，紧扣造纸行业绿色转型与环保提标需求，深耕广西优势造纸产业及全国重点造纸园区，聚焦造纸废水处理、污泥资源化、节能降碳等核心场景。持续强化技术研发与装备升级，优化清洁生产全流程解决方案，提升服务适配性与核心竞争力，扩大市场份额，持续巩固公司造纸清洁生产领域的核心竞争优势与行业地位，实现规模化、高质量发展。

(2) 以环保技术与工程服务为重点业务

依托公司核心技术与资源优势，统筹布局多元环保业务，推动战略落地实施。聚焦环保咨询、环境与食品检测、环境治理工程等领域，为地方政府、工业园区及企业提供环保规划、环评验收、环境检测、土壤修复等一体化服务。面向海外，拓展油泥处置与资源化相关咨询及工程服务。聚焦广西区内产废企业，推进工业固危废资源化利用。以环保技术与工程服务为重点业务，推动重点业务提质增效，助力公司实现多元化、高质量发展。

(3) 以数智化综合服务为战略业务

将数智化综合服务定位为战略培育业务，立足工业企业与高校场景，推动新一代信息技术与清洁生产、环保运维、工程服务深度融合。布局智能监测、智慧运维、数据化管控等核心应用，加大技术研发与人才投入，探索多元化应用模式，培育差异化竞争优势。逐步完善业务体系，提升市场认可度，为公司长远发

展注入持续动力，助力实现产业数字化、智能化升级。

3、未来年度经营计划

(1) 深耕核心装备业务，拓展全球市场布局

公司围绕造纸装备与运营业务，面向全球造纸企业，重点发展水处理装备及运营、节能型造纸装备及造纸耗材等产品。造纸化学品业务将立足广西、面向全球，聚焦造纸化学品、水处理药剂研发供应等。推行全流程整体解决方案，以“装备+工程”切入市场，采用 EPC+O 等轻资产模式，通过运营及供应链服务深度绑定客户，获取长期稳定现金流，保障计划落地见效。

(2) 巩固环保细分领域，推行全周期环保服务

环保咨询服务、环境与食品检测，重点发展环保规划、环评、检测运维等业务；环境治理工程深耕土壤修复、环保设施施工等领域；油泥处置与资源化面向海外石化及油气企业，开展填埋、咨询等服务；工业固危废资源化聚焦广西区内相关产废企业，推进危废处置及资源化利用。推行全周期环保服务，以咨询切入、工程绑定、资源化提效、监测锁客，采用 EPC+O 轻资产模式。拓展双碳咨询、打造智慧环保管家，整合资源实现全国扩张，依托技术与渠道推动海外及资源化项目落地。

(3) 开拓企业智能服务，实现高质量发展

面向广西钢铁、有色等大型工业企业，开展保洁、运输、巡检等智能服务；面向高校开展环境综合服务与智慧校园服务，涵盖保洁、绿化、智能垃圾分类、安防监控等多元业务。通过提供“自建平台+装备集成+智慧服务”一体化方案，获取基础服务与增值收益。

(4) 做大做强海外业务，积极布局全球市场

公司围绕全球战略布局，深耕东南亚、北美等核心市场，稳步拓展东欧、西非、南美等市场，全力争取重大合同落地，持续做大做强海外业务，致力于打造具有国际影响力的环保品牌。公司积极吸纳国际先进技术和经验，大力输出国内领先的环保处理技术，深化与国际前沿科研机构的合作，构建开放融合、协同高效的产业创新体系。此外，公司积极响应“一带一路”倡议，通过参与多边合作机制，推动绿色发展、科技创新等领域的国际合作，助力沿线国家实现可持续发展。

上述发展战略、经营计划，均不构成本公司对任何投资者及相关人士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当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4、可能面对的风险与应对举措

(1) 经营业绩下滑的风险

2025 年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200,944.83 万元，同比增长 26.26%；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0,076.55 万元，同比减亏 16,422.75 万元。公司出现亏损的原因主要系受历史上实施的市政工程项目结算审减、工程板块毛利率较低、计提的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金额较大等因素影响。若公司尚未审计结算的市政工程项目在未来审计结算过程中继续出现大额审计调减、市场开拓及业务转型未达预期、应收账款无法有效回收、财务状况未能得到改善、公司拥有的特许经营权项目经营情况不及预期、公司其他资产出现减值等情况，或出现下游市场需求萎缩、行业竞争加剧、经营成本上升等不利因素，则可能导致公司面临未来经营业绩继续下滑的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积极采取如下应对措施：一是在业务发展方面，公司坚持优化业务结构，集中优

势资源大力发展工业板块业务，推动工业类订单获取量保持稳定增长，同时提升设备销售收入占比，加快已完工工程项目审计结算，通过增加工业类订单项目确认收入来提升主营业务收入。二是持续推进降本增效工作，加强预算管理，稳定管控期间费用；加大对效益不及预期项目的处置及退出力度，进一步优化资产结构，提升资产运营效率。三是持续完善内部控制，强化财务及资金运作管控，加强成本和预算的精细化管理。四是加强项目管理，采取制度与流程管控相结合的方式，强化对标前管控、项目立项等环节的全链条监管，深化效益与业绩考核的关联，推动项目全生命周期风险管控。

（2）已完工项目审计决算金额较公司已确认收入调减且调减比例存在不确定性的风险

公司环境综合治理业务中包含工程施工业务，且主要为市政工程业务。相关工程完工后，公司向业主方申请办理竣工验收手续，属于纳入政府财政预算的市政工程，需接受工程审计决算。公司向业主方申请审计决算，由政府财政审计机构或由其聘请的第三方机构出具工程项目最终审计报告。公司根据与业主方签署的施工合同、业主方及监理单位的工程量确认清单，综合考虑影响项目的其他因素确定项目的合同总收入，并按照产出法确认收入。而政府部门最终按照工程项目的审计决算金额与公司进行结算，审计决算的金额与公司会计确认的项目总收入之间通常会存在一定的差额，公司将该等差异金额调整项目审计决算报告出具当期的收入。因相关审计决算结果无法预计，存在不确定性，若未来公司已完工项目审计决算金额较相关项目已确认收入继续出现调减金额较大的情形，将对审计决算报告出具当年的收入和利润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积极采取如下应对措施：外部协调层面，公司积极调动内外部各方资源，着力疏通审批关键环节，提升结算流程中各节点的流转效率，并通过高层推动等方式，自上而下地促使业主方加快审计核算工作的启动与完成。内部管理层面，公司致力于构建闭环管理体系，通过持续复盘审减案例深入剖析原因，将管理环节前移；重点强化项目实施全过程资料的规范化管理，确保变更、签证等关键文件的完整性、合规性与可追溯性；在项目结算前引入严格的内部审核机制，主动排查风险并及时纠偏；同时，加强与业主方及审计方的全过程沟通协调，力求在施工标准、定价依据等核心问题上提前交换意见、固化共识，最大限度从源头减少分歧。对于经充分沟通仍无法解决、公司认为审减结果严重不合理的个别项目，公司亦保留通过法律诉讼等途径维护自身合法权益的权利，从而构建起完整的风险应对与权益保障机制。

（3）毛利率下滑的风险

近三年，公司综合毛利率分别为-0.25%、-0.66%及19.95%，波动较大。受老旧市政工程审减以及市政工程因竞争激烈导致毛利率下降的影响，公司市政工程项目毛利率受到较大冲击，从而拉低了公司综合毛利率。若未来公司工业板块业务推进不及预期，工程业务不能有效转型，无法实现业务结构和成本优化，或未来宏观经济的增速继续放缓、市场竞争加剧或新市场领域开发情况不及预期，公司需通过降价策略加快市场推广，扩大市场份额，或未来原材料价格上涨，或公司存量工程项目未来发生较大规模审减，均将对公司整体的毛利率产生不利影响，从而进一步影响公司盈利能力和持续经营能力。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积极采取如下应对措施：一方面加速业务结构优化，提升工业板块占比与盈利能力，以高毛利业务对冲市政工程板块毛利率下滑带来的综合影响；另一方面严控存量项目审减风险，完善全过程结算管理。针对老旧市政工程审减风险，公司成立专项工作组，对存量工程项目进行全面梳理与风险评估。强化项目过程结算与资料管理，在设计变更、签证确认、竣工结算等关键环节建立多方联合审核机制，确保结算依据充分、程序合规。对存在潜在审减风险的项目，提前与业主方、审计单位沟通协调，积极争取有利的结算口径，最大限度降低审减对当期利润的冲击。

（4）负债规模与资产负债率较高带来的流动性风险

截至 2025 年末，公司负债规模为 826,888.03 万元，资产负债率（合并报表口径）为 91.75%，资产负债率处于较高水平。报告期内，公司除自身经营积累外，主要通过债务融资的方式获取经营所需资金。目前，公司处于稳步发展与创新开拓的阶段，自身对运营资金的需求较高，如果受国家宏观经济政策、法规、产业政策或其他不可抗力等因素影响，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状况发生重大不利变化，或未来银行信贷政策发生不利变化，或公司未能采取有效措施对负债规模予以管控，将增加公司的流动性风险及偿债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积极采取如下应对措施：一是制定高效的资金运用规划，搭建资金管控平台，积极拓展多种融资渠道。二是通过优化供应链方案，提高供货效率，确保订单的及时交付以推动营业收入的增长。三是通过控制原材料成本、提高核心设备产品的研发及处理能力、优化生产人员结构等方式提高毛利率，增强公司盈利能力；同时通过自身经营积累、加大应收账款回款力度、充分利用优质项目获取政府专项补贴、税收优惠等方式不断拓宽资金来源渠道，节约资金成本，确保满足公司营运资金需求。

（5）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回收及减值的风险

截至 2025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账面价值合计 221,828.58 万元，占当期期末流动资产总额的 62.70%。由于公司业务模式存在阶段性收款特点，且公司客户主要为业内大中型企业、上市公司、国有企业和政府单位，其付款程序较为复杂，随着部分客户支付能力下降，综合导致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对公司形成了较大程度的资金占用，使得公司面临一定信用减值风险。若相应款项不能按照合同约定及时收回，将对公司的经营状况和现金流产生不利影响，或未来公司主要工程项目出现不能正常施工或竣工验收、审计结算等情形，可能导致公司应收账款、合同资产难以回收及计提大额坏账准备的风险，进而导致公司经营业绩面临下滑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积极采取如下应对措施：一是公司持续加强老旧项目回款工作力度，充分发挥老旧项目回款工作专班职能，将老旧项目回款纳入经营单位考核指标，并与各高管和各事业部绩效考核直接挂钩、针对不同账龄的应收款项匹配了不同激励政策等措施，多举措调动公司人员对于回款工作的积极性。二是公司充分抓住国家化债的有利契机，将回收应收账款与国家化解地方债务的大战略结合起来，通过配合业主进行项目申报、化债方案申报，将老旧欠款项目纳入化债实施清单，最终实现老旧项目回款。三是对于部分通过常规协商途径难以解决、款项拖欠时间较长的应收账款，公司积极寻求通过法律途径明确债权，将诉讼或仲裁作为保障公司合法权益、推动款项回收的最终解决方式。

（6）市场竞争加剧的风险

环保产业作为国民经济支柱性产业，国家对其发展重视程度持续提升，尤其进入“十五五”时期，产业规模稳步扩大，投资力度不断增强，市场呈现巨大潜力的同时，竞争亦日趋激烈，若公司未来在工艺技术创新、产品成本控制、售后跟踪服务等方面不能持续保持优势，将面临市场竞争加剧带来的经营压力。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积极采取如下应对措施：公司坚持以科技创新培育新质生产力，持续打造核心竞争力，在巩固国内市场优势的基础上，积极拓展海外市场，强化市场营销与技术服务的协同能力，提升对市场变化的快速响应与综合应对能力，推动业务结构优化与高质量发展。

（7）技术被赶超的风险

随着市场竞争加剧，技术和产品迭代更新对公司经营发展的影响日益凸显，唯有保持核心技术的领先优势、持续提升研发创新能力，方能为企业的发展注入源源不断的动力。若公司未来在技术创新方面不能

持续保持优势，将面临技术落后或被赶超的风险，进而使公司在未来的市场竞争中处于不利的地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积极采取如下应对措施：公司坚持以科技创新引领新质生产力发展，持续保障研发投入，强化技术成果转化应用，加快关键技术储备扩容，推动科研成果高效赋能业务实践，积极打造行业领先的技术品牌，为业务拓展与市场布局提供坚实的技术支撑与服务保障。

(8) 安全生产的风险

公司承建的环境综合治理工程项目通常涉及设备制造、组装集成、运输安装、项目现场施工等环节，客观存在一定的危险性，易受到各种不确定因素或无法事先预见因素的影响。若项目现场安全管理不到位，可能引发安全风险。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积极采取如下应对措施：公司坚持安全发展理念，深入推进项目现场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贯彻施行职业健康与安全管理体系，运用 PDCA 循环管理模式，常态化开展现场风险因素辨识及隐患排查，并对安全生产隐患实施全过程闭环管理，持续提升项目现场安全管理水平。

(9) 环保风险

近年来，随着国家生态文明建设深入推进，环保监管标准日益严格，对监测指标、污染物排放浓度及处置等环节提出更高要求。公司主营业务为环境治理项目，包括项目建设、运营和环保装备制造等，在日常经营中，存在产生空气污染、有害物质、污水及固体废物排放、噪声污染等环境保护方面的风险。尽管公司已采取多项措施以减少项目建设和运营中的潜在环境影响，但仍不能完全排除发生环保污染事件的可能，一旦发生，可能对公司的经营管理、品牌声誉及盈利能力造成不利影响。

针对上述风险，公司积极采取如下应对措施：公司高度重视环保风险防控，组建专业运营团队，针对不同类型项目制定针对性环保措施，系统排查潜在污染因素与管理缺陷，持续提升突发环境事件应急处置能力，严防重大环保事件发生。

十二、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5年5月9日	公司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机构及个人	投资者	详见公司于2025年5月9日披露的《2024年度网上业绩说明会投资者活动记录表》	巨潮资讯网

十三、市值管理制度和估值提升计划的制定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

√ 是 □ 否

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通过，为加强公司市值管理，切实推动公司投资价值提升，增强投资者回报，维护投资者利益，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10号——市值管理》《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并结合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制度明确了市值管理是以提升公司质量和投资者回报为核心的战略管理行为，规定了市值管理的目的与基本原则、市值管理的机构及职责，确定了市值管理的主要方式，旨在实现公司与股东利益共赢。

公司是否披露了估值提升计划。

是 否

十四、“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公告

是 否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是否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与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关于上市公司治理的规定不存在重大差异。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确立了由股东会、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经营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坚持规范运作，建立健全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有效防范风险，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有效推进 ESG 建设，保障全体股东合法权利，持续提升公司治理水平。

（一）制度体系建设

报告期内，为全面贯彻落实新《公司法》，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修订了《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等制度，并对组织架构作出调整，不再设置监事会，原监事会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承接，治理链条缩短、监督职权重构，权责体系更加清晰统一。报告期内，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制定或修订了《公司章程》《博世科股份党委会议事规则（试行）》《经理办公会议事规则》《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制度》《对外担保制度》《关联交易决策制度》《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离职管理制度》《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股份变动管理制度》《子公司管理制度》《投资管理制度》《融资管理制度》《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市值管理制度》《ESG 管理制度》等，废止了《监事会议事规则》等与监事会相关的制度，以及废止了《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相关规章制度均经过公司董事会或者股东会审议通过。

（二）公司治理结构

1、股东和股东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股东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和要求，规范股东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确保所有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享有平等地位和权利，保证了股东对公司重大事项的知情权、参与权、表决权。报告期内股东会所有提案审议符合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合法有效，决议内容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公司聘请律师见证股东会的召开并出具法律意见，确保股东会的规范运作。

2、董事和董事会

董事会对股东会负责，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职权范围内行使经营决策权，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由

9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1名，副董事长1名，独立董事3名。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规定选举和变更董事，董事人数和人员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董事会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下设战略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审计委员会和薪酬与考核委员会4个专门委员会，并制定了相关工作细则，明确了各专门委员会的职责权限、决策程序和议事规则，各专门委员会勤勉尽责地履行各自职责，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了较为科学和专业的参考意见或建议。公司制定了《独立董事工作制度》，明确了独立董事的任职条件、职权和职责等内容，确保了独立董事的独立性及其职权的有效行使。公司独立董事依规履行职责，强化对董事会及管理层的约束和监督机制，切实保障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公司制定了《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董事会秘书负责股东会和董事会会议的筹备、文件的保管以及股东资料的管理，办理信息报送或者信息披露等事宜。

3、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管部门的规定聘任和变更高级管理人员，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有8名，其中经理1名，财务负责人1名，董事会秘书兼副经理1名，其他副经理5名。报告期内，公司制定了《经理办公会议事规则》，明确了经理的职责权限，规定了经理办公会的工作机制及审议程序、议事范围等内容。报告期内，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能够严格按照《公司章程》的要求，参与公司重大决策事项的讨论，列席公司董事会和股东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实施有效的管理和控制，保障公司稳健发展，努力实现股东及利益相关方的利益最大化。

（三）机构设置与职权分配

报告期内，通过对公司原组织架构职责的梳理，根据职能最优化的原则，精简和整合了部分机构，公司形成了党委办公室/行政办公室、党群工作部/工会办公室、党委组织部/人力资源部、纪检监察室、董事会办公室/证券部、企业策划部、财务部、资产管理部、采购管理部、市场部、法律合规部、审计部、科技信息部、安环质量部等14个职能管理部门，并设置设计事业部、工业事业部、生态环境修复事业部、锂电池循环利用事业部4个公司型事业部及环发院。各部门职能明确、权责明晰，按照独立运行、相互制衡的原则，有效执行公司管理层的各项决策。

（四）信息披露和公司透明度

公司根据《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制定了《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信息披露暂缓与豁免业务管理制度》等，全面规范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确保公司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及时。为维护信息披露的公平原则、杜绝内幕交易，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要求开展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工作。

截至报告披露日，公司对外披露的文件均经履行内部审批程序后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报刊等媒体发布。公司信息披露工作符合监管部门和深交所的规定，切实保障股东享有对公司重大事项和经营管理情况的充分知情权。

（五）内部审计

公司设立了审计部，并配备专职人员，制定了《内部审计制度》《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等内控基本制度。公司审计部对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负责，独立行使审计职权，定期检查公司内部控制缺陷，评估内控制度执行的效果和效率。审计部按照企业内部审计工作程序编制工作底稿和审计报告，对监督检查中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有权直接向董事会及审计委员会报告。

报告期内，根据《内部审计制度》的要求，审计部监督和检查公司及子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执行情况，

提出完善内部控制建议，并出具了季度、半年度及年度的《内部审计工作报告及工作计划》；定期与不定期地对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关联交易、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重大资产购置与处置、对外担保、采购付款、重大项目工程实施、PPP 项目商业运营及其他业务进行审计和例行检查，控制和防范风险，切实维护了股东利益。

（六）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致力于构建与投资者的良好互动关系，日常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平台、接待投资者调研、举办业绩说明会、接听专线电话、回复专用邮箱邮件等多种方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交流，广泛听取投资者关于公司经营和管理的意见与建议，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沟通。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深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通过制度完善、渠道升级等多维度发力，筑牢与投资者的沟通桥梁，树立公司在资本市场的良好形象。一方面，公司进一步修订《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完善了对外部专业投资者关系工作机构的聘请要求，提升投关工作专业化水平；同步制定《互动易平台信息发布及回复内部审核制度》，规范公司互动易平台信息发布及问题回复的管理，建立公司与投资者之间长期、稳定、良好的沟通机制。另一方面，公司积极探索数字化投关服务模式，全新推出“博世科 IR 投关小程序”，集成股价图示、公司公告等功能模块，投资者可经公司官微一键访问，便捷获取经营动态，此举既助力公司提升资本市场形象、增强市场信任，也有效维护与投资者的良好双向沟通机制。

（七）人力资源政策

公司紧扣发展战略，在党委的统一领导下，全面强化人力资源统筹管理，推动人才队伍结构升级，为公司战略落地与高质量发展注入强劲人才动力。一是坚持党管人才，把牢政治方向。党委始终坚持党管人才原则，以组织重塑和人才结构优化为重点，在重大政策制定、干部选拔任用、高层次人才引进、职称评审等关键环节充分发挥决策把关与监督作用，确保人才工作方向正确、措施有力。二是调整人力资源管控模式。由党委组织部/人力资源部集中统一管理，负责管理制度、政策与标准制定，二级管理单元负责执行落地，实现管控提效。三是实施精准招聘。基于人才盘点缺口，向专业技术等短板领域倾斜，开展专项招聘，严把质量关，优化人才队伍结构。四是构建系统化培训。围绕经营分析、专业技术、人力资源等领域开展专项技能培训，覆盖员工全职业周期，支撑长远发展。五是深化薪酬激励。坚持“一流人才、一流报酬”，精准吸引留住核心人才。六是强化人才培育。以高层次人才和职称申报为核心抓手，积极组织申报各级人才项目及补贴，推动人才梯队建设。七是推进制度合规。结合战略调整动态更新人事制度，确保管理活动合规高效，夯实管理基础。

（八）企业文化

公司一贯秉承“博览世界 科技为先”的发展理念，恪守“责任、创新、和谐、平等”的价值观，坚持规范运作、诚信经营，以特色文化引领企业发展，为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筑牢思想根基。

公司坚持以人为本，大力倡导人文关怀，推动员工成长与企业发展深度融合、同频共振。公司搭建赋能员工施展才干的职业发展平台，切实保障员工合法权益，关心员工职业健康安全与职业发展体验，持续增强员工归属感、幸福感与凝聚力，推动员工与企业同心同向、共生共荣。

公司构建了科学规范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与完善的绩效考核机制，激发员工的工作积极性、责任感与使命感。同时，建立健全系统化员工培训体系，常态化开展线上线下技能培训，坚持以赛促学、以赛提能，广泛组织技能竞赛活动，全面提升员工综合素养，为员工长远发展与企业持续进步营造良好的文化氛围。

（九）党群文化

公司党委始终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党的全面领导，将党建优势转化为企业治理效能、绿色发展动能，以高质量党建引领企业高质量发展。

一是强化政治引领，筑牢发展思想根基。公司党委发挥领导作用，全面落实“把方向、管大局、保落实”核心职责，严格落实党建工作要求写入《公司章程》，明确党组织机构设置与党委职权，将党的领导融入公司法人治理各环节。公司持续优化党委前置研究重大经营管理事项清单，建立健全《党委会议事规则》《总部权责运行手册》，规范重大项目决策、核心技术研发等事项决策流程，确保发展方向与国家战略、行业政策同频。

二是夯实组织基础，建强战斗堡垒。公司党委严格执行“三重一大”决策制度，深化党组织架构与队伍建设，坚持党管干部、党管人才，选优配强党务干部，推动党组织全面过硬。增设党委办公室、党群工作部等关键部门，构建权责清晰、协同高效的党建工作格局。纵深推进党建与生产经营深度融合，创新工作载体、搭建实践平台，实现党建工作与业务工作两手抓、两促进，切实把党组织优势转化为企业发展优势、创新优势、服务优势。

三是突出先锋引领，彰显党员担当。公司党委充分发挥党组织战斗堡垒与党员先锋模范作用，紧扣“党建促经营、攻坚保目标”核心思路，加强“技术创新+环保”“人工智能+环保”“涉重金属排查整治”“市场拓展”等党员突击队的引领作用。

四是深化工团共建，凝聚发展合力。公司坚持“党建带工群团建、工群团建促党建”长效机制，以“强文化、提技能、暖人心”为工作核心，多维发力提升职工获得感、幸福感与归属感。

二、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在保证公司资产、人员、财务、机构、业务等方面的独立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控股股东由宁国国控变更为南化集团，实际控制人由宁国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变更为广西壮族自治区国资委。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要求规范运作，在资产、财务、人员、机构、业务方面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相互独立，公司拥有完整的业务体系及面向市场独立经营的能力，报告期内不存在超越公司董事会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为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南化集团及其控股股东北部湾港集团分别出具了《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函》。

三、同业竞争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问题类型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类型	公司名称	公司性质	问题成因	解决措施	工作进度及后续计划
同业竞争	原控股股东	宁国市国有资产集团有限公司	地方国企	事项一：宁国国控与公司所经营业务在污水运营业务方面有所重叠，在一定程度上构成潜在同业竞争； 事项二：公司向宁国国控转让控股子公司泗洪博世科 75%	针对事项一，宁国国控出具《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针对事项二，宁国国控出具《关于避免和解决同业竞争的承	2025年2月28日，公司控股股东由宁国国控变更为南化集团，宁国国控前述关于避免和解决同业竞争的相关承诺已于2025年2月28日

				股权，公司与控股股东宁国国控在供水运营业务领域形成一定的同业竞争。	诺》。	终止。
同业竞争	持有公司控股股东南化集团100%股权的企业	北部湾港集团	地方国企	报告期内，南化集团的控股股东北部湾港集团下属子公司北港规划涉及从事环境综合咨询服务业务，与公司在该业务领域存在一定程度的潜在竞争关系，不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	南化集团出具《关于避免与上市公司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北部湾港集团出具《关于避免与上市公司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具体内容详见本报告“第五节 重要事项之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报告期内承诺正常履行中

四、公司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五、红筹架构公司治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基本情况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其他增减变动(股)	期末持股数(股)	股份增减变动的原因
潘晓斌	男	54	董事长	现任	2025-05-28	2028-05-27	-	-	-	-	-	-
尹鸿翔	男	48	副董事长	现任	2025-05-28	2028-05-27	-	-	-	-	-	-
			经理	现任	2025-05-28	2028-05-27	-	-	-	-	-	-
潘晓蕾	女	37	董事	现任	2025-05-28	2028-05-27	-	-	-	-	-	-
			副经理	现任	2025-05-28	2028-05-27	-	-	-	-	-	-
龙锋	男	53	董事	现任	2025-05-28	2028-05-27	-	-	-	-	-	-
			副经理	现任	2025-05-28	2028-05-27	-	-	-	-	-	-
程正	男	44	董事	现任	2024-11-14	2028-05-27	-	-	-	-	-	-
马宏波	男	47	董事	现任	2024-09-10	2028-05-27	-	-	-	-	-	-
曾萍	男	53	独立董事	现任	2021-02-25	2027-02-24	-	-	-	-	-	-
蒙永亨	男	51	独立董事	现任	2025-05-28	2028-05-27	-	-	-	-	-	-
侯治平	男	45	独立董事	现任	2025-05-28	2028-05-27	-	-	-	-	-	-
苏华兴	男	44	财务总监	现任	2025-05-28	2028-05-27	-	-	-	-	-	-
孙国权	男	41	副经理	现任	2025-05-28	2028-05-27	-	-	-	-	-	-
			董事会秘书	现任	2025-05-28	2028-05-27	-	-	-	-	-	-
赵向阳	男	53	副经理	现任	2025-12-30	2028-05-27	-	-	-	-	-	-
陈国宁	男	45	副经理	现任	2016-05-30	2028-05-27	1,387,841	-	-	-	1,387,841	-
乐观永	男	38	副经理	现任	2023-06-26	2028-05-27	-	-	-	-	-	-
张玉家	男	50	董事	离任	2024-09-10	2025-04-24	-	-	-	-	-	-
			董事长	离任	2024-10-29	2025-04-24	-	-	-	-	-	-
杨崎峰	男	51	副董事长	离任	2023-06-26	2025-05-28	10,120,226	-	-	-	10,120,226	-

程凯丰	男	50	董事	离任	2023-06-26	2025-05-28	-	-	-	-	-	-
王结良	男	40	董事	离任	2023-06-26	2025-05-28	-	-	-	-	-	-
张正堂	男	50	独立董事	离任	2023-06-26	2025-05-28	-	-	-	-	-	-
彭书传	男	60	独立董事	离任	2023-09-28	2025-05-28	-	-	-	-	-	-
宋海农	男	52	经理	离任	2013-06-13	2025-05-28	10,120,226	-	-	-	10,120,226	-
付林	男	34	副经理	离任	2023-08-25	2025-05-28	-	-	-	-	-	-
			董事会秘书	离任	2023-08-25	2025-05-28						
周永信	男	44	副经理	离任	2015-3-12	2025-05-28	694,121	-	-	-	694,121	-
韦天辉	男	45	副经理	离任	2021-03-01	2025-05-28	10,000	-	-	-	10,000	-
袁先锋	男	43	财务总监	离任	2024-09-20	2025-05-28	-	-	-	-	-	-
彭嘉臻	男	48	副经理	离任	2024-08-20	2025-12-30	-	-	-	-	-	-
合计	--	--	--	--	--	--	22,332,414	-	-	-	22,332,414	-

报告期是否存在任期内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离任的情况

√ 是 □ 否

1、2025年4月24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公司董事长张玉家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因工作调整原因，张玉家先生申请辞去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董事长及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主任委员的职务。辞职后，张玉家先生不在公司及子公司担任任何职务，其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2、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监事会及高级管理人员原定任期至2026年6月25日届满，鉴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已发生变更，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决定提前进行董事会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换届选举及聘任工作。公司于2025年5月28日召开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决议同意选举潘晓斌先生、尹鸿翔先生、潘晓蕾女士、龙锋先生、程正先生、马宏波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选举曾萍先生、蒙永亨先生、侯治平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任期三年。同时，本次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调整组织架构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根据现行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结合实际情况，相应调整组织架构，监事会的职权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行使，《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监事会相关制度相应废止。

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决议通过后，同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同意推选潘晓斌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董事长，推选尹鸿翔先生为公司第七届董事会副董事长；同意聘任尹鸿翔先生为公司经理，聘任潘晓蕾女士、龙锋先生、彭嘉臻先生、陈国宁先生、乐观永先生为公司副经理，聘任孙国权先生为公司副经理兼董事会秘书，聘任苏华兴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任期届满止。

同日，杨崎峰先生、程凯丰先生、王结良先生、彭书传先生、张正堂先生离任公司董事职务；宋海农先生、付林先生、周永信先生、韦天辉先生、袁先锋先生离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职务。

3、2025年12月30日，公司董事会收到副经理彭嘉臻先生提交的书面辞职报告，彭嘉臻先生因工作调整，申请辞去公司副经理的职务。同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同意聘任赵向阳先生担任公司副经理，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七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潘晓斌	董事长	被选举	2025/05/28	换届
尹鸿翔	副董事长	被选举	2025/05/28	换届
	经理	聘任	2025/05/28	换届
潘晓蕾	董事	被选举	2025/05/28	换届
	副经理	聘任	2025/05/28	换届
龙锋	董事	被选举	2025/05/28	换届
	副经理	聘任	2025/05/28	换届
蒙永亨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5/05/28	换届
侯治平	独立董事	被选举	2025/05/28	换届
苏华兴	财务总监	聘任	2025/05/28	换届
孙国权	副经理	聘任	2025/05/28	换届
	董事会秘书	聘任	2025/05/28	换届
赵向阳	副经理	聘任	2025/12/30	工作调动
张玉家	董事	离任	2025/04/24	工作调动
	董事长	离任	2025/04/24	工作调动
杨崎峰	副董事长	任期满离任	2025/05/28	换届
程凯丰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5/05/28	换届
王结良	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5/05/28	换届
张正堂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5/05/28	换届
彭书传	独立董事	任期满离任	2025/05/28	换届
宋海农	经理	任期满离任	2025/05/28	换届
付林	副经理	任期满离任	2025/05/28	换届
	董事会秘书	任期满离任	2025/05/28	换届
周永信	副经理	任期满离任	2025/05/28	换届
韦天辉	副经理	任期满离任	2025/05/28	换届
袁先锋	财务总监	任期满离任	2025/05/28	换届
彭嘉臻	副经理	解聘	2025/12/30	工作调动

注：根据定期报告相关填报规定，报告期内不再担任董事（含董事长、独立董事等）选择“任期满离任、离任”，其中，“离任”包括被罢免、主动离职等情况；报告期内不再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选择“任期满离任、解聘”，其中，“解聘”包括被辞退、主动辞职、工作变动等情况。

2、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以及目前在公司的主要职责如下：

（1）董事会成员

潘晓斌，男，中共党员，197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西安交通大学管理学院工学硕士，研究生学历，经济师。潘晓斌先生自1997年7月开始参加工作，2011年6月至2018年12月期间，历任广西西江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副部长、财务结算中心副主任（主持工作）等职务；南宁市西江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总经理、董事长等职务；广西西江金控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等职务。2018年12月至2025年4月期间，历任广西北部湾国际港务集团有限公司金融事业部部长，兼任广西西江金控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等职务；广西北港金控投资有限公司党委书记、执行董事、总经理等职务；广西北部湾国际港务集团有限公司企业管理部总经理职务；北部湾控股（香港）有限公司副董事长等职务。2023年12月至今，任广西北部湾国际港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兼任公司董事长。

尹鸿翔，男，中共党员，1977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法学博士，副教授。尹鸿翔先

生自 1999 年 7 月开始参加工作，2012 年 7 月至 2016 年 9 月期间，历任广西有色金属集团有限公司副总法律顾问、法律事务部主任等职务；广西矿建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长等职务。2016 年 9 月至 2018 年 12 月期间，历任广西西江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总法律顾问、法律事务部部长等职务。2018 年 12 月至 2022 年 4 月期间，历任广西华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党委书记、副董事长、总经理、董事长等职务。2022 年 4 月至 2025 年 3 月期间，历任广西北部湾国际港务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资本运作部总经理，北部湾控股（香港）有限公司董事等职务。现任公司副董事长、经理。

潘晓蕾，女，中共党员，198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潘晓蕾女士自 2014 年 7 月开始参加工作，2017 年 8 月至 2019 年 11 月期间，历任广西西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投资部副总经理、总经理等职务；广西西江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投资一部副总经理、总经理，兼广西西江创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董事长等职务。2019 年 11 月至 2020 年 9 月期间，历任广西北港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投资一部总经理、副总经理等职务，兼任广西西江创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和珠江西江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裁、产业投资部总经理等职务。2020 年 9 月至 2025 年 4 月期间，历任广西北港金控投资有限公司业务五部总经理、业务二部总经理、总经理助理，珠江西江产业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副总裁、产业投资部总经理，广西西江创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等职务。2024 年 12 月至 2025 年 3 月期间，历任广西北部湾国际港务集团有限公司中层副职。现任公司董事、副经理。

龙锋，男，中共党员，197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龙锋先生自 1994 年 7 月开始参加工作，1999 年 10 月至 2015 年 4 月期间，历任南宁化工股份公司技术中心副主任及主任、机关五党支部书记、机关五工会分会主席等职务。2015 年 4 月至 2017 年 4 月期间，历任广西北港六景产业园投资有限公司规划技术部部长、广西北港六景产业园项目领导小组和现场工作指挥部副总指挥等职务。2017 年 4 月至 2025 年 3 月期间，历任南宁化工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党委委员等职务。现任公司董事、副经理。

程正，男，198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法学本科学历。律师，宁国市第十七届人大代表。程正先生于 2007 年 12 月开始参加工作，2007 年 12 月至 2014 年 7 月曾任安徽亚夏实业股份有限公司法务部诉讼专员、诉讼科长；2014 年 8 月至 2017 年 9 月曾任安徽恩龙园林股份有限公司预算合约部合约主管；2017 年 10 月至 2018 年 9 月曾任贵州坤达石业有限公司行政合规部经理；2018 年 10 月至今，任宁国市国有资产投资运营有限公司风险控制部副部长、部长，宁国市宁阳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风控内审部部长，宁国市三津新材料有限公司总经理，宁国市采优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等职务，兼任公司董事。

马宏波，男，197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3 年 7 月至 2008 年 7 月，历任中国能源建设集团广东火电工程有限公司会计、投资专职、计财部经理等职务。2008 年 7 月至 2021 年 2 月期间，历任广州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副部长等职务；历任广州环投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光大广环投环保能源（肇庆）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等职务。2021 年 6 月至 2024 年 8 月，历任公司财务总监、副总经理、广西博世科科技企业孵化器有限公司董事，广西博环环境咨询服务有限公司董事；现任广州环投环境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兼任公司董事。

曾萍，男，197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华南理工大学管理科学与工程专业博士研究生，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非执业会员，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CIA）协会会员。1993 年 8 月至 1996 年 8 月，曾任湘潭钢铁公司钢铁研究所助理工程师；1997 年至今，历任华南理工大学工商管理学院助教、讲师、副教授，现任华南理工大学工商管理学院教授、博士生导师；兼任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公司）、广州塔旅游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公司）、广东新劲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蒙永亨，男，1974年5月出生，金融学硕士，管理学博士，南宁市高层次人才，南宁学院商学院三级教授，硕士生导师，广西本科高校经济学与财政金融学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广东农村政策研究中心特聘研究员。主要研究方向为公司财务、经济可持续发展，先后主持国家社科项目1项，广西社科项目1项，参与完成国家社科(自科)项目8项，出版专著2部，在《系统工程》《Tourism Management》《European Journal of Innovation Management》等高级别期刊上发表学术论文50余篇，获得广西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二等奖3项，国家民委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2项。蒙永亨先生曾任广西师范大学出版社财务部结算员，桂林理工大学管理学院教师、房地产系主任、院长助理、副院长。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侯治平，男，1980年8月出生，管理学博士，广州工商学院管理学院特聘教授，博士生导师，中国信息经济学会常务理事(第八届、第九届)，中国(广西)自由贸易试验区崇左片区咨询专家，主要研究方向为战略管理、数字创新。先后主持国家自然科学基金项目2项，省部级项目10余项，发表学术论文60余篇，获省级教学成果奖2项、哲学社会科学优秀成果奖3项。曾任广西本科高校管理科学与工程类专业教学指导委员会秘书长、桂林理工大学商学院副院长、桂林理工大学科技处副处长、桂林理工大学社会科学办公室主任、桂林理工大学校学术委员会委员等职务。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2) 高级管理人员

尹鸿翔，现任公司经理，简历详见前述“(1) 董事会成员”相关内容。

潘晓蕾，现任公司副经理，简历详见前述“(1) 董事会成员”相关内容。

龙锋，现任公司副经理，简历详见前述“(1) 董事会成员”相关内容。

苏华兴，男，中共党员，198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武汉理工大学经济学院经济学学士、华中科技大学管理学院管理学学士，大学学历，高级会计师、税务师。苏华兴先生自2005年7月开始参加工作，2007年5月至2017年12月期间，历任广西北部湾国际港务集团有限公司财务部会计、财务部主管、财务部总经理助理、财务部部长助理兼财务科科长等职务。2017年12月至2020年6月期间，历任南宁化工集团有限公司副总会计师兼财务部部长等职务。2020年6月至2025年5月期间，历任广西北部湾国际港务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监事会工作部副总经理、资产管理部副总经理；广西中马钦州产业园区金谷投资有限公司副董事长、总经理；广西中马钦州产业园区开发有限公司董事；北部湾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等职务。现任公司财务总监。

孙国权，男，中共党员，198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文学学士、法学学士。孙国权先生自2010年7月开始参加工作，2018年7月至2021年8月期间，历任广西西江集团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员工、证券部部长、代行风控合规部部长职责、职工监事等职务。2021年8月至2023年3月期间，历任广西西江集团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总法律顾问、证券部部长、代行风控合规部部长职责、职工监事、西江股份第一党支部书记、董事等职务。2023年3月至2024年8月期间，历任南宁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广西华锡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委员、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等职务。2024年8月至2025年4月期间，任广西北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副经理、董事会秘书。

赵向阳，男，197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研究生学历。1992年7月至2004年1月，历任广州钢铁企业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办公室秘书、秘书科副科长、党委办公室主任助理。2004年1月至2012年3月，历任广州珠江钢铁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办公室副主任、党支部书记、主任。2012年3月至2012年11月，在广州岭南国际企业集团有限公司工作。2012年12月至2015年11月，任广东省电子信息产业集团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期间先后兼综合部部长、办公室主任，同时历任广东科晟实业公司、广东德晟实业公司董事长、执行董事、深圳粤宝电子工业总公司董事、深圳华粤宝电池有限公司副董事长、

董事长、Kine hope Limited、HYB(BVI) LIMITED、HYB(HK) LIMITED 公司董事、董事长。2015 年 11 月至 2020 年 9 月，任广东省电子技术研究所副所长。2020 年 9 月至 2020 年 12 月，任广州环投控股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20 年 12 月至 2025 年 11 月，任广州市城市建设环境工程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副经理。

陈国宁，男，198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广西大学化学工艺专业博士研究生毕业，正高级工程师，曾被广西壮族自治区科技厅评为“科技特派员先进个人”，荣获广西壮族自治区第十四届青年科技奖，荣获首届广西杰出工程师奖，广西知识产权中青年专家，广西企业创新达人。列入南宁市高层次人才，被南宁市人民政府授予“南宁市第九批专业技术拔尖人才”。曾获国家科技进步奖二等奖，中国轻工联合会科技进步奖一等奖，教育部科技进步奖一等奖。2008 年起曾任职于广西大学轻工与食品工程学院。陈国宁先生自 2016 年起，历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生态环境修复事业部总经理、工业事业部总经理、设计事业部总经理、公司副经理并兼任公司部分下属子公司和参股公司董事等职务。现任公司副经理。

乐观永，男，198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广西大学岩土工程硕士研究生毕业，高级工程师。2011 年至 2018 年，历任南宁市公共投资审计中心科员、副科长等职务。2018 年至 2019 年期间，任广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审计中心审计主管、审计经理。乐观永先生自 2019 年起，历任公司企管中心副经理、工程管理中心副总监、造价合约管理中心总经理、工程运营管理中心总经理、总经理助理、公司副经理等职务。现任公司副经理。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同时担任上市公司董事长和总经理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股东单位任职的情况如下：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潘晓斌	广西北部湾国际港务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23/12/1	至今	是
	北部湾控股(香港)有限公司	副董事长	2024/9/12	2025/12/31	否
	广西桂江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董事, 法定代表人	2024/12/20	2025/05/21	否
尹鸿翔	广西北部湾国际港务集团有限公司	资本运作部总经理	2023/9/1	2025/3/26	是
潘晓蕾	广西北港金控投资有限公司	总经理助理, 业务二部总经理	2023/1/1	2025/4/15	否
	广西西江创新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2023/1/1	2025/4/15	是
龙锋	南宁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2019/3/1	2025/3/26	是
程正	宁国市宁阳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风险内审部部长	2024/8/18	至今	是
	宁国经开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23/5/17	至今	否
	安徽省宁国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22/6/21	至今	否
	宁国市燕津城市运营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	2023/11/6	至今	否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股东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宁国建川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24/7/3	至今	否
	宁国市国有资产投资运营有限公司	董事	2022/12/6	至今	否
	宁国市国新城镇化建设有限公司	董事	2020/8/4	至今	否
	宁国海螺绿色建材有限公司	监事	2022/4/12	2025/11/7	否
	宁国市国津矿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22/8/1	至今	否
	宁国市青龙湾生态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2024/4/25	至今	否
	安徽津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5/5/19	至今	否
	宁源国泰(天津)商业保理有限公司	董事	2024/1/8	至今	否
	宁国市森煜矿业有限公司	董事	2024/11/26	至今	否
	宁国市三津新材料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董事, 总经理	2023/10/8	2025/9/24	否
	宁国市采优云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总经理	2024/3/29	至今	否
	安徽钜邦生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21/12/16	至今	否
马宏波	广州环投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24/8/16	至今	是
苏华兴	广西北部湾国际港务集团有限公司	资产管理部副总经理	2021/9/1	2025/3/26	是
孙国权	广西北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24/7/1	2025/3/26	是
赵向阳	广州市城市建设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副经理	2020/12/1	2025/11/12	是
	广州市城市建设资源再生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1/4/4	2025/12/4	否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现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其他单位任职的情况如下: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马宏波	广西博世科科技企业孵化器有限公司	董事	2021/06/17	2025/10/27	否
曾萍	华南理工大学工商管理学院	教授、博士生导师	2015/09/01	至今	是
	广州发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9/03/04	2025/12/30	是
	广东华隧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审计委员会成员	2019/09/29	至今	是
	广东新劲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5/08/18	至今	是
	广州塔旅游文化发展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21/05/18	至今	是
蒙永亨	南宁学院商学院	教授	2024/02/01	2031/05/31	是
	广西本科高校经济学与财政金融学	委员	2019/08/13	2025/08/13	否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类教学指导委员会委员				
	广东农村政策研究中心	特聘研究员	2018/05/20	2028/05/20	否
侯治平	广州工商学院管理学院	特聘教授	2023/01/01	2028/02/18	是
	中国信息经济学会	常务理事	2019/10/20	2029/10/30	否
陈国宁	全州县博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8/06/15	至今	否
	广西博世科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0/03/18	至今	否
	广西科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24/06/14	至今	否
	广西博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24/06/28	至今	否
	广西中研生态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财务负责人	2022/02/11	至今	否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公司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近三年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实际支付情况

1、决策程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三次会议、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确认的议案》，其中《关于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确认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尚需提交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

2、确定依据：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标准和绩效考核依据《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公司经营效益情况及内部相关要求执行。

3、实际支付情况：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基本年薪与津补贴按月发放，绩效薪酬将结合公司年度经营业绩等因素按照相关规定兑现。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情况

单位：万元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1	潘晓斌	男	54	董事长	现任	-	是
2	尹鸿翔	男	48	副董事长、经理	现任	36.95	否
3	潘晓蕾	女	37	董事、副经理	现任	32.45	否
4	龙锋	男	53	董事、副经理	现任	32.45	否
5	程正	男	44	董事	现任	-	是
6	马宏波	男	47	董事	现任	-	是
7	曾萍	男	53	独立董事	现任	7.00	否
8	蒙永亨	男	51	独立董事	现任	4.08	否

9	侯治平	男	45	独立董事	现任	4.08	否
10	苏华兴	男	44	财务总监	现任	32.45	否
11	孙国权	男	41	副经理、董事会秘书	现任	32.45	否
12	赵向阳	男	53	副经理	现任	-	否
13	陈国宁	男	45	副经理	现任	53.82	否
14	乐观永	男	38	副经理	现任	49.57	否
15	张玉家	男	51	董事、董事长	离任	-	是
16	杨崎峰	男	51	副董事长	离任	15.11	否
17	程凯丰	男	51	董事	离任	-	是
18	王结良	男	40	董事	离任	-	是
19	张正堂	男	50	独立董事	离任	2.92	否
20	彭书传	男	60	独立董事	离任	2.92	否
21	宋海农	男	52	经理	离任	15.11	否
22	付林	男	34	副经理、董事会秘书	离任	21.43	否
23	周永信	男	44	副经理	离任	14.70	否
24	韦天辉	男	45	副经理	离任	15.18	否
25	袁先锋	男	44	财务总监	离任	21.14	否
26	彭嘉臻	男	48	副经理	离任	54.20	否
合计	--	--	--	--	--	448.01	--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依据	根据《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公司经营效益情况、内部相关要求核定。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考核完成情况	根据公司考核相关制度，结合公司经营状况确定。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递延支付安排	薪酬中涉及绩效年薪实行部分递延安排，根据经审计的财务决算数据及年度考核情况清算。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的止付追索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生需止付或追索的情形。

注：上述税前报酬总额不包含由单位承担的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部分。

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董事会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董事会次数	委托出席董事会次数	缺席董事会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董事会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次数
潘晓斌	5	3	2	0	0	否	2
尹鸿翔	5	3	2	0	0	否	2
潘晓蕾	5	3	2	0	0	否	2
龙 锋	5	3	2	0	0	否	2
马宏波	12	7	5	0	0	否	7
程 正	12	7	5	0	0	否	7

曾 萍	12	7	5	0	0	否	7
蒙永亨	5	3	2	0	0	否	2
侯治平	5	3	2	0	0	否	2
张玉家	6	3	3	0	0	否	3
杨崎峰	7	4	3	0	0	否	5
程凯丰	7	4	3	0	0	否	5
王结良	7	4	3	0	0	否	5
张正堂	7	4	3	0	0	否	5
彭书传	7	4	3	0	0	否	5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不适用

2、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是 否

报告期内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是 否

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严格遵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及《公司章程》、公司《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有关规定，认真、勤勉、谨慎地履行职责，积极出席相关会议，对各项议案进行认真审议，对公司重大事项发表意见；独立董事通过参加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实地调研及其他方式深入了解公司经营情况、财务管理情况及董事会、股东会决议执行情况等，通过现场会议、书面报告、电话、邮件等方式与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持密切联系，及时获悉公司重大事项的进展情况，掌握公司重要的经营信息，为公司经营管理方面提出积极建议，充分发挥独立董事及专门委员会委员的作用。

八、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情况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曾萍（主任委员）、张正堂、王	4	2025-02-28	就 2024 年年报关键审计事项及重点关注事项进行讨论和沟通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	无	无
			2025-04-21	1、审议《2024 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审议《2024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无	无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结良			3、审议《关于补充确认关联交易的议案》； 4、审议《关于 2025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及确认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 5、审议《2024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的专项审计报告》； 6、审议《2024 年第四季度募集资金存放及使用情况的专项审计报告》； 7、审议《2025 年第一季度报告》； 8、审议《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 2024 年度履职情况评估及履行监督职责情况的报告》； 9、审议《202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10、审议《关于公司<审计部 2024 年度工作总结及 2025 年工作计划>》； 11、审议《关于公司<审计部 2025 年一季度工作总结及 2025 年二季度工作计划>》	细则》相关规定开展工作，经与会委员认真审议，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2025-05-12	1、审议《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的议案》； 2、审议《关于修订<内部审计制度>的议案》				无	无
			2025-05-28	1、审议《关于变更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无	无
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曾萍（主任委员）、蒙永亨、侯治平	2	2025-08-14	1、审议《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审议《关于 2025 年半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的专项审计报告》； 3、审议《关于 2025 年半年度关联交易管理的专项审计报告》； 4、审议《关于 2025 年半年度担保管理的专项审计报告》； 5、审议《关于 2024 年及 2025 年半年度重大资产购入及处置管理的专项审计报告》； 6、审议《关于公司<审计部 2025 年上半年工作总结及 2025 年下半年工作计划>》； 7、审议《关于拟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审计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实施细则》相关规定开展工作，经与会委员认真审议，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2025-10-15	1、审议《2025 年第三季度报告》； 2、审议《关于公司<审计部 2025 年三季度工作总结及四季度工作计划>》				无	无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第六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张玉家(主任委员)、杨崎峰、彭书传	2	2025-01-20	1、审议《关于终止公司2024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符合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 3、逐项审议《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 4、审议《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 5、审议《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 6、审议《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7、审议《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8、审议《关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涉及关联交易的议案》； 9、审议《关于公司与认购对象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10、审议《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 11、审议《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4-2026年)的议案》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实施细则》相关规定开展工作，经与会委员认真审议，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2025-03-18	审议《关于拟变更公司住所、名称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第七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	尹鸿翔(主任委员)、潘晓蕾、蒙永亨	2	2025-11-10	1、审议《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预案(修订稿)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3、审议《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修订稿)的议案》； 4、审议《关于公司2025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修订稿)的议案》			
			2025-12-29	审议《关于2026年投资计划的议案》			
第六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彭书传(主任委员)、曾萍、	1	2025-05-07	1、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七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2、审议《关于公司董事会提前换届选举暨提名第七届董事会独立	提名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	无	无

委员会名称	成员情况	召开会议次数	召开日期	会议内容	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	其他履行职责的情况	异议事项具体情况(如有)
会	程凯丰			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会提名委员会实施细则》相关规定开展工作，经与会委员认真审议，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第七届董事会提名委员会	侯治平(主任委员)、蒙永亨、潘晓斌	2	2025-05-28	1、审议《关于聘任公司经理的议案》； 2、审议《关于聘任公司副经理的议案》； 3、审议《关于聘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 4、审议《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的议案》		无	无
			2025-12-30	1、审议《关于聘任公司副经理的议案》		无	无
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张正堂(主任委员)、彭书传、马宏波	2	2025-04-21	1、审议《关于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4 年度薪酬决算的议案》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严格按照《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实施细则》相关规定开展工作，经与会委员认真审议，一致通过所有议案。	无	无
			2025-05-07	1、审议《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工作津贴方案的议案》		无	无
第七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	蒙永亨(主任委员)、侯治平、尹鸿翔	1	2025-12-30	1、审议《关于制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无	无

九、审计委员会工作情况

审计委员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是 否

审计委员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十、公司员工情况

1、员工数量、专业构成及教育程度

报告期末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413
报告期末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人)	2,455
报告期末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人)	2,868
当期领取薪酬员工总人数(人)	3,455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人)	798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人)
生产人员	1,742
销售人员	61
技术人员	781
财务人员	89

职能支持管理人员	195
合计	2,868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	145
大学（含本科、大专）	1,193
中专及高中	251
其他	1,279
合计	2,868

2、薪酬政策

公司在当期发展阶段建立完善了薪酬与考核紧密结合的薪酬管理体系，体现业绩导向、结果应用原则，采用责任风险与收益对等的激励措施，结合公司及下属各子公司年度业绩考核目标与结果挂钩，通过对员工工作能力及业绩表现的评估进行人员定职定薪。根据公司的管理要求，设置管理与专业双向晋升通道，以管理和专业为方向为员工职业发展提供多元化发展模式，员工可通过管理能力的提升、管理责任的加重、管理范围的拓宽而获得管理通道晋升机会，亦可通过专业技术能力的提升，专业领域的做深做强从而获得专业通道晋升机会，以实现薪资的合理增长，有效激励员工积极性，促进企业人效提升。

3、培训计划

培训的生命力在于与公司战略发展及员工职业发展的紧密结合。公司培训体系是在对公司发展战略分析的基础上，围绕员工能力发展路径和职业规划而设计的学习地图。通过人才盘点等手段，识别支撑战略落地的关键岗位和关键人才，通过岗位能力分析，形成更为系统化、更加健全的人才培养体系，通过进行课程体系搭建，线下专题分享、线上云端学习等灵活形式运用，以快速储备人才梯队为前提、以岗位能力提升为导向，为员工成长所需的综合素质、技能水平、管理能力等提供相应的培训支持，帮助员工有效的实现职业发展目标，也为公司发展培养更多具备良好经营、管理、技术水平的人才，不断地提升公司竞争力。

4、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通过签订《劳务外包协议》，将厨师、保安、保洁、绿化养护等后勤服务工作进行委外。

十一、公司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5年11月3日，经公司2025年第六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4-2026年）的议案》。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未来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2024-2026年）》的规定执行公司现行有效的利润分配政策，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经由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会审议，不存在损害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经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15 日召开的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公司 2024 年度不进行现金分红，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公司未进行现金分红的，应当披露具体原因，以及下一步为增强投资者回报水平拟采取的举措：	<p>根据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2024 年度审计报告》（容诚审字[2025]230Z0142 号），公司 2024 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64,993,050.91 元，母公司 2024 年度实现净利润-656,817,468.59 元，按照 2024 年度母公司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0.00 元，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423,264,677.27 元，母公司年末实际可供分配利润为-1,080,082,145.86 元。</p> <p>经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决议通过，2024 年度不进行现金分红，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主要原因系鉴于公司 2024 年度发生亏损，未能实现盈利，为保障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并结合公司未来经营发展的资金需要而做出的方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对利润分配的相关要求，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长远发展战略。</p> <p>公司致力于采取各项措施努力提升经营业绩，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加强内部控制建设，优化资源配置，提质增效，不断增强投资者回报。</p>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现金分红政策未进行调整或变更。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与公司章程和分红管理办法等的相关规定一致

是 否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

本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0
每 10 股转增数（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股）	533,880,389
现金分红金额（元）（含税）	0
以其他方式（如回购股份）现金分红金额（元）	0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元）	0
可分配利润（元）	-1,709,103,889.37
现金分红总额（含其他方式）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3 日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拟不进行利润分配的议案》，结合公司未来经营发展的资金需要，及对股东长远利益的考虑，经全体董事认真讨论与审议，拟定如下利润分配预案：本年度不进行现金分红，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本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二、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及其实施情况。

十三、报告期内的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及实施情况

1、内部控制建设及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依据《公司法》《证券法》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面临的风险等因素，对内部控制体系进行适时地更新和完善，建立了一套设计科学、简洁适用、运行有效的内部控制体系，并由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其领导的审计部对公司的内部控制管理进行监督与评价。

公司《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面、真实、准确地反映了公司内部控制的实际情况。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公司内部控制制度涵盖了财务管理、募集资金管理、关联交易管理、对外担保管理、信息披露管理、子公司内控管理等环节，具有较为科学合理的决策、执行和监督机制，有效降低了公司内外部风险，对编制真实、公允的财务报表提供合理的保证，确保公司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运作。报告期内，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2、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是 否

十四、公司报告期内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情况

公司名称	整合计划	整合进展	整合中遇到的问题	已采取的解决措施	解决进展	后续解决计划
广西博环环境咨询服务 有限公司	通过股权转让方式取得	报告期内完成整合	无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股权转让方式取得广西博环环境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100% 股权，该公司由控股子公司变更为全资子公司，进一步提升了对该子公司的管理控制力度。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子公司管理制度》，在治理架构、财务、人员、业务、资产等方面对子公司实施统一管理与有效管控，确保子公司规范经营、决策高效，与公司整体发展战略保持一致，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

对子公司的管理控制存在异常

是 否

十五、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1、内控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6年4月23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的比例		1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营业收入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例		100%
缺陷认定标准		
类别	财务报告	非财务报告
定性标准	<p>一、财务报告重大缺陷</p> <p>1.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舞弊并给企业造成重大损失和不利影响；</p> <p>2.对已经公告的财务报告出现的重大差错进行错报更正；</p> <p>3.当期财务报告存在重大错报，而内部控制在运行过程中未能发现该错报；</p> <p>4.财务会计报表已经或可能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无法表示意见；</p> <p>5.审计委员会以及内部审计部门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监督无效。</p> <p>二、财务报告重要缺陷</p> <p>1.未依照公认会计准则选择和应用会计政策；</p> <p>2.未建立反舞弊程序和控制措施；</p> <p>3.对于非常规或特殊交易的账务处理没有建立相应的控制机制或没有实施且没有相应的补偿性控制；</p> <p>4.对于期末财务报告过程的控制存在一项或多项缺陷且不能合理保证编制的财务报表达到真实、准确的目标。</p> <p>三、财务报告一般缺陷</p> <p>1.除上述重大缺陷、重要缺陷之外的其他控制缺陷。</p>	<p>一、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p> <p>1.缺乏民主决策程序；</p> <p>2.决策程序导致重大失误；</p> <p>3.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并受到国家政府部门重大行政处罚；</p> <p>4.媒体频现负面新闻，涉及面广；</p> <p>5.重要业务缺乏制度控制或制度体系失效；</p> <p>6.内部控制重大或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p> <p>7.公司遭受证监会或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p> <p>8.业绩预告预计的业绩变动方向与年报实际披露业绩不一致，包括以下情形：原先预计亏损，实际盈利；原先预计扭亏为盈，实际继续亏损；原先预计净利润同比上升，实际净利润同比下降；原先预计净利润同比下降，实际净利润同比上升。</p> <p>二、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p> <p>1.民主决策程序存在但不够完善；</p> <p>2.决策程序导致出现一般失误；</p> <p>3.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并受到省级以上政府部门重大行政处罚；</p> <p>4.证券交易所或证监会通报批评；</p> <p>5.媒体出现负面新闻，波及局部区域；</p> <p>6.重要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p> <p>7.内部控制重要缺陷未得到整改。</p> <p>三、非财务报告一般缺陷</p> <p>1.决策程序效率不高；</p> <p>2.违反内部规章，但未形成损失；</p> <p>3.媒体出现负面新闻，但影响不大；</p> <p>4.一般业务制度或系统存在缺陷；</p> <p>5.一般缺陷未得到整改；</p> <p>6.存在其他缺陷。</p>
	定量标准	<p>一、重大缺陷的定量标准：</p> <p>（一）财务报表的错报金额在如下区间：</p> <p>1.资产、负债错报 > 资产总额 1% 以上；</p>

	<p>2.营业收入错报 > 营业收入2%以上； 3.利润错报 > 税前利润总额的5%以上； 4.所有者权益错报 > 所有者权益总额的1%； 5.会计差错金额直接影响盈亏性质，即由于会计差错使得原来为亏损的转变为盈利，或者由盈利转变为亏损； 6.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对以前年度财务报告进行更正的，会计差错金额占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税前利润总额5%以上；</p> <p>(二) 会计报表附注中财务信息的披露的认定标准： 1. 或有事项未披露涉及金额 > 所有者权益3%。</p> <p>二、重要缺陷的定量标准： (一) 财务报表的错报金额在如下区间： 1.资产总额的0.2% ≤ 资产、负债错报 ≤ 资产总额1%； 2.营业收入总额0.4% ≤ 营业收入错报 ≤ 营业收入总额2%； 3.税前利润总额的2% ≤ 利润错报 ≤ 税前利润总额5%； 4.所有者权益总额的0.2% ≤ 所有者权益错报 ≤ 所有者权益总额的1%； 5.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对以前年度财务报告进行更正的，不直接影响盈亏性质，税前利润总额的2% ≤ 会计差错金额 ≤ 税前利润总额的5%；</p> <p>(二) 会计报表附注中财务信息的披露的认定标准：1. 所有者权益总额的0.6% ≤ 或有事项未披露涉及金额 < 所有者权益总额的3%；</p> <p>三、一般缺陷的定量标准： (一) 财务报表的错报金额在如下区间： 1.资产、负债错报 < 资产总额0.2%以下； 2.营业收入错报 < 营业收入总额0.4%； 3.利润错报 < 税前利润总额的2%； 4.所有者权益错报 < 所有者权益总额的0.2%； 5.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对以前年度财务报告进行更正的，不直接影响盈亏性质，会计差错金额 < 税前利润总额的2%；</p> <p>(二) 会计报表附注中财务信息的披露的认定标准： 1.或有事项未披露涉及金额 < 所有者权益总额的0.6%。</p>	<p>二、重要缺陷的定量标准： 资产总额的0.05% ≤ 损失 ≤ 资产总额1%；</p> <p>三、一般缺陷的定量标准： 损失 < 资产总额 0.05%</p>
<p>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 (个)</p>	0	
<p>非财务报告重大缺陷数量 (个)</p>	0	
<p>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 (个)</p>	0	
<p>非财务报告重要缺陷数量 (个)</p>	0	

2、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 适用 □ 不适用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博世科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控审计报告披露情况	披露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26年4月23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巨潮资讯网
内控审计报告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意见
非财务报告是否存在重大缺陷	否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是 否

报告期或上年度是否被出具内部控制非标准审计意见

是 否

十六、上市公司治理专项行动自查问题整改情况

不适用

十七、环境信息披露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是否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

是 否

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中的企业数量（家）		13
序号	企业名称	环境信息依法披露报告的查询索引
1	南宁博湾水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广西） https://bqfq.sthjt.gxzf.gov.cn/GXHJXXPLQYD/frontal/index.html#/home/index
2	上林县博世科威林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广西） https://bqfq.sthjt.gxzf.gov.cn/GXHJXXPLQYD/frontal/index.html#/home/index
3	藤县工业集中区污水处理厂	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广西） https://bqfq.sthjt.gxzf.gov.cn/GXHJXXPLQYD/frontal/index.html#/home/index
4	广西博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广西） https://bqfq.sthjt.gxzf.gov.cn/GXHJXXPLQYD/frontal/index.html#/home/index
5	广西科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广西） https://bqfq.sthjt.gxzf.gov.cn/GXHJXXPLQYD/frontal/index.html#/home/index
6	灵石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山西） http://sthjt.shanxi.gov.cn/qyhjxxyfpl/#/
7	古丈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湖南） http://222.244.103.251:8181/hnyfpl/frontal/index.html#/home/index
8	保靖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湖南） http://222.244.103.251:8181/hnyfpl/frontal/index.html#/home/index
9	攸县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湖南） http://222.244.103.251:8181/hnyfpl/frontal/index.html#/home/index
10	京山博世科城东水务有限公司	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湖北） http://219.140.164.18:8007/hbyfpl/frontal/index.html#/home/index
11	京山博世科文峰水务有限公司	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湖北） http://219.140.164.18:8007/hbyfpl/frontal/index.html#/home/index
12	宣恩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湖北） http://219.140.164.18:8007/hbyfpl/frontal/index.html#/home/index
13	澄江博世科环境工程有	企业环境信息依法披露系统（云南）

十八、社会责任情况

作为拥有核心技术的综合环境服务提供商，公司致力于“用科技发展正能量，解决环境污染负效应”，以改善、提升环境质量，推动绿色产业发展为己任，努力实现经济效益、环境效益、社会效益的和谐统一。在经营管理过程中，公司始终秉承“责任、创新、和谐、平等”的理念，坚持规范运作，立足服务实体经济，扎实开展扶贫攻坚工作，积极参与社会公益活动。

1、股东权益保护方面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度的要求，不断完善企业的内控建设和法人治理结构，提升公司规范运作水平，充分保障公司所有股东的合法权益。公司董事会、董事会在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范围内行使职权，历次会议的召集、提案、通知、召开和决议程序等均符合法律规定，不存在越权审批或先实施后审批的情形，确保所有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权利不受侵害。

在信息披露方面，公司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的相关规定，真实、准确、及时和完整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充分保证了公司全体股东享有对公司重大事项和经营管理情况的充分知情权。公司积极建立公开、公正、透明、多维度的投资者关系，通过深交所网站、投资者关系互动平台、现场调研、投资者热线、公司微信公众号、电子邮箱、传真等多渠道、多层次的沟通方式与投资者进行沟通和交流，增强投资者对于公司的了解和认可。同时公司严格执行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工作，积极防范内幕交易的发生，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内幕交易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2、职工权益保护方面

为扎实落地“以人为本”核心理念，提升职工凝聚力和向心力，公司围绕职工职业发展、人文关怀、权益保障等维度，落地多项务实举措，以具体行动筑牢职工权益保障防线，推动职工与企业同心同向、共生共荣。

公司工会充分发挥联系职工、服务职工、凝聚职工的桥梁纽带作用，持续深化全方位人文关怀，升级“职工之家”软硬件设施，配齐专业健身器材、更新各类专业书籍与休闲读物，优化党群活动阵地功能布局，打造集学习提升、休闲娱乐、运动健身、阅读教育、心理疏导于一体的综合性职工服务平台，组织开展职工趣味运动会、节日团建、主题文体竞赛等特色活动，丰富职工业余文化生活，舒缓工作压力，营造团结和谐、积极向上的团队氛围。扎实推进精准化、常态化职工慰问工作，针对一线运维、现场检测、项目施工等岗位职工户外作业多、节假日值守任务重的特点，专项开展高温送清凉、寒冬送温暖、节日送关怀系列活动，定期深入各项目现场、一线班组走访慰问，足额配送防暑降温、防寒保暖物资及节日慰问品，把关怀精准送到职工身边。全面落实职工医疗互助保障工作，减轻职工医疗负担，同步联动开展职工健康体检、健康知识讲座、急救救护培训等活动，全方位守护职工身心健康。

3、供应商、客户和消费者权益保护方面

公司持续强化供应商精细化管理，严守准入审核关口，聚焦供应商成本管控水平与履约能力核心维度，以供应链的高效管控赋能企业经营效益提升。同时，结合采购业务实际，推动供应商动态管理，开展供方现场生产制造工作，推动供应商迭代生产技术、提升产能实力，为公司稳定获取优质产品与服务提供坚实保障。

面向客户，公司始终坚守品质初心，持续升级产品与服务供给能力，不断健全客户沟通合作体系，坚持以客户需求为出发点，精准对接需求、深度创造价值，全方位保障客户合法权益。

公司始终将供应商、客户及消费者的合法权益作为经营发展的重要遵循，秉持公平、公正原则维护各方权益，搭建高效畅通的利益相关方沟通渠道，以诚信务实的经营行动积累社会口碑、赢得各界信赖，着力构建企业与供应商、客户、消费者共生共荣、和谐发展的良好生态。

4、环境保护与可持续发展方面

公司在提供优质的环境综合治理服务和产品的同时，高度重视自身在生产安全、质量安全、环境保护、节能降耗、公共卫生等方面的工作，履行公司在环境保护和可持续发展方面的公共责任。作为垃圾分类的倡导者与践行者，公司在总部及子公司积极宣传、实施垃圾分类管理。对于可再生资源，公司设置分类堆放区域，可外售给资源回收单位；对于危险废物，公司制定危险废物管理制度，由子公司（科清公司）或委托具备资质的单位进行无害化处理；对于喷漆、喷砂等会对大气造成污染的作业，公司生产基地有独立的喷砂喷漆密闭车间，并且自主设计了一整套尾气吸附排放系统，排放的标准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公司对生活、办公产生的生活污水先利用自主生产的环保设备对污水进行达标处理后排放到市政管网；公司制定节电、节水、无纸化办公等管理规定，鼓励员工节约能源。公司将环境保护融入到生产经营的各个环节，在提升经济效益的同时，实现了环境效益和社会效益的高效共赢。

5、社会公益事业方面

报告期内，公司紧扣社会民生需求与公益导向，精准谋划、高效落地各类公益实践活动，累计开展 3·15 消费者权益保护、生态环保科普宣传、爱心公益捐赠、志愿服务帮扶等多元化公益活动十余场，把惠民服务、公益帮扶落到实处、见到实效。在环保教育公益层面，公司充分发挥自身环保技术与专业优势，组织核心技术骨干走进广西大学、南宁市江南区华府路小学等地方校园，开展沉浸式环保科普宣传进校园活动，把垃圾分类、水资源保护和生态可持续发展的绿色环保理念深度融入校园教学实践，通过趣味科普、互动教学等形式，引导广大学生树立正确的生态环保意识，助力环保理念从校园走向社会、扎根大众心中。在资源循环公益层面，公司秉持资源高效利用、爱心共享传递的理念，与南宁市动物园等地方特色公益单位达成长期公益合作意向，严格遵循质量安全标准，将散装粮食、速冻畜牧农产品等物资进行规范整理后无偿捐赠，实现闲置合格资源的爱心流转与高效复用。在民生奉献公益层面，公司积极联动地方公益机构开展爱心奉献活动，组织员工踊跃参与无偿献血等公益行动，用实际行动诠释企业与员工的社会爱心。

十九、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乡村振兴的情况

作为深耕环保领域的上市企业，公司始终紧扣中央乡村振兴战略部署，主动扛起社会责任与使命担当，立足自身行业特性与核心优势，把政策要求转化为具体行动，全力助推乡村全面振兴落地见效。报告期内，公司核心涉农项目与子公司业务同步发力、成效显著。其中，公司运营的贺州市八步区 8 个乡镇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 PPP 项目配套建成污水管网 37.564 公里，全面实现 8 个乡镇生活污水集中化、规范化处理，有效削减入河污染物排放，为当地乡村生态振兴筑牢了坚实的环境屏障。此外，公司全资孙公司广西博测聚焦农业安全与生态监测，主动承接柳州、桂林等地区食品安全抽检、农用地检测、第三次全国土壤普查、中央土壤污染防治、广西养殖产品质量安全监测等多项重点项目，凭借科学严谨的检测技术与服务，守护群众舌尖上的食品安全，筑牢农产品质量安全与生态环境防线，为绿色农业高质量发展提供强有力的支撑。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类型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宁国市国有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保持独立性的承诺	<p>《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p> <p>为了保证上市公司独立性，宁国市国有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承诺：</p> <p>（一）确保上市公司人员独立</p> <p>1、保证上市公司的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等高级管理人员在上市公司专职工作，不在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其他职务，且不在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领薪。</p> <p>2、保证上市公司的财务人员独立，不在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中兼职或领取报酬。</p> <p>3、保证上市公司拥有完整独立的劳动、人事及薪酬管理体系，该等体系和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之间完全独立。</p> <p>（二）确保上市公司资产独立完整</p> <p>1、保证上市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上市公司的资产全部处于上市公司的控制之下，并为上市公司独立拥有和运营。保证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以任何方式违法违规占用上市公司的资金、资产。</p> <p>2、保证不以上市公司的资产为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债务违规提供担保。</p> <p>（三）确保上市公司的财务独立</p> <p>1、保证上市公司建立独立的财务部门和独立的财务核算体系。</p> <p>2、保证上市公司具有规范、独立的财务会计制度和对其子公司的财务管理制度。</p> <p>3、保证上市公司独立在银行开户，不与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共用银行账户。</p> <p>4、保证上市公司能够作出独立的财务决策，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不通过违法违规的方式干预上市公司的资金使用、调度。</p> <p>5、保证上市公司依法独立纳税。</p> <p>（四）确保上市公司机构独立</p> <p>1、保证上市公司依法建立健全股份公司法人治理结构，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p> <p>2、保证上市公司的股东大会、董事会、独立董事、监事会、高级管理人员等依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行使职权。</p> <p>3、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p>	2023年5月24日	2023年5月24日至2025年2月28日	履行完毕

			<p>与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机构混同的情形。</p> <p>(五) 确保上市公司业务独立</p> <p>1、保证上市公司拥有独立开展经营活动的资产、人员、资质和能力，具有面向市场独立自主持续经营的能力。</p> <p>2、保证规范管理上市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及正常经营所需而发生的关联交易则按照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依法进行。</p> <p>(六) 本承诺函满足下述条件之日起生效：</p> <p>1、本函经本公司签署；</p> <p>2、本公司成为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p> <p>(七) 本承诺函自生效之日起至发生以下情形时终止（以较早为准）：</p> <p>1、本公司不再是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p> <p>2、上市公司终止上市。</p>			
	宁国市国有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p> <p>为规范和解决同业竞争问题，宁国市国有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承诺：</p> <p>(一) 本公司将采取积极措施避免发生与上市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主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并促使本公司控制企业避免发生与上市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主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或活动。</p> <p>(二) 如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企业获得从事新业务的机会，而该等业务与上市公司及其附属企业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时，本公司将在条件许可的前提下，以有利于上市公司的利益为原则，将尽最大努力促使该业务机会按合理和公平的条款和条件首先提供给上市公司或其附属企业，但根据上市公司经营发展需要及股东利益，该业务机会非上市公司核心或优势业务，上市公司自主选择不承担该等业务的情况除外。</p> <p>(三) 就目前可能存在同业竞争的业务，本公司承诺将在本公司成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之日起3年内，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符合境内上市要求的与上市公司业务相关的资产（或者业务）按照届时合法的方式（包括但不限于现金或发行股份的方式）并以届时确定的公允价格注入上市公司，或采取其他方式解决同业竞争问题。</p> <p>(四) 本承诺函满足下述条件之日起生效：</p> <p>1、本函经本公司签署；</p> <p>2、本公司成为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p> <p>(五) 本承诺函自生效之日起至发生以下情形时终止（以较早为准）：</p> <p>1、本公司不再是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p> <p>2、上市公司终止上市。</p>	2023年5月24日	2023年5月24日至2025年2月28日	履行完毕
	宁国市国有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关于规范和减少关联交易的承诺函》</p> <p>为规范和减少与上市公司的关联交易，宁国市国有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承诺：</p> <p>(一) 本公司将继续规范管理上市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有合理原因及正常经营所需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公司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遵循市场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以公允、合理的市场价格进行，并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和上市公司章程规定履行关联交易</p>	2023年5月24日	2023年5月24日至2025年2月28日	履行完毕

		诺	<p>的决策程序，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p> <p>(二)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会利用自身对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从事有损上市公司及其中小股东利益的关联交易行为。</p> <p>(三)本承诺函满足下述条件之日起生效： 1、本函经本公司签署； 2、本公司成为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p> <p>(四)本承诺函自生效之日起至发生以下情形时终止（以较早为准）： 1、本公司不再是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 2、上市公司终止上市。</p>			
	南宁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保持独立的承诺	<p>《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函》</p> <p>为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南宁化工集团有限公司作出如下承诺：</p> <p>1、本次交易不存在可能导致上市公司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丧失独立性的潜在风险。</p> <p>2、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除上市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将继续积极保持上市公司人员独立、资产独立完整、业务独立、财务独立、机构独立，并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不利用控制权违反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程序，不非法干预上市公司经营决策，不损害上市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3、如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及其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2025年2月28日	不再直接或间接控制上市公司之日止	正常履行中
	广西北部湾国际港务集团有限公司	保持独立的承诺	<p>《关于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的承诺函》</p> <p>为保持上市公司独立性，广西北部湾国际港务集团有限公司作出如下承诺：</p> <p>1、本次交易不存在可能导致上市公司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丧失独立性的潜在风险。</p> <p>2、本次交易完成后，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除上市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将继续积极保持上市公司人员独立、资产独立完整、业务独立、财务独立、机构独立，并严格遵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不利用控制权违反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程序，不非法干预上市公司经营决策，不损害上市公司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p> <p>3、如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给上市公司及其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2025年2月28日	不再直接或间接控制上市公司之日止	正常履行中
	南宁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关于避免与上市公司同业竞争的承诺函》</p> <p>为避免与上市公司同业竞争，南宁化工集团有限公司作出如下承诺：</p> <p>1、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以下统称“本公司”）将避免直接或间接地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公司（以下统称“上市公司”）从事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活动，今后的任何时间亦不会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在中国境内通过投资、收购、联营、兼并、受托经营等方式）另行从事与上市公司从事的业务存在实质性竞争或潜在竞争的业务活动。</p> <p>2、若本公司未来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涉及上市公司业务的商业机会，与上市公司从事的业务存在竞争或潜在竞争的，则本公司将立即通知上市公司，在征得第三方允诺后，尽力将该商业机会</p>	2025年2月28日	不再直接或间接控制上市公司之日止	正常履行中

			<p>让予上市公司。</p> <p>3、本公司不会利用从上市公司了解或知悉的信息协助第三方从事任何与上市公司从事的业务存在实质性竞争或潜在竞争的经营活动。</p> <p>4、在本公司直接或者间接控制上市公司期间本承诺函有效，若因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上市公司权益受到损害的，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p>			
广西北部湾国际港务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关于避免与上市公司同业竞争的承诺函》</p> <p>为避免与上市公司同业竞争，本公司谨作出如下承诺：</p> <p>1、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以下统称“本公司”)将避免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控制的公司(以下统称“上市公司”)从事的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业务活动，今后的任何时间亦不会直接或间接地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在中国境内通过投资、收购、联营、兼并、受托经营等方式)另行从事与上市公司从事的业务存在实质性竞争或潜在竞争的业务活动。</p> <p>2、若本公司未来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涉及上市公司业务的商业机会，与上市公司从事的业务存在竞争或潜在竞争的，则本公司将立即通知上市公司，在征得第三方允诺后，尽力将该商业机会让予上市公司。</p> <p>3、本公司不会利用从上市公司了解或知悉的信息协助第三方从事任何与上市公司从事的业务存在实质性竞争或潜在竞争的经营活动。</p> <p>4、在本公司直接或者间接控制上市公司期间本承诺函有效，若因本公司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上市公司权益受到损害的，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p>	2025年2月28日	不再直接或间接控制上市公司之日止	正常履行中	
广西北部湾国际港务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p> <p>为避免与上市公司同业竞争，广西北部湾国际港务集团有限公司作出如下承诺：</p> <p>1、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将积极避免从事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具有实质性竞争的业务。本公司承诺不利用上市公司控股东南化集团之控股股东地位和关联交易谋求不正当利益，不占用或变相占用上市公司资金，不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p> <p>2、本公司二级子公司广西北港建设开发有限公司下属子公司广西北港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主要从事航道工程施工、中小型水利项目设计咨询、风力发电项目、岩土勘察业务、工程测量、海洋测绘业务等业务，其中包括水运工程、水利工程、新能源工程等项目设计咨询、勘察测量、各类工程项目专题(航评、环评、海域使用论证、社稳分析等)研究等业务，并在环评、环保咨询、检测等业务领域与上市公司子公司存在从事相同和相近业务的情况，本着有利于上市公司发展和维护中小股东利益的原则，本公司承诺在作为上市公司控股东南化集团之控股股东期间，如本公司及下属控制企业获得从事新业务的机会，而该等业务与上市公司主营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同业竞争时，本公司将以有利于上市公司的利益为原则，将该业务机会优先提供给上市公司或其下属控制企业，在上市公司或其下属控制企业放弃该业务情况下，本公司及下属控</p>	2025年11月10日	不再直接或间接控制上市公司之日止	正常履行中	

			<p>制企业方开展该等业务。本公司将采取必要及可行的措施来避免本公司及下属控制企业与上市公司之间发生任何违反上市公司规则及市场原则的不公平竞争。</p> <p>3、除上述情况外，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主营业务构成同业竞争的情形。</p> <p>4、如上市公司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本公司承诺本公司以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将不与上市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若出现可能与上市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的情形，本公司以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将按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方式退出与上市公司的竞争：（1）停止生产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2）停止经营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3）将相竞争的资产或业务以合法方式置入上市公司；（4）将相竞争的资产或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5）采取其他对维护上市公司权益有利的行动以消除同业竞争。</p> <p>5、本公司将指导和监督下属企业避免与上市公司发生同业竞争，优先保障上市公司业务获取机会，维护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合法利益。</p> <p>6、本公司具备履行本承诺的能力，并将严格履行本承诺，不存在重大履约风险，亦不会因履行本承诺给上市公司及其相关股东造成损失。</p> <p>7、本承诺为不可撤销之承诺，在本公司作为上市公司控股东南化集团之控股股东期间持续有效。</p> <p>如本公司未能完全履行前述义务，本公司将在股东会及证券监管部门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自愿接受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所处行业协会采取的自律监管措施；若违反承诺给上市公司或者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公司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南宁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关于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p> <p>为规范与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南宁化工集团有限公司作出如下承诺：</p> <p>一、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将尽量避免与上市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回避的关联交易，均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切实保护上市公司及其中小股东利益。</p> <p>二、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保证严格按照有关法律、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业务规则及上市公司《公司章程》等制度的规定，不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p> <p>三、在本公司直接或者间接控制上市公司期间本承诺函有效，如在此期间，出现因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上市公司利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p>	2025年2月28日	不再直接或间接控制上市公司之日止	正常履行中
	广西北部湾国际港务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	<p>《关于减少及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函》</p> <p>为规范与上市公司关联交易，广西北部湾国际港务集团有限公司作为南宁化工集团有限公司的</p>	2025年2月28日	不再直接或间接	正常履行中

		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控股股东，作出如下承诺：</p> <p>一、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将尽量避免与上市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回避的关联交易，均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交易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切实保护上市公司及其中小股东利益。</p> <p>二、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保证严格按照有关法律、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颁布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布的业务规则及上市公司《公司章程》等制度的规定，不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p> <p>三、在本公司直接或者间接控制上市公司期间本承诺函有效，如在此期间，出现因本公司及本公司控制的企业违反上述承诺而导致上市公司利益受到损害的情况，本公司将依法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p>		控制上市公司之日止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不适用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王双飞、宋海农、杨崎峰	其他承诺	<p>关于招股说明书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承诺。公司实际控制人承诺：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如果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在证券主管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公司存在前述违法违规情形之日起十个交易日内，本人将配合公司启动回购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的程序，包括但不限于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证券交易所监管规则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等，并按照届时公布的回购方案完成回购。博世科已发行尚未上市的，回购价格为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博世科已上市的，回购价格为发行价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与公布回购方案前 30 个交易日博世科股票的每日加权平均价格的算术平均值的孰高者。期间博世科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回购底价相应进行调整。股份回购义务需在股东大会作出决议之日起 3 个月内完成。在实施上述股份回购时，如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2014 年 05 月 20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公司	其他承诺	<p>关于招股说明书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承诺。公司承诺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实质影响的，在证券主管部门或司法机关认定公司存在前述违法违规情形之日起十个交易日内，发行人将启动回购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的程序，包括但不限于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及证券交易所监管规则的规定召开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等，并按照届时公布的回购方案完成回购。公司已发行尚未上市的，回购价格为发行价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公司已上市的，回购价格为发行价加算银行同</p>	2014 年 05 月 20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期存款利息与公布回购方案前 30 个交易日发行人股票的每日加权平均价格的算术平均值的孰高者。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回购底价相应进行调整。股份回购义务需在股东大会作出决议之日起 3 个月内完成。在实施上述股份回购时，如法律法规、公司章程等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如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公司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深圳市达晨财富创业投资企业（有限合伙）、盈富泰克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p>公司/企业将严格遵守我国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以及本公司/企业就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所作出的相关承诺，规范诚信履行股东的义务。如本公司/企业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2014 年 05 月 20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陈琪、陈文南、池昭梅、何凝、黄海师、雷福厚、李琨生、李旻、路颖、宋海农、覃解生、王双飞、杨崎峰、周茂贤、周宁、朱琦	其他承诺	<p>关于招股说明书真实、准确、完整、及时的承诺。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公司本次发行的招股说明书若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赔偿投资者损失。</p>	2015 年 01 月 09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陈琪、陈文南、池昭梅、何凝、黄海师、雷福厚、李琨生、李旻、路颖、宋海农、覃解生、王双飞、杨崎峰、周茂贤、周宁、朱琦	其他承诺	<p>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人不因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上述相关承诺。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若本人未履行公司本次发行前本人作出的公开承诺，则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在证券监管部门或有关政府机构认定前述承诺未得到实际履行起 30 日内，或司法机关认定因前述承诺未得到实际履行而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起 30 日内，本人自愿将在公司当年全年从公司所领取的全部薪金或全部薪金及现金分红对投资者先行进行赔偿。</p>	2015 年 01 月 09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王双飞、宋海农、杨崎峰	其他承诺	<p>公司实际控制人承诺：若本人未能履行博世科首次公开发行期间的所有承诺及在博世科招股说明书中披露的其他公开承诺，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在证券监管部门或有关政府机构认定前述承诺未得到实际履行之日起 30 日内，或司法机关认定因前述承诺未得到实际履行而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之日起 30 日内，本人将自愿按相应赔偿金额申请冻结本人所持博世科相应市值的股票，为本人根据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赔偿投资者损失提供保障。</p>	2015 年 02 月 17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王双飞、宋海农、杨崎峰	其他承诺	<p>关于承担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补缴义务的承诺：公司实际控制人承诺：如博世科或其下属子公司将来被任何有权机构要求补缴全部或部分应缴未缴的社会保险费用、住房公积金和/或因此受到任何处罚或损失，实际控制人将承担全部费用；或依照有权机构要求相关费用必须由博世科或其下属子公司支付的情况下，及时向博世科或其下属子公司给予全额补偿，以确保博世科或其下属子公司不会因该等欠缴员工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事宜造成额外支出及遭受任何损失；实际控制人承诺在承担上述费用后，不会就该等费用向博世科或其下属子公司行使追索权；实际控制人就上述承诺承担连带责任。本承诺自出具之日起不可撤销。</p>	2015年02月17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公司		其他承诺	<p>公司将确保以后新担任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公司和现有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作出的相关公开承诺履行义务，并在将来新聘该等人员时，要求其就此做出书面承诺。</p>	2015年02月17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公司		其他承诺	<p>承诺约束措施：公司若未能履行首次公开发行中招股书披露的所有承诺，则公司将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监管部门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同时，若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公司将自愿按相应的赔偿金额冻结自有资金，为公司根据法律法规和监管要求赔偿投资者损失提供保障。</p>	2015年02月17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公司		其他承诺	<p>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公司总股本和净资产将有较大幅度的增加，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周期和实现效益需要一定的时间。因此，在总股本和净资产增加的情况下，公司的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将在短期内出现一定幅度下降，投资者即期回报将被摊薄。基于上述情况，为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公司拟采取措施并承诺如下：（1）加强募集资金管理，确保募集资金规范合理使用。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实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确保专款专用，严格控制募集资金使用的各环节，保证募集资金规范合理使用，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2）认真实施募投项目，努力实现项目效益。为提高主营业务的规模化、产业化能力，提升核心竞争力，公司拟将募集资金投入到环保设备制造基地扩建技术改造项目、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充分的可行性和必要性论证，通过积极组织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努力实现项目效益，增强公司股东回报。（3）实施积极利润分配政策，重视投资者分红回报。公司上市后适用的《公司章程（草案）》对公司利润分配政策进行了详细而明确的规定，公司将实施积极的利润分配政策，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保持连续性、稳定性和合理性。（4）坚持技术研发和业务创新，增强公司核心竞争力。一直以来，通过不断加强科研投入，大力培养和引进人才，公司技术创新能力得到不断增强，业务范围和领域得到不断扩大。凭借已建立起的技术研发、系统集成、关键设备、工程业绩等核心竞争优势，公司将致力于进一步巩固和拓宽市场领域，努力提高公司收入水平与盈利能力。（5）加强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确保实现经营管理目标。公司汇集了一批具有海外留学背景的高学历管理人员，核心经营管理人员管理与技术素质兼备，通过进一步加强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不</p>	2015年02月17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断提高经营效率和管理水平,确保公司经营管理目标的实现和业务领域的不断扩大。			
公司	募集资金使用承诺	<p>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后,公司总股本和净资产将有较大幅度的增加,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周期和实现效益需要一定的时间。因此,在总股本和净资产增加的情况下,公司的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等指标将在短期内出现一定幅度下降,投资者即期回报将被摊薄。基于上述情况,为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公司拟采取措施并承诺如下:(1)加强募集资金管理,确保募集资金规范合理使用。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及使用制度》的规定和要求,实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确保专款专用,严格控制募集资金使用的各环节,保证募集资金规范合理使用,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2)认真实施募投项目,努力实现项目效益。为提高主营业务的规模化、产业化能力,提升核心竞争力,公司拟将募集资金投入到环保设备制造基地扩建技术改造项目、技术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偿还银行贷款及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公司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进行了充分的可行性和必要性论证,通过积极组织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努力实现项目效益,增强公司股东回报。</p>	2015年02月17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王双飞、宋海农、杨崎峰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p> <p>公司实际控制人承诺:(1)不会以任何方式(包括但不限于其独资经营、通过合资经营或拥有另一公司或企业的股份及其它权益)直接或间接从事与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世科”)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2)将采取合法及有效的措施,促使承诺人现在或将来成立的全资子公司、控股子公司和其它受承诺人控制的企业不从事与博世科主营业务构成竞争的业务;(3)如承诺人(包括现在或将来成立的子公司和其它受承诺人控制的企业)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博世科主营业务有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则承诺人将立即通知博世科,并优先将该商业机会给予博世科;(4)在未来拥有与博世科形成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关系的业务资产时,承诺人将通过监管部门认可的合法方式将其注入博世科,以规避与博世科形成同业竞争或潜在同业竞争,从制度上保证博世科及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不受损害;(5)不干涉博世科的正常生产、经营活动,不损害博世科及中小股东的利益。</p> <p>《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p> <p>公司实际控制人承诺:(1)尽量避免或减少承诺人(包括其现在或将来成立的其他公司和其它受承诺人控制的企业)与博世科及其子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2)不利用承诺人实际控制和股东地位及影响谋求公司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3)不利用承诺人实际控制和股东地位及影响谋求与公司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4)将以市场公允价格与公司进行交易,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5)就承诺人(包括其现在或将来成立的其他公司和其它受承诺人控制的企业)与博世科及其子公司之间将来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将督促公司履行合法决策程序,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要求及时详细进行信息披露;对于正常商业项目合作均严格按照市场经济原</p>	2015年02月17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则,采用公开招标或者市场定价等方式。			
陈琪、周宁、路颖、池昭梅、覃解生、雷福厚、陈文南、李旻、朱琦、李琨生、黄海师、周茂贤、何凝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p> <p>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1) 尽量避免或减少承诺人(包括其现在或将来成立的其他公司和其它受承诺人控制的企业)与博世科及其子公司之间发生关联交易;(2) 不利用承诺人地位及影响谋求公司在业务合作等方面给予优于市场第三方的权利;(3) 不利用承诺人地位及影响谋求与公司达成交易的优先权利;(4) 将以市场公允价格与公司进行交易,不利用该类交易从事任何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5) 就承诺人(包括其现在或将来成立的其他公司和其它受承诺人控制的企业)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之间将来可能发生的关联交易,将督促发行人履行合法决策程序,按照《上市规则》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要求及时详细进行信息披露;对于正常商业项目合作均严格按照市场经济原则,采用公开招标或者市场定价等方式。</p>	2015年02月17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王双飞、宋海农、杨崎峰	其他承诺		<p>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和《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5]31号)要求,作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现就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后采取的填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事宜,郑重承诺如下:</p> <p>(一)本人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公司利益。(二)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三)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接受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p>	2016年05月12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陈琪、何凝、黄海师、农斌、宋海农、王双飞、徐全华、杨崎峰、周永信	其他承诺		<p>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和《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5]31号)要求,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将忠实、勤勉地履行职责,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为贯彻执行上述规定和文件精神,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出以下承诺:(一)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二)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三)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四)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五)本人承诺未来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p>	2016年05月12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六)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七)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对此作出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接受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			
王双飞、杨崎峰、宋海农、陈琪、徐全华、陈文南、罗春风、黄海师、何凝、周永信、农斌、陈国宁、詹磊	其他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已认真审阅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文件,并承诺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016年07月14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王双飞、宋海农、杨崎峰	其他承诺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债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为确保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作出如下承诺:本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	2017年09月15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何凝、农斌、周永信、宋海农、徐全华、文新、杨崎峰、王双飞、詹磊、陆立海、陈国宁、陈琪、黄海师	其他承诺	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的承诺:为确保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全体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作如下承诺: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所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若公司未来实施新的股权激励计划,承诺拟公布的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条件将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若本承诺出具日后至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若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2017年09月15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王双飞、杨崎峰、宋海农、陈琪、徐全华、文新、陈文南、罗春风、韦玉华、黄海师、周永信、农斌、何凝、陈国宁、詹磊、陆立海	其他承诺	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次可转债发行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018年03月06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王双飞、宋海农、杨崎峰	其他承诺	<p>为确保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公司实际控制人作出如下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公司利益。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公开增发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p>	2019年05月14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王双飞、宋海农、杨崎峰、陈琪、徐全华、文新、何凝、农斌、周永信、李成琪、詹磊、陆立海、陈国宁、黄海师	其他承诺	<p>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1、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若公司未来实施新的股权激励计划，承诺拟公布的股权激励方案的行权条件将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公开增发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若违反上述承诺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p>	2019年05月14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张雪球、李成琪、李水江、宋海农、祝晓峰、张效刚、曾萍、周敬红、陶锋、马宏波、张明浩、陈国宁、周永信、韦天辉	其他承诺	<p>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①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②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③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其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④承诺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促使公司董事会或者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⑤若公司未来推出股权激励政策，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⑥自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⑦本人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接受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的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本人承诺切实履行本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p>	2021年3月22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广州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p>公司的控股股东根据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对公司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作出如下承诺：①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②自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等监管机构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该等规定时，本公司承诺届时将按照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③本公司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p>	2021年3月22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p>一、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公司接受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公司作出的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监管措施。本公司承诺切实履行本承诺，若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p>			
	南宁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p>《关于提交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的承诺函》</p> <p>一、本公司承诺，就本次交易所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保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就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给博世科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p>二、在参与本次交易期间，本公司将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规定的信息披露要求，并保证该等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p> <p>三、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博世科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之前，本公司将暂停转让本公司在博世科拥有权益的股份。</p> <p>四、本公司确认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p> <p>本公司在此承诺并保证，若本公司上述承诺的内容存在任何不真实、不准确以及其他虚假、不实的情况，本公司将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后果，并就该种行为对相关各方造成的损失予以赔偿和承担。</p>	2025年11月10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广西北部湾国际港务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p>《关于提交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的承诺函》</p> <p>一、本公司承诺，就本次交易所提供的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保证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就提供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给博世科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p> <p>二、在参与本次交易期间，本公司将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章、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规定的信息披露要求，并保证该等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p> <p>三、如因提供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博世科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如本次交易因涉嫌所提供或者披露的信息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在案件调查结论明确之前，本公司将暂停转让本公司在博世科拥有权益的股份。</p> <p>四、本公司确认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p> <p>本公司在此承诺并保证，若本公司上述承诺的内容存在任何不真实、不准确以及其他虚假、不实的情况，本公司将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和</p>	2025年11月10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后果, 并就该种行为对相关各方造成的损失予以赔偿和承担。			
	南宁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p>《关于最近五年未受处罚及诚信情况的承诺函》</p> <p>南宁化工集团有限公司作为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认购对象, 特承诺如下:</p> <p>本公司近五年一直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致力于完善公司治理结构, 建立健全内部控制制度, 规范公司运营, 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 不断提高公司的治理水平, 截至本承诺出具之日, 本公司最近五年未受过行政处罚(与证券市场明显无关的除外)、刑事处罚, 不涉及与经济纠纷有关的重大民事诉讼或者仲裁, 不存在与证券市场相关的重大不良诚信记录。</p>	2025 年 11 月 10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南宁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p>《关于认购资金来源的承诺函》</p> <p>南宁化工集团有限公司作为博世科的控股股东, 现承诺如下:</p> <p>1、本公司参与博世科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认购资金为自有资金或合法自筹资金, 不存在对外募集、代持、结构化安排等情形, 亦不存在直接或间接使用博世科及其关联方资金(南化集团、南化集团控股股东控制的除博世科及其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除外)用于本次认购的情形; 不存在接受博世科或其关联方(南化集团、南化集团控股股东控制的除博世科及其子公司以外的其他企业除外)提供的财务资助、补偿、承诺收益或者其他协议安排的情形; 认购资金不存在来源于质押博世科股权的情形; 认购股份不存在信托持股、委托持股或其他任何代持的情形。</p> <p>2、博世科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主要股东不存在通过向本公司做出保底保收益或者变相保底保收益承诺、直接或者通过利益相关方向本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或者其他补偿等方式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p> <p>3、公司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的禁止持股情形; 本次发行的中介机构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等不存在通过南化集团违规持股情形; 南化集团认购本次发行的股份不存在不当利益输送的情形。</p>	2025 年 11 月 10 日	本次发行结束之日止	正常履行中
	南宁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p>《关于持股及减持情况的承诺》</p> <p>本公司在博世科 2025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定价基准日前六个月内, 不存在持有博世科股份的情况, 也不存在减持博世科股份的情况; 从定价基准日至博世科 2025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结束后十八个月内也不会减持博世科股份。</p>	2025 年 1 月 20 日	本次发行结束后十八个月止	正常履行中
	潘晓斌、尹鸿翔、潘晓蕾、龙锋、马宏波、程正、曾萍、蒙永亨、侯治平、苏华兴、孙国权、彭嘉臻、陈国宁、乐观永	其他承诺	<p>《对发行申请文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的承诺书》</p> <p>全体董事、审计委员会成员、高级管理人员已审阅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证券之申请文件并承诺: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证券之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法律责任。</p>	2025 年 11 月 21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其他对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宁国市国有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关于避免和解决同业竞争的承诺函》</p> <p>1、在本公司成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之日起3年内，公司采取以下措施之一解决本次交易形成的同业竞争问题：（1）公司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届时以合法的方式、以及确定的公允价格受让上市公司存量供水运营项目及相关资产（含股权），直至上市公司不再从事该领域业务。具体转让方式、转让价格等由双方另行协商确定，双方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及国有资产转让手续；（2）通过出售持有的供水运营项目及相关资产（含股权）的方式，将供水运营业务从本公司业务体系中剥离，并承诺不再从事该领域业务；（3）通过其他方式解决本次交易形成的同业竞争问题。</p> <p>2、本承诺函自泗洪博世科就本次股权转让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之日起生效，自生效之日起至发生以下任一情形时终止（以孰早为准）：</p> <p>（1）本公司不再是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p> <p>（2）本公司或附属企业受让上市公司供水运营项目及相关资产等方式，直至上市公司不再从事供水运营业务；</p> <p>（3）本公司通过出售供水运营项目及其相关资产等方式不再从事供水运营业务；</p> <p>（4）上市公司终止上市。</p> <p>本公司将忠实履行上述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2024年2月6日	2024年2月6日至2025年2月28日	履行完毕
	公司	关于同业竞争、关联交易、资金占用方面的承诺	<p>《关于避免和解决同业竞争的承诺函》</p> <p>1、在宁国国控成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之日起3年内，公司采取以下措施解决同业竞争问题：（1）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将目前正在运营的供水项目及相关资产（含股权），或目前正处于建设期后续将由公司或子公司负责运营的供水项目及相关资产（含股权），按照届时合法合规的方式以及确定的公允价格出售给宁国国控或其指定的主体，逐步将供水运营业务从上市公司业务体系中剥离；（2）或采取包括但不限于向除宁国国控以外的其他第三方出售上述资产、委托经营、委托管理等其他方式解决该业务领域的同业竞争问题。具体转让方式、转让价格或其他解决方式等由双方另行协商确定，双方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及国有资产转让手续。</p> <p>2、本承诺函自泗洪博世科就本次股权转让完成相关工商变更登记之日起生效，自生效之日起至发生以下任一情形时终止（以孰早为准）：</p> <p>（1）宁国国控不再是上市公司的控股股东；</p> <p>（2）宁国国控或其附属企业受让上市公司供水运营项目及相关资产等方式，直至上市公司不再从事供水运营业务；</p> <p>（3）宁国国控通过出售供水运营项目及其相关资产等方式不再从事供水运营业务。</p> <p>本公司将忠实履行上述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p>	2024年2月6日	2024年2月6日至2025年2月28日	履行完毕
股权激励承诺	不适用					
其他承诺	广州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p>《不谋求安徽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制权的承诺函》</p> <p>为维护南化集团实际支配上市公司最多表决权的</p>	2025年2月28日	《表决权委托	正常履行中

			<p>主体地位,保障上市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平稳有效的运行,在确保上市公司规范治理及不损害国有资产利益的情形下,我公司特作出如下承诺:王双飞、宋海农、杨崎峰将其合计持有的博世科 6,766,743 股股份(以下简称质押股份)质押给本公司,本公司同意前述主体将其所质押股份对应的表决权委托给南化集团行使。本公司承诺,就王双飞、宋海农、杨崎峰目前已质押给本公司的质押股份,在南化集团依据《表决权委托协议》接受该等主体股份表决权委托的有效期间,因质押股份被本公司或其他第三方处置导致南化集团所支配的表决权数量减少(以下简称减少股份),本公司承诺放弃减少股份数量相等的上市公司股份表决权,上述放弃数量以质押股份数量为上限。</p> <p>在表决权委托期限内以及南化集团作为博世科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期间,我公司及所控制的主体、关联方不会谋求或协助第三方谋求博世科实际控制权。</p> <p>本承诺函经我公司盖章后出具,于《表决权委托协议》生效之日一并生效,除本函另有特别说明之外,本承诺函在如下情况时终止:(1)若协议方根据《表决权委托协议》约定或法律规定解除或终止该协议的,本承诺函自《表决权委托协议》解除或终止之日起同时终止;(2)南化集团不再是博世科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之日本承诺函同时终止。</p>		<p>协议》解除或终止之日止; 或南化集团不再是博世科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之日止</p>	
	宁国市国有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其他承诺	<p>根据 2025 年 2 月 28 日生效的《表决权委托协议》,宁国市国有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承诺:就王双飞、宋海农、杨崎峰目前已质押及将来可能质押给宁国市国有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的股份,在南宁化工集团有限公司接受宁国市国有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股份表决权委托期间,不行使质押股份相关的质押权,不处置或转质质押股份,以维持南宁化工集团有限公司或其关联方对标的公司控制权的稳定性。</p>	2025 年 2 月 28 日	<p>《表决权委托协议》解除或终止之日止; 或南化集团不再是博世科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之日止</p>	正常履行中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如承诺未履行的,应当详细说明未履行的具	不适用					

体原因 及下一 步的工 作计划	
--------------------------	--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公司涉及业绩承诺

适用 不适用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董事会对最近一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独立董事（如有）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关于报告期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发生变化。详见本报告“第八节 财务报告”之“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八、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160.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3年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沈童、方冰、钱艳苹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沈童2年、方冰2年、钱艳苹2年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如有）	无
境外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如有）	无

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是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2025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年度内控审计费用28.00万元。

九、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退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十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公司因合同纠纷向湖南省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中级人民法院起诉花垣县	16,890.35	否	已调解结案	本次诉讼事项已达成调解并由法院出具调解书，明确付款安排与担保责任。若	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各方按调解书履行，目前已回款1924.18万元。	2025-12-19、2025-12-29	巨潮资讯网

盛鑫资产经营有限公司等相关方,要求支付欠款本息及相关费用。				调解书得以顺利履行,将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积极影响。			
-------------------------------	--	--	--	---------------------------	--	--	--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8.6.3 条的规定,上市公司发生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应当采取连续十二个月累计计算的原则,累计金额达到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 10%以上,且绝对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应当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3 日、2025 年 7 月 29 日、2025 年 12 月 25 日分别披露的《关于公司累计发生诉讼、仲裁情况的公告》。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诚信状况良好,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确认收入/成本金额,含税,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含税,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北部湾港务集团及其子公司(已单列除外)	持有公司控股股东的法人及其控制的企业	销售	销售产品、提供服务、施工或劳务等	市场公允价	参考市场定价	1,654.82	0.83%	50,000.00	否	按合同结算	市场价格	2025-2-21	巨潮资讯网
广西北港新材料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控股股东的法人控制的企业	销售	销售产品、提供服务、施工或劳务等	市场公允价	参考市场定价	11,814.72	5.93%		否	按合同结算	市场价格		
广西华锡矿业再生资源分公司	持有公司控股股东的法人控制的企业	销售	提供服务、施工或劳务等	市场公允价	参考市场定价	3,983.11	3.20%		否	按合同结算	市场价格		
来宾华锡	持有公司	销售	提供服	市场	参考	744.19	0.37%		否	按合	市场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确认收入/成本金额，含税，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含税，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冶炼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控制权的法人控制的企业		务、施工或劳务等	公允价	市场定价					同结算	价格		
泗洪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持股 5% 以上股东及其控制的企业	销售	销售产品、提供施工或劳务等	市场公允价	参考市场定价	1,945.44	1.56%	32,000.00	否	按合同结算	市场价格	2025-04-23	巨潮资讯网
宁国市国新城镇化建设有限公司	持股 5% 以上股东及其控制的企业	销售	销售设备	市场公允价	参考市场定价	2,387.09	1.92%		否	按合同结算	市场价格		
广州环投集团及其子公司	持股 5% 以上股东及其控制的企业	销售	销售产品、提供服务等	市场公允价	参考市场定价	71.64	0.06%	2,000.00	否	按合同结算	市场价格	2024-4-26	巨潮资讯网
						6.74	0.01%	6.74	否	按合同结算	市场价格	-	-
广西南宁北投心圩江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销售	提供服务、施工或劳务	市场公允价	参考市场定价	-235.64	-0.13%	注 1	否	按合同结算	市场价格	2018-4-25、2025-12-30	巨潮资讯网
合计				-	-	22,372.11		84,006.74	-	-	-	-	-
北部湾港务集团及其子公司（已单列除外）	持有公司控股股东控制权的法人控制的企业	采购	采购产品、接受服务、租赁物业等	市场公允价	参考市场定价	1,936.34	1.14%	35,000.00	否	按合同结算	市场价格	2025-2-21	巨潮资讯网
广西航桂实业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控股股东控制权的法人控制的企业	采购	采购产品	市场公允价	参考市场定价	12,308.41	7.21%		否	按合同结算	市场价格		
防城港中港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控股股东控制权的法人控制的企业	采购	接受建造服务	市场公允价	参考市场定价	5,358.00	3.14%		否	按合同结算	市场价格		
广西北港景兴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控股股东控制权的法人控制的企业	采购	采购产品	市场公允价	参考市场定价	2,915.68	1.71%		否	按合同结算	市场价格		
宁国国控及其子公司	持股 5% 以上股东及其控制的企业	采购	接受服务	市场公允价	参考市场定价	29.05	0.02%	400.00	否	按合同结算	市场价格	2025-04-23	巨潮资讯网
广州环投集团	持股 5% 以上股东及其控制的企业	采购	接受服务	市场公允价	参考市场定价	0.001	0.00%	0.001	否	按合同结算	市场价格	-	-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确认收入/成本金额，含税，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含税，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湖南泛航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持股 5% 以上股东近亲属控制的企业	采购	采购产品、接受服务	市场公允价	参考市场定价	3.53	0.00%	3.53	否	按合同结算	市场价格	-	-
合计				-	-	22,551.01		35,403.53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无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如有）				<p>经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预计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北部湾港集团及其控制的子公司拟发生销售类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合计不超过 50,000.00 万元（含税）；预计拟发生采购类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合计不超过 35,000.00 万元（含税）。本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额度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止。报告期内实际履行情况详见上述表格“关联交易金额”及第八节 财务报告、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的相关内容。本报告期公司与相关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未超过审批额度和有效期。</p> <p>经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批准，预计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宁国国控及其子公司拟发生销售类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合计不超过 32,000 万元（含税）；预计拟发生采购类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合计不超过 400 万元（含税），预计额度有效期自公司股东会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止。报告期内实际履行情况详见上述表格“关联交易金额”及第八节 财务报告、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的相关内容。本报告期公司与相关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未超过审批额度和有效期。</p> <p>经公司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预计公司及子公司与关联方广州环投集团及其子公司拟发生销售类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合计不超过 2,000 万元（含税），预计额度有效期自公司股东会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止。报告期内实际履行情况详见上述表格“关联交易金额”及第八节 财务报告、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的相关内容。本报告期公司与相关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未超过审批额度和有效期。</p> <p>经公司经营层相关会议审议批准，公司及子公司攸县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与关联方湖南泛航智能装备有限公司发生采购类日常关联交易金额 3.53 万元（含税）、公司子公司广西博环与广州环投集团发生采购类日常关联交易金额 14.02 元（含税）。</p> <p>注 1：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科清环境与关联方北投心圩江发生销售类日常关联交易 3.56 万元（含税），已经公司经营层相关会议审议批准；公司与北投心圩江发生销售类关联交易-239.21 万元，系基于业务实际情况，对前期已确认收入进行核减，核减金额未超出公司前期股东会审议批准的关联交易预计额度。</p>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如适用）				无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是 □ 否

应付关联方债务

关联方	关联关系	形成原因	期初余额 (万元)	本期新增 金额(万 元)	本期归还 金额(万 元)	利率	本期利 息(万 元)	期末余额 (万元)
广西北港金控投资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控股股东控制权的法人控制的企业	有息借款	0.00	126,900.00	53,000.00	短期借款 12%，中长期借款 6%、8%	2,861.50	73,900.00
南宁市北港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控股股东控制权的法人控制的企业	有息借款	0.00	6,400.00	3,400.00	不高于获得资金的实际成本	661.65	3,000.00
宁国国控	原控股股东、持股 5%以上股东	有息借款	32,777.00	0.00	24,388.50	年化利率不高于宁国国控实际资金来源的综合融资成本	1,017.34	8,388.50
广州环投集团	持股 5%以上股东	有息借款	11,000.00	0.00	11,000.00	年化利率不高于银行同期贷款基准利率	-955.31	0.00
宁源国泰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控制的企业	融资租赁	5,172.78	0.00	5,172.78	9.58%	319.13	0.00
王双飞	持股 5%以上股东	借款	1,815.25	0.00	1,815.25	不高于获得资金的实际成本	126.08	0.00
陈国宁	公司副经理	借款	20.00	0.00	0.00	无息	0.00	20.00
周永信	公司原副经理	借款	35.00	0.00	35.00	无息	0.00	0.00
关联债务对公司经营成果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上述关联债务系为满足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的资金需求，对公司经营业绩和财务状况不构成重大影响。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控股的财务公司。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1) 经公司董事会、股东会审议通过，公司拟向特定对象发行不超过 160,164,116 股的股票(含本数)，南化集团拟以现金认购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全部股份，双方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根据有关法律法规等规定，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尚需通过深交所审核，获得中国证监会注册后方可实施。

(2) 报告期内,公司的其他关联交易主要是公司向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支付薪酬等。具体内容详见本报告“第八节 财务报告、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的相关内容。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关于与认购对象签订《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025-01-21	巨潮资讯网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1) 租入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因生产经营或项目实施,向个人、其他公司等主体租赁土地、场地、机器设备以及经营场所、员工宿舍等。

2) 租出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租出事项为公司及子公司向其他公司主体出租自有厂房、仓库、办公楼及相关配套设施等。

3) 融资租赁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因生产经营,与相关金融机构开展融资租赁业务。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外担保情况 (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泗洪博世科	2015/10/21、2015/11/06、2019/04/26	14,885.00	2016/3/24	2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3年1天	否	是
泗洪博世科	2023/5/11、2023/11/16	2,126.31	2023/11/16	2,126.31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2年	是	是
宁阳控股	2024/8/20	5,923.78	2025/3/3	5,923.78	连带责任保证	公司自持的子公司博和环保42.12406%股权	无	5年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1）		5,923.78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		5,923.78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合计（A3）		22,935.09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合计（A4）		2,863.0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澄江博世科	2016/12/05、2016/12/20、2019/04/26	13,966.00	2017/03/22、2017/12/27	14,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22年	否	是
上林博世科	2017/04/10、2017/12/05	4,400.00	2017/12/7	4,400.00	连带责任保证	公司持有的上林博世科股权	无	17年	否	是
攸县博世科	2017/04/10、2018/03/21	25,000.00	2018/3/21	24,877.62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8年342天	否	是
宣恩博世科	2018/05/15、2018/11/17	15,000.00	2019/1/12	15,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7年5天	否	是
京山博世科全域	2018/05/15、2019/04/19	6,680.00	2020/4/23	6,68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7年1天	否	是
京山博世科城东	2018/05/15、2019/04/19	5,600.00	2020/3/16	5,2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7年2天	否	是

昭平博世科	2019/5/16、 2019/06/11	4,500.00	2021/3/26	4,500.00	连带责任保证	公司持有的昭平博世科股权	无	10年	否	是
苍梧博世科城投	2019/05/16、 2019/06/21	7,300.00	2019/7/15	7,3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22年	否	是
古文博世科	2019/05/16、 2019/08/20	7,800.00	2019/8/21	7,8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7年13天	否	是
贺州博世科	2019/05/16、 2019/10/18	20,000.00	2019/10/21	20,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21年5个月	否	是
颍上博晶	2019/05/16、 2019/11/14	8,200.00	2020/3/27	8,2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7年	否	是
南宁博湾	2020/05/19、 2020/10/13	67,500.00	2020/10/13	67,5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4年10个月	否	是
灵石博世科	2020/05/19、 2020/11/06	5,000.00	2020/11/6	5,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公司持有的灵石博世科股权	无	16年7个月	否	是
平桂博世科	2020/05/19、 2021/03/26	3,450.00	2021/3/26	3,45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9年	否	是
柳州博世科	2020/05/19、 2021/05/10	10,300.00	2021/04/27、 2021/06/24	10,3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29年	否	是
环兴环保	2021/05/10、 2021/08/16	8,200.00	2021/8/17	8,2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7年7个月3天	否	是
保靖博世科	2021/05/10、 2021/08/16、 2021/12/30	9,600.00	2021/12/29	9,6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8年	否	是
涿口博世科	2021/05/10、 2021/08/16、 2022/03/02	6,000.00	2022/3/1	6,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8年	否	是
湖南博世科	2023/11/2	1,000.00	2023/10/31	1,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5年358天	否	是
科丽特环保	2023/5/11、 2023/6/26	11,078.77	2023/6/27	11,078.77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2年167天	是	是
科佳装备	2023/5/11、 2023/10/9	950.00	2023/9/27	950.0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6年	否	是
科清环境	2023/5/11、 2023/11/20	4,000.00	2023/11/17	4,000.00	连带责任担保	公司的应收账款	无	6年	否	是

								12天		
南宁博湾	2023/5/11、2023/12/28、2024/1/2	10,000.00	2023/12/29	10,000.0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5年	否	是
湖南博世科	2023/5/11、2023/12/28、2024/2/5	2,000.00	2024/2/4	2,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4年349天	否	是
湖南博世科	2023/5/11、2023/12/28、2024/2/26	5,000.00	2024/2/26	5,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年171天	是	是
博测检测	2023/5/11、2023/12/28、2024/4/1	500.00	2024/3/29	500.0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1年	是	是
南宁博湾	2023/5/11、2023/12/28、2024/4/1	1,000.00	2024/3/29	1,000.0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1年	是	是
博环环境	2023/5/11、2023/7/13、2024/4/1	1,000.00	2024/3/29	1,000.0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1年	是	是
湖南博测	2024/4/8	1,000.00	2024/4/24	1,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4年359天	否	是
湖南博咨	2024/4/8	1,000.00	2024/4/24	1,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4年359天	否	是
安徽博世科装备	2024/5/17、2024/6/14	1,000.00	2024/5/30	1,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年	是	是
南宁博湾	2024/5/17、2024/6/18	5,501.15	2024/6/13	5,501.15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5年	否	是
湖南博世科	2024/5/17、2024/6/17	1,000.00	2024/6/20	1,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4年342天	否	是
广西博世科环境	2024/4/26、2024/5/17、2024/7/1	1,000.00	2024/6/28	1,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1年	是	是
科佳装备	2024/4/26、2024/5/17、2024/7/1	800.00	2024/6/29	800.0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6年	否	是
南宁博湾	2024/4/26、2024/5/17、2024/7/1	800.00	2024/6/29	800.0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6年	否	是
湖南博世科	2024/4/26、2024/5/17	6,499.00	2024/7/2	6,499.0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4年361天	否	是
科佳装备	2024/4/26、2024/5/17	1,000.00	2024/9/4	1,000.0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1年	是	是

湖南 博世科	2024/4/26、 2024/5/17	800.00	2024/9/18	800.0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34 8 天	是	是
安徽 博世科装 备	2024/4/26、 2024/5/17	2,400.00	2024/9/24	2,400.0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1 年	是	是
博测 检测	2024/4/26、 2024/5/17	950.00	2024/9/24	950.0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6 年	否	是
科丽 特环 保	2024/4/26、 2024/5/17	930.00	2024/9/23	930.0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6 年	否	是
博测 检测	2024/4/26、 2024/5/17	950.00	2024/11/1 2	950.0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1 年	是	是
科丽 特环 保	2024/4/26、 2024/5/17	300.00	2024/11/1 2	300.0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1 年	是	是
安徽 博世科装 备	2024/4/26、 2024/5/17	1,000.00	2024/11/2 1	1,000.0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1 年	是	是
科清 环境	2024/4/26、 2024/5/17	12,746.9 0	2024/11/2 7	12,746.9 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5 年 19 6 天	否	是
科丽 特环 保	2024/4/26、 2024/5/17	1,000.00	2024/11/2 9	1,000.0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1 年	是	是
宁明 博世科	2024/4/26、 2024/5/17	9,000.00	2024/12/1 9	9,000.0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1 年	是	是
博测 检测	2024/4/26、 2024/5/17	1,000.00	2024/12/2 6	1,000.0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4 年 34 4 天	否	是
博环 环境	2024/4/26、 2024/5/17	1,000.00	2024/12/2 6	1,000.0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4 年 34 4 天	否	是
博测 检测	2024/4/26、 2024/5/17	800.00	2024/12/2 7	800.0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4 年	否	是
南宁 博湾	2024/4/26、 2024/5/17	1,000.00	2025/2/28	1,000.0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6 年	否	是
博测 检测	2024/4/26、 2024/5/17	2,500.00	2025/3/13	2,500.0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2 个 月	是	是
科丽 特环 保	2024/4/26、 2024/5/17	2,000.00	2025/3/13	2,000.0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4 年 18 4 天	否	是
科佳 装备	2024/4/26、 2024/5/17	1,000.00	2025/3/13	1,000.0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4 年 18 4 天	否	是
广西	2024/4/26、	2,800.00	2025/3/25	2,800.00	连带责	公司持有湖	无	5	否	是

博世科孵化器	2024/5/17				任担保	南 博 世 科 27.16%的股权质押、公司房产抵押		年		
苍梧博世科设备	2024/4/26、2024/5/17	2,800.00	2025/3/25	2,800.00	连带责任担保	公司持有广西博世科环境 31.77%的股权质押、公司房产抵押	无	5年	否	是
广西博世科环境	2024/4/26、2024/5/17	2,800.00	2025/3/25	2,800.00	连带责任担保	公司房产抵押	无	5年	否	是
博环环境	2024/4/26、2024/5/17	2,800.00	2025/3/25	2,800.00	连带责任担保	公司持有湖南博世科 18.52%的股权质押、公司房产抵押	无	5年	否	是
科佳装备	2024/4/26、2024/5/17	2,800.00	2025/3/25	2,800.00	连带责任担保	公司持有广西博世科环境 31.77%的股权质押、公司房产抵押	无	5年	否	是
博测检测	2024/4/26、2024/5/17	2,800.00	2025/3/25	2,800.00	连带责任担保	公司持有广西博世科环境 4.69%的股权质押、公司持有广西博世科孵化器 100%的股权质押、公司持有博环环境 80.52%的股权质押、公司房产抵押	无	5年	否	是
科丽特环保	2024/4/26、2024/5/17	2,800.00	2025/3/25	2,800.00	连带责任担保	公司持有湖南博世科 27.16%的股权质押、公司房产抵押	无	5年	否	是
科清环境	2024/4/26、2024/5/17	2,800.00	2025/3/25	2,800.00	连带责任担保	公司持有广西博世科环境 31.77%的股权质押、公司房产抵押	无	5年	否	是
广西博世科环境	2024/4/26、2024/5/17	1,000.00	2025/3/30	1,000.0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6年	否	是
科丽特环保	2024/4/26、2024/5/17	1,000.00	2025/3/29	1,000.0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6年	否	是
博环环境	2024/4/26、2024/5/17	1,000.00	2025/3/29	1,000.0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6年	否	是
南宁博湾	2024/4/26、2024/5/17	1,000.00	2025/3/28	1,000.0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4年	否	是

科丽特环保	2024/4/26、 2024/5/17	2,800.00	2025/4/25	2,800.0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87天	是	是
广西博世科孵化器	2024/4/26、 2024/5/17	2,800.00	2025/4/25	2,800.0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88天	是	是
科佳装备	2024/4/26、 2024/5/17	2,800.00	2025/4/25	2,800.0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88天	是	是
广西博世科环境	2025/4/22、 2025/5/15	1,000.00	2025/6/18	1,000.0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4年	否	是
广西博世科环境	2025/4/22、 2025/5/15	2,500.00	2025/6/20	2,500.0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3年255天	否	是
科丽特环保	2025/4/22、 2025/5/15	2,500.00	2025/6/20	2,500.0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3年254天	否	是
科佳装备	2025/4/22、 2025/5/15	2,500.00	2025/6/20	2,500.0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3年256天	否	是
科丽特环保	2025/4/22、 2025/5/15	2,800.00	2025/7/21	2,800.0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3年248天	否	是
广西博世科孵化器	2025/4/22、 2025/5/15	2,800.00	2025/7/22	2,800.0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3年200天	否	是
科佳装备	2025/4/22、 2025/5/15	2,800.00	2025/7/22	2,800.0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3年247天	否	是
科丽特环保	2025/4/22、 2025/5/15	1,000.00	2025/8/13	1,000.0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3年361天	否	是
湖南晟明	2025/4/22、 2025/5/15	700.00	2025/8/21	700.0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4年34天	否	是
广西博世科环境	2025/4/22、 2025/5/15	950.00	2025/9/2	95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4年	否	是
科佳装备	2025/4/22、 2025/5/15	950	2025/9/3	95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4年84天	否	是
博测检测	2025/4/22、 2025/5/15	950.00	2025/9/8	95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4年32	否	是

								天		
科佳装备	2025/4/22、2025/5/15	1,000.00	2025/9/9	1,000.0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4年	否	是
广西博世科环境	2025/4/22、2025/5/15	1,000.00	2025/9/19	1,000.0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4年	否	是
科丽特环保	2025/4/22、2025/5/15	1,000.00	2025/11/28	1,000.0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4年	否	是
博测检测	2025/4/22、2025/5/15	2,900.00	2025/12/3	2,900.0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5年	否	是
科佳装备	2025/4/22、2025/5/15	2,900.00	2025/12/3	2,900.0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5年	否	是
苍梧博世科设备	2025/4/22、2025/5/15	2,900.00	2025/12/3	2,900.0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5年	否	是
博环环境	2025/4/22、2025/5/15	2,900.00	2025/12/10	2,900.00	连带责任担保	公司持宜州博世科100%股权质押、公司持沙洋博世科77.20%股权质押、公司持富川博世科39.30%股权质押	无	5年9天	否	是
广西博世科孵化器	2025/4/22、2025/5/15	2,900.00	2025/12/10	2,900.00	连带责任担保	公司持苍梧设备100%股权质押、公司持富川博世科60.70%股权质押	无	5年9天	否	是
科清环境	2025/4/22、2025/5/15	400.00	2025/12/10	400.00	连带责任担保	公司持沙洋博世科22.80%股权质押	无	5年9天	否	是
科清环境	2025/4/22、2025/5/15	2,500.00	2025/12/18	2,500.0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5年5天	否	是
广西博世科环境	2025/4/22、2025/5/15	2,900.00	2025/12/18	2,900.0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5年5天	否	是
科丽特环保	2025/4/22、2025/5/15	2,900.00	2025/12/18	2,900.0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5年5天	否	是
博测检测	2025/4/22、2025/5/15	950.00	2025/12/22	950.0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4年	否	是
博测检测	2025/4/22、2025/5/15	1,400.00	2025/12/24	1,400.0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5年5天	否	是

博环环境	2025/4/22、2025/5/15	1,000.00	2025/12/30	1,000.0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4年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1)		51,00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 (B2)		92,300.0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 (B3)		409,801.82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B4)		233,848.23				
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 (如有)	反担保情况 (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湖南博测	2024/4/8	1,000.00	2024/4/24	1,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湖南博世科的自有厂房	无	4年	否	是
湖南博咨	2024/4/8	1,000.00	2024/4/24	1,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湖南博世科的自有厂房	无	4年	否	是
苍梧博世科设备	2025/3/11	304.8	2025/3/10	304.8	连带责任保证	科丽特持有300万定期存单质押	无	2年	否	是
广西博世科环境	2025/3/18	1,016.00	2025/3/13	1,016.00	连带责任保证	科丽特持有1,000.00万定期存单质押	无	2年	否	是
科丽特环保	2025/3/18	2,000.00	2025/3/12	2,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4年184天	否	是
科丽特环保	2025/3/18	2,000.00	2025/3/12	2,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4年184天	否	是
科佳装备	2025/3/18	1,000.00	2025/3/12	1,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4年184天	否	是
科佳装备	2025/3/18	1,000.00	2025/3/12	1,000.00	连带责任保证	无	无	4年184天	否	是
博环环境	2025/3/28	2,800.00	2025/3/25	2,800.00	连带责任保证	广西博世科环境持有科佳装备22.65%股权质押	无	5年	否	是
博测检测	2025/3/28	2,800.00	2025/3/25	2,800.00	连带责任保证	广西博世科环境科佳装备6.07%股权质押	无	5年	否	是
湖南	2025/4/22、	224.00	2025/6/25	224.00	连带责	无	无	4	否	是

晟明	2025/5/15、 2025/6/27				任保证			年		
科丽特环保	2025/4/22、 2025/5/15、 2025/8/15	1,000.00	2025/8/13	1,000.0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3年 361天	否	是
博测检测	2025/12/8	2,900.00	2025/12/3	2,900.00	连带责任担保	湖南博世科 不动产抵押	无	5年	否	是
科佳装备	2025/12/8	2,900.00	2025/12/3	2,900.00	连带责任担保	湖南博世科 不动产抵押	无	5年	否	是
苍梧博世科设备	2025/12/8	2,900.00	2025/12/3	2,900.00	连带责任担保	湖南博世科 不动产抵押	无	5年	否	是
科清环境	2025/12/25	2,500.00	2025/12/18	2,500.00	连带责任担保	科佳装备持 科丽特环保 40%股权质押	无	5年 5天	否	是
广西博世科环境	2025/12/25	2,900.00	2025/12/18	2,900.00	连带责任担保	科佳装备持 博测检测 65%股权质押、 科佳装备持 科丽特环保 4.5%股权质押	无	5年 5天	否	是
科丽特环保	2025/4/22、 2025/5/15、 2025/12/25	2,900.00	2025/12/18	2,900.00	连带责任担保	科佳装备持 科丽特环保 46%股权质押	无	5年 5天	否	是
博测检测	2025/4/22、 2025/5/15、 2025/12/31	1,400.00	2025/12/24	1,400.00	连带责任担保	科佳装备持 博测检测 35%股权质押	无	5年 5天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C1）			32,544.8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C2）					32,544.8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C3）			34,544.8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C4）					32,565.00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C1）			89,468.58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C2）					130,768.58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C3）			467,281.71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C4）					269,276.23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435.23%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D）					2,863.0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E）					229,902.65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部分的金额（F）					36,510.58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D+E+F）					269,276.23					

对未到期担保合同，报告期内发生担保责任或有证据表明有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如有）	无

注 1：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六十二次会议审议批准，同意公司在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下，结合担保及还款的实际情况，将对子公司泗洪博世科提供的担保额度由原 20,000 万元调减至 14,885 万元；对子公司澄江博世科提供的担保额度由原 31,000 万元调减至 13,966 万元。

注 2：经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暨关联交易进展的议案》《关于转让控股子公司部分股权后被动形成关联担保的议案》，同意公司向控股股东宁国国控转让所持控股子公司泗洪博世科 75% 股权，双方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本次转让完成后，公司持有泗洪博世科 5% 的股权。泗洪博世科作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期间，公司为支持其项目建设和生产经营，为其前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办理融资业务提供了相关担保，根据公司与宁国国控签署的《股权转让协议》，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前述担保将被动形成关联担保，宁国国控按其持股比例为泗洪博世科融资向金融机构提供担保。宁国国控将协同公司、泗洪博世科与银行等金融机构协商，逐步解除公司对泗洪博世科超过持股比例的担保，在解除之前或根据金融机构的要求，需要公司继续为泗洪博世科现有融资提供担保的，宁国国控同意按其持股比例向公司提供反担保，同意泗洪博世科向公司补充提供剩余部分的反担保，反担保自泗洪博世科不再作为公司并表子公司之日起生效。具体担保、反担保的内容以相关主体之间、相关主体与金融机构签署的协议为准。

注 3：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在子公司之间调剂担保额度的议案》，为满足子公司业务发展及实际经营需要，同意公司在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的担保额度内，将全资子公司科清环境未使用的 2,000 万元担保额度分别调剂给全资孙公司湖南博咨 1,000 万元、控股孙公司湖南博测 1,000 万元。

注 4：经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 2025 年度申请综合授信及对外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公司 2025 年度预计新增为子公司（含额度有效期内新设或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 17.75 亿元（含续期授信重新提供的担保），主要用于为子公司在银行、其他金融机构及业务合作方的授信融资业务（授信融资品种及用途包括但不限于：流动资金贷款、项目贷款、保函、信用证、银行承兑汇票、票据贴现、保理、押汇、融资租赁、供应链融资、应收账款质押贷款、抵押贷款等业务）提供担保，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保证、抵押、质押或多种担保方式相结合等。其中，预计为资产负债率大于或等于 70% 的子公司提供的担保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 15.45 亿元，预计为资产负债率小于 70% 的子公司提供担保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 2.30 亿元，实际担保金额以最终签订的担保合同为准。担保额度有效期为自公司董事会批准之日起 12 个月，担保额度在额度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股东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符合要求的担保对象之间进行担保额度的调剂。

注 5：经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由公司关联方宁国市宁阳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阳控股集团”）按照其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限，为公司相关融资业务提供担保，担保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8.3 亿元，不向公司收取担保费。根据宁阳控股集团的要求，公司需根据每笔担保实际情况向其提供等额反担保。

上述担保事项的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不适用

3、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六、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十七、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事项内容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关于终止公司 2024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事项	2025-01-21	巨潮资讯网
关于 2025 年度拟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事项	2025-01-21、2025-10-17、 2025-11-10、2025-12-05	巨潮资讯网
关于公司控制权变更的事项	2025-01-14、2025-01-16、 2025-01-21、2025-01-23、 2025-02-28	巨潮资讯网
关于公司住所和名称变更、完成法定代表人工商变更登记的事项	2025-03-19、2025-04-10、 2025-08-20	巨潮资讯网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事项	2025-04-23	巨潮资讯网
关于调整组织架构及修订《公司章程》的事项	2025-05-13	巨潮资讯网
关于拟续聘 2025 年度审计机构的事项	2025-08-27	巨潮资讯网
关于资产受限的事项	2025-10-9	巨潮资讯网

十八、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7,340,037.00	3.25%				-147,682.00	-147,682.00	17,192,355.00	3.22%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17,340,037.00	3.25%				-147,682.00	-147,682.00	17,192,355.00	3.22%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境内自然人持股	17,340,037.00	3.25%				-147,682.00	-147,682.00	17,192,355.00	3.22%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516,540,352.00	96.75%				147,682.00	147,682.00	516,688,034.00	96.78%
1、人民币普通股	516,540,352.00	96.75%				147,682.00	147,682.00	516,688,034.00	96.78%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股份总数	533,880,389.00	100.00%				0.00	0.00	533,880,389.00	100.00%

股份变动的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有限售条件股份中境内自然人持股减少 147,682 股，系公司离任董事李成琪先生的部分锁定股按相关规定解除锁定所致。

以上变更详见披露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的相关公告。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原董事李成琪先生于 2024 年 10 月 29 日向公司董事会提交书面辞职报告，其因个人原因，申请辞去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职务，其原定任期至 2026 年 6 月 25 日。李成琪先生的辞职不会导致董事会人数低于法定最低人数，不会影响公司董事会正常运作，其辞职自董事会收到辞职报告之日起生效。根据李成琪先生出具的《离任董事持股及减持承诺事项的说明》，在离任相关职务后，其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规章制度关于股份变动的规定。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杨崎峰	7,590,169	0	0	7,590,169	高管锁定股	按高管股份锁定相关规定执行
宋海农	7,590,169	0	0	7,590,169	高管锁定股	按高管股份锁定相关规定执行
陈国宁	1,040,881	0	0	1,040,881	高管锁定股	按高管股份锁定相关规定执行
李成琪	590,727	0	147,682	443,045	高管锁定股	按高管股份锁定相关规定执行
周永信	520,591	0	0	520,591	高管锁定股	按高管股份锁定相关规定执行
韦天辉	7,500	0	0	7,500	高管锁定股	按高管股份锁定相关规定执行
合计	17,340,037	0	147,682	17,192,355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内证券发行（不含优先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9,117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7,87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无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广州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8.57%	99,155,880	-	-	99,155,880	-	-	
宁国市国有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9.78%	52,198,764	-	-	52,198,764	-	-	
王双飞	境内自然人	9.38%	50,090,697	-	-	50,090,697	质押	50,088,727	
高勇	境内自然人	2.87%	15,333,000	-3,336,800	-	15,333,000	-	-	
许开绍	境内自然人	1.90%	10,120,226	-	-	10,120,226	质押	9,286,218	
宋海农	境内自然人	1.90%	10,120,226	-	7,590,169	2,530,057	质押	10,120,226	
杨崎峰	境内自然人	1.90%	10,120,226	-	7,590,169	2,530,057	质押	10,120,226	
广西环保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3%	5,477,595	-	-	5,477,595	-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诺安多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5%	2,962,500	2,962,500	-	2,962,500	-	-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元顺安元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2%	2,782,078	2,782,078	-	2,782,078	-	-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	无								

股东的情况（如有）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p>1、2025年1月20日，宁国国控与广州环投集团签署《表决权委托解除协议》，经协商一致同意将双方此前签署的《表决权委托协议》自宁国国控、王双飞、宋海农、杨崎峰与南化集团签署的《表决权委托协议》生效之日起解除，并同时解除一致行动关系。南化集团、宁国国控、王双飞、宋海农、杨崎峰签署的《表决权委托协议》自2025年2月28日起生效，生效后，表决权委托方宁国国控、王双飞、宋海农、杨崎峰与受托方南化集团分别构成一致行动关系，广州环投集团与宁国国控不再具有一致行动关系。</p> <p>2、除此之外，公司未知其他前10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p>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p>1、广州环投集团与宁国国控签署的《表决权委托解除协议》于2025年2月28日生效，广州环投持有上市公司99,155,880股股份对应的表决权恢复。</p> <p>2、南化集团、宁国国控、王双飞、宋海农、杨崎峰签署的《表决权委托协议》自2025年2月28日起生效，协议约定宁国国控、王双飞、宋海农、杨崎峰将其持有的公司合计122,529,913股股份对应的表决权不可撤销地全权委托给南化集团行使。</p>		
前10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如有）	无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广州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99,155,880	人民币普通股	99,155,880
宁国市国有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2,198,764	人民币普通股	52,198,764
王双飞	50,090,697	人民币普通股	50,090,697
高勇	15,333,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333,000
许开绍	10,120,226	人民币普通股	10,120,226
广西环保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477,595	人民币普通股	5,477,595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诺安多策略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962,500	人民币普通股	2,962,50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元顺安元启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2,782,078	人民币普通股	2,782,078
宋海农	2,530,057	人民币普通股	2,530,057
杨崎峰	2,530,057	人民币普通股	2,530,057
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10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具体详见本节“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	前10名普通股股东中，公司股东高勇除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5,333,000股外，通过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10,000,000股，实际合计持有公司股份15,333,000股。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控股股东性质：地方国有控股

控股股东类型：法人

控股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南宁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黄省基	1997-01-04	91450100198287763L	化工原材料销售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新控股股东名称	南宁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变更日期	2025 年 2 月 28 日
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巨潮资讯网
指定网站披露日期	2025 年 2 月 28 日

3、公司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性质：地方国资管理机构

实际控制人类型：法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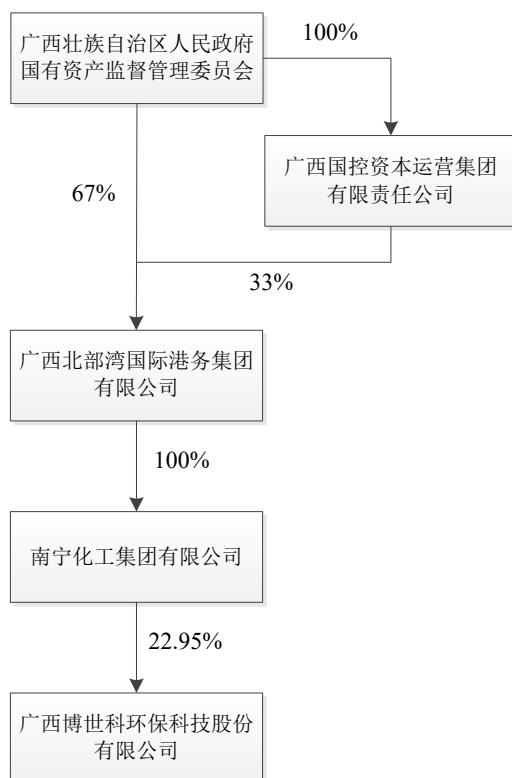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组织机构代码	主要经营业务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	-	114500007597669338	代表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履行国有企业出资人职责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控制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公司未获知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控制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原实际控制人名称	宁国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新实际控制人名称	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变更日期	2025 年 2 月 28 日
指定网站查询索引	巨潮资讯网
指定网站披露日期	2025 年 2 月 28 日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2025年1月20日，公司原控股股东宁国国控、公司创始团队王双飞、宋海农、杨崎峰三人与南化集团共同签署《表决权委托协议》，约定宁国国控、王双飞、宋海农、杨崎峰将其持有的公司合计122,529,913股股份（占截至目前公司总股本的22.95%）对应的表决权不可撤销地全权委托给南化集团行使。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公司股份数量比例达到80%

适用 不适用

5、其他持股在10%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法人股东名称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	成立日期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业务或管理活动
广州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张雪球	2008-01-23	354,399.53 万元	股权投资，负责下属企业的国有资本投资和管理。

6、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组方及其他承诺主体股份限制减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股份回购在报告期的具体实施情况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26年4月23日
审计机构名称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容诚审字[2026]230Z0324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沈童、方冰、钱艳苹

审计报告正文

容诚审字[2026]230Z0324号

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世科）财务报表，包括202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5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博世科2025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25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和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我们独立于博世科，并遵守了独立性准则中适用于公众利益实体财务报表审计的规定，同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一）收入确认

1、事项描述

博世科的营业收入主要来自于水污染治理、供水工程、土壤修复工程、环保设备销售、运营服务业务

等，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客户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博世科水污染治理、供水工程、土壤修复工程等工程建造业务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收入按照履约进度进行确认，履约进度采用产出法，即根据已经完成的合同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确认。

博世科运营服务业务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合同相关约定，服务提供完毕且取得收款权利时确认收入，具体以合同约定的服务费和实际服务情况按月确认收入。

博世科设备销售业务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

2025 年度，博世科营业收入 200,944.83 万元。由于收入是博世科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收入的真实性及是否计入恰当的会计期间对公司经营成果有重大影响，因此我们将博世科营业收入确认识别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对营业收入实施的相关程序主要包括：

(1)了解、评价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内部控制设计情况，并测试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2)对博世科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进行访谈，检查博世科主要的工程建造、设备销售及运营服务业务合同，识别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合同条款及履约义务，以评价博世科收入确认政策的恰当性；

(3)获取和检查工程建造项目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项目合同、经业主方、监理方盖章确认的进度产值资料、结算报告等，结合工程项目承包合同及补充合同，核对项目合同收入总额，根据截至年末产值结算总额与合同收入总额测算项目履约进度，复核工程建造业务收入确认的准确性；

(4)获取和检查设备销售项目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销售发票、客户验收单、海关报关单、提单等，以核实设备销售项目收入的真实性、准确性；

(5)获取和检查运营业务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运营服务合同、运营服务结算单等，以核实运营业务收入的真实性、准确性；

(6)对主要项目合同的毛利率实施分析性复核，并函证合同签订情况、本期交易发生金额或工程量完成情况、往来余额及回款情况等，以评估营业收入确认总体合理性及准确性；

(7)抽取主要工程建造、设备销售项目实地查看、现场走访，了解项目进展情况及形象进度，并与收入确认情况比对，分析和评价履约进度的准确性以及营业收入确认的商业合理性与真实性。

通过实施以上程序，我们没有发现收入确认存在异常。

（二）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坏账（减值）准备计提

1、事项描述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博世科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余额为 323,267.70 万元，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坏账准备余额为 101,439.11 万元，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账面价值为 221,828.58 万元，占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24.61%。博世科期末应收账款、合同资产金额重大，占资产总额的比例较高，如不能按期收回或无法收回

而发生坏账（减值）损失对财务报表影响重大，且管理层在计提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坏账（减值）准备时需考虑客户的信用风险、历史付款记录以及存在的争议等情况，涉及重大估计和判断，相关估计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因此我们将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坏账（减值）准备计提确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审计应对

我们对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坏账（减值）准备实施的相关程序主要包括：

- (1)了解、评价并测试博世科与应收账款、合同资产管理相关内部控制关键控制点设计及运行有效性；
- (2)了解、评价博世科应收账款、合同资产预期信用损失计提政策适当性；
- (3)对于单独计提坏账（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选取样本获取管理层对预计未来可收回金额做出估计的依据，包括客户信用记录、违约或延迟付款记录及期后实际还款情况，并复核其合理性；
- (4)对于按组合及预期信用损失率计提坏账（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分析其预期信用损失会计估计的合理性，并按照相关组合分类选取样本对组合分类及预期损失率准确性进行测试；
- (5)复核管理层对应收账款、合同资产账龄划分、坏账（减值）准备计提的充分性与准确性；
- (6)结合期后回款情况检查，评价管理层对坏账（减值）准备计提的合理性。

通过实施以上程序，我们没有发现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坏账（减值）准备存在异常。

四、其他信息

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博世科 2025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博世科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博世科、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博世科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

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博世科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博世科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博世科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沈童（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方冰

中国注册会计师：_____

钱艳苹

2026年4月23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年12月31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07,420,057.32	213,942,704.96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7,549,175.26	20,985,460.23
应收账款	1,097,175,774.29	1,212,232,409.45
应收款项融资	2,727,827.55	1,015,232.04
预付款项	74,954,485.57	158,077,539.10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87,490,787.38	89,762,804.8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52,044,081.69	430,479,955.18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1,121,110,066.43	1,176,352,230.34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51,283,789.59	52,534,295.17
其他流动资产	216,161,747.63	166,983,420.49
流动资产合计	3,537,917,792.71	3,522,366,051.7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259,828,387.92	263,221,600.34
长期股权投资	352,362,160.11	346,550,790.4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777,649.16	7,336,293.5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32,972,119.09	144,237,716.31
固定资产	1,052,834,508.76	1,095,517,066.74

在建工程	75,214,037.77	128,889,392.6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689,428.22	3,562,712.04
无形资产	2,748,169,949.12	2,991,311,461.21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30,889,759.66	30,500,783.77
长期待摊费用	10,340,593.34	13,841,473.8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98,339,870.78	187,002,175.15
其他非流动资产	603,100,022.59	679,246,982.63
非流动资产合计	5,474,518,486.52	5,891,218,448.71
资产总计	9,012,436,279.23	9,413,584,500.4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970,836,164.03	1,742,842,873.93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82,841,206.63	175,451,560.89
应付账款	2,308,858,399.72	2,117,211,322.74
预收款项	2,156,691.13	2,566,461.70
合同负债	445,538,047.83	693,382,725.5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64,080,330.17	103,442,113.54
应交税费	22,357,745.46	28,250,772.29
其他应付款	100,649,932.86	114,860,338.02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235,677.63	1,235,677.63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58,558,101.26	358,930,042.62
其他流动负债	464,167,299.50	608,577,261.41
流动负债合计	5,820,043,918.59	5,945,515,472.6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306,593,838.88	1,384,174,313.23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430,434.50	2,573,416.17
长期应付款	41,042,018.03	38,605,315.7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91,347,550.09	183,587,803.43
递延收益	98,400,709.08	109,479,221.04
递延所得税负债	5,057,498.71	4,993,812.72
其他非流动负债	803,964,318.87	274,047,817.75
非流动负债合计	2,448,836,368.16	1,997,461,700.12
负债合计	8,268,880,286.75	7,942,977,172.8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33,880,389.00	533,880,38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865,323,172.56	1,859,088,762.72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0,035,967.10	-10,221,273.25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4,645,161.41	84,645,161.41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855,110,177.02	-1,154,344,647.9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618,702,578.85	1,313,048,391.97
少数股东权益	124,853,413.63	157,558,935.71
所有者权益合计	743,555,992.48	1,470,607,327.6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9,012,436,279.23	9,413,584,500.49

法定代表人：尹鸿翔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苏华兴

会计机构负责人：韦若江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8,297,783.56	121,949,181.42
交易性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6,428,077.61	5,207,033.14
应收账款	930,362,315.35	1,231,834,893.74
应收款项融资	725,413.49	383,215.81
预付款项	52,831,799.25	137,822,176.36
其他应收款	753,185,249.00	675,432,600.1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312,939,684.31	297,659,076.66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872,873,872.06	1,001,452,193.9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43,474,970.85	44,708,018.33
其他流动资产	99,244,132.78	71,005,154.95
流动资产合计	3,240,363,298.26	3,587,453,544.42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194,028,099.41	193,041,215.71
长期股权投资	2,407,089,409.78	2,482,019,507.1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777,649.16	7,336,293.5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73,583,038.75	76,974,804.10
固定资产	362,888,092.64	362,687,638.83
在建工程	68,744,470.15	120,606,267.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44,143,992.24	46,286,287.95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5,264,260.00	162,706,662.59
其他非流动资产	579,399.07	14,496,924.68
非流动资产合计	3,333,098,411.20	3,466,155,601.57
资产总计	6,573,461,709.46	7,053,609,145.9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773,702,086.12	1,423,190,954.51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99,574,383.48	154,221,380.89
应付账款	1,879,449,907.17	1,653,193,008.04
预收款项	0.00	36,733.64
合同负债	343,264,568.45	654,108,612.36
应付职工薪酬	21,248,412.77	26,390,722.18
应交税费	4,173,369.80	3,755,335.31
其他应付款	879,316,575.17	794,879,577.8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3,333,427.92	78,478,940.18
其他流动负债	221,034,792.97	535,287,534.39
流动负债合计	5,355,097,523.85	5,323,542,799.3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87,500,000.00	34,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30,304,879.73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16,059,218.42	10,271,784.15
递延收益	79,012,424.30	78,211,770.95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237,811,166.42	210,325,906.95
非流动负债合计	450,687,688.87	332,809,462.05
负债合计	5,805,785,212.72	5,656,352,261.3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33,880,389.00	533,880,389.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866,456,762.04	1,866,456,762.0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8,201,926.34	-7,643,281.96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4,645,161.41	84,645,161.41
未分配利润	-1,709,103,889.37	-1,080,082,145.86
所有者权益合计	767,676,496.74	1,397,256,884.6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573,461,709.46	7,053,609,145.99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009,448,294.18	1,591,558,389.54
其中：营业收入	2,009,448,294.18	1,591,558,389.5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481,996,959.73	2,158,865,328.69
其中：营业成本	2,014,566,398.65	1,602,125,635.63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9,655,947.80	16,435,828.35
销售费用	22,124,846.75	36,328,967.50
管理费用	161,728,472.14	161,434,612.06
研发费用	63,216,135.08	105,060,515.31
财务费用	200,705,159.31	237,479,769.84
其中：利息费用	224,258,251.98	249,644,641.76
利息收入	30,626,345.64	13,419,564.78
加：其他收益	15,424,340.02	23,838,650.0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393,510.43	-14,088,355.36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311,369.64	837,746.1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23,342,607.09	-63,762,848.4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48,133,090.55	-175,998,051.0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809,574.91	26,696,974.21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21,396,937.83	-770,620,569.76
加：营业外收入	326,408.57	413,051.85
减：营业外支出	3,687,955.95	3,924,335.0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24,758,485.21	-774,131,852.99
减：所得税费用	2,631,550.95	110,186,438.8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27,390,036.16	-884,318,291.85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27,390,036.16	-884,318,291.85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00,765,529.11	-864,993,050.91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6,624,507.05	-19,325,240.9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85,306.15	-12,247,227.93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85,306.15	-12,247,227.93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58,644.38	-7,643,281.96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58,644.38	-7,643,281.96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743,950.53	-4,603,945.97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43,950.53	-4,603,945.97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727,204,730.01	-896,565,519.7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00,580,222.96	-877,240,278.8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6,624,507.05	-19,325,240.9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1.31	-1.67
（二）稀释每股收益	-1.31	-1.67

法定代表人：尹鸿翔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苏华兴

会计机构负责人：韦若江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营业收入	1,276,441,808.60	721,532,942.72

减：营业成本	1,433,809,263.62	862,896,804.73
税金及附加	6,419,362.52	3,732,420.17
销售费用	3,363,630.40	12,529,599.07
管理费用	87,835,558.24	66,713,832.43
研发费用	37,084,881.63	63,575,160.38
财务费用	71,852,759.84	97,973,315.65
其中：利息费用	111,601,574.75	134,510,746.75
利息收入	45,656,821.60	34,859,779.94
加：其他收益	8,480,856.78	14,646,590.4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861,042.15	-9,067,576.7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5,569,902.61	-198,378.54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32,679,626.90	-167,500,844.2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66,872,312.62	-59,700,699.5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10,491.62	26,537,485.1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38,823,196.62	-580,973,234.63
加：营业外收入	95,931.92	11,464.91
减：营业外支出	2,849,974.62	2,181,827.43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41,577,239.32	-583,143,597.15
减：所得税费用	-12,555,495.81	73,673,871.44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29,021,743.51	-656,817,468.59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29,021,743.51	-656,817,468.59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558,644.38	-7,643,281.96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558,644.38	-7,643,281.96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558,644.38	-7,643,281.96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629,580,387.89	-664,460,750.55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二) 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39,853,962.57	1,922,628,423.75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3,976,353.51	61,743,450.8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33,281,049.62	408,619,736.64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07,111,365.70	2,392,991,611.2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82,878,904.40	1,219,872,861.4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40,100,550.94	315,780,058.52

支付的各项税费	83,588,753.00	66,876,524.5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5,452,995.52	453,189,083.17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042,021,203.86	2,055,718,527.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090,161.84	337,273,083.5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81,108,745.1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00,000.00	575,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621,498.87	80,062,080.3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1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8.3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121,498.87	161,745,933.9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3,737,376.76	57,544,539.14
投资支付的现金		6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3,737,376.76	58,144,539.1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615,877.89	103,601,394.7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53,172.5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269,407,288.79	2,959,778,035.9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39,617,485.05	1,073,209,652.1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709,177,946.34	4,032,987,688.0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189,985,210.25	3,626,033,181.2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31,849,852.64	206,925,352.25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41,347,194.67	730,413,208.2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63,182,257.56	4,563,371,741.7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5,995,688.78	-530,384,053.6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9,748.22	1,293,644.8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2,489,720.95	-88,215,930.5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0,421,487.94	178,637,418.4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2,911,208.89	90,421,487.94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2024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97,357,769.66	1,636,471,705.36
收到的税费返还	33,976,353.51	61,322,861.5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8,632,788.70	12,929,736.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49,966,911.87	1,710,724,303.4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105,866,068.59	1,172,786,158.0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0,495,642.94	36,546,740.85
支付的各项税费	24,705,125.75	11,222,267.0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9,711,467.59	264,527,905.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80,778,304.87	1,485,083,071.1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9,188,607.00	225,641,232.3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6,363,626.78	81,108,745.1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00,000.00	575,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880,635.06	79,710,775.1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25,888,557.0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9,244,261.84	187,283,077.3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451,914.03	5,357,098.79
投资支付的现金	4,940,994.39	90,714,412.55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392,908.42	96,071,511.3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851,353.42	91,211,566.0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887,247,600.00	2,334,36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4,000,000.00	831,695,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21,247,600.00	3,166,055,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33,920,000.00	2,814,884,226.2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17,787,416.49	102,726,528.2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4,687,527.37	623,737,107.29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56,394,943.86	3,541,347,861.7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5,147,343.86	-375,292,861.76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2,856.58	2,859,881.3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180,240.02	-55,580,182.1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736,006.96	88,316,189.0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8,555,766.94	32,736,006.96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小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33,880,389.00				1,859,088,762.72		-10,221,273.25		84,645,161.41		-1,154,344,647.91		1,313,048,391.97	157,558,935.71	1,470,607,327.6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33,880,389.00				1,859,088,762.72		-10,221,273.25		84,645,161.41		-1,154,344,647.91		1,313,048,391.97	157,558,935.71	1,470,607,327.6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6,234,409.84		185,306.15				-700,765,529.11		-694,345,813.12	-32,705,522.08	-727,051,335.2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85,306.15				-700,765,529.11		-700,580,222.96	-26,624,507.05	-727,204,730.01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234,409.84								6,234,409.84	-6,081,015.03	153,394.81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33,880,389.00				1,859,088,762.72		-10,221,273.25	84,645,161.41		-1,154,344,647.91		1,313,048,391.97	157,558,935.71		1,470,607,327.68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度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33,880,389.00				1,866,456,762.04		-7,643,281.96		84,645,161.41	-1,080,082,145.86		1,397,256,884.6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33,880,389.00			1,866,456,762.04		-7,643,281.96		84,645,161.41	-1,080,082,145.86	1,397,256,884.6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58,644.38			-629,021,743.51	-629,580,387.89
（一）综合收益总额						-558,644.38			-629,021,743.51	-629,580,387.8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33,880,389.00				1,866,456,762.04	-8,201,926.34		84,645,161.41	-1,709,103,889.37	767,676,496.74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4,872,716.00			128,733,391.38	1,629,747,492.74				84,645,161.41	-423,264,677.27		1,924,734,084.2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4,872,716.00			128,733,391.38	1,629,747,492.74				84,645,161.41	-423,264,677.27		1,924,734,084.2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9,007,673.00			-128,733,391.38	236,709,269.30		-7,643,281.96			-656,817,468.59		-527,477,199.63
（一）综合收益总额							-7,643,281.96			-656,817,468.59		-664,460,750.5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9,007,673.00			-128,733,391.38	236,709,269.30							136,983,550.9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29,007,673.00			-128,733,391.38	236,709,269.30							136,983,550.92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33,880,389.00				1,866,456,762.04		-7,643,281.96	84,645,161.41	-1,080,082,145.86			1,397,256,884.63

三、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是高新技术企业、国家技术创新示范企业、国家知识产权优势企业，被认定为国家企业技术中心，系拥有持续创新能力和自主核心技术的综合环境服务提供商。公司以提升环境绩效和解决环境问题为导向，致力于为客户提供多领域全方位环境综合治理整体解决方案，服务范围覆盖咨询、设计、环评、检测、研究开发、设备制造、工程建设、设施运营、投融资一体化、环保管家等环保全产业链。

公司经营范围：水污染治理；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土壤环境污染防治服务；固体废物治理；大气污染治理；园林绿化工程施工；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工程造价咨询业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知识产权服务（专利代理服务除外）；化工产品销售（不含许可类化工产品）；消毒剂销售（不含危险化学品）；农林牧渔业废弃物综合利用；肥料销售；汽车销售；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智能机器人的研发；智能机器人销售；机械设备研发；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机械零件、零部件加工；汽车零配件零售；机动车修理和维护；机械零件、零部件销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物联网技术研发；土地使用权租赁；住房租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租赁服务（不含许可类租赁服务）；物业管理；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城市生活垃圾经营性服务；消毒器械生产；消毒器械销售；道路机动车辆生产；道路货物运输（不含危险货物）；出入境检疫处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公司注册地址：南宁高新区高安路 101 号；主要经营地：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法定代表人：尹鸿翔；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50100711480258H。

本公司本财务报告于 2026 年 4 月 23 日经本公司董事会批准报出。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的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企业或主体。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止，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如下：

序号	子公司名称	简称
1	湖南博世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湖南博世科
2	贺州博世科环境投资建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贺州博世科
3	富川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富川博世科
4	广西博环环境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博环环境
5	贺州市八步区博麒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博麒环保
6	陆川博世科生物能源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陆川博世科
7	澄江博世科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澄江博世科
8	沙洋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沙洋博世科
9	河池市宜州博世科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宜州博世科
10	巍山博世科环境综合治理有限公司	巍山博世科

11	Bosco Envirotech Canada Limited.	博世科（加拿大）
12	团风博世科华堂水务有限公司	团风博世科
13	广西博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博和环保
14	上林县博世科威林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上林博世科
15	古丈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古丈博世科
16	南宁博湾水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南宁博湾
17	攸县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攸县博世科
18	花垣博世科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花垣博世科环境
19	垣曲博世科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垣曲博世科
20	凤山博世科环境投资有限公司	凤山博世科环境
21	苍梧博世科环保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苍梧博世科
22	宣恩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宣恩博世科
23	广西南明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宁明博世科
24	石首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石首博世科
25	陆川博世科生态农业循环有限公司	陆川博世科生态
26	京山博世科全域水务有限公司	京山博世科全域
27	京山博世科城东水务有限公司	京山博世科城东
28	颍上博晶水务有限公司	颍上博晶
29	保靖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保靖博世科
30	全州县博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全州博盛
31	灵石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灵石博世科
32	广西科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科清环境
33	苍梧博世科城投水环境治理有限责任公司	苍梧博世科城投
34	京山博世科文峰水务有限公司	京山文峰
35	株洲县淥口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淥口博世科
36	昭平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昭平博世科
37	辽宁博世科生态环保有限公司	辽宁博世科
38	贺州市平桂区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平桂博世科
39	BOSSCO-INDIA ENVIRO-TECH PRIVATE LIMITED	博世科（印度）
40	广西博世科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博世科环境
41	广西环保产业发展研究院有限公司	环保研究院
42	贺州市八步区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八步博世科
43	南宁环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兴环保
44	广西博世科科技企业孵化器有限公司	孵化器公司
45	柳州博世科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柳州博世科
46	广西艾科宁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艾科宁
47	广西鸿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鸿科建设

48	广东博环环境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广东博环环境
49	安徽博世科环保装备有限公司	安徽博世科装备
50	广西博环生态环境咨询有限公司	博环生态
51	博世科（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博世科（北京）

安徽博世科能源、内蒙古博世科及合肥博世科由于注销不再纳入合并范围。关于合并范围的变更与子公司情况详见本节财务报告之“九、合并范围的变更”、“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及其应用指南和准则解释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此外，本公司还按照中国证监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年修订）》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估，未发现影响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的事项，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财务报表是合理的。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本公司下列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制定。未提及的业务按企业会计准则中相关会计政策执行。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所有者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营业周期

本公司正常营业周期为一年。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境外(分)子公司按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金额 \geq 1350 万元
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应收款项	金额 \geq 1350 万元
本期重要的应收款项核销	金额 \geq 1350 万元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金额 \geq 1350 万元
重要的单项计提减值准备的合同资产	金额 \geq 1350 万元
重要的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收回或转回	金额 \geq 1350 万元
重要的核销合同资产	金额 \geq 1350 万元
重要的在建工程	金额 \geq 1350 万元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金额 \geq 1800 万元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金额 \geq 1800 万元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的其他应付款	金额 \geq 1800 万元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金额 \geq 400 万元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金额 \geq 400 万元
重要的或有事项	预计影响财务报表项目金额占合并净资产比重 \geq 0.6%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资产总额、收入总额、利润总额占比 \geq 5%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合并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所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间存在差额的，首先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的余额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5）”。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和负债，在购买日按其公允价值计量。其中，对于被购买方与本公司在企业合并前采用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不同的，基于重要性原则统一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即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被购买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调整。本公司在购买日的合并成本大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如果合并成本小于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差额，首先对合并成本以及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其差额确认为合并当期损益。

通过分步交易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5）”。

(3) 企业合并中有关交易费用的处理

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范围的确定

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控制的定义包含三项基本要素：一是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二是因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三是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当本公司对被投资方的投资具备上述三要素时，表明本公司能够控制被投资方。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不仅包括根据表决权（或类似表决权）本身或者结合其他安排确定的子公司，也包括基于一项或多项合同安排决定的结构化主体。

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企业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结构化主体是指在确定其控制方时没有将表决权或类似权利作为决定性因素而设计的主体（注：有时也称为特殊目的主体）。

(2)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1) 合并母公司与子公司的资产、负债、所有者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等项目。
- 2) 抵销母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母公司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
- 3) 抵销母公司与子公司、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的影响。内部交易表明相关资产发生减值损失的，应当全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 4) 站在企业集团角度对特殊交易事项予以调整。

(3) 报告期内增减子公司的处理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A.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

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B.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或业务

- (a) 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 (b) 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 (c) 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2)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 A.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
- B.编制合并利润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
- C.编制合并现金流量表时，将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4) 合并抵销中的特殊考虑

1) 子公司持有本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应当视为本公司的库存股，作为所有者权益的减项，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减：库存股”项目列示。

子公司相互之间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比照本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抵销方法，将长期股权投资与其对应的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相互抵销。

2) “专项储备”和“一般风险准备”项目由于既不属于实收资本（或股本）、资本公积，也与留存收益、未分配利润不同，在长期股权投资与子公司所有者权益相互抵销后，按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份额予以恢复。

3) 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4) 本公司向子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全额抵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子公司向本公司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该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子公司之间出售资产所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应当按照本公司对出售方子公司的分配比例在“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和“少数股东损益”之间分配抵销。

5)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5) 特殊交易的会计处理

1) 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本公司购买子公司少数股东拥有的子公司股权，在个别财务报表中，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按照所支付对价的公允价值计量。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应当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2)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子公司控制权的

A.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本公司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根据合并后应享有的子公司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取得进一步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合并方在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B.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在合并日，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股权被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该股权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出至留存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作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者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权益法核算下的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购买日采用与被投资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与其相关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3) 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

母公司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本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且丧失控制权

A.一次交易处置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的控制权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

与原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与原有子公司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与原有子公司相关的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入当期损益。

B.多次交易分步处置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首先判断分步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如果分步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丧失子公司控制权之前的各项交易，结转每一次处置股权相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所得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

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应按照“母公司处置对子公司长期股权投资但未丧失控制权”的有关规定处理。

如果分步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应当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丧失控制权之前的每一次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应当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况的，通常将多次交易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考虑时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5) 因子公司的少数股东增资而稀释母公司拥有的股权比例

子公司的其他股东（少数股东）对子公司进行增资，由此稀释了母公司对子公司的股权比例。在合并财务报表中，按照增资前的母公司股权比例计算其在增资前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中的份额，该份额与增资后按照母公司持股比例计算的在增资后子公司账面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8、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公司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1) 共同经营

共同经营是指本公司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2) 合营企业

合营企业是指本公司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本公司按照长期股权投资有关权益法核算的规定对合营企业的投资进行会计处理。

9、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指企业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指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10、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交易时折算汇率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外币交易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采用按照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的、与交易发生日即期汇率近似的汇率（以下简称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2）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于以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的存货，在以外币购入存货并且该存货在资产负债表日的可变现净值以外币反映的情况下，先将可变现净值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再与以记账本位币反映的存货成本进行比较，从而确定该项存货的期末价值；对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其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3）外币报表折算方法

对企业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前先调整境外经营的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使之与企业会计期间和会计政策相一致，再根据调整后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编制相应货币（记账本位币以外的货币）的财务报表，再按照以下方法对境外经营财务报表进行折算：

1)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

2) 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

3)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或即期汇率的近似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应当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4) 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的“其他综合收益”项目列示。

处置境外经营并丧失控制权时，将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全部或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1、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1)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当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相关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符合下述金融资产转移的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应当终止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的金融负债。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进行会计确认和终止确认。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条款规定，在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2) 金融资产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在初始确认时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除非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此情形下，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在业务模式发生变更后的首个报告期间的第一天进行重分类，否则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不得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因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而产生的、未包含或不考虑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公司则按照收入准则定义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终止确认、按实际利率法摊销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特许经营权模式的污水处理项目，根据合同相关约定，本公司进行资本性投入后，能够收回本金及合理回报，并与政府约定了合理回报，且公司的资本性投入经客户确认后，可以收取确定金额的货币资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公司确认金融资产（长期应收款）。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确认为当期损益外，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当期损益。但是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该金融资产的相关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变动作为其他综合收益确认，直到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其累计利得或损失转入留存收益。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 金融负债的分类与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初始确认后，对于该类金融负债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包括利息费用）计入当期损益。但本公司对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由其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该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和损失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2) 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负债

贷款承诺是本公司向客户提供的一项在承诺期间内以既定的合同条款向客户发放贷款的承诺。贷款承诺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减值损失。

财务担保合同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财务担保合同负债以按照依据金融工具的减值原则所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收入确认原则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后续计量。

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初始确认后，对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

除特殊情况外，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按照下列原则进行区分：

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有些金融工具虽然没有明确地包含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义务的条款和条件，但有可能通过其他条款和条件间接地形成合同义务。

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

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发行方的权益工具。在某些情况下，一项金融工具合同规定本公司须用或可用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其中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等于可获取或需交付的自身权益工具的数量乘以其结算时的公允价值，则无论该合同权利或合同义务的金额是固定的，还是完全或部分地基于除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的市场价格以外变量（例如利率、某种商品的价格或某项金融工具的价格）的变动而变动，该合同分类为金融负债。

（4）衍生金融工具及嵌入衍生工具

衍生金融工具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初始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现金流量套期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于被套期项目影响损益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之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包含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如主合同为金融资产的，混合工具作为一个整体适用金融资产分类的相关规定。如主合同并非金融资产，且该混合工具不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嵌入衍生工具与该主合同在经济特征及风险方面不存在紧密关系，且与嵌入衍生工具条件相同、单独存在的工具符合衍生工具定义的，嵌入衍生工具从混合工具中分拆，作为单独的衍生金融工具处理。如果该嵌入衍生工具在取得日或后续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无法单独计量，则将混合工具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5）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合同资产、租赁应收款、贷款承诺及财务担保合同等，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确认损失准备。

1) 预期信用损失的计量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于处于不同阶段的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进行计量。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未显著增加的，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该工具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在资产负债表日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

加，按照未来 12 个月内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本公司对于处于第一阶段和第二阶段、以及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按照其未扣除减值准备的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处于第三阶段的金融工具，按照其账面余额减已计提减值准备后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及合同资产，无论是否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均按照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损失准备。

A. 应收款项/合同资产

对于存在客观证据表明存在减值，以及其他适用于单项评估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确认预期信用损失，计提单项减值准备。对于不存在减值客观证据的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或当单项金融资产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收款项融资、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等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票据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票据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票据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票据，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账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账款组合 1	工程业务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2	其他账龄组合
应收账款组合 3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其他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应收利息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备用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4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其他应收款组合 5	其他账龄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1	商业承兑汇票
应收款项融资组合 2	银行承兑汇票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款项融资，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合同资产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合同资产组合 1	工程业务组合

合同资产组合 2	其他账龄组合
合同资产组合 3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合同资产，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长期应收款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项目	确定组合的依据
长期应收款组合 1	应收工程款组合
长期应收款组合 2	应收其他账龄组合

对于划分为组合 1 的长期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对于划分为组合 2 的长期应收款，长期应收款达到合同约定的收款期满日为账龄计算的起始日，按应收款项账龄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减值方法计提坏账准备。

本公司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如下：

账 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工程业务组合	其他账龄组合	其他账龄组合
1 年以内	6%	5%	5%
1-2 年	12%	10%	10%
2-3 年	20%	20%	20%
3-4 年	50%	50%	50%
4-5 年	80%	80%	80%
5 年以上	100%	100%	100%

B. 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

对于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本公司按照投资的性质，根据交易对手和风险敞口的各种类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2) 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3)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与在初始确认时所确定的预计存续期内的违约概率，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概率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

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本公司考虑的信息包括：

- A. 信用风险变化所导致的内部价格指标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B. 预期将导致债务人履行其偿债义务的能力是否发生显著变化的业务、财务或经济状况的不利变化；
- C.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D.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E. 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约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F. 借款合同的预期变更，包括预计违反合同的行为是否可能导致的合同义务的免除或修订、给予免息

期、利率调升、要求追加抵押品或担保或者对金融工具的合同框架做出其他变更；

G.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H. 合同付款是否发生逾期超过（含）30日。

根据金融工具的性质，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以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进行评估时，本公司可基于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对金融工具进行分类，例如逾期信息和信用风险评级。

通常情况下，如果逾期超过30日，本公司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经显著增加。除非本公司无需付出过多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证明虽然超过合同约定的付款期限30天，但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以来并未显著增加。

4)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评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5) 预期信用损失准备的列报

为反映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的变化，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应当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投资，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6) 核销

如果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则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这种情况通常发生在本公司确定债务人没有资产或收入来源可产生足够的现金流量以偿还将被减记的金额。

已减记的金融资产以后又收回的，作为减值损失的转回计入收回当期的损益。

（6）金融资产转移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下列两种情形：

A. 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转移给另一方；

B. 将金融资产整体或部分转移给另一方，但保留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并承担将收取的现金流量支付给一个或多个收款方的合同义务。

1) 终止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或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是否已放弃对所转移金融资产的控制时，根据转入方出售该金融资产的实际能力。转入方能够单方面将转移的金融资产整体出售给不相关的第三方，且没有额外条件对此项出售加以限制的，则公司已

放弃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本公司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注重金融资产转移的实质。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B.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在这种情况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A.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B.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第十八条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2) 继续涉入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且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应当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企业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3) 继续确认所转移的金融资产

仍保留与所转移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应当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该金融资产与确认的相关金融负债不得相互抵销。在随后的会计期间，企业应当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产生的收入（或利得）和该金融负债产生的费用（或损失）。

（7）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应当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得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8）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本公司以主要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以最有利市场的价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的公允价值。本公司采用市场参与者在对该资产或负债定价时为实现其经济利益最大化所使用的假设。

主要市场，是指相关资产或负债交易量最大和交易活跃程度最高的市场；最有利市场，是指在考虑交

易费用和运输费用后，能够以最高金额出售相关资产或者以最低金额转移相关负债的市场。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本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

以公允价值计量非金融资产的，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

1) 估值技术

本公司采用在当期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使用的估值技术主要包括市场法、收益法和成本法。本公司使用与其中一种或多种估值技术相一致的方法计量公允价值，使用多种估值技术计量公允价值的，考虑各估值结果的合理性，选取在当期情况下最能代表公允价值的金额作为公允价值。

本公司在估值技术的应用中，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可观察输入值，是指能够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反映了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的假设。不可观察输入值，是指不能从市场数据中取得的输入值。该输入值根据可获得的的市场参与者在对相关资产或负债定价时所使用假设的最佳信息取得。

2) 公允价值层次

本公司将公允价值计量所使用的输入值划分为三个层次，并首先使用第一层次输入值，其次使用第二层次输入值，最后使用第三层次输入值。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2、应收票据

详见本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

13、应收账款

详见本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

14、应收款项融资

详见本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

15、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详见本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

16、合同资产

本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本公司已

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而有权收取的对价（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列示为合同资产。本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

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在资产负债表中单独列示。同一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以净额列示，净额为借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净额为贷方余额的，根据其流动性在“合同负债”或“其他非流动负债”项目中列示。不同合同下的合同资产和合同负债不能相互抵销。

17、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包括原材料、在产品、库存商品、开发产品、合同履约成本等。

（2）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本公司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的盘存制度

本公司存货采用永续盘存制，每年至少盘点一次，盘盈及盘亏金额计入当年度损益。

（4）存货跌价准备的确认标准和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可靠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1) 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以合同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如果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超出部分的存货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计量基础。用于出售的材料等，以市场价格作为其可变现净值的计量基础。

2) 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如果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则该材料按成本计量；如果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则该材料按可变现净值计量，按其差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 本公司一般按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存货类别计提。

4) 资产负债表日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则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

的存货跌价准备的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5) 周转材料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的摊销方法：在领用时采用一次转销法。

18、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9、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0、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1、长期应收款

详见本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

22、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以及对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为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1)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在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首先判断所有参与方或参与方组合是否集体控制该安排，如果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必须一致行动才能决定某项安排的相关活动，则认为所有参与方或一组参与方集体控制该安排。其次再判断该安排相关活动的决策是否必须经过这些集体控制该安排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如果存在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组合能够集体控制某项安排的，不构成共同控制。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当本公司直接或通过子公司间接拥有被投资单位 20%（含 20%）以上但低于 50%的表决权股份时，一

般认为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除非有明确证据表明该种情况下不能参与被投资单位的生产经营决策，不形成重大影响。

(2) 初始投资成本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B.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C.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确定为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方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C.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如果该项交换具有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可靠计量，则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若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同时具备上述两个条件，则按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D.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所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1) 成本法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追加或收回投资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

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

按照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一般会计处理为：

本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本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公司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应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本公司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应当在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公允价值计量，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计提资产减值的方法详见本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30、长期资产减值”。

23、投资性房地产

(1) 投资性房地产的分类

投资性房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主要包括：

- 1) 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
- 2)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 3) 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投资性房地产的计量模式

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计提资产减值方法详见本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30、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减累计减值及净残值后按直线法计算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30	3-5	3.17-3.23
土地使用权	50	-	2

24、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年的单位价值较高的有形资产。

(1) 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固定资产发生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折旧方法

本公司从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次月起按年限平均法与工作量法计提折旧，按固定资产的类别、估计的经济使用年限和预计的净残值率分别确定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30	3-5	3.17-3.23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3-5	9.50-9.70
运输工具	年限平均法	5	3-5	19.00-19.40
办公设备及其他	年限平均法	5-10	3-5	9.50-19.40

对于本公司子公司广西科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子公司 RemedX Remediation Service Inc.的填埋场资产，按照工作量法进行折旧，即按当期实际填埋量除以填埋场容量的比例进行折旧。

对于已经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在计提折旧时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

25、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以立项项目分类核算。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包括建筑费用、机器设备原价、其他为使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以及在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前为该项目专门借款所发生的借款费用及占用的一般借款发生的借款费用。本公司在工程安装或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本公司各类别在建工程具体转固标准和时点：

类别	转固标准和时点
房屋及建筑物	(1) 主体建设工程及配套工程已实质上完工；(2) 建设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实际造价按预估价值转入固定资产。
需安装调试的 机器设备	(1) 相关设备及其他配套设施已安装完毕；(2) 设备经过调试可在一段时间内保持正常运行；(3) 生产设备能够在一段时间内稳定的产出合格产品。

26、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公司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借款费用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其他的借款利息、折价或溢价和汇兑差额，计入发生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停止其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2)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以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为专门借款利息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按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

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27、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9、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 1) 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入账。
- 2)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土地使用权	法定期限
软件	5—10 年
专利技术及非专利技术	10、15 年
环评业务单元资产组	10 年
特许经营权	根据特许经营协议确定或工作量法
其他	根据受益期确定

本公司于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律权利文件未规定使用期限的，这类无形资产不摊销，该类无形资产为子公司 RemedX Remediation Service Inc.的土地使用权。如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律权利文件规定的期限到期时因续约而延续，且续约不需要付出较大成本，且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续约期计入使用寿命，其应摊销金额在使用寿命内采用工作量法摊销，该类无形资产为子公司 RemedX Remediation Service Inc.取得的垃圾填埋审批许可（特许经营权）。

每年年度终了，公司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经复核，本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公司在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于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减值测试。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本公司在取得时确定其使用寿命，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或工作量法系统合理摊销，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当期损益或计入相关资产的成本。具体应摊销金额为其成本扣除预计残值后的金额。已计提减值准备的无形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无形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其残值视为零，但下列情况除外：有第三方承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购买该无形资产或可以根据活跃市场得到预计残值信息，并且该市场在无形资产使用寿命结束时很可能存在。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是有限的，估计其使用寿命并在预计使用年限内系统合理摊销。

(2) 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将与开展研发活动直接相关的各项费用归集为研发支出，包括研发人员职工薪酬、研发活动直接消耗、折旧摊销费用、其他费用等。

1) 划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本公司将为进一步开发活动进行的资料及相关方面的准备活动作为研究阶段，无形资产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在本公司已完成研究阶段的工作后再进行的开发活动作为开发阶段。

2) 开发阶段支出资本化的具体条件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确认为无形资产：

- A.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B.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C.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D.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E.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30、长期资产减值

对子公司、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权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存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除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和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公司确定的报告分部。

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首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然后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其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31、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核算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32、合同负债

详见本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6、合同资产”。

33、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本公司提供给职工配偶、子女、受赡养人、已故员工遗属及其他受益人等的福利，也属于职工薪酬。

根据流动性，职工薪酬分别列示于资产负债表表的“应付职工薪酬”项目和“长期应付职工薪酬”项目。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职工基本薪酬（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2) 职工福利费

本公司发生的职工福利费，在实际发生时根据实际发生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3) 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并确认相应负债，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4) 短期带薪缺勤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从而增加了其未来享有的带薪缺勤权利时，确认与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并以累积未行使权利而增加的预期支付金额计量。本公司在职工实际发生缺勤的会计期间确认与非累积带薪缺勤相关的职工薪酬。

5) 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利润分享计划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本公司确认相关的应付职工薪酬：

A.企业因过去事项导致现在具有支付职工薪酬的法定义务或推定义务；

B.因利润分享计划所产生的应付职工薪酬义务金额能够可靠估计。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根据设定提存计划，预期不会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支付全部应缴存金额的，本公司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提存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2) 设定受益计划

A. 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采用无偏且相互一致的精算假设对有关人口统计变量和财务变量等做出估计，计量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并确定相关义务的归属期间。本公司按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设定受益计划所产生的义务予以折现，以确定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现值和当期服务成本。

B. 确认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资产的，本公司将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

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C. 确定应计入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的金额

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其中，除了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当期服务成本之外，其他服务成本均计入当期损益。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均计入当期损益。

D. 确定应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包括：

(a) 精算利得或损失，即由于精算假设和经验调整导致之前所计量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的增加或减少；

(b) 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c) 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中的金额。

上述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允许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本公司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1) 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

2) 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的，参照相应的折现率（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确定）将辞退福利金额予以折现，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1) 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将全部应缴存金额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应付职工薪酬。

2) 符合设定受益计划条件的

在报告期末，本公司将其他长期职工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成本确认为下列组成部分：

A. 服务成本；

B.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

C. 重新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

为简化相关会计处理，上述项目的总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4、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特许经营权大修义务、填埋场弃置义务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35、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36、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7、收入

(1) 一般原则

收入是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形成的、会导致股东权益增加且与股东投入资本无关的经济利益的总流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交易价格是本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不包括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在确定合同交易价格时，如果存在可变对价，本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并以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如果存在重大融资成分，本公司将根据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对于控制权转移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不考虑其中的融资成分。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

- 1)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
- 2)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
- 3)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或产出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是否已取得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本公司会考虑下列迹象：

- 1) 本公司就该商品或服务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
- 2)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
- 3)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的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
- 4) 本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
- 5) 客户已接受该商品。

销售退回条款

对于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与其有权取得的对价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为预计负债；同时，按照预期将退回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确认为一项资产，即应收退货成本，按照所转让商品转让时的账面价值，扣除上述资产成本的净额结转成本。每一资产负债表日，公司重新估计未来销售退回情况，并对上述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计量。

质保义务

根据合同约定、法律规定等，本公司为所销售的商品、所建造的工程等提供质量保证。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的保证类质量保证，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13 号——或有事项》进行会计处理。对于为向客户保证所销售的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的服务类质量保证，本公司将其作为一项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提供商品和服务类质量保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部分交易价格分摊至服务类质量保证，并在客户取得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评估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服务时，本公司考虑该质量保证是否为法定要求、质量保证期限以及本公司承诺履行任务的性质等因素。

主要责任人与代理人

本公司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公司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公司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是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公司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应付客户对价

合同中存在应付客户对价的，除非该对价是为了向客户取得其他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本公司将该应付对价冲减交易价格，并在确认相关收入与支付（或承诺支付）客户对价二者孰晚的时点冲减当期收入。

客户未行使的合同权利

本公司向客户预收销售商品或服务款项的，首先将该款项确认为负债，待履行了相关履约义务时再转为收入。当本公司预收款项无需退回，且客户可能会放弃其全部或部分合同权利时，本公司预期将有权获得与客户所放弃的合同权利相关的金额的，按照客户行使合同权利的模式按比例将上述金额确认为收入；否则，本公司只有在客户要求履行剩余履约义务的可能性极低时，才将上述负债的相关余额转为收入。

合同变更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建造合同发生合同变更时：

- 1) 如果合同变更增加了可明确区分的建造服务及合同价款，且新增合同价款反映了新增建造服务单独售价的，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作为一份单独的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 2) 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 1) 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可明确区分的，本公司将其视为原合同终止，同时，将原合同未履约部分与合同变更部分合并为新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 3) 如果合同变更不属于上述第 1) 种情形，且在合同变更日已转让的建造服务与未转让的建造服务之间不可明确区分，本公司将该合同变更部分作为原合同的组成部分进行会计处理，由此产生的对已确认收入的影响，在合同变更日调整当期收入。

(2) 具体方法

本公司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1) 环保设备生产销售业务

根据合同约定，公司不承担安装调试责任，公司通常以设备运抵买方指定地点经客户验收完成时点确

认收入。

根据合同约定，公司承担安装调试责任的，公司通常在设备运抵买方指定地点，安装完毕经客户验收并完成移交时确认收入；

对于海外设备销售收入，公司通常在相关设备销售交付承运人，相关设备销售合同履行完毕时取得报关单、提单，完成控制权转移时确认收入。

2) 环境综合治理工程建造服务

公司工程建造业务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在合同期内确认收入，公司采用产出法，即按照经监理单位和建设单位确认的实际完成工作量占合同预计总工作量的比例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根据已经发生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3) 专业技术服务

公司专业技术服务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在合同期内确认收入，公司采用产出法，对于已提交并经客户验收的工作成果作为产出，在公司提交成果并经客户书面认可时，按双方约定的产出值确认收入。

4) 运营服务

对于自来水供水运营业务，公司自来水经过用户计量水表，根据抄表数据生成的应收水费报表确认收入；对于污水处理运营业务，公司根据每月实际污水处理量，按照合同约定价格确定当月收入；对于市政环卫运营业务，公司根据合同约定服务条款，按照合同约定价格确定当月收入。

5) PPP 业务

本公司提供基础设施建设服务或发包给其他方等，按照收入准则确定本公司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进行会计处理，确认合同资产。本公司将相关 PPP 项目资产的对价金额或确认的建造收入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的部分，在相关建造期间确认的合同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无形资产”项目中列报；对于其他在建造期间确认的合同资产根据其预计是否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变现，在资产负债表“合同资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报。

本公司根据 PPP 项目合同约定，提供 PPP 项目资产建造服务并提供建成后的运营服务、维护服务的，识别合同中的单项履约义务，并将交易价格按照各项履约义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分摊至各项履约义务。

合同规定本公司在项目运营期间，有权向获取公共产品和服务的对象收取费用，但收费金额不确定的，该权利不构成一项无条件收取现金的权利，本公司在 PPP 项目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相关 PPP 项目资产的对价金额或确认的建造收入金额确认为无形资产。

合同规定本公司在项目运营期间，有权收取可确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条件的，本公司在拥有收取该对价的权利（该权利仅取决于时间流逝的因素）时，将相关 PPP 项目资产的对价金额或确认的建造收入金额确认为应收款项。本公司在 PPP 项目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相关 PPP 项目资产的对价金额或确认的建造收入金额，超过有权收取可确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差额，确认为无形资产。

本公司根据 PPP 项目合同，自政府方取得其他资产，该资产构成政府方应付合同对价的一部分的，按照收入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不作为政府补助。

本公司在 PPP 项目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后确认与运营服务相关的收入。

为使 PPP 项目资产保持一定的服务能力或在移交给政府方之前保持一定的使用状态，本公司从事的维护或修理，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在服务提供时确认相关收入和成本；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发生的支

出按照本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34、预计负债”所述的会计政策确认预计负债。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8、合同成本

合同成本分为合同履约成本与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履行合同而发生的成本，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 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但是对于合同取得成本摊销期限未超过一年的，本公司将其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的差额的，本公司将对于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并进一步考虑是否应计提亏损合同有关的预计负债：

(1) 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2) 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上述资产减值准备后续发生转回的，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确认为资产的合同取得成本，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超过一年或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其他非流动资产”项目中列示。

39、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的确认

政府补助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 1) 本公司能够满足政府补助所附条件；
- 2) 本公司能够收到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计量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 1 元计量。

（3）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期限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分情况按照以下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

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3) 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4) 政府补助退回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4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公司通常根据资产与负债在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将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确认和计量为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

所得税资产。本公司不对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进行折现。

(1) 递延所得税资产的确认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算，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以本公司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

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或事项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该项交易不是企业合并；
- B.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但同时满足上述两个条件，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单项交易，不适用该项豁免初始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规定。对该交易因资产和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本公司在交易发生时分别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负债和递延所得税资产。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联营公司及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两项条件的，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才能）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资产：

- A. 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
- B. 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减记的金额予以转回。

(2) 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

本公司所有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按预计转回期间的所得税税率计量对所得税的影响，并将该影响额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下列情况的除外：

- 1) 因下列交易或事项中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不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

- A. 商誉的初始确认；
- B. 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 2) 本公司对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其对所得税的影响额一般

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同时满足以下两项条件的除外：

- A. 本公司能够控制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
- B. 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特定交易或事项所涉及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的确认

1) 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或资产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或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同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通常调整企业合并中所确认的商誉。

2) 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项目

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者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所有者权益。暂时性差异对所得税的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包括：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等形成的其他综合收益、会计政策变更采用追溯调整法或对前期（重要）会计差错更正差异追溯重述法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同时包含负债成份及权益成份的混合金融工具在初始确认时计入所有者权益等。

3) 可弥补亏损和税款抵减

A. 本公司自身经营产生的可弥补亏损以及税款抵减

可抵扣亏损是指按照税法规定计算确定的准予用以后年度的应纳税所得额弥补的亏损。对于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结转以后年度的未弥补亏损（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视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处理。在预计可利用可弥补亏损或税款抵减的未来期间内很可能取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以很可能取得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当期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

B. 因企业合并而形成的可弥补的被合并企业的未弥补亏损

在企业合并中，本公司取得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4) 合并抵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因抵销未实现内部销售损益导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在所属纳税主体的计税基础之间产生暂时性差异的，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同时调整合并利润表中的所得税费用，但与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交易或事项及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除外。

5)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

如果税法规定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支出允许税前扣除，在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成本费用的期间内，本

公司根据会计期末取得信息估计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计算确定其计税基础及由此产生的暂时性差异，符合确认条件的情况下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其中预计未来期间可税前扣除的金额超过按照会计准则规定确认的与股份支付相关的成本费用，超过部分的所得税影响应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

6) 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

对于本公司作为发行方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相关股利支出按照税收政策相关规定在企业所得税税前扣除的，本公司在确认应付股利时，确认与股利相关的所得税影响。对于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产生损益的交易或事项，该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所分配的利润来源于以前确认在所有者权益中的交易或事项，该股利的所得税影响计入所有者权益项目。

(4)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净额列示的依据

本公司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本公司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

41、租赁

(1) 租赁的识别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为确定合同是否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本公司评估合同中的客户是否有权获得在使用期间内因使用已识别资产所产生的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并有权在该使用期间主导已识别资产的使用。

(2) 单独租赁的识别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使用已识别资产的权利构成合同中的一项单独租赁：① 承租人可从单独使用该资产或将其与易于获得的其他资源一起使用中获利；② 该资产与合同中的其他资产不存在高度依赖或高度关联关系。

(3) 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

对于所有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付款额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除上述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在租赁期开始日，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

和租赁负债。

1) 使用权资产

使用权资产，是指承租人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

在租赁期开始日，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A.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B.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C. 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D. 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按照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和计量方法对该成本进行确认和计量，详见本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34、预计负债”。

前述成本属于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将计入存货成本。

使用权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对于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预计剩余使用寿命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对于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根据使用权资产类别确定折旧率。

2) 租赁负债

租赁负债应当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以下五项内容：

A. 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B.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C. 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承租人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

D. 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E. 根据承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计算租赁付款额现值时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与其现值之间的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各个期间内按照确认租赁付款额现值的折现率确认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租赁期开始后，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并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4) 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划分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将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并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融资租赁

在租赁开始日, 本公司按照租赁投资净额(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 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的各个期间, 本公司按照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利息收入。

本公司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5) 租赁变更的会计处理

1) 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 本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A. 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 B. 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2)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

A.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

在租赁变更生效日, 本公司重新确定租赁期, 并采用修订后的折现率对变更后的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 以重新计量租赁负债。在计算变更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 采用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 无法确定剩余租赁期间的租赁内含利率的, 采用租赁变更生效日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就上述租赁负债调整的影响, 区分以下情形进行会计处理:

a. 租赁变更导致租赁范围缩小或租赁期缩短的, 调减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并将部分终止或完全终止租赁的相关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b. 其他租赁变更, 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

B.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

经营租赁发生变更的, 本公司自变更生效日起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与变更前租赁有关的预收或应收租赁收款额视为新租赁的收款额。

融资租赁的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 本公司分别下列情形对变更后的租赁进行处理: 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 该租赁会被分类为经营租赁的, 本公司自租赁变更生效日开始将其作为一项新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并以租赁变更生效日前的租赁投资净额作为租赁资产的账面价值; 如果租赁变更在租赁开始日生效, 该租赁会被分类为融资租赁的, 本公司按照关于修改或重新议定合同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6) 售后租回

本公司按照本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37、收入”规定, 评估确定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是否属于销售。

1) 本公司作为卖方(承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 本公司继续确认被转让资产, 同时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负债, 并按照本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对该金融负债进行会计处理。该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 本公司按原资产账面价值中与租回获得的使用权有关的部分, 计量售后租回所形成的使用权资产, 并仅就转让至出租人的权利确认相关利得或损失。

2) 本公司作为买方(出租人)

售后租回交易中的资产转让不属于销售的，本公司不确认被转让资产，但确认一项与转让收入等额的金融资产，并按照本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对该金融资产进行会计处理。该资产转让属于销售的，本公司根据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对资产购买进行会计处理，并对资产出租进行会计处理。

4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债务重组

(1) 本公司作为债权人

以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初始确认受让的金融资产以外的资产时，以成本计量，其中存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资产达到当前位置和状态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装卸费、保险费等其他成本。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投资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使该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装卸费、安装费、专业人员服务费等其他成本。生物资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运输费、保险费等其他成本。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税金等其他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的债务重组导致本公司将债权转为对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的，本公司按照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税金等其他成本计量其初始投资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附注三、11所述会计政策确认和计量重组债权。

以多项资产清偿债务或者组合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首先按照附注三、11的规定确认和计量受让的金融资产和重组债权，然后按照受让的金融资产以外的各项资产的公允价值比例，对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扣除受让金融资产和重组债权确认金额后的净额进行分配，并以此为基础按照前述方法分别确定各项资产的成本。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本公司作为债务人

以资产清偿债务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在相关资产和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予以终止确认，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将债务转为权益工具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在所清偿债务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时予以终止确认。本公司初始确认权益工具时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按照所清偿债务的公允价值计量。所清偿债务账面价值与权益工具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修改其他条款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附注三、11所述会计政策确认和计量重组债务。

以多项资产清偿债务或者组合方式进行债务重组的，本公司按照前述方法确认和计量权益工具和重组债务，所清偿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转让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权益工具和重组债务的确认金额之和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5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13%、9%、6%、3%
消费税	-	-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23%、27%
商品及服务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	7%、5%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
地方教育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2%
其他税项	依据税法规定计缴	-

注：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 2019 年第 39 号《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2019 年 4 月 1 日后，本公司设备销售收入按 13% 税率缴纳增值税，建安工程业务按 9% 税率缴纳增值税，已备案的老项目按简易征收办法缴纳增值税，税率为 3%；公司技术服务业务适用的增值税税率为 6%。2025 年 1 月 1 日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期间，本公司销售环保设备业务按照 13% 税率缴纳增值税；建安工程业务按 9% 缴纳增值税；已备案的老项目按简易征收办法缴纳增值税，按 3% 征收率缴纳增值税；公司技术服务业务按 6% 缴纳增值税。

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博世科（加拿大）位于加拿大 British Columbia，适用商品及服务税税率 7%；全资子公司瑞美达克位于加拿大 Calgary，适用商品及服务税税率 5%。

本公司子公司湖南博世科、博环环境、博测检测、科清环境、科佳装备、博世科环境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 15%；本公司全资子公司博世科（加拿大）适用所得税税率 27%；本公司全资子公司瑞美达克适用所得税税率 23%；其他子公司适用所得税率 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Bosco Envirotech Canada Limited.	27%
RemedX Remediation Service Inc.	23%
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5%
湖南博世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5%
广西博环环境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15%
广西博测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15%
广西科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15%
广西科佳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15%
广西博世科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5%

2、税收优惠

（1）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于 2023 年 12 月 4 日取得由广西壮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厅、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西壮族自治区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345000221，有效期三年。本公司报告期内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减按 15%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子公司湖南博世科于 2024 年 12 月 16 日取得由湖南省科学技术厅、湖南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湖南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443002780，有效期三年。湖南博世科报告期内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减按 15%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子公司博环环境于 2023 年 12 月 4 日取得由广西壮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厅、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西壮族自治区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345000334，有效期三年。博环环境报告期内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减按 15%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子公司博测检测于 2024 年 11 月 28 日取得由广西壮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厅、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西壮族自治区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445000182，有效期三年。博测检测报告期内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减按 15%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子公司科清环境于 2024 年 11 月 28 日取得由广西壮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厅、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西壮族自治区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445000052，有效期三年。科清环境报告期内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减按 15%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子公司科佳装备于 2023 年 12 月 8 日取得由广西壮族自治区科学技术厅、广西壮族自治区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广西壮族自治区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2345000759，有效期三年。科佳装备报告期内享受高新技术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减按 15%优惠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6 号《关于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公告》，对

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实际税负为 5%。本公司子公司巍山博世科、环保研究院、富川博世科等符合小微企业条件，其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本期所得减按 25%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并按 20% 的税率计算缴纳企业所得税，实际税负为 5%。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7 号《关于进一步完善研发费用税前加计扣除政策的公告》企业开展研发活动中实际发生的研发费用，未形成无形资产计入当期损益的，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再按照实际发生额的 100% 在税前加计扣除；形成无形资产的，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按照无形资产成本的 200% 在税前摊销。本公司及子公司湖南博世科、博环环境、博测检测、科佳装备、博世科环境、科清环境等发生的未形成无形资产并计入当期损益的研发费用在按规定据实扣除的基础上，再按照发生额的 100% 在税前加计扣除。

根据财税[2012]110 号《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公共基础设施项目和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问题的通知》，从事符合条件的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的所得，自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第 1 年至第 3 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 4 年至第 6 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子公司南宁博湾、颍上博晶、八步博世科、苍梧博世科城投、环兴环保、平桂博世科、柳州博世科等本期污水处理劳务所得享受减免征收企业所得税。

根据财政部公告 2020 年第 23 号的规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30 年 12 月 31 日，对设在西部地区的鼓励类产业企业减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子公司博世科环境开展的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环境保护专用设备销售业务，符合《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 年版)》第一类“鼓励类”第十四项“机械类”第 9 条“环保装备”条款，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15%。

(2) 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6 号、财税[2019]第 67 号《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继续实行农村饮水安全工程税收优惠政策的公告》，向农村居民提供生活用水取得的自来水销售收入，免征增值税。既向城镇居民供水，又向农村居民供水的，依据向农村居民供水收入占总供水收入的比例免征增值税。本公司子公司澄江博世科、巍山博世科向农村居民提供生活用水取得的自来水销售收入，免征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1 年第 40 号《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完善资源综合利用增值税政策的公告》，纳税人从事《目录》2.15“污水处理厂出水、工业排水（矿井水）、生活污水、垃圾处理厂渗透（滤）液等”项目、5.2“污水处理劳务”项目，适用“三”规定的增值税即征即退政策，也可选择适用免征增值税政策。本公司及子公司澄江博世科、保靖博世科、全州博盛选择污水处理业务取得的收入免征增值税的政策。

根据财税[2009]9 号《关于部分货物适用增值税低税率和简易办法征收增值税政策的通知》第三条以及财税[2014]57 号《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简并增值税征收率政策的通知》的规定，本公司子公司澄江博世科销售的自来水业务选择按照简易办法依照 3% 征收率计算缴纳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附件 2《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有关事项的规定》，甲供工程指全部或部分设备、材料、动力由工程发包方自行采购的建筑工程。当一般纳税人为甲供工程提供建筑服务时，可选择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 3% 的征收

率计算缴纳增值税。本公司为甲供工程提供建筑服务的项目，按 3% 的征收率计算缴纳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全面推开营业税改征增值税试点的通知》（财税〔2016〕36 号），建筑工程老项目可选择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 3% 征收率计税。具体包括两类：一类是《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注明的合同开工日期在 2016 年 4 月 30 日前的建筑工程项目；另一类是未取得《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但建筑工程承包合同注明的开工日期在 2016 年 4 月 30 日前的建筑工程项目。本公司建筑工程老项目选择适用简易计税方法按 3% 征收率计税。

(3) 其他说明

本公司出口产品增值税实行“免、抵、退”政策，出口货物退税率主要为 13%。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广西壮族自治区税务局房产税 城镇土地使用税困难减免管理办法》（国家税务总局广西壮族自治区税务局公告 2019 年第 14 号），本公司享受房产税与土地使用税减免缴纳税收优惠政策。

子公司南宁博湾、澄江博世科及京山文峰等公司根据国家法律法规、规则及政策分别享受土地税、房产税、印花税等税收优惠。

根据财政部 税务总局关于进一步支持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有关税费政策的公告（财政部 税务总局公告 2023 年第 12 号），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7 年 12 月 31 日，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减半征收资源税（不含水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本公司子公司京山文峰、京山博世科设备公司等公司享受该优惠政策。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银行存款	242,911,208.89	90,421,487.94
其他货币资金	164,508,848.43	123,521,217.02
存放财务公司款项		
合计	407,420,057.32	213,942,704.96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23,702,831.70	16,446,337.17

其他说明

1、货币资金中受限资金情况

其他货币资金中含保函保证金 2,648.44 万元、农民工工资户保证金 481.94 万元、借款保证金 3,339.74 万元、法律诉讼受限 9,137.08 万元、定期存单质押受限 680.48 万元、其他受限资金 163.22 万元，除此之外，2025 年末货币资金中无其他受限情况。

- 2、除上述受限资金外，货币资金中无因抵押或质押或等对使用有限制、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 3、期末无存放在境外且资金汇回受到限制的款项。

2、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26,724,575.26	20,177,960.23
商业承兑票据	824,600.00	807,500.00
合计	27,549,175.26	20,985,460.23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27,592,575.26	100.00%	43,400.00	0.16%	27,549,175.26	21,027,960.23	100.00%	42,500.00	0.20%	20,985,460.23
其中：										
银行承兑票据	26,724,575.26	96.85%			26,724,575.26	20,177,960.23	95.96%			20,177,960.23
商业承兑票据	868,000.00	3.15%	43,400.00	5.00%	824,600.00	850,000.00	4.04%	42,500.00	5.00%	807,500.00
合计	27,592,575.26	100.00%	43,400.00	0.16%	27,549,175.26	21,027,960.23	100.00%	42,500.00	0.20%	20,985,460.2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26,724,575.26		0.00%
商业承兑票据组合	868,000.00	43,400.00	5.00%
合计	27,592,575.26	43,400.00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根据应收票据种类确定。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票据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组合计提	42,500.00	900.00				43,400.00
合计	42,500.00	900.00				43,400.00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期末公司无质押的应收票据。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25,134,038.55
商业承兑票据		868,000.00
合计		26,002,038.55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599,990,078.06	540,100,699.75
1至2年	233,893,917.76	385,142,652.99
2至3年	269,992,468.72	300,307,014.90
3年以上	673,005,142.01	558,593,354.71
3至4年	181,442,068.92	149,778,922.81
4至5年	133,114,700.46	172,226,166.39
5年以上	358,448,372.63	236,588,265.51
合计	1,776,881,606.55	1,784,143,722.35

账龄超过三年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长账龄原因	回款风险
安顺市西秀区农业产业发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71,163,908.02	受地方财政预算及资金拨款影响进度，回款延迟	业主资金来源无法保障，已全额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开阳县农业农村局	38,770,802.80	受地方财政预算及资金拨款影响进度，回款延迟	政府单位，回收风险小

石首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4,866,626.07	受地方财政预算及资金拨款影响进度, 回款延迟	政府单位, 回收风险小
中交一公局第四工程有限公司	24,836,012.43	受地方财政预算及资金拨款影响进度, 回款延迟	国有企业, 回收风险小
北海市新元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1,964,867.88	受地方财政预算及资金拨款影响进度, 回款延迟	国有企业, 回收风险小
广西金水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4,541,289.25	受地方财政预算及资金拨款影响进度, 回款延迟	国有企业, 回收风险小
广州环投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13,616,739.63	受地方财政预算及资金拨款影响进度, 回款延迟	国有企业, 回收风险小
平江县伍市镇人民政府	13,615,549.76	受地方财政预算及资金拨款影响进度, 回款延迟	政府单位, 回收风险小
合计	223,375,795.8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 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1,818,710.00	6.29%	111,818,710.00	100.00%	0.00	116,897,347.56	6.55%	87,052,464.69	74.47%	29,844,882.87
其中:										
单项计提	111,818,710.00	6.29%	111,818,710.00	100.00%	0.00	116,897,347.56	6.55%	87,052,464.69	74.47%	29,844,882.8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665,062,896.55	93.71%	567,887,122.26	34.11%	1,097,175,774.29	1,667,246,374.79	93.45%	484,858,848.21	29.08%	1,182,387,526.58
其中:										
工程业务组合	787,298,270.33	44.31%	328,762,284.51	41.76%	458,535,985.82	927,867,060.57	52.01%	327,238,357.32	35.27%	600,628,703.25
其他账龄组合	877,764,626.22	49.40%	239,124,837.75	27.24%	638,639,788.47	739,379,314.22	41.44%	157,620,490.89	21.32%	581,758,823.33
合计	1,776,881,606.55	100.00%	679,705,832.26	38.25%	1,097,175,774.29	1,784,143,722.35	100.00%	571,911,312.90	32.06%	1,212,232,409.45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安顺市西秀区农业产业发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71,650,208.02	56,979,530.17	71,663,908.02	71,663,908.02	100.00%	业主资金来源无法保障, 预计收回风险大
广西崇左市城市工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3,371,116.96	7,664,692.53	13,371,116.96	13,371,116.96	100.00%	业主资金来源无法保障, 预计收回风险大
其他项目小计	31,876,022.58	22,408,241.99	26,783,685.02	26,783,685.02	100.00%	业主资金来源无法保障, 预计收回风险大、机构撤销, 预期无法收回
合计	116,897,347.56	87,052,464.69	111,818,710.00	111,818,710.00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工程业务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230,202,752.67	13,812,165.18	6.00%
1-2年（含2年）	77,291,051.67	9,274,926.20	12.00%
2-3年（含3年）	137,886,921.67	27,577,384.34	20.00%
3-4年（含4年）	101,715,701.83	50,857,850.92	50.00%
4-5年（含5年）	64,809,423.09	51,847,538.47	80.00%
5年以上	175,392,419.40	175,392,419.40	100.00%
合计	787,298,270.33	328,762,284.51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工程业务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其他账龄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369,772,301.44	18,488,640.70	5.00%
1-2年（含2年）	147,526,155.04	14,752,615.49	10.00%
2-3年（含3年）	128,924,049.09	25,784,809.81	20.00%
3-4年（含4年）	75,565,617.28	37,782,808.65	50.00%
4-5年（含5年）	68,302,701.37	54,642,161.10	80.00%
5年以上	87,673,802.00	87,673,802.00	100.00%
合计	877,764,626.22	239,124,837.75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其他账龄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	87,052,464.69	30,872,263.65	6,106,018.34			111,818,710.00
组合计提	484,858,848.21	83,002,781.12			-25,492.93	567,887,122.26
合计	571,911,312.90	113,875,044.77	6,106,018.34		-25,492.93	679,705,832.26

注：其他变动系外币报表折算差异形成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期无核销的应收账款。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公司本期末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前五余额合计 583,407,824.60 元，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为 18.05%，相应坏账准备余额 172,024,003.59 元。公司本期末不存在单个客户逾期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比例超过 10%且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情况。

6、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项目履约义务待收款	1,210,288,003.07	268,237,442.93	942,050,560.14	1,195,608,538.44	241,666,617.35	953,941,921.09
已完工项目未到期质保金	245,507,346.46	66,447,840.17	179,059,506.29	258,773,423.38	36,363,114.13	222,410,309.25
合计	1,455,795,349.53	334,685,283.10	1,121,110,066.43	1,454,381,961.82	278,029,731.48	1,176,352,230.34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的重大变动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13,637,307.15	7.81%	113,637,307.15	100.00%	0.00	131,952,205.98	9.07%	107,001,509.97	81.09%	24,950,696.01
其中：										
单项计提	113,637,307.15	7.81%	113,637,307.15	100.00%	0.00	131,952,205.98	9.07%	107,001,509.97	81.09%	24,950,696.0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342,158,042.38	92.19%	221,047,975.95	16.47%	1,121,110,066.43	1,322,429,755.84	90.93%	171,028,221.51	12.93%	1,151,401,534.33
其中：										
工程业务组合	640,689,998.38	44.01%	76,882,799.82	12.00%	563,807,198.56	704,844,664.15	48.47%	84,581,359.70	12.00%	620,263,304.45
其他账龄组合	701,468,044.00	48.18%	144,165,176.13	20.55%	557,302,867.87	617,585,091.69	42.46%	86,446,861.81	14.00%	531,138,229.88
合计	1,455,795,349.53	100.00%	334,685,283.10	22.99%	1,121,110,066.43	1,454,381,961.82	100.00%	278,029,731.48	19.12%	1,176,352,230.3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	------	------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蠡县留史镇人民政府	40,612,636.92	32,933,396.47	32,628,836.92	32,628,836.92	100.00%	业主资金来源无法保障, 预计收回风险大
安顺市西秀区农业产业发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39,338,874.90	31,900,483.73	39,338,874.90	39,338,874.90	100.00%	业主资金来源无法保障, 预计收回风险大
顺平县蒲上镇人民政府	28,895,705.06	23,431,960.67	28,895,705.06	28,895,705.06	100.00%	业主资金来源无法保障, 预计收回风险大
其他项目小计	23,104,989.10	18,735,669.10	12,773,890.27	12,773,890.27	100.00%	业主资金来源无法保障, 预计收回风险大
合计	131,952,205.98	107,001,509.97	113,637,307.15	113,637,307.15	100.00%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工程业务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09,811,584.43	13,177,390.14	12.00%
1-2年(含2年)	26,543,985.15	3,185,278.22	12.00%
2-3年(含3年)	90,021,277.76	10,802,553.33	12.00%
3-4年(含4年)	89,311,220.41	10,717,346.45	12.00%
4-5年(含5年)	96,027,876.33	11,523,345.16	12.00%
5年以上	228,974,054.30	27,476,886.52	12.00%
合计	640,689,998.38	76,882,799.8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工程业务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其他账龄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275,269,221.86	13,763,461.13	5.00%
1-2年(含2年)	219,047,735.88	21,904,773.59	10.00%
2-3年(含3年)	90,642,394.07	18,128,478.81	20.00%
3-4年(含4年)	38,571,062.48	19,285,531.24	50.00%
4-5年(含5年)	34,273,491.75	27,418,793.40	80.00%
5年以上	43,664,137.96	43,664,137.96	100.00%
合计	701,468,044.00	144,165,176.1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其他账龄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项目履约义务待收款	40,893,594.36	14,322,768.78		

已完工项目未到期质保金	30,668,461.86	583,735.82		
合计	71,562,056.22	14,906,504.60		---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本期无金额重要的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的情况。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合同资产情况

本期无核销的合同资产。

7、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2,727,827.55	1,015,232.04
合计	2,727,827.55	1,015,232.04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727,827.55	100.00%			2,727,827.55	1,015,232.04	100.00%			1,015,232.04
其中：										
银行承兑汇票	2,727,827.55	100.00%			2,727,827.55	1,015,232.04	100.00%			1,015,232.04
合计	2,727,827.55	100.00%			2,727,827.55	1,015,232.04	100.00%			1,015,232.0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类别名称：银行承兑汇票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	2,727,827.55		0.00%
合计	2,727,827.5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银行承兑汇票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5)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款项融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8,179,935.46	
合计	8,179,935.46	

(6)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情况

本期无已核销的应收款项融资。

(7)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说明

8、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87,490,787.38	89,762,804.82
合计	87,490,787.38	89,762,804.82

(1) 应收利息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股权处置款	163,257,235.49	153,998,650.48
合并范围外关联方往来款	2,427,002.50	3,000,000.00
押金及保证金	56,498,145.77	52,332,710.73
个人备用金	703,088.07	2,703,118.96
其他	22,266,930.33	20,551,799.81
合计	245,152,402.16	232,586,279.98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50,261,492.23	27,924,492.07
1至2年	9,224,178.87	26,723,699.64
2至3年	22,781,538.70	68,359,973.87
3年以上	162,885,192.36	109,578,114.40
3至4年	67,857,957.40	93,648,958.19
4至5年	81,307,437.82	6,484,764.65
5年以上	13,719,797.14	9,444,391.56
合计	245,152,402.16	232,586,279.98

账龄超过三年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长账龄原因	回款风险
花垣县盛鑫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159,033,077.04	受地方财政预算及资金拨款影响进度，回款延迟	目前已通过诉讼调解，实现分期回款
合计	159,033,077.04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59,107,497.04	64.90%	127,300,881.63	80.01%	31,806,615.41	146,980,371.32	63.19%	117,584,297.06	80.00%	29,396,074.26
其中：										
单项计提	159,107,497.04	64.90%	127,300,881.63	80.01%	31,806,615.41	146,980,371.32	63.19%	117,584,297.06	80.00%	29,396,074.2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86,044,905.12	35.10%	30,360,733.15	35.28%	55,684,171.97	85,605,908.66	36.81%	25,239,178.10	29.48%	60,366,730.56
其中：										
其他账龄组合	85,341,813.41	34.81%	30,360,733.15	35.58%	54,981,083.26	82,902,788.66	35.64%	25,239,178.10	30.4%	57,663,610.56

	7.05	%	3.15	%	.90	9.70	%	78.10	4%	1.60
备用金组合	703,088.07	0.29%		0.00%	703,088.07	2,703,118.96	1.16%			2,703,118.96
合计	245,152,402.16	100.00%	157,661,614.78	64.31%	87,490,787.38	232,586,279.98	100.00%	142,823,475.16	61.41%	89,762,804.82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花垣县盛鑫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146,980,371.32	117,584,297.06	159,033,077.04	127,226,461.63	80.00%	预期收回难度大
其他			74,420.00	74,420.00	100.00%	预期收回难度大
合计	146,980,371.32	117,584,297.06	159,107,497.04	127,300,881.6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其他账龄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27,920,927.21	1,396,046.37	5.00%
1-2年(含2年)	9,194,071.68	919,407.09	10.00%
2-3年(含3年)	20,859,577.21	4,171,915.44	20.00%
3-4年(含4年)	2,495,789.40	1,247,894.70	50.00%
4-5年(含5年)	11,229,910.00	8,983,928.00	80.00%
5年以上	13,641,541.55	13,641,541.55	100.00%
合计	85,341,817.05	30,360,733.1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其他账龄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备用金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备用金	703,088.07		0.00%
合计	703,088.0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备用金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1,297,207.08	23,941,971.02	117,584,297.06	142,823,475.16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98,839.29	5,007,252.54	17,716,584.57	22,822,676.40
本期转回			8,000,000.00	8,000,000.00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15,463.22		-15,463.22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1,396,046.37	28,964,686.78	127,300,881.63	157,661,614.78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详见本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142,823,475.16	22,822,676.40	8,000,000.00		-15,463.22	157,661,614.78
合计	142,823,475.16	22,822,676.40	8,000,000.00		-15,463.22	157,661,614.78

注：其他变动系外币报表折算差异形成。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花垣县盛鑫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8,000,000.00	收回款项	诉讼调解	预期收回难度大
合计	8,000,000.00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本期无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花垣县盛鑫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应收股权转让款	159,033,077.04	1-5年	64.87%	127,226,461.63
广西龙州津通投资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13,000,000.00	2-3年	5.30%	2,600,000.00
贺州市土地收购储备中心	土地出让款	11,970,000.00	1年以内	4.88%	598,500.00
梧州市苍海泽元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押金及保证金	8,620,000.00	4-5年	3.52%	6,896,000.00

古丈县人民法院	押金及保证金	7,741,826.74	1年以内	3.16%	387,091.34
合计	--	200,364,903.78	—	81.73%	137,708,052.97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9、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58,491,807.49	78.04%	149,074,271.71	94.30%
1至2年	10,176,102.11	13.58%	3,799,877.91	2.40%
2至3年	3,149,910.34	4.20%	3,755,805.69	2.38%
3年以上	3,136,665.63	4.18%	1,447,583.79	0.92%
合计	74,954,485.57	100.00%	158,077,539.10	100.00%

期末无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的情况。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公司本期末预付账款前五余额合计 23,904,993.38 元，占预付账款比例 31.90 %。

10、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3,984,162.67	2,042,157.12	11,942,005.55	17,107,452.41		17,107,452.41
在产品	400,274,126.68	1,074,731.00	399,199,395.68	350,635,614.62	1,074,731.00	349,560,883.62
库存商品	11,293,677.86	1,032,861.01	10,260,816.85	22,968,203.60		22,968,203.60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19,770,730.24		19,770,730.24	27,704,819.87		27,704,819.87
发出商品						
开发产品	10,871,133.37		10,871,133.37	13,138,595.68		13,138,595.68
合计	456,193,830.82	4,149,749.13	452,044,081.69	431,554,686.18	1,074,731.00	430,479,955.18

				0
--	--	--	--	---

(2) 确认为存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042,157.12				2,042,157.12
在产品	1,074,731.00					1,074,731.00
库存商品		1,032,861.01				1,032,861.01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合计	1,074,731.00	3,075,018.13				4,149,749.13

注：确定可变现净值的具体依据：相关产成品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可变现净值。

本期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原因：本期无转销存货跌价准备的情况。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4)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51,283,789.59	52,534,295.17
合计	51,283,789.59	52,534,295.17

(1) 一年内到期的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取得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待抵扣增值税进项税额	187,383,910.20	132,288,420.44
待认证增值税进项税额	25,651,773.29	33,335,316.55
预缴企业所得税	2,391,654.98	1,344,174.78
其他	734,409.16	15,508.72
合计	216,161,747.63	166,983,420.49

14、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5、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6、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	本期末累计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损失	本期确认的股利收入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原因
泗洪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6,313,073.66	6,871,718.04		558,644.38		8,201,926.34		
锦州安帮污水处理有限公司	403,100.00	403,100.00						
广水光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61,475.50	61,475.50						
合计	6,777,649.16	7,336,293.54		558,644.38		8,201,926.34		

本期存在终止确认

适用 不适用

分项披露本期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

□ 适用 √ 不适用

17、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其中：未实现融资收益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212,121,282.80	19,070,990.56	193,050,292.24	212,263,458.89	19,222,243.18	193,041,215.71	4.75-4.90
应收 PPP 项目管网工程回购、污水处理设施建设款	64,423,792.96		64,423,792.96	68,036,312.36		68,036,312.36	6.00-7.00
应收环卫项目代垫款	1,376,495.55		1,376,495.55	2,144,072.27		2,144,072.27	4.95
应收融资租赁保证金	977,807.17		977,807.17				1.59
合计	278,899,378.48	19,070,990.56	259,828,387.92	282,443,843.52	19,222,243.18	263,221,600.34	--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78,564,097.98	64.02%	18,816,485.85	10.54%	159,747,612.13	178,922,445.38	63.35%	18,840,486.11	10.53%	160,081,959.27
其中：										
单项计提	178,564,097.98	64.02%	18,816,485.85	10.54%	159,747,612.13	178,922,445.38	63.35%	18,840,486.11	10.53%	160,081,959.2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0,335,280.50	35.98%	254,504.71	0.25%	100,080,775.79	103,521,398.14	36.65%	381,757.07	0.37%	103,139,641.07
其中：										
应收工程款组合	33,557,184.82	12.03%	254,504.71	0.76%	33,302,680.11	33,341,013.51	11.80%	381,757.07	1.15%	32,959,256.44
其他账龄组合	66,778,095.68	23.94%		0.00%	66,778,095.68	70,180,384.63	24.85%			70,180,384.63
合计	278,899,378.48	100.00%	19,070,990.56	6.84%	259,828,387.92	282,443,843.52	100.00%	19,222,243.18	6.81%	263,221,600.3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中铁一局集团市政环保工程有限公司澄江分公司	178,922,445.38	18,840,486.11	178,564,097.98	18,816,485.85	10.54%	预计收回难度大
合计	178,922,445.38	18,840,486.11	178,564,097.98	18,816,485.8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应收工程款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应收工程款组合	33,557,184.82	254,504.71	0.76%
合计	33,557,184.82	254,504.7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应收工程款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其他账龄组合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其他账龄组合	66,778,095.68		0.00%
合计	66,778,095.6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其他账龄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381,757.07	18,840,486.11	19,222,243.18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本期	---	---	---	---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774,004.52	-24,000.26	750,004.26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901,256.88		-901,256.88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254,504.71	18,816,485.85	19,070,990.56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详见本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的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19,222,243.18	750,004.26			-901,256.88	19,070,990.56
合计	19,222,243.18	750,004.26			-901,256.88	19,070,990.56

注：其他变动系转到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形成。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 适用 √ 不适用

(4) 本期实际核销的长期应收款情况

本期无核销的长期应收款。

18、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平江县天岳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29,938,690.10										29,938,690.10	
小计	29,938,690.10										29,938,690.10	
二、联营企业												
株洲南方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425,287.51				-361,111.81						64,175.70	
广西南宁北投心圩江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159,228,200.00	5,460,251.19			-10,581,010.82						148,647,189.18	5,460,251.19
玉溪中车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67,042,885.98				-1,646.30						67,041,239.68	
安徽博世科晶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7,828,397.55				-367,076.36						47,461,321.19	
浙江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2,559,659.73				756,418.77			500,000.00			12,816,078.50	
富川瑶族自治县丽城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1,249,953.44				634,491.95						1,884,445.39	
阜阳博源水务有限公司	27,677,716.16				15,891,769.64						43,569,485.80	
宣城市国特环	600,000				339,534.5						939,534.5	

境科技有限公司	.00			7					7	
小计	316,612,100.37	5,460,251.19		6,311,369.64			500,000.00		322,423,470.01	5,460,251.19
合计	346,550,790.47	5,460,251.19		6,311,369.64			500,000.00		352,362,160.11	5,460,251.19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9、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0、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04,966,714.98	6,724,081.58		211,690,796.56
2.本期增加金额	83,654.58			83,654.58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 在建工程转入	83,654.58			83,654.58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296,730.00			1,296,730.00
(1) 处置	1,296,730.00			1,296,730.00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203,753,639.56	6,724,081.58		210,477,721.14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46,002,747.02	2,017,277.76		48,020,024.78
2.本期增加金额	5,902,854.36	134,508.48		6,037,362.84
(1) 计提或摊销	5,902,854.36	134,508.48		6,037,362.84
3.本期减少金额	827,791.85			827,791.85
(1) 处置	827,791.85			827,791.85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51,077,809.53	2,151,786.24		53,229,595.7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19,433,055.47		19,433,055.47
2.本期增加金额	4,842,950.81		4,842,950.81
(1) 计提	4,842,950.81		4,842,950.81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24,276,006.28		24,276,006.28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28,399,823.75	4,572,295.34	132,972,119.09
2.期初账面价值	139,530,912.49	4,706,803.82	144,237,716.31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广西博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拟资产减值测试所涉及其持有的相关资产组可收回金额项目	31,715,610.81	26,872,660.00	4,842,950.81	42 年	税前折现率 5.32%，营业收入 695.36-2908.43 万元，毛利率 -21.82%-65.01%，净利润 -491.33-1242.14 万元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31,715,610.81	26,872,660.00	4,842,950.81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3) 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并采用公允价值计量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陆川县陆川猪生态循环产业园核心生态养殖区（一期）项目	8,021,753.13	占用土地系租赁
合计	8,021,753.13	

21、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052,834,508.76	1,095,517,066.74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052,834,508.76	1,095,517,066.74

注：上表中的固定资产是指扣除固定资产清理后的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及其他	填埋场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907,767,113.66	368,564,340.39	70,502,721.68	60,767,041.56	169,355,313.80	1,576,956,531.09
2.本期增加金额	2,729,399.77	59,068,409.78	1,099,801.81	1,733,449.64	10,443,463.76	75,074,524.76
（1）购置	559,381.63	1,707,104.40	1,094,292.28	1,723,454.04		5,084,232.35
（2）在建工程转入	2,156,517.37	57,323,747.67			9,946,311.27	69,426,576.31
（3）企业合并增加						
（4）外币报表折算差异	13,500.77	37,557.71	5,509.53	9,995.60	497,152.49	563,716.10
3.本期减少金额		5,499,529.50	907,121.83	1,368,284.53		7,774,935.86
（1）处置或报废		5,499,529.50	907,121.83	1,368,284.53		7,774,935.86
4.期末余额	910,496,513.43	422,133,220.67	70,695,401.66	61,132,206.67	179,798,777.56	1,644,256,119.99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15,357,481.40	149,360,725.42	43,440,539.73	48,828,614.75	22,097,589.27	379,084,950.57
2.本期增加金额	24,960,128.23	30,523,131.20	7,437,281.25	3,593,678.10	7,370,844.74	73,885,063.52
（1）计提	24,953,120.48	30,494,127.40	7,432,130.27	3,586,449.62	7,300,419.50	73,766,247.27
（2）外币报表折算差异	7,007.75	29,003.80	5,150.98	7,228.48	70,425.24	118,816.25
3.本期减少金额		3,756,905.39	789,013.56	1,284,195.97		5,830,114.92
（1）处置或报废		3,756,905.39	789,013.56	1,284,195.97		5,830,114.92
4.期末余额	140,317,609.63	176,126,951.23	50,088,807.42	51,138,096.88	29,468,434.01	447,139,899.1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36,372,658.97	46,105,099.23			19,876,755.58	102,354,513.78
2.本期增加金额	14,398,088.05	27,529,110.23				41,927,198.28
(1) 计提	14,398,088.05	11,335,798.75				25,733,886.80
(2) 在建工程转入		16,193,311.48				16,193,311.48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50,770,747.02	73,634,209.46			19,876,755.58	144,281,712.06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719,408,156.78	172,372,059.98	20,606,594.24	9,994,109.79	130,453,587.97	1,052,834,508.76
2.期初账面价值	756,036,973.29	173,098,515.74	27,062,181.95	11,938,426.81	127,380,968.95	1,095,517,066.74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京山生产车间	11,978,633.83	正在办理中,施工方延迟递交竣工资料,暂无法办理竣工备案
合计	11,978,633.83	——

(5) 固定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的确定方式	关键参数	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苍梧博世科环保设备制造有限公司拟资产减值测试所涉及及其持有的相关资产组可收回金额项目	42,899,754.57	40,733,314.50	2,166,440.07	收益法	租金	租赁合同及市场租金
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宁波含油废弃物处理	6,794,603.11	1,268,600.00	5,526,003.11	市场法	处置价格	市场价格

技术服务项目						
合计	49,694,357.68	42,001,914.50	7,692,443.18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资产减值测试所涉及的陆川县固体废弃物制备天然气综合利用项目相关资产组可收回金额项目	53,678,251.68	49,943,521.98	3,734,729.70	13 年	收入增长率：26.14%-0%，折现率：6.5%	收入增长率：0%，折现率：6.5%	稳定期收入增长率为 0%，折现率与预测期最后一年一致
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阳江市奕垌生活垃圾综合处理场渗滤设备	5,229,976.58	2,100,000.00	3,129,976.58	3 个月	税前折现率 6.36%，营业收入 335.35 万元，毛利率 11.06%，净利润 36.34 万元。	不适用	不适用
广西博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拟资产减值测试所涉及其持有的相关资产组可收回金额项目	73,134,761.17	61,958,023.83	11,176,737.34	42 年	税前折现率 5.32%，营业收入 695.36-2908.43 万元，毛利率 -21.82%-65.01%，净利润 -491.33-1242.14 万元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132,042,989.43	114,001,545.81	18,041,443.62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6)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2、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75,214,037.77	128,889,392.68
工程物资		
合计	75,214,037.77	128,889,392.68

注：上表中的在建工程是指扣除工程物资后的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中国—东盟国际先进环保产业合作中心（B 地块）	71,970,425.63	7,506,911.99	64,463,513.64	71,930,591.96		71,930,591.96
宁波富海含油废弃物处理项目				23,634,069.05	16,193,311.48	7,440,757.57
陆川县陆川猪生态循环产业园核心生态养殖区项目（二期）	16,697,720.44	16,697,720.44	0.00	16,697,720.44	16,697,720.44	0.00
大庆鑫垠厂区含油污泥处理技术服务项目	23,585,753.62	23,033,217.79	552,535.83	23,492,054.42	19,266,136.82	4,225,917.60
新疆阿克苏中环油泥处置项目				33,596,226.17		33,596,226.17
其他项目	11,449,542.19	1,251,553.89	10,197,988.30	12,693,157.04	997,257.66	11,695,899.38
合计	123,703,441.88	48,489,404.11	75,214,037.77	182,043,819.08	53,154,426.40	128,889,392.68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中国—东盟国际先进环保产业合作中心(B 地块)	180,704,500.00	71,930,591.96	39,833.67			71,970,425.63	39.83%	40%				自有资金
宁波富海含油废弃物处理项目	24,266,000.00	23,634,069.05		23,634,069.05		0.00	97.40%	100%				自有资金
陆川县陆川猪生态循环产业园核心生态养殖区项目（二期）	170,000,000.00	16,697,720.44				16,697,720.44	29.33%	30%				自有资金
大庆鑫垠厂区含油污泥处理技术服务项目	23,952,000.00	23,492,054.42	93,699.20			23,585,753.62	98.47%	95%				自有资金
新疆阿克苏中环油泥处置项目	36,946,000.00	33,596,226.17	93,452.45	33,689,678.62		0.00	91.18%	100%				自有资金

目											
合计	435,868,500.00	169,350,662.04	226,985,324.77	57,323,747.67		112,253,899.69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原因
中国—东盟国际先进环保产业合作中心(B 地块)		7,506,911.99		7,506,911.99	项目运营无法达到预期需求
陆川县陆川猪生态循环产业园核心生态养殖区项目(二期)	16,697,720.44			16,697,720.44	项目运营无法达到预期需求
大庆鑫垠厂区含油污泥处理技术服务项目	19,266,136.82	3,767,080.97		23,033,217.79	项目运营无法达到预期需求
宁波富海含油废弃物处理项目	16,193,311.48		16,193,311.48	0.00	项目运营无法达到预期需求,本期减少系转入固定资产
其他项目	997,257.66	254,296.23		1,251,553.89	项目运营无法达到预期需求
合计	53,154,426.40	11,528,289.19	16,193,311.48	48,489,404.11	

(4)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的确定方式	关键参数	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大庆鑫垠厂区含油污泥处理技术服务项目	4,319,616.80	552,535.83	3,767,080.97	市场法	处置价值	市场价格
中国—东盟国际先进环保产业合作中心(B 地块)	71,970,425.63	64,463,513.64	7,506,911.99	市场法	处置价值	市场价格
合计	76,290,042.43	65,016,049.47	11,273,992.96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 适用 □ 不适用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资产减值测试所涉及的陆川县固体废弃物制备天然气综合利用项目相关资产组	3,654,930.45	3,400,634.22	254,296.23	13 年	收入增长率: 26.14%-0%, 折现率: 6.5%	收入增长率: 0%, 折现率: 6.5%	稳定期收入增长率为 0%, 折现率与预测期最后

可收回金额项目							一年一致
合计	3,654,930.45	3,400,634.22	254,296.23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使用权资产

(1) 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土地使用权	运输工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3,159,146.26	2,217,284.09	471,017.63	752,050.45	6,599,498.43
2.本期增加金额	26,595.50	422,536.94		1,481,408.45	1,930,540.89
(1) 租入		394,260.02		1,471,817.57	1,866,077.59
(2) 外币报表折算	26,595.50	28,276.92		9,590.88	64,463.30
3.本期减少金额		83,718.58			83,718.58
(1) 租赁到期		83,718.58			83,718.58
4.期末余额	3,185,741.76	2,556,102.45	471,017.63	2,233,458.90	8,446,320.74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857,622.13	987,775.22	101,841.60	89,547.44	3,036,786.39
2.本期增加金额	660,476.95	609,668.61	25,460.40	508,218.75	1,803,824.71
(1) 计提	640,535.01	594,614.14	25,460.40	503,606.48	1,764,216.03
(2) 外币报表折算	19,941.94	15,054.47		4,612.27	39,608.68
3.本期减少金额		83,718.58			83,718.58
(1) 租赁到期		83,718.58			83,718.58
4.期末余额	2,518,099.08	1,513,725.25	127,302.00	597,766.19	4,756,892.5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667,642.68	1,042,377.20	343,715.63	1,635,692.71	3,689,428.22
2.期初账面价值	1,301,524.13	1,229,508.87	369,176.03	662,503.01	3,562,712.04

(2) 使用权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软件	环评业务单元资产组	特许经营权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87,603,043.01	11,764,224.53	7,535,498.00	14,435,456.06	30,242,500.00	3,355,892.23	3,189,683.39	3,610,662,628.96
2.本期增加金额	62,657.98		94,024.00	1,291,115.39		61,790,921.57	62,657.99	63,301,376.93
(1) 购置				1,291,115.39		61,505,948.37		62,797,063.76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4) 外币报表折算	62,657.98		94,024.00			284,973.20	62,657.99	504,313.17
3.本期减少金额	12,496,977.77			3,000.00		102,842,239.54		115,342,217.31
(1) 处置	12,496,977.77			3,000.00				12,499,977.77
(2) 其他						102,842,239.54		102,842,239.54
4.期末余额	175,168,723.22	11,764,224.53	7,629,522.00	15,723,571.45	30,242,500.00	3,314,840.90	3,252,341.38	3,558,621,788.58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25,329,253.25	10,140,657.69	3,809,228.99	8,960,860.68	26,210,166.34	467,054.40		541,504,572.34

2.本期增加金额	3,615,820.50	21,215.28	546,361.16	1,392,570.42	3,178,685.88	137,854,539.07		146,609,192.31
(1) 计提	3,615,820.50	21,215.28	494,375.47	1,392,570.42	3,178,685.88	137,807,825.21		146,510,492.76
(2) 外币报表折算			51,985.69			46,713.86		98,699.55
3.本期减少金额	1,917,939.46			3,000.00				1,920,939.46
(1) 处置	1,917,939.46			3,000.00				1,920,939.46
4.期末余额	27,027,134.29	10,161,872.97	4,355,590.15	10,350,431.10	29,388,852.22	604,908,944.46		686,192,825.1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9,459,507.50					65,463,253.70	2,923,834.21	77,846,595.41
2.本期增加金额	5,384,322.59					40,990,808.67	37,287.60	46,412,418.86
(1) 计提	5,384,322.59					40,968,405.85		46,352,728.44
(2) 外币报表折算						22,402.82	37,287.60	59,690.42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14,843,830.09					106,454,062.37	2,961,121.81	124,259,014.27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33,297,758.84	1,602,351.56	3,273,931.85	5,373,140.35	853,647.78	2,603,477,899.17	291,219.57	2,748,169,949.12
2.期初账面价值	152,814,282.26	1,623,566.84	3,726,269.01	5,474,595.38	4,032,333.66	2,823,374,564.88	265,849.18	2,991,311,461.21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00%。

(2) 确认为无形资产的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公允价值和处置费用的确定方式	关键参数	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苍梧博世科环保设备制造有限公司拟资产减值测试所涉及其持有的相关资产组可收回金额项目	6,838,110.47	6,492,785.50	345,324.97	收益法	租金	租赁合同及市场租金
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高安基地三期土地(B地块)	7,828,709.44	7,012,380.37	816,329.07	市场法	处置价值	市场价格
合计	14,666,819.91	13,505,165.87	1,161,654.04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全州县博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拟资产减值测试所涉及其持有的特许经营权相关资产组可收回金额项目	52,174,184.06	19,900,000.00	32,274,184.06	22年	收入增长率：775.79%-0%，折现率：40.7%	增长率：0%，折现率：40.7%	稳定期收入增长率为0%，折现率与预测期最后一年一致
保靖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拟资产减值测试所涉及其持有的特许经营权相关资产组可收回金额项目	40,423,361.36	35,000,000.00	5,423,361.36	23.75年	收入增长率：678.67%-0%，折现率：5.92%	增长率：0%，折现率：5.92%	稳定期收入增长率为0%，折现率与预测期最后一年一致
株洲县渌口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拟资产减值测试所涉及其持有的特许经营权相关资产组可收回金额项目	46,470,860.43	43,200,000.00	3,270,860.43	22年	收入增长率：775.79%-0%，折现率：40.7%	增长率：0%，折现率：40.7%	稳定期收入增长率为0%，折现率与预测期最后一年一致
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拟资产减值测试所涉及的陆川县固体废弃物制备天然气综合利用项目相关资产组可收回金额项目	6,012,404.08	5,594,083.75	418,320.33	13年	收入增长率：26.14%-0%，折现率：6.5%	收入增长率：0%，折现率：6.5%	稳定期收入增长率为0%，折现率与预测期最后一年一致
广西博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拟资产减值测试	24,908,229.58	21,103,881.36	3,804,348.22	42年	税前折现率5.32%，营业	不适用	不适用

试所涉及其持有的相关资产组可收回金额项目					收入 695.36-2908.43 万元, 毛利率 -21.82%-65.01%, 净利润 -491.33-1242.14 万元		
合计	169,989,039.51	124,797,965.11	45,191,074.40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RemedX Remediation Service Inc.	37,047,662.63		472,468.11			37,520,130.74
合计	37,047,662.63		472,468.11			37,520,130.74

注：2017年3月31日，公司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收购 RemedX Remediation Service Inc. 形成商誉 7,336,461.37 加元，期末根据 2025 年 12 月 31 日汇率折算商誉为人民币 37,520,130.74 元，本期增加为汇率变动的影响。

(2) 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处置	其他	
RemedX Remediation Service Inc.	6,546,878.86		83,492.22			6,630,371.08
合计	6,546,878.86		83,492.22			6,630,371.08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单位：元

名称	所属资产组或组合的构成及依据	所属经营分部及依据	是否与以前年度保持一致
RemedX Remediation Service Inc. 填埋场业务相关的长期资产及运营资金	商誉所在的资产组的填埋场业务存在活跃市场，可以带来独立的现金流，可将其认定为一个单独的资产组。	不适用	是
RemedX Remediation Service	商誉所在的资产组的咨询业务存	不适用	是

Inc.咨询业务相关的长期资产及运营资金	在活跃市场，可以带来独立的现金流，可将其认定为一个单独的资产组。		
RemedX Remediation Service Inc. 热解吸系统知识产权相关的长期资产	商誉所在的资产组的热解吸系统知识产权存在活跃市场，可以带来独立的现金流，可将其认定为一个单独的资产组。	不适用	是

(4) 可收回金额的具体确定方法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可收回金额	减值金额	预测期的年限	预测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	稳定期的关键参数的确定依据
RemedX Remediation Service Inc. 填埋场业务相关的长期资产及运营资金	23,291,536.46	79,604,026.57	0.00	5年	收入增长年份增长率为-1%-10%，税前折现率为18.4%	稳定年份增长率0%	管理层根据填埋场业务资产组过去年度固废处置量水平及其对未来市场发展的预期
RemedX Remediation Service Inc. 咨询业务相关的长期资产及运营资金	5,582,205.56	12,294,659.54	0.00	5年	收入增长年份增长率-78%-3361%，税前折现率为43.2%	稳定年份增长率0%	管理层根据咨询业务资产组过去的经营状况及其对未来市场发展的预期
RemedX Remediation Service Inc. 热解吸系统知识产权相关的长期资产	2,016,017.64	3,111,141.74	0.00	5年	未来5年收入增长率为0%，税前折现率为25%	稳定年份增长率0%	管理层根据热解吸系统知识产权资产组过去的经营状况及其对未来市场发展的预期
合计	30,889,759.66	95,009,827.85					

注：经聘请评估专家按上述方法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并出具评估报告，资产负债表日包含商誉的咨询业务资产组可收回金额为 5,025,500.00 加元，高于包含商誉的资产组账面价值 2,404,024.00 加元，不存在减值迹象；资产负债表日包含商誉的热解吸系统知识产权资产组可收回金额为 1,440,000.00 加元，高于包含商誉的资产组账面价值 608,334.00 加元，不存在减值迹象；填埋场业务资产组可收回金额为 18,010,000.00 加元，高于包含商誉的资产组账面价值 15,565,294.00 加元，本年不存在减值。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5) 业绩承诺完成及对应商誉减值情况

形成商誉时存在业绩承诺且报告期或报告期上一期间处于业绩承诺期内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支出	12,291,033.15	238,532.11	3,588,232.46		8,941,332.80
其他	1,550,440.68	261,994.06	413,174.20		1,399,260.54
合计	13,841,473.83	500,526.17	4,001,406.66		10,340,593.34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88,587,201.75	13,260,399.80	85,798,247.64	12,172,824.26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1,215,429,383.68	181,811,663.26	1,149,699,896.18	171,165,571.46
预计负债	25,497,427.09	3,283,983.37	27,514,737.35	3,582,084.66
递延收益	16,985.18	2,547.78	714,651.65	107,197.75
租赁负债	4,116,667.18	968,933.40	3,908,973.80	893,174.06
合计	1,333,647,664.88	199,327,527.61	1,267,636,506.62	187,920,852.19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19,224,641.33	5,190,653.16	18,980,826.22	5,124,823.08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使用权资产	3,689,428.22	854,502.38	3,562,712.04	787,666.68
合计	22,914,069.55	6,045,155.54	22,543,538.26	5,912,489.76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

	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额	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987,656.83	198,339,870.78	918,677.04	187,002,175.15
递延所得税负债	987,656.83	5,057,498.71	918,677.04	4,993,812.72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769,050,949.05	1,508,427,137.26
可抵扣亏损	971,752,771.92	629,486,709.61
合计	2,740,803,720.97	2,137,913,846.87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25		19,253,325.34	
2026	38,104,039.96	50,650,546.55	
2027	51,683,955.89	58,674,905.56	
2028	50,170,983.54	55,686,835.20	
2029	70,079,482.55	129,805,483.21	
2030	97,559,741.26	6,211,295.98	
2031	347,464,290.23	64,993,023.00	
2032	113,943,262.27	106,980,358.53	
2033	40,151,120.03	40,151,120.03	
2034	103,102,892.54	97,079,816.21	
2035	59,493,003.65		
合计	971,752,771.92	629,486,709.61	--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取得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						
应收退货成本						
合同资产						
以金融资产模式核算的 PPP 项目资产	596,688,051.30	36,258,354.03	560,429,697.27	607,553,143.11	36,313,688.47	571,239,454.64
待抵扣、认证进项税	39,786,712.65		39,786,712.65	90,058,144.55		90,058,144.55
预付工程、设备款	2,883,612.67		2,883,612.67	17,949,383.44		17,949,383.44
合计	639,358,376.62	36,258,354.03	603,100,022.59	715,560,671.10	36,313,688.47	679,246,982.63

31、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164,508,848.43	164,508,848.43		履约保函保证金、承兑汇票保证金、法律诉讼冻结等	123,521,217.02	123,521,217.02		履约保函保证金、承兑汇票保证金、法律诉讼冻结等
应收票据								
存货								
固定资产	1,024,888,915.93	751,941,628.54		银行授信抵押担保、贷款抵押担保、融资租赁担保	674,666,758.76	550,162,013.81		银行授信抵押担保、贷款抵押担保、融资租赁担保
无形资产	930,366,292.86	624,096,202.12		贷款抵押、质押担保	901,519,274.71	648,852,227.00		贷款抵押、质押担保
在建工程	71,970,425.63	64,463,513.64		贷款抵押担保、融资租赁担保	163,358,410.76	118,693,493.30		贷款抵押担保、融资租赁担保
应收账款+合同资产	1,745,919,750.38	1,113,524,476.90		取得银行授信质押担保、贷款质押担保等	1,115,256,651.84	902,784,782.18		取得银行授信质押担保、贷款质押担保等
合计	3,937,654,233.23	2,718,534,669.63			2,978,322,313.09	2,344,013,733.31		

32、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392,840,000.00	174,610,000.00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250,847,913.10	150,500,000.00
信用借款	429,630,553.75	585,907,000.00
质押+保证借款	210,500,000.00	276,000,000.00
抵押+保证借款	329,000,000.00	291,320,000.00
质押+抵押+保证借款	353,000,000.00	250,000,000.00
未终止确认的票据	2,138,821.94	12,074,844.78
应计利息	2,878,875.24	2,431,029.15
合计	1,970,836,164.03	1,742,842,873.93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根据担保方式的不同分类披露。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3、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104,029,900.24	174,116,830.89
银行承兑汇票	78,811,306.39	1,334,730.00
合计	182,841,206.63	175,451,560.89

本期末无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

36、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工程、设备款	1,494,340,272.97	1,397,103,450.78
应付材料款	425,020,820.90	429,604,129.19
应付费用	389,497,305.85	290,503,742.77
合计	2,308,858,399.72	2,117,211,322.74

(2) 账龄超过1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湖南尚筑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6,684,107.12	尚未完成审计决算或者结算，暂未与供应商结算
贺州市城市建设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3,698,341.72	
凤山县建筑工程公司	22,012,094.03	
无锡嘉远建设有限公司	19,697,032.44	
广西新兴建筑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9,652,940.39	
合计	111,744,515.70	—

(3) 是否存在逾期尚未支付中小企业款项的情况

是否属于大型企业

是 否

是否存在逾期尚未支付中小企业款项的情况

是 否

单位：万元

涉及逾期的合同数量	356
涉及逾期的合同金额	47,360.73
逾期尚未支付的金额	5,868.94

逾期情况的详细说明：上述逾期款项主要系：1、部分供应商未按合同约定提供对应的请付款资料，导致付款延迟；2、部分涉诉款项已与供应商达成调解，正按约定履行分期支付；3、部分款项因合同履行存在争议且处于诉讼程序中，待判决或协商后依法处理。公司一贯重视对中小企业的款项支付义务，对于存在争议或程序性障碍的情形，公司正积极沟通、依法推进解决。

37、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235,677.63	1,235,677.63
其他应付款	99,414,255.23	113,624,660.39
合计	100,649,932.86	114,860,338.02

注：上表中其他应付款指扣除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后的其他应付款。

(1)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1,235,677.63	1,235,677.63
划分为权益工具的优先股\永续债股利		
其他		
合计	1,235,677.63	1,235,677.63

(3)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往来款	64,991,381.46	45,271,280.14
应付押金及保证金	12,422,723.75	21,867,891.91
应付职工代垫款	8,856,798.50	9,574,793.75
合并范围外关联方往来款	2,015,329.96	15,760,167.88
其他	11,128,021.56	21,150,526.71
合计	99,414,255.23	113,624,660.39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38、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租金	2,156,691.13	2,566,461.70
合计	2,156,691.13	2,566,461.70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9、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工程服务款	445,538,047.83	693,382,725.55
合计	445,538,047.83	693,382,725.55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Asia Pulp & Paper Co., Ltd.	89,562,592.23	尚未完成交付
寿光美伦纸业有限责任公司	47,343,955.27	尚未完成交付
泰盛（贵州）竹资源发展有限公司	14,652,123.89	尚未完成交付
合计	151,558,671.39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0、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101,251,783.43	278,527,472.13	315,796,875.22	63,982,380.34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190,330.11	22,316,067.17	24,408,447.45	97,949.83
三、辞退福利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03,442,113.54	300,843,539.30	340,205,322.67	64,080,330.17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96,889,723.94	256,157,541.08	289,442,146.43	63,605,118.59
2、职工福利费	59,675.00	1,341,633.18	1,387,133.18	14,175.00
3、社会保险费	478,532.00	10,694,069.99	11,113,446.28	59,155.71
其中：医疗保险费	420,121.28	9,829,232.10	10,193,115.67	56,237.71
工伤保险费	58,410.72	864,837.89	920,330.61	2,918.00
生育保险费				
4、住房公积金	3,490,781.00	6,915,677.66	10,309,389.66	97,069.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333,071.49	3,418,550.22	3,544,759.67	206,862.04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01,251,783.43	278,527,472.13	315,796,875.22	63,982,380.34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880,927.76	21,494,304.55	23,280,951.34	94,280.97
2、失业保险费	64,424.76	821,762.62	882,518.52	3,668.86
3、企业年金缴费	244,977.59		244,977.59	
合计	2,190,330.11	22,316,067.17	24,408,447.45	97,949.83

41、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4,206,033.93	18,740,712.31
消费税		

企业所得税	3,321,096.46	4,674,500.84
个人所得税	385,896.20	281,124.47
城市维护建设税	2,439,693.88	2,316,210.02
教育费附加及地方教育附加	1,486,039.84	1,439,110.08
房产税	147,750.89	119,178.78
土地使用税	130,204.76	122,900.96
其他	241,029.50	557,034.83
合计	22,357,745.46	28,250,772.29

42、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03,678,824.80	255,032,616.25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50,298,427.91	100,215,228.21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686,232.68	1,335,557.63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应计利息	1,901,352.42	2,346,640.53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非流动负债	993,263.45	
合计	258,558,101.26	358,930,042.62

其他说明：期末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包括“保证借款”4,807.34万元、“抵押借款”300.00万元、“质押+保证借款”11,002.54万元、“抵押+保证借款”1,914.00万元、“质押+抵押+保证借款”2,344.00万元。

44、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借款	393,235,000.00	551,652,500.00
借款应计利息	16,975,575.24	30,467,297.21
待转销项税额	30,093,507.65	18,631,207.97
已背书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23,863,216.61	7,826,256.23
合计	464,167,299.50	608,577,261.41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35,000,000.00	34,000,000.00
保证借款	57,496,000.00	41,690,857.04
信用借款		
抵押+质押+保证借款	268,829,000.00	242,269,000.00
质押+保证借款	945,268,838.88	1,066,214,456.19
合计	1,306,593,838.88	1,384,174,313.23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根据担保方式的不同分类披露。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长期借款的利率区间在 3.05%-8.32%之间。

46、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47、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陆川博世科生态土地租赁	378,302.52	457,919.16
博世科（加拿大）房屋及建筑物租赁	400,217.07	822,095.80
博世科（加拿大）机器设备租赁	615,757.16	897,600.21
博世科（加拿大）运输设备租赁	992,111.64	395,801.00
博测检测设备租赁	44,046.11	
合计	2,430,434.50	2,573,416.17

48、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长期应付款	41,042,018.03	38,605,315.78
专项应付款		
合计	41,042,018.03	38,605,315.78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融资租赁款-北部湾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30,304,879.73	10,668,644.78
应付融资租赁款-苏银金融租赁有限公司	10,737,138.30	27,936,671.00
合计	41,042,018.03	38,605,315.78

(2) 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9、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未决诉讼			
产品质量保证	22,788,016.46	18,507,769.54	计提售后费用保证金
重组义务			
待执行的亏损合同			
应付退货款			
其他			
资产弃置费用	106,546,576.58	105,523,339.49	加拿大、科清环境填埋场弃置义务
预计大修费用	62,012,957.05	59,556,694.40	预计大修、更新改造支出
合计	191,347,550.09	183,587,803.43	--

51、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81,233,026.25	6,039,577.68	6,166,790.88	81,105,813.05	尚未达到确认其他收益条件
待处置危险废物	28,246,194.79	27,473,521.42	38,424,820.18	17,294,896.03	尚未达到确认营业收入条件
合计	109,479,221.04	33,513,099.10	44,591,611.06	98,400,709.08	--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负债		
宣恩县乡镇污水处理厂项目政府借款本金	72,549,778.00	72,549,778.00
已认缴未出资金本金	44,201,200.00	44,201,200.00
广西北部湾产业直投资基金（有限合伙）对博和环保公司出资	35,000,000.00	35,000,000.00
宣恩县乡镇污水处理厂项目政府借款应付利息	19,173,284.23	16,256,783.11
PPP 项目专项补助资金	56,040,056.64	56,040,056.64
安徽安元新兴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0,000.00	50,000,000.00
广西北港金控投资有限公司	527,000,000.00	

合计	803,964,318.87	274,047,817.75
----	----------------	----------------

其他说明：截至2025年12月31日，对联营企业安徽博世科晶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已认缴未出资的资本金为44,201,200.00元，具体情况详见本节财务报告之“十六、承诺及或有承诺”之“1、重要承诺事项”。

本公司子公司博和环保2019年10月收到广西北部湾产业直投资基金（有限合伙）的实缴出资35,000,000.00元，由于本公司对其投资总额承担连带责任，因此重分类至其他非流动负债。

本公司子公司安徽博世科装备2024年7月收到安徽安元新兴产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实缴出资50,000,000.00元，由于本公司对其投资总额承担连带责任，因此重分类至其他非流动负债。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33,880,389.00						533,880,389.00

54、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856,127,005.00	6,234,409.84		1,862,361,414.84
其他资本公积	2,961,757.72			2,961,757.72
合计	1,859,088,762.72	6,234,409.84		1,865,323,172.56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本期资本公积变动中 696,573.91 元系子公司湖南博世科处置孙公司湖南博咨部分股权产生， 5,537,835.93 元系广西博世科购买控股子公司广西博环少数股东股权产生。

56、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7、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	-7,643,281.96	-558,644.38				-558,644		-8,201,92

其他综合收益						.38		6.34
其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7,643,281.96	-558,644.38				-558,644.38		-8,201,926.3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577,991.29	743,950.53				743,950.53		-1,834,040.76
其中：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577,991.29	743,950.53				743,950.53		-1,834,040.76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0,221,273.25	185,306.15				185,306.15		-10,035,967.10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84,645,161.41			84,645,161.41
任意盈余公积				
储备基金				
企业发展基金				
其他				
合计	84,645,161.41			84,645,161.41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无。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154,344,647.91	-289,351,597.0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154,344,647.91	-289,351,597.0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00,765,529.11	-864,993,050.91
资本公积弥补亏损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1,855,110,177.02	-1,154,344,647.9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 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 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 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 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 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991,734,462.87	2,001,376,471.72	1,576,080,707.61	1,595,100,246.75
其他业务	17,713,831.31	13,189,926.93	15,477,681.93	7,025,388.88
合计	2,009,448,294.18	2,014,566,398.65	1,591,558,389.54	1,602,125,635.63

公司报告期内经审计利润总额、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三者孰低为负值

√是 □否

单位：元

项目	本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上年度	具体扣除情况
营业收入金额	2,009,448,294.18	无	1,591,558,389.54	无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	17,713,831.31	房产租赁、废料销售、原材料销售等其他收入	-2,096,322.66	房产开发销售、房产租赁、废料销售、原材料销售等其他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项目合计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0.88%		-0.13%	
一、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				
1. 正常经营之外的其他业务收入。如出租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包装物，销售材料，用材料进行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经营受托管理业务等实现的收入，以及虽计入主营业务收入，但属于上市公司正常经营之外的收入。	17,713,831.31	房产租赁、废料销售、原材料销售等其他收入	-2,096,322.66	房产开发销售、房产租赁、废料销售、原材料销售等其他收入
2. 不具备资质的类金融业务				

收入，如拆出资金利息收入；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的类金融业务所产生的收入，如担保、商业保理、小额贷款、融资租赁、典当等业务形成的收入，为销售主营产品而开展的融资租赁业务除外。				
3.本会计年度以及上一会计年度新增贸易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4.与上市公司现有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关联交易产生的收入。				
5.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收入。				
6.未形成或难以形成稳定业务模式的业务所产生的收入。				
与主营业务无关的业务收入小计	17,713,831.31	房产租赁、废料销售、原材料销售等其他收入	-2,096,322.66	房产开发销售、房产租赁、废料销售、原材料销售等其他收入
二、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				
1.未显著改变企业未来现金流量的风险、时间分布或金额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2.不具有真实业务的交易产生的收入。如以自我交易的方式实现的虚假收入，利用互联网技术手段或其他方法构造交易产生的虚假收入等。				
3.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业务产生的收入。				
4.本会计年度以显失公允的对价或非交易方式取得的企业合并的子公司或业务产生的收入。				
5.审计意见中非标准审计意见涉及的收入。				
6.其他不具有商业合理性的交易或事项产生的收入。				
不具备商业实质的收入小计				
三、与主营业务无关或不具备商业实质的其他收入				
营业收入扣除后金额	1,991,734,462.87	扣除房产租赁、废料销售、原材料销售等其他收入后收入	1,593,654,712.20	扣除房产开发销售、房产租赁、废料销售、原材料销售等其他收入后收入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业务类型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其中：		
一、环境综合治理收入	1,244,516,776.81	1,425,342,985.91
1、水处理	1,129,431,771.04	1,314,510,028.86
2、土壤修复	75,456,149.94	64,202,140.23
3、其他	39,628,855.83	46,630,816.82
二、专业技术服务收入	131,759,534.78	83,185,845.51
三、运营收入	615,458,151.28	492,847,640.30
四、其他业务收入	17,713,831.31	13,189,926.93
合计	2,009,448,294.18	2,014,566,398.65
按经营地区分类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其中：		
华中地区	29,457,373.83	142,349,103.66
华南地区	824,686,811.41	828,033,142.86
华东地区	281,846,254.04	297,227,008.15
华北地区	56,460,879.43	54,613,810.40
西南地区	38,118,345.44	59,922,564.73
西北地区	13,399,042.52	12,210,842.09
东北地区	-20,566,418.42	10,996,784.38
国外	786,046,005.93	609,213,142.38
合计	2,009,448,294.18	2,014,566,398.65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详见本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37、收入”。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69.67 亿元。

6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消费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3,371,473.22	533,848.65
教育费附加	2,498,075.05	1,546,538.54
资源税		
房产税	9,515,619.93	9,242,045.13
土地使用税	1,983,733.56	1,780,343.32
车船使用税	76,603.38	71,500.16
印花税	921,344.65	1,993,881.91
其他	1,289,098.01	1,267,670.64
合计	19,655,947.80	16,435,828.35

63、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79,208,217.48	72,280,442.80
折旧费	27,271,869.93	22,636,250.63
中介机构费	18,929,475.36	26,463,825.15
无形资产摊销	8,732,162.80	8,232,174.54
办公费	6,558,824.13	4,732,782.87
物业水电费	2,868,472.56	4,920,536.03
业务招待费	1,673,459.51	8,597,890.63
差旅费	3,349,951.53	3,182,489.55
车辆费用	823,671.50	1,094,740.75
办公室租金	401,563.75	1,551,365.04
其他	11,910,803.59	7,742,114.07
合计	161,728,472.14	161,434,612.06

64、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5,174,639.78	23,678,235.89
差旅费	4,276,296.77	3,805,557.75
业务招待费	1,624,699.24	3,490,794.47
广告费及业务宣传费	218,384.43	1,355,099.07
办公费	814,216.82	3,914,577.33
其他	16,609.71	84,702.99
合计	22,124,846.75	36,328,967.50

65、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研发活动直接消耗	27,999,145.60	46,613,843.74
职工薪酬	17,569,056.61	31,029,848.99
折旧摊销	4,318,605.17	11,204,584.28
其他	13,329,327.70	16,212,238.30
合计	63,216,135.08	105,060,515.31

6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224,258,251.98	249,644,641.76
减：利息收入	30,626,345.64	13,419,564.78

利息净支出	193,631,906.34	236,225,076.98
汇兑损失	5,643,285.21	-1,733,995.19
银行手续费	1,428,967.76	3,051,146.73
其他	1,000.00	-62,458.68
合计	200,705,159.31	237,479,769.84

67、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14,528,942.82	22,919,452.04
个税扣缴税款手续费	446,116.33	217,787.63
进项税加计扣除	449,280.87	701,410.38
合计	15,424,340.02	23,838,650.05

68、净敞口套期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9、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70、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311,369.64	837,746.1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1,750,354.34	-12,795,690.86
转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7,504.87	-2,130,410.61
合计	4,393,510.43	-14,088,355.36

注：本期转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确认收益为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贴现利息支出 167,504.87 元。

71、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900.00	-42,500.00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107,769,026.43	-25,320,343.17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14,822,676.40	-36,455,757.70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750,004.26	-1,944,247.58
财务担保相关减值损失		
合计	-123,342,607.09	-63,762,848.45

72、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3,075,018.13	-938,050.53
二、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5,460,251.19
三、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4,842,950.81	-10,471,588.19
四、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25,733,886.80	-87,804,430.66
五、工程物资减值损失		
六、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11,528,289.19	-51,379,109.67
七、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八、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九、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46,352,728.44	-45,521,333.44
十、商誉减值损失		
十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56,655,551.62	19,721,466.68
十二、其他	55,334.44	5,855,245.94
合计	-148,133,090.55	-175,998,051.06

73、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生产性生物资产及无形资产的处置利得或损失	2,809,574.91	26,696,974.21
合计	2,809,574.91	26,696,974.21

74、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

			损益的金额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违约金利得	160,528.60	79,402.26	160,528.6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利得	17,701.74	5,451.59	17,701.74
其他	148,178.23	328,198.00	148,178.23
合计	326,408.57	413,051.85	326,408.57

75、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失			
对外捐赠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122,761.00	175,448.26	122,761.00
诉讼支出	280,694.16	45,767.15	280,694.16
违约金支出	455,645.45	1,363,003.55	455,645.45
其他	2,828,855.34	2,340,116.12	2,828,855.34
合计	3,687,955.95	3,924,335.08	3,687,955.95

76、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4,428,107.55	3,702,020.14
递延所得税费用	-11,796,556.60	106,484,418.72
合计	2,631,550.95	110,186,438.86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724,758,485.21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08,713,772.7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391,810.82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4,345,476.71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57,944.2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2,638,386.03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16,576,733.20
归属于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损益	-1,044,108.09
研发费用及残疾人工资加计扣除	-8,338,551.69
以前年度递延所得税资产转回	3,678,026.17
所得税费用	2,631,550.95

77、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本节财务报告之“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之“57、其他综合收益”。

78、现金流量表项目

(1) 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	158,523,932.34	289,908,554.45
政府补助	14,401,729.62	14,470,413.66
银行利息收入	3,672,555.88	5,025,038.81
项目履约、投标、保函保证金、经营冻结款等	51,999,987.70	79,126,453.38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定期及定期保证金等	4,374,137.25	18,956,197.52
其他	308,706.83	1,133,078.82
合计	233,281,049.62	408,619,736.64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	186,933,751.64	140,926,227.04
付现费用	69,177,067.12	139,993,124.45
项目履约、投标、保函保证金、经营冻结款等	79,342,176.76	102,269,610.13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定期及定期保证金等		69,977,768.84
其他		22,352.71
合计	335,452,995.52	453,189,083.17

(2) 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购买子公司支付的现金与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08.39
合计		108.39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3) 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借款融资保函保证金	17,967,485.05	26,962,705.79
股东借款	1,333,000,000.00	911,104,000.00
融资租赁借款	70,000,000.00	49,908,962.16
不可终止确认的应收票据贴现款	-	42,433,984.22
企业间借款	18,650,000.00	42,800,000.00
合计	1,439,617,485.05	1,073,209,652.17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借款融资保函保证金	33,397,358.31	14,190,474.70
支付的租赁负债款	1,568,227.23	2,037,462.34
归还股东借款	1,012,145,332.84	598,194,091.82
支付融资租赁保证金	2,589,706.34	3,244,082.00
融资租赁借款	69,996,569.95	63,711,820.46
企业间借款	21,650,000.00	48,778,190.16
购买少数股东股权		257,086.79
合计	1,141,347,194.67	730,413,208.27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短期借款	1,742,842,873.93	2,139,407,288.79	2,878,875.24	1,854,647,000.00	59,645,873.93	1,970,836,164.03
长期借款	1,384,174,313.23	130,000,000.00	17,298,018.44	37,646,022.61	187,232,470.18	1,306,593,838.88
长期应付款	38,605,315.78	70,000,000.00	33,880,830.40	1,400,000.00	100,044,128.15	41,042,018.03
租赁负债	2,573,416.17		1,739,085.91	1,568,227.23	313,840.35	2,430,434.5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58,930,042.62		234,380,704.62	334,752,645.98		258,558,101.26
其他流动负债	582,119,797.21	634,650,000.00	69,975,575.24	818,067,500.00	58,467,297.21	410,210,575.24
其他非流动负债		717,000,000.00		190,000,000.00		527,000,000.00

合计	4,109,245,758.94	3,691,057,288.79	360,153,089.85	3,238,081,395.82	405,703,609.82	4,516,671,131.94
----	------------------	------------------	----------------	------------------	----------------	------------------

(4) 以净额列报现金流量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不涉及当期现金收支、但影响企业财务状况或在未来可能影响企业现金流量的重大活动及财务影响

适用 不适用

79、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727,390,036.16	-884,318,291.85
加：资产减值准备	271,475,697.64	239,760,899.5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79,803,610.11	90,241,908.16
使用权资产折旧	1,764,216.03	1,538,088.64
无形资产摊销	146,510,492.76	122,418,944.23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001,406.66	3,155,418.1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809,574.91	-26,696,974.21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5,059.26	114,390.42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24,854,179.67	241,153,167.2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393,510.43	14,088,355.36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1,337,695.63	106,637,451.7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3,685.99	-2,788,074.54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4,639,144.64	47,113,783.2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7,182,478.99	514,685,586.3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9,899,296.50	-129,831,568.96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090,161.84	337,273,083.56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265,716,942.30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42,911,208.89	90,421,487.94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90,421,487.94	178,637,418.44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2,489,720.95	-88,215,930.50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减：丧失控制权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加：以前期间处置子公司于本期收到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0,000,000.00
其中：	
花垣县盛鑫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10,000,000.00
处置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10,000,000.00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42,911,208.89	90,421,487.94
其中：库存现金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42,911,208.89	90,421,487.9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42,911,208.89	90,421,487.94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5) 使用范围受限但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列示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不属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理由
其他货币资金	164,508,848.43	123,521,217.02	冻结、保证金等
合计	164,508,848.43	123,521,217.02	

(7) 其他重大活动说明

无

80、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年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不适用。

81、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其中：美元	836,988.70	7.0288	5,883,026.17
欧元			
港币			
加元	4,479,910.98	5.1142	22,911,160.74
应收账款	--	--	
其中：美元	4,452,939.61	7.0288	31,298,821.93
欧元			
港币			
加元	2,700,198.19	5.1142	13,809,353.58
长期借款	--	--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应收款			
其中：加元	298,416.99	5.1142	1,526,164.17
应付账款			
其中：美元	9,652.05	7.0288	67,842.33
加元	3,158,364.79	5.1142	16,152,509.22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境外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子公司层级	选择依据
RemedX Remediation Service Inc.	加拿大 Calgary	加元	二级子公司	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
Bosco Envirotech Canada Limited.	加拿大 British Columbia	加元	一级子公司	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
REMEDIATION RENEWABLES SDN. BHD.	Malaysia Kuala Lumpur	林吉特	二级子公司	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

82、租赁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 适用 □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适用 √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 适用 □ 不适用

与租赁相关的当期损益及现金流

单位：元

项 目	2025 年度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费用	3,164,201.06
本期计入当期损益的采用简化处理的低价值资产租赁费用(短期租赁除外)	
租赁负债的利息费用	299,463.94
计入当期损益的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转租使用权资产取得的收入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4,732,428.29
售后租回交易产生的相关损益	

涉及售后租回交易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租赁收入	12,063,871.14	
合计	12,063,871.14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第一年	11,624,491.03	12,596,105.08
第二年	8,254,076.96	9,855,661.20
第三年	7,023,924.08	8,118,012.85
第四年	6,266,905.28	7,509,978.62
第五年	3,691,496.36	6,576,503.98
五年后未折现租赁收款额总额	11,667,906.28	17,132,003.40

(3) 作为生产商或经销商确认融资租赁销售损益

适用 不适用

83、数据资源

适用 不适用

84、其他

(1) PPP 项目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 PPP 项目，具体项目情况如下：

1) 按组合披露

序号	项目名称	具体内容	特许使用期限	特许经营权主要内容	项目回报模式	本期 PPP 项目合同变更情况
1	生态保护及基础设施建设特许经营项目	在项目合作期内，负责 PPP 合同约定生态保护及基础设施等相关配套基础设施、保护性工程的投资、融资、设计、建设、运营维护及移交工作。	30 年	(1) 投资、融资、建设和运营维护等方面的各项经营活动； (2) 在特许经营期内，接受甲方的运营绩效考核，按考核评分取得项目可行性缺口补助； (3) 在特许经营期结束当日即移交日，项目公司应向业主无偿移交项目设施。	使用者付费、可行性缺口补助	本期 PPP 项目合同无变更情况
2	污水处	在项目合作期	13-30	(1) 独家投资、建设、运营和管	使用者付	本期 PPP 项

	理特许经营项目	内,负责 PPP 合同约定污水处理厂、配套管网工程的投资、融资、设计、建设、运营维护及移交工作。	年	理维护本项目的特许经营权; (2) 在特许经营期内,提供污水处理服务并从使用者、政府方或其指定的机构收取污水处理服务费、可行性补助、配套管网可用性服务费和运维服务费; (3) 在特许经营期结束后的第一个工作日即移交日,项目公司应向业主单位无偿移交所有设施、构筑物及相关档案材料。	费、可行性缺口补助	目合同无变更情况
3	自来水处理特许经营项目	在项目合作期内,负责 PPP 合同约定自来水厂、净水厂及配套管网、附属工程的投资、融资、设计、建设、运营维护及移交工作。	25-30 年	(1) 投资、建设、运营和管理维护项目的特许经营权; (2) 在特许经营期内,向特许经营区域范围内用户供水,合法经营并取得合理回报; (3) 在特许经营期结束后的第一个工作日即移交日,项目公司应向业主单位无偿移交全部固定资产、权利、文件和材料和档案。	使用者付费、可行性缺口补助	本期 PPP 项目合同无变更情况

2)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与 PPP 相关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为 2,532,661,247.76 元。

八、研发支出

单位: 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17,569,056.61	31,029,848.99
研发活动直接消耗	27,999,145.60	46,613,843.74
折旧摊销	4,318,605.17	11,204,584.28
其他	13,329,327.70	16,212,238.30
合计	63,216,135.08	105,060,515.31
其中: 费用化研发支出	63,216,135.08	105,060,515.31
资本化研发支出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

本期无符合资本化条件的研发项目。

2、重要外购在研项目

本期无重要的外购在研项目情况。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处置子公司

本期是否存在丧失子公司控制权的交易或事项

是 否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是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公司情况:

合肥博世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10 日完成注销登记，自 2025 年 1 月起不再纳入合并范围。内蒙古博世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13 日完成注销登记，自 2025 年 5 月起不再纳入合并范围。安徽博世科综合能源服务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3 日完成注销登记，自 2025 年 6 月起不再纳入合并范围。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湖南博世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10,080,000.00	湖南省长沙市	湖南省长沙市	主要从事水污染治理、供水工程承包、施工等环境综合治理服务以及环境设计咨询等业务	1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
贺州博世科环境投资建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60,000,000.00	广西壮族自治区贺州市	广西壮族自治区贺州市	项目公司，主要从事环境基础设施投资与运营等业务	80%		设立取得
富川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0	广西壮族自治区贺州	广西壮族自治区贺州	项目公司，主要从事环保水处理、环境基础设施投资与运营等业务	100%		设立取得

		市	市				
广西博环环境咨询服务	40,242,500.00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	主要从事环境咨询、环境影响评价等业务	100%		设立取得
贺州市八步区博麒环保工程有限	2,000,000.00	广西壮族自治区贺州市	广西壮族自治区贺州市	项目公司，主要从事环境基础设施工程建设的投资、环境生态开发和利用等业务	100%		设立取得
陆川博世科生物能源科技开发有	10,000,000.00	广西壮族自治区玉林市	广西壮族自治区玉林市	拟开展生物燃气和生物质材料的研发、生产和销售等	100%		设立取得
澄江博世科环境工程有限	79,030,800.00	云南省玉溪市	云南省玉溪市	项目公司，主要从事环保工程、市政管道工程、给排水工程、建筑工程等业务	80%		设立取得
沙洋博世科水务有限	34,000,000.00	湖北省荆门市	湖北省荆门市	项目公司，主要从事污水处理项目、自来水处理项目的咨询、设计、工程建设、运营等业务	100%		设立取得
河池市宜州博世科环境治理有限	30,000,000.00	广西壮族自治区河池市	广西壮族自治区河池市	项目公司，主要从事给排水、污水处理工程施工及运营、固体废物处理等业务	100%		设立取得
巍山博世科环境综合治理有限	12,994,800.00	云南省大理白族自治州	云南省大理白族自治州	项目公司，主要从事给排水、污水处理工程施工及运营、固体废物处理等业务	80%		设立取得
Boscco Envirotech Canada limited.	85,471,121.67	加拿大 British Columbia	加拿大 British Columbia	主要从事贸易、投资、控股、咨询服务等业务	100%		设立取得
团风博世科华堂水务有限	6,974,000.00	湖北省黄冈市	湖北省黄冈市	项目公司，主要从事自来水生产与供应、环保水处理系统工程、污水处理系统工程等业务	60%		设立取得
广西博和环保科技有限	168,330,000.00	广西壮族自治区北海市	广西壮族自治区北海市	从事工业废水、电镀废水、生活污水处理及循环使用等业务	55.45%		设立取得
上林县博世科威林环境服务有限	24,000,000.00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	项目公司，主要从事园区污水处理工程、中水回用工程、自来水处理工程等业务	95%		设立取得
古丈博世科水务有限	90,000,000.00	湖南省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	湖南省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	项目公司，主要从事自来水生产与供应、环保水处理系统工程、污水处理系统工程等业务	90%		设立取得
南宁博湾水生态科技有限	275,013,100.00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	项目公司，主要从事水处理项目、排水管网项目、河道治理项目的投资、建设、运营及管理业务	51%		设立取得
攸县博世科水务	62,200,000.00	湖南省	湖南省	项目公司，主要从事自来水生产和供应、饮用水制造、污水	80%		设立取得

有限公司		株洲市	株洲市	处理及再生利用等业务			
花垣博世科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24,521,600.00	湖南省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	湖南省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	项目公司，主要从事水污染治理、固体废物治理、危险废物治理、重金属污染治理、农田修复等业务	99%		设立取得
垣曲博世科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24,000,000.00	山西省运城市	山西省运城市	项目公司，主要从事市政道路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施工，水源及供水设施工程施工等业务	99.9999 958%		设立取得
凤山博世科环境投资有限公司	26,000,000.00	广西壮族自治区河池市	广西壮族自治区河池市	项目公司，主要从事给排水、污水处理工程施工及运营、固体废物处理、环境修复等业务	95%		设立取得
苍梧博世科环保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20,000,000.00	广西壮族自治区梧州市	广西壮族自治区梧州市	环保设备制造及销售;机械通用设备、机械专用设备的加工、制造及销售等业务	100%		设立取得
宣恩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98,982,900.00	湖北省恩施土家族苗族自治州	湖北省恩施土家族苗族自治州	项目公司，主要从事环保设施运营；工程技术咨询服务、环境工程专项设计服务；市政公用工程等	55%		设立取得
广西宁明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42,260,000.00	广西壮族自治区崇左市	广西壮族自治区崇左市	项目公司，从事自来水生产和供应、环保水处理、污水处理等业务	69%	1%	设立取得
石首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19,116,700.00	湖北省荆州市	湖北省荆州市	项目公司，从事环保设施运营、市政公用工程、建筑园林绿化工程服务等业务	80.12%		设立取得
陆川博世科生态农业循环有限公司	6,000,000.00	广西壮族自治区玉林市	广西壮族自治区玉林市	拟从事新能源技术研发及推广、生猪养殖、农产品加工及销售等业务	100%		设立取得
京山博世科全域水务有限公司	29,046,000.00	湖北省荆州市	湖北省荆州市	项目公司，主要从事京山县全域污水处理厂 PPP 项目的投资、建设、运营等	90%		设立取得
京山博世科城东水务有限公司	22,586,300.00	湖北省荆州市	湖北省荆州市	项目公司，主要从事京山县城东污水处理厂 PPP 项目的投资、建设、运营等	83.57%		设立取得
颍上博晶水务有限公司	46,900,000.00	安徽省阜阳市	安徽省阜阳市	项目公司，从事环保设施运营、污水处理等业务	63.97%		设立取得
保靖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35,700,000.00	湖南省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	湖南省湘西土家族苗族自治州	项目公司，从事水处理项目、排水管网项目、水质监测等业务	88.01%	1.99%	设立取得
全州县博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65,000,000.00	广西壮族自治区桂林市	广西壮族自治区桂林市	项目公司，主要从事对水务基础设施项目的投资；污水处理及再生利用；自来水生产及供应等业务	75%		设立取得
灵石博世科水务	26,000,000.00	山西省	山西省	项目公司，主要从事污水处理	90%		设立取得

有限公司	0.00	晋中市	晋中市	项目的咨询、设计、工程建设、运营管理；污水处理设备的研发与销售等业务			
广西科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350,000.00	广西壮族自治区北海市	广西壮族自治区北海市	主要从事危险废物治理；固体废物治理；废水、废气、噪声的治理，环保工程咨询等业务	100%		设立取得
苍梧博世科城投水环境治理有限责任公司	24,500.00	广西壮族自治区梧州市	广西壮族自治区梧州市	项目公司，主要从事城市污水厂、污水设施的建设与经营，提供环境工程技术咨询及技术服务等业务	70%		设立取得
昭平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12,500.00	广西壮族自治区贺州市	广西壮族自治区贺州市	项目公司，主要从事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污水处理项目咨询、设计、工程建设；环保工程；水污染治理；污水处理设备的研发与销售等业务	80%		设立取得
京山博世科文峰水务有限公司	500,000.00	湖北省荆门市	湖北省荆门市	主要从事京山市文峰污水处理厂的运营、移交；污水处理工程施工等业务	100%		设立取得
株洲县渌口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10,000.00	湖南省株洲市	湖南省株洲市	项目公司，主要从事自来水生产和供应；水污染治理；水质检测服务；水处理设备制造；管道和设备安装；污水处理设备的销售等业务	60%	10%	设立取得
辽宁博世科生态环保有限公司	5,000,000.00	辽宁省盘锦市	辽宁省盘锦市	为开拓市场成立的公司	100%		设立取得
贺州市平桂区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13,100.00	广西壮族自治区贺州市	广西壮族自治区贺州市	项目公司，拟从事污水处理项目的咨询、设计、工程建设，污水处理设备的研发与销售等业务	80%		设立取得
BOSSCO-INDIA ENVIRO-TECH PRIVATE LIMITED	93,992.55	印度 Chennai	印度 Chennai	环保设备销售、进出口贸易、投资、咨询服务等	100%		设立取得
广西博世科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	工业废水、废气、固体废物治理等业务	100%		设立取得
广西环保产业发展研究院有限公司	10,000.00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	生态环境技术研究、技术咨询、技术推广、技术转让；科技成果鉴定服务等业务	100%		设立取得
贺州市八步区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23,000.00	广西壮族自治区贺州市	广西壮族自治区贺州市	项目公司，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等业务	70%		设立取得
南宁环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700.00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	项目公司，环保技术的技术开发、咨询、服务；对水管网、污水治理项目的投资、建设、运营及管理等业务	79%	1%	设立取得
广西博世科科技企业孵化器有限公司	2,000,000.00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	创业空间服务；环保咨询服务；科技中介服务等业务	100%		设立取得

		市	市				
柳州博世科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24,824,300.00	广西壮族自治区柳州市	广西壮族自治区柳州市	项目公司，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等业务	90%		设立取得
广西艾科宁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0.00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	消毒剂销售；专业保洁、清洗、消毒服务；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及销售；消毒剂、消毒器械生产及销售；出入境检疫处理	100%		设立取得
广西鸿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3,137,300.00	广西壮族自治区贺州市	广西壮族自治区贺州市	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住宿服务；餐饮服务；各类工程建设活动；酒店管理；物业管理	100%		设立取得
广东博环环境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9,800,000.00	广东省广州市	广东省广州市	环保咨询服务；社会稳定风险评估	90%	10%	设立取得
安徽博世科环保装备有限公司	50,000,000.00	安徽省宣城市	安徽省宣城市	环境保护专用设备制造、销售；汽车零部件及配件制造；汽车销售；新能源汽车整车销售	68.75%		设立取得
广西博环生态环境咨询有限公司	20,000,000.00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	环保咨询服务；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水污染治理；大气污染治理	100%		设立取得
博世科（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	北京市	北京市	技术服务；新兴能源技术研发；生物质能技术服务；资源再生利用技术研发	55%		设立取得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2020年6月，本公司及子公司湖南博世科作为联合体成为平江县乡镇污水处理厂及配套管网PPP项目的中标社会资本方。2020年7月，湖南天岳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岳集团”）代表政府出资方与联合体共同出资组建项目公司平江县天岳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平江博世科”）。

平江博世科注册资本为5913万元，天岳集团认缴出资额为2,897.37万元，占比49%；本公司及湖南博世科认缴出资额分别为2,986.07万元、29.56万元，占比50.5%、0.5%。平江博世科董事会由7名董事组成，本公司及湖南博世科共提名4人；且公司章程约定，“股东会行使职权时需经过代表100%表决权的股东同意方生效”、“董事会行使职权时需要董事会表决的事项经过代表100%表决权的董事同意通过即生效”。故本公司及湖南博世科、天岳集团共同控制平江博世科。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无

其他说明：无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南宁博湾水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27.14%	-1,147,791.37		40,440,320.04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无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南宁博湾水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157,250,267.78	737,014,896.29	894,265,164.07	426,412,314.09	236,329,637.73	662,741,951.82	114,342,989.58	765,074,208.10	879,417,197.68	367,176,715.36	276,488,565.04	643,665,280.40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南宁博湾水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113,330,980.68	-4,228,705.03	-4,228,705.03	47,534,033.94	133,931,331.21	5,784,493.89	5,784,493.89	64,886,169.41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2025年7月，公司购买了其控制子公司广西博环环境咨询服务有限公司19.48%的股权，持股比例由80.52%变更为100%。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单位：元

	广西博环环境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	0.00
--现金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购买成本/处置对价合计	0.00
减：按取得/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	5,537,835.93
差额	5,537,835.93
其中：调整资本公积	5,537,835.93
调整盈余公积	
调整未分配利润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广西南宁北投心圩江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	广西壮族自治区南宁市	河道治理	18%	1%	权益法
玉溪中车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云南省玉溪市	云南省玉溪市	环境治理	23%		权益法
浙江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省杭州市	浙江省杭州市	环境治理	5%		权益法
平江县天岳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湖南省岳阳市	湖南省岳阳市	环境治理	50.5%	0.5%	权益法
阜阳博源水务有限公司	安徽省阜阳市	安徽省阜阳市	环境治理	36.4337%	0.759%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平江县天岳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平江县天岳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9,516,310.41	9,516,310.41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425,810.74	425,810.74
非流动资产	236,601,940.54	236,601,940.54
资产合计	246,118,250.95	246,118,250.95
流动负债	187,414,937.02	187,414,937.02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187,414,937.02	187,414,937.02
少数股东权益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58,703,313.93	58,703,313.93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29,938,690.10	29,938,690.10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29,938,690.10	29,938,690.10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财务费用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阜阳博源 水务有限 公司	广西南宁北 投心圩江环 境治理有限 公司	玉溪中车环 保工程有限 公司	浙江省环 境科技有 限公司	阜阳博源 水务有限 公司	广西南宁北 投心圩江环 境治理有限 公司	玉溪中车环 保工程有限 公司	浙江省环 境科技有 限公司
流动资产	153,359,320.75	372,878,998.44	4,541,795.58	498,007,044.66	558,191.13	283,418,591.95	5,424,424.75	421,253,286.58
非流动资产	135,734,544.68	2,704,070,868.23	1,001,432,400.50	395,961,579.91	313,568,822.95	2,754,295,033.24	988,149,187.05	430,520,264.29
资产合计	289,093,865.43	3,076,949,866.67	1,005,974,196.08	893,968,624.57	314,127,014.08	3,037,713,625.19	993,573,611.80	851,773,550.87
流动负债	171,948,603.59	722,151,495.49	447,491,275.00	540,870,012.22	239,709,947.94	606,933,712.60	436,833,532.95	535,427,238.39
非流动负债		1,543,706,579.72	255,925,396.28	80,836,112.83		1,563,998,590.53	254,175,396.28	45,454,024.31
负债合计	171,948,603.59	2,265,858,075.21	703,416,671.28	621,706,125.05	239,709,947.94	2,170,932,303.13	691,008,929.23	580,881,262.70
少数股东权益				15,940,929.60				19,699,093.55
归属于母公司 股东权益	117,145,261.84	811,091,791.46	302,557,524.80	256,321,569.92	74,417,066.14	866,781,322.06	302,564,682.57	251,193,194.62
按持股比例 计算的净资 产份额	43,569,485.80	154,107,440.37	69,588,230.70	12,816,078.50	27,677,716.16	164,688,451.19	69,589,877.00	12,559,659.73
调整事项		-5,460,251.19	-2,546,991.02			-5,460,251.19	-2,546,991.02	
--商誉								
--内部交易 未实现利润			-2,546,991.02				-2,546,991.02	
--其他		-5,460,251.19				-5,460,251.19		
对联营企业 权益投资的 账面价值	43,569,485.80	148,647,189.18	67,041,239.68	12,816,078.50	27,677,716.16	159,228,200.00	67,042,885.98	12,559,659.73
存在公开报 价的联营企 业权益投资 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160,991,169.73	332,823,756.43	7,538,267.98	383,616,220.92	1,037,735.85	285,378,714.82	6,466,112.92	427,977,089.16
净利润	42,728,195.70	-55,689,530.60	1,558.27	27,399,830.50	-611,996.30	4,740,374.04	34,589.20	45,967,030.65
终止经营的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								

益								
综合收益总额	42,728,195.70	-55,689,530.60	1,558.27	27,399,830.50	-611,996.30	4,740,374.04	34,589.20	45,967,030.65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企业的股利				500,000.00				575,000.00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50,349,476.85	50,103,638.50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245,838.35	399,025.47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245,838.35	399,025.47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转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	77,470,575.46	834,860.00		2,584,859.96		75,720,575.50	与资产相关
递延收益	3,762,450.79	5,204,717.68		3,581,930.92		5,385,237.55	与收益相关
合计	81,233,026.25	6,039,577.68		6,166,790.88		81,105,813.05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收益相关
其他收益	2,584,859.96	2,584,859.96	与资产相关
其他收益	11,944,082.86	20,334,592.08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4,528,942.82	22,919,452.04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源于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所确认的各类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和市场风险。

本公司与金融工具相关的各类风险的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制定由本公司管理层负责。经营管理层通过职能部门负责日常的风险管理。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对公司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的执行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并且将有关发现及时报告给本公司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各类与金融工具相关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1)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未能履行义务从而导致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的信用风险主要产生于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以及长期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的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本公司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存在较低的信用风险。

对于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其他应收款、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本公司设定相关政策以控制信用风险敞口。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他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会定期对客户信用记录进行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

1)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在确定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时，本公司考虑在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基于本公司历史数据的定性和定量分析、外部信用风险评级以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当触发以下一个或多个定量、定性标准时，本公司认为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已发生显著增加：定量标准主要为报告日剩余存续期违约概率较初始确认时上升超过一定比例；定性标准为主要债务人经营或财务情况出现重大不利变化、预警客户清单等。

2) 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

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参数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对不同的资产分别以 12 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如交易对手评级、担保方式及抵质押物类别、还款方式等)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

相关定义如下：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风险暴露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交易对手的类型、追索的方式和优先级，以及担保品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违约损失率为违约发生时风险敞口损失的百分比，以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为基准进行计算；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 12 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中，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评估及预期信用损失的计算均涉及前瞻性信息。本公司通过进行历史数据分析，识别出影响各业务类型信用风险及预期信用损失的关键经济指标。

本公司所承受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还因提供财务担保而面临信用风险，详见附注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中披露。

本公司应收账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客户的应收账款占本公司应收账款总额的 17.71%(比较期: 17.02%)；本公司其他应收款中，欠款金额前五大公司的其他应收款占本公司其他应收款总额的 81.73%(比较: 78.66%)。

(2)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统筹负责公司内各子公司的现金管理工作，包括现金盈余的短期投资和筹措贷款以应付预计现金需求。本公司的政策是定期监控短期和长期的流动资金需求，以及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和可供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金融负债到期期限如下：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1,970,836,164.03				1,970,836,164.03
应付票据	182,841,206.63				182,841,206.63
应付账款	2,308,858,399.72				2,308,858,399.72
其他应付款	100,649,932.86				100,649,932.8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58,558,101.26				258,558,101.26
其他流动负债	434,073,791.85				434,073,791.85
长期借款		316,277,885.37	144,937,436.46	845,378,517.05	1,306,593,838.88
租赁负债		1,364,143.41	705,828.59	360,462.50	2,430,434.50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长期应付款		34,832,757.90	6,209,260.13		41,042,018.03
其他非流动负债		527,000,000.00		276,964,318.87	803,964,318.87
合计	5,255,817,596.35	879,474,786.68	151,852,525.18	1,122,703,298.42	7,409,848,206.63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1,742,842,873.93				1,742,842,873.93
应付票据	175,451,560.89				175,451,560.89
应付账款	2,117,211,322.74				2,117,211,322.74
其他应付款	114,860,338.02				114,860,338.0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58,930,042.62				358,930,042.62
其他流动负债	589,946,053.44				589,946,053.44
长期借款		122,260,171.31	256,927,803.37	1,004,986,338.55	1,384,174,313.23
租赁负债		920,409.95	824,781.00	828,225.22	2,573,416.17
长期应付款		27,868,177.48	10,737,138.30		38,605,315.78
其他非流动负债				274,047,817.75	274,047,817.75
合计	5,099,242,191.64	151,048,758.74	268,489,722.67	1,279,862,381.52	6,798,643,054.57

(3) 市场风险

1) 外汇风险

本公司的汇率风险主要来自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持有的不以其记账本位币计价的外币资产和负债。本公司承受汇率风险主要与以美元和加元计价的外币资金和负债有关，除本公司设立在境外的下属子公司使用美元、加币、卢比计价结算外，本公司的其他主要业务以人民币计价结算。

①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各外币资产负债项目的主要外汇风险敞口如下（出于列报考虑，风险敞口金额以人民币列示，以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		加币		卢比		林吉特	
	外币	人民币	外币	人民币	外币	人民币	外币	人民币
货币资金	836,988.70	5,883,026.17	4,479,910.98	22,911,160.74				
应收账款	4,452,939.61	31,298,821.93	2,700,198.19	13,809,353.58				
其他应收款			298,416.99	1,526,164.17				

项 目	2025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		加币		卢比		林吉特	
	外币	人民币	外币	人民币	外币	人民币	外币	人民币
应付账款	9,652.05	67,842.33	3,158,364.79	16,152,509.22				

项 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美元		加币		卢比		林吉特	
	外币	人民币	外币	人民币	外币	人民币	外币	人民币
货币资金	1,079,316.12	7,758,556.01	3,057,659.13	15,440,567.07	998,420.00	65,955.63	79,553.01	128,867.92
应收账款	24,397,234.41	175,377,079.83	1,825,749.51	9,219,669.88				
其他应收款	179,030.94	1,286,946.01	279,531.83	1,411,579.84				
应付账款	9,652.05	69,382.80	3,669,747.70	18,531,491.94				

本公司密切关注汇率变动对本公司汇率风险的影响。本公司目前并未采取任何措施规避汇率风险。但管理层负责监控汇率风险，并将于需要时考虑对冲重大汇率风险。

② 敏感性分析

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在其他风险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如果当日美元对于人民币升值或贬值 10%，那么本公司当年的净利润将增加或减少 2,068.36 万元。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在其他风险变量不变的情况下，如果当日加币对于人民币升值或贬值 10%，那么本公司当年的净利润将增加或减少 153.07 万元。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长期银行借款、长期应付款等长期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总部财务部门持续监控集团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为止期间，在其他风险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以浮动利率计算的借款利率上升或下降 5 个基点，本公司当年的净利润就会下降或增加 60.01 万元。

2、套期

适用 不适用

3、金融资产

(1) 转移方式分类

单位：元

转移方式	已转移金融资产的性质	已转移金融资产的金额	终止确认情况	终止确认情况的判断依据
背书	应收款项融资中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8,110,634.67	终止确认	期末应收款项融资均为银行承兑汇票，本公司认为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并且票据相关的利率风险已转移给银行，可以判断票据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已经转移，故终止确认。
贴现	应收款项融资中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69,300.79	终止确认	
合计	—	8,179,935.46	—	—

(2) 因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金额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应收款项融资中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背书	8,110,634.67	
应收款项融资中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贴现	69,300.79	482.28
合计	—	8,179,935.46	482.28

(3) 继续涉入的资产转移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资产转移的方式	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金额	继续涉入形成的负债金额
应收票据中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背书	23,863,216.61	23,863,216.61
应收票据中尚未到期的银行承兑汇票	贴现	2,138,821.94	2,138,821.94
合计	—	26,002,038.55	26,002,038.55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次，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次决定：

第一层次：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次：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次：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合计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3）衍生金融资产				
2.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债务工具投资				
（2）权益工具投资				
（二）其他债权投资				
（三）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777,649.16	6,777,649.16
（四）投资性房地产				
1.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出租的建筑物				
3.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五）生物资产				
1.消耗性生物资产				
2.生产性生物资产				
应收款项融资			2,727,827.55	2,727,827.55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9,505,476.71	9,505,476.71
（六）交易性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七）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对于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公司以其活跃市场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不在活跃市场上交易的金融工具，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所使用的估值模型主要为现金流量折现模型和市场可比公司模型等。估值技术的输入值主要包括无风险利率、基准利率、汇率、信用点差、流动性溢价、缺乏流动性折扣等。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应收款项融资剩余期限较短，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近，采用账面价值作为公允价值。本公司持有泗洪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采用按照市场法(上市公司比较法)测算其公允价值的合理估计进行计量。本公司持有的锦州安帮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广水光谷环保科技有限公司企业经营环境和经营情况、财务状况未发生重大变化，采用按投资成本作为公允价值的合理估计进行计量。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主要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短期借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长期应付款和长期借款等。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南宁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广西南宁市良庆区体强路12号北部湾航运中心B座902室	主要从事不锈钢材料及制品的生产和销售	11,984.00万元	0.00%	22.95%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南化集团成立于1997年1月4日，目前主要从事不锈钢材料及制品的生产和销售，主要产品包括不锈钢板材、不锈钢带、激光切割件等。北部湾港集团持有南化集团100%股权。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广西壮族自治区人民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节财务报告之“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本节财务报告之“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之“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平江县天岳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阜阳博源水务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株洲南方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广西南宁北投心圩江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玉溪中车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安徽博世科晶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富川瑶族自治县丽城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宣城市国特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宁国市国投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的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安徽汇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的控股股东控制的公司
宁国市国有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
宁国市国新城镇化建设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控制的公司
安徽津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控制的公司
宁国市阳诚城市服务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控制的公司
宁国市金津市场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控制的公司
宁国市燕津城市运营服务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控制的公司
宁国市安居投资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控制的公司
泗洪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控制的公司
宁源国泰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州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
广州环投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州环投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州环投建材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州环投从化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州环投福山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州环投南沙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州环投花城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州环投云山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州市环境卫生机械装备厂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州穗土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州环净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控制的公司
广州花都区环投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持股 5%以上股东控制的公司
南宁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
广西航桂实业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控股股东控制权的法人控制的公司
防城港中港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持有公司控股股东控制权的法人控制的公司
广西北港景兴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控股股东控制权的法人控制的公司
广西北港物流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控股股东控制权的法人控制的公司
南宁绿洲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持有公司控股股东控制权的法人控制的公司
广西北港故里产业服务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控股股东控制权的法人控制的公司
广西西江油品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控股股东控制权的法人控制的公司
广西鱼峰集团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控股股东控制权的法人控制的公司
广西金海交通咨询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控股股东控制权的法人控制的公司
广西北港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控股股东控制权的法人控制的公司
广西北部湾国际港务集团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控股股东控制权的法人控制的公司
广西鱼峰混凝土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控股股东控制权的法人控制的公司
广西北港新材料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控股股东控制权的法人控制的公司
河池华锡物资供应有限责任公司	持有公司控股股东控制权的法人控制的公司

广西北港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控股股东控制权的法人控制的公司
广西北港商贸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控股股东控制权的法人控制的公司
广西华锡矿业有限公司再生资源分公司	持有公司控股股东控制权的法人控制的公司
来宾华锡冶炼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控股股东控制权的法人控制的公司
北部湾港北海码头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控股股东控制权的法人控制的公司
梧州华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控股股东控制权的法人控制的公司
广西华锡矿业有限公司铜坑矿业分公司	持有公司控股股东控制权的法人控制的公司
河池五吉有限责任公司	持有公司控股股东控制权的法人控制的公司
广西华锡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控股股东控制权的法人控制的公司
防城港赤沙码头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控股股东控制权的法人控制的公司
北部湾港防城港码头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控股股东控制权的法人控制的公司
广西北港金压钢材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控股股东控制权的法人控制的公司
广西北港不锈钢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控股股东控制权的法人控制的公司
广西佛子矿业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控股股东控制权的法人控制的公司
广西北港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控股股东控制权的法人控制的公司
广西铁山东岸码头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控股股东控制权的法人控制的公司
广西都安西江鱼峰水泥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控股股东控制权的法人控制的公司
钦州市港口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持有公司控股股东控制权的法人控制的公司
防城港枫叶粮油工业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控股股东控制权的法人控制的公司
广西梧州通洲物流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控股股东控制权的法人控制的公司
广西港青油脂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控股股东控制权的法人控制的公司
广西八桂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控股股东控制权的法人控制的公司
北部湾港钦州码头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控股股东控制权的法人控制的公司
广西贵港市西江投资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控股股东控制权的法人控制的公司
北海鱼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控股股东控制权的法人控制的公司
广西梧州市西投煤炭配送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控股股东控制权的法人控制的公司
柳州华锡有色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持有公司控股股东控制权的法人控制的公司
柳州华锡有色工程地质勘察有限责任公司	持有公司控股股东控制权的法人控制的公司
贵州金久水泥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控股股东控制权的法人控制的公司
广西鱼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控股股东控制权的法人控制的公司
桂林漓佳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持有公司控股股东控制权的法人控制的公司
南宁港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控股股东控制权的法人控制的公司
广西西江集团西津二线船闸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控股股东控制权的法人控制的公司
广西华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控股股东控制权的法人控制的公司
广西北港金控投资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控股股东控制权的法人控制的公司
南宁市北港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持有公司控股股东控制权的法人控制的公司
湖南元创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的配偶的近亲属实际控制的企业
湖南泛航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的配偶的近亲属实际控制的企业
王双飞	持股 5%以上股东、公司创始人之一
潘晓斌	公司董事长
尹鸿翔	公司董事、经理

马宏波	公司董事
苏华兴	公司财务总监
陈国宁	公司副经理
乐观永	公司副经理
宋海农	公司原经理
杨崎峰	公司原副董事长
周永信	公司原副经理
韦天辉	公司原副经理
彭嘉臻	公司原副经理

其他说明：

关联自然人：1) 除上述列表外的上市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 直接或者间接控制上市公司的法人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3) 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自然人、上市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直接或者间接控制上市公司的法人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关联法人：1) 持有公司控股股东控制权的法人北部湾港集团控制的除上述列表公司外的其他企业；2) 控股股东南化集团控制的除上述列表公司外的其他企业；3) 持股 5%以上股东广州环投集团、宁国国控控制的除上述列表公司外的其他企业；4) 本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控制的企业；5) 本公司控股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6) 与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其控制的企业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7) 与本公司控股股东、持股 5%以上股东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其控制的企业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8) 持股 5%以上自然人股东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其控制的除上述列表公司外的其他企业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企业。

以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2025 年修订）》规定的其他关联人。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含税)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广州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	14.02	14.02	否	2,765.05
广州市环境卫生机械设备厂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		-	否	352,212.39
广州环净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接受建造服务		-	否	-28,001.88
安徽津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接受建造服务	178,831.16	4,000,000.00	否	1,957,763.11
宁国市阳诚城市服务有限公司	接受建造服务	6,220.18		否	201,119.27
宁国市金津市场管理服务有 限公司	接受服务			否	86,045.10
宁国市国投保安服务有限公	接受劳务派遣	64,262.19		否	251,324.80

司					
安徽汇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基础建设			否	271,046.22
湖南泛航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采购设备	31,269.02	35,300.00	否	18,633,648.34
广西航桂实业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09,325,178.54	350,000,000.00	否	0.00
防城港中港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接受建造服务	49,155,963.31		否	0.00
广西北港景兴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5,802,451.31		否	0.00
广西北港物流有限公司	接受运输服务	5,573,994.04		否	0.00
南宁绿洲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5,238,534.52		否	0.00
广西北港故里产业服务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920,422.28		否	0.00
广西西江油品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120,244.34		否	0.00
柳州华锡有色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咨询服务	522,459.42		否	0.00
广西鱼峰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463,179.64		否	0.00
广西金海交通咨询有限公司	接受代理服务	330,462.33		否	0.00
广西北港大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运营服务	241,637.17		否	0.00
柳州华锡有色工程地质勘察有限责任公司	接受咨询服务	182,000.00		否	0.00
广西鱼峰混凝土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132,234.51		否	0.00
广西北港新材料有限公司	接受服务	83,970.00		否	0.00
河池华锡物资供应有限责任公司	采购商品	73,306.53		否	0.00
广西北港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接受运营服务	9,433.96		否	0.00
广西北港商贸有限公司	接受运营服务	6,509.47		否	0.00
合计		202,462,577.94	354,035,300.00		21,727,922.40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广西北港新材料有限公司	环境综合治理、运营服务、技术服务	108,461,380.82	
广西华锡矿业有限公司再生资源分公司	环境综合治理及其他	36,576,060.93	
来宾华锡冶炼有限公司	环境综合治理、运营服务、技术服务	6,855,684.31	
北部湾港北海码头有限公司	运营服务、技术服务	3,592,672.62	
广西北部湾国际港务集团有限公司	环境综合治理	3,176,580.53	
梧州华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环境综合治理、技术服务	3,102,211.21	
广西华锡矿业有限公司铜坑矿业分公司	其他服务	2,340,589.62	

河池五吉有限责任公司	技术服务	1,175,471.70	
广西华锡有色金属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566,037.74	
防城港赤沙码头有限公司	环境综合治理	502,654.87	
北部湾港防城港码头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175,062.57	
广西北港金压钢材有限公司	运营服务	118,847.16	130,018.87
广西北港不锈钢有限公司	运营服务	115,352.83	
广西佛子矿业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102,147.17	57,528.30
广西北港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91,037.74	
广西铁山东岸码头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65,301.89	
南宁绿洲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运营服务	63,019.82	
广西都安西江鱼峰水泥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32,547.16	46,226.42
钦州市港口建设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技术服务	28,962.26	
防城港枫叶粮油工业有限公司	运营服务	24,298.11	
广西梧州通洲物流有限公司	其他服务	19,026.55	
广西港青油脂有限公司	运营服务	13,472.50	
广西八桂工程监理咨询有限公司	运营服务及其他	9,941.12	
北部湾港钦州码头有限公司	运营服务	8,571.70	
广西贵港市西江投资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4,575.47	
北海鱼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2,059.43	
宁国市国新城镇化建设有限公司	环境综合治理	21,124,728.41	
泗洪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环境综合治理	17,758,251.06	
宁国市燕津城市运营服务有限公司	环境综合治理		1,022,548.67
宁国市安居投资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运营服务		52,830.19
广州市环境卫生机械设备厂有限公司	环境综合治理	633,982.33	
广州环投花城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环境综合治理	38,938.05	26,161.94
广州环投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环境综合治理	19,580.53	410,106.19
广州环净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13,097.35	16,371.68
广州环投从化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471.70	
广州环投南沙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11,504.42	9,823.01
广州花都区环投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环境综合治理		14,994.16
广州环投福山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37,654.87
广州环投云山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运营服务		4,911.50
广州环投建材有限公司	环境综合治理		16,371.69
富川瑶族自治县丽城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运营服务	1,650,264.49	2,691,670.93
广西南宁北投心圩江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环境综合治理、运营服务	-2,160,945.83	
阜阳博源水务有限公司	环境综合治理	-4,460,162.93	
湖南元创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环境综合治理		37,735.84
宣城市国特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环境综合治理、技术服务		4,836,941.28
湖南泛航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18,867.92

合计		201,829,325.17	9,430,763.46
----	--	----------------	--------------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广西北部湾国际港务集团有限公司	房产	30,383.71				12,887.70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万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广西博测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500.00	2024-3-29	2025-4-2	是
广西博环环境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1,000.00	2024-3-29	2025-4-3	是
南宁博湾水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	2024-3-29	2025-3-30	是
广西博测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500.00	2025-3-13	2025-5-12	是
安徽博世科环保装备有限公司	1,000.00	2024-5-30	2025-5-29	是
广西博世科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	2024-6-28	2025-6-18	是
广西科丽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800.00	2025-4-25	2025-7-21	是
广西博世科科技企业孵化器有限公司	2,800.00	2025-4-25	2025-7-22	是
广西科佳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2,800.00	2025-4-25	2025-7-22	是
湖南博世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	2024-2-26	2025-8-15	是
湖南博世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800.00	2024-9-18	2025-9-1	是
广西科佳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	2024-9-4	2025-9-5	是

安徽博世科环保装备有限公司	2,400.00	2024-9-24	2025-9-23	是
安徽博世科环保装备有限公司	1,000.00	2024-11-21	2025-11-21	是
广西科丽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	2024-11-29	2025-11-28	是
泗洪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2,126.31	2023-11-16	2025-11-17	是
广西科丽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1,078.77	2023-6-27	2025-12-10	是
广西科丽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00.00	2024-11-12	2025-11-11	是
广西博测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950.00	2024-11-12	2025-11-11	是
广西宁明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9,000.00	2024-12-19	2025-12-19	是
湖南博世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	2024-6-20	2029-6-27	否
湖南博世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914.00	2024-7-2	2029-5-27	否
湖南博世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900.00	2023-10-31	2029-10-22	否
湖南博世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	2024-2-4	2029-1-17	否
湖南博咨环境技术咨询服务有限公司【注1】	500.00	2024-4-28	2029-4-21	否
湖南博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注2】	500.00	2024-4-28	2029-4-21	否
南宁博湾水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22,036.00	2020-7-1	2035-5-21	否
南宁博湾水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	2023-12-29	2028-12-29	否
南宁博湾水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2,787.01	2024-6-13	2029-6-11	否
南宁博湾水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650.00	2024-6-29	2030-6-28	否
广西科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3,700.00	2024-11-26	2030-4-7	否
广西科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1,190.00	2024-11-26	2030-3-9	否
广西科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80.00	2024-11-26	2030-3-3	否
广西科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1,800.00	2024-11-26	2030-6-9	否
广西科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1,600.00	2024-11-26	2030-5-5	否
广西科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176.90	2024-11-26	2030-4-24	否
广西科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2,800.00	2024-11-26	2030-3-29	否
广西科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1,058.85	2023-11-17	2029-11-29	否
宣恩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10,000.00	2019-1-12	2036-1-17	否
泗洪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1,885.00	2016-3-24	2029-3-25	否
柳州博世科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7,093.00	2021-4-27	2050-4-27	否
京山博世科全域水务有限公司	5,130.00	2020-4-23	2037-4-20	否
颍上博晶水务有限公司	3,550.00	2020-3-27	2037-3-27	否
古丈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4,340.00	2019-8-21	2036-8-22	否
京山博世科城东水务有限公司	3,980.00	2020-3-16	2037-3-14	否
澄江博世科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4,056.00	2017-3-22	2039-3-29	否
澄江博世科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4,488.00	2017-3-22	2039-6-26	否
澄江博世科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3,336.00	2017-12-27	2039-12-27	否
苍梧博世科城投水环境治理有限责任公司	4,762.00	2019-7-15	2041-7-14	否
昭平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2,750.00	2021-2-5	2031-2-4	否
灵石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3,269.83	2020-11-6	2037-6-20	否
上林县博世科威林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2,460.00	2017-12-7	2034-12-6	否

南宁环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493.66	2021-8-17	2039-3-20	否
贺州市平桂区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1,941.87	2021-2-20	2030-2-19	否
广西科丽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	2025-11-28	2029-11-28	否
广西科丽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892.80	2024-9-23	2030-9-23	否
广西科佳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	2025-9-9	2029-9-9	否
广西科佳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910.00	2023-9-27	2029-9-28	否
广西科佳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650.00	2024-6-29	2030-6-28	否
广西博测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912.00	2024-9-24	2030-9-24	否
广西博测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499.00	2024-12-27	2029-1-14	否
广西博测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1,000.00	2024-12-26	2029-12-4	否
广西博环环境咨询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	2024-12-26	2029-12-4	否
攸县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12,551.51	2018-3-21	2037-2-26	否
贺州博世科环境投资建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2,351.00	2019-10-21	2040-3-8	否
保靖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5,055.56	2021-12-29	2038-12-31	否
株洲县渌口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765.00	2022-3-1	2040-3-1	否
南宁博湾水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990.00	2025-2-28	2031-2-28	否
广西科丽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注 3】	1,850.00	2025-3-13	2029-9-12	否
广西科佳装备科技有限公司【注 4】	925.00	2025-3-13	2029-9-12	否
广西博世科科技企业孵化器有限公司	2,800.00	2025-3-25	2030-3-25	否
苍梧博世科环保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2,800.00	2025-3-25	2030-3-25	否
广西博世科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800.00	2025-3-25	2030-3-25	否
广西博环环境咨询服务有限责任公司【注 5】	2,800.00	2025-3-25	2030-3-25	否
广西科佳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2,800.00	2025-3-25	2030-3-25	否
广西博测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注 6】	2,800.00	2025-3-25	2030-3-25	否
广西科丽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800.00	2025-3-25	2030-3-25	否
广西科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2,800.00	2025-3-25	2030-3-25	否
广西博世科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900.00	2025-3-30	2031-3-28	否
广西科丽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900.00	2025-3-29	2031-3-28	否
广西博环环境咨询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900.00	2025-3-29	2031-3-28	否
南宁博湾水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	2025-3-28	2029-3-29	否
广西科丽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800.00	2025-7-21	2029-3-25	否
广西博世科科技企业孵化器有限公司	2,800.00	2025-7-22	2029-1-13	否
广西科佳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2,800.00	2025-7-22	2029-3-25	否
广西博世科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700.00	2025-6-18	2029-6-17	否
广西博世科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500.00	2025-6-20	2029-3-1	否
广西科丽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500.00	2025-6-20	2029-2-28	否
广西科佳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2,500.00	2025-6-20	2029-3-2	否
广西科丽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注 7】	500.00	2025-8-13	2029-8-8	否
广西科丽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注 8】	2,900.00	2025-12-18	2030-12-22	否

广西科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400.00	2025-12-10	2030-12-18	否
广西科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注 9】	2,500.00	2025-12-18	2030-12-22	否
广西科佳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950.00	2025-9-3	2029-11-25	否
广西科佳装备科技有限公司【注 10】	2,900.00	2025-12-3	2030-12-3	否
广西博世科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887.25	2025-9-2	2029-9-2	否
广西博世科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	2025-9-19	2029-9-30	否
广西博世科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注 11】	2,900.00	2025-12-18	2030-12-22	否
广西博测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546.00	2025-9-8	2029-10-9	否
广西博测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注 12】	2,900.00	2025-12-3	2030-12-3	否
广西博测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70.00	2025-12-22	2029-12-22	否
广西博测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注 13】	1,400.00	2025-12-24	2030-12-28	否
广西博环环境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2,900.00	2025-12-10	2030-12-18	否
广西博环环境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1,000.00	2025-12-30	2029-12-30	否
苍梧博世科环保设备制造有限公司【注 14】	2,900.00	2025-12-3	2030-12-3	否
广西博世科科技企业孵化器有限公司	2,900.00	2025-12-10	2030-12-18	否
湖南晟明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700.00	2025-8-21	2029-9-23	否

注 1：湖南博咨环境技术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500 万元借款由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湖南博世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共同担保；

注 2：湖南博测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500 万元借款由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湖南博世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共同担保。

注 3：广西科丽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00 万元借款由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广西科佳装备科技有限公司、广西博世科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共同担保。

注 4：广西科佳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1000 万元借款由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广西科丽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广西博世科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共同担保。

注 5：广西博环环境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2800 万元借款由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广西博世科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共同担保。

注 6：广西博测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800 万元借款由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广西博世科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共同担保。

注 7：广西科丽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00 万元借款由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广西科佳装备科技有限公司共同担保。

注 8：广西科丽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900 万元借款由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广西科佳装备科技有限公司共同担保。

注 9：广西科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2500 万元借款由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广西科佳装备科技有限公司共同担保。

注 10：广西科佳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2900 万元借款由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湖南博世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共同担保。

注 11：广西博世科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900 万元借款由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广西科佳装备科技有限公司共同担保。

注 12：广西博测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2900 万元借款由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湖南博世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共同担保。

注 13：广西博测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1400 万元借款由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广西科佳装备科技有限公司共同担保。

注 14：苍梧博世科环保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2900 万元借款由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与湖南博世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共同担保。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万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湖南博世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578.60	2023-3-16	2029-10-9	否
湖南博世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7,850.00	2025-3-20	2029-12-9	否
广西科丽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广西科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13,200.00	2025-9-9	2029-12-9	否
广西科佳装备科技有限公司、广西科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30,000.00	2025-8-22	2029-11-19	否
苍梧博世科环保设备制造有限公司、王双飞、宋海农、杨崎峰	34,486.42	2025-5-25	2029-4-29	否
湖南博世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广西博测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广西博环环境咨询服务有限公司、广西科丽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广西科丽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贺州分公司、广西科佳装备科技有限公司、贺州市八步区博麒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富川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王双飞、宋海农、杨崎峰	16,300.00	2025-9-5	2030-9-29	否
广西博测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广西博世科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	2025-9-15	2029-9-30	否
湖南博世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300.00	2025-12-3	2030-12-3	否
广西科佳装备科技有限公司	600.00	2025/12/18	2030/12/22	否

其他担保

经公司 202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由公司关联方宁国市宁阳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宁阳控股集团”）按照其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限，为公司相关融资业务提供担保，担保总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8.3 亿元，不向公司收取担保费。根据宁阳控股集团的要求，公司需根据每笔担保实际情况向其提供等额反担保。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宁阳控股集团为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授信融资提供担保余额为 978.00 万元，公司以自持的子公司博和环保 42.12406%股权质押向其提供反担保。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单位：元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广州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2,282,900.00	2022-11-07	2025-12-16	
广州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55,000,000.00	2022-11-07	2025-3-27	
广州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32,717,100.00	2022-11-10	2025-12-16	
宁源国泰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2,592,938.03	2023-06-27	2025-3-28	
宁源国泰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12,820,830.91	2023-06-27	2025-12-1	
宁源国泰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26,314,063.90	2023-06-27	2025-12-10	
宁国市国有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24-3-29	2025-3-27	
宁国市国有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4-5-10	2025-3-27	
宁国市国有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70,500,000.00	2024-6-28	2025-3-27	
宁国市国有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68,385,000.00	2024-7-4	2025-3-27	
宁国市国有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4-7-4	2025-12-19	
宁国市国有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0,785,000.00	2024-7-4	2025-12-23	
宁国市国有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9,215,000.00	2024-7-26	2025-12-23	

宁国市国有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4,465,000.00	2024-7-26	2026-1-30
宁国市国有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50,000.00	2024-7-31	2026-1-30
宁国市国有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800,000.00	2024-8-5	2026-1-30
宁国市国有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4-8-12	2026-1-30
宁国市国有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24-8-14	2026-1-30
宁国市国有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42,000,000.00	2024-8-15	2026-1-30
宁国市国有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70,000.00	2024-8-15	2026-1-30
宁国市国有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4-10-9	2026-1-30
宁国市国有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24-11-5	2026-1-30
广西北港金控投资有限公司	28,000,000.00	2025-3-27	2027-3-26
广西北港金控投资有限公司	28,000,000.00	2025-3-27	2027-3-26
广西北港金控投资有限公司	28,000,000.00	2025-3-27	2027-3-26
广西北港金控投资有限公司	28,000,000.00	2025-3-27	2027-3-26
广西北港金控投资有限公司	28,000,000.00	2025-3-27	2027-3-26
广西北港金控投资有限公司	28,000,000.00	2025-3-27	2027-3-26
广西北港金控投资有限公司	28,000,000.00	2025-3-27	2027-3-26
广西北港金控投资有限公司	28,000,000.00	2025-3-27	2027-3-26
广西北港金控投资有限公司	11,000,000.00	2025-3-28	2027-3-27
广西北港金控投资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25-9-18	2027-3-25
广西北港金控投资有限公司	7,000,000.00	2025-12-19	2027-3-25
广西北港金控投资有限公司	23,000,000.00	2025-12-4	2027-12-3
广西北港金控投资有限公司	29,000,000.00	2025-12-4	2027-12-3
广西北港金控投资有限公司	29,000,000.00	2025-12-4	2027-12-3
广西北港金控投资有限公司	29,000,000.00	2025-12-4	2027-12-3
广西北港金控投资有限公司	29,000,000.00	2025-12-19	2027-12-18
广西北港金控投资有限公司	29,000,000.00	2025-12-19	2027-12-18
广西北港金控投资有限公司	4,000,000.00	2025-12-19	2027-12-18
广西北港金控投资有限公司	6,000,000.00	2025-12-23	2027-12-22
广西北港金控投资有限公司	29,000,000.00	2025-12-23	2027-12-22
广西北港金控投资有限公司	29,000,000.00	2025-12-23	2027-12-22
广西北港金控投资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025-12-23	2027-12-22
广西北港金控投资有限公司	14,000,000.00	2025-12-29	2027-12-28
广西北港金控投资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025-3-13	2025-5-13
广西北港金控投资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025-3-13	2025-5-13
广西北港金控投资有限公司	28,000,000.00	2025-4-27	2025-7-21
广西北港金控投资有限公司	28,000,000.00	2025-4-27	2025-7-21
广西北港金控投资有限公司	28,000,000.00	2025-4-25	2025-7-22
广西北港金控投资有限公司	28,000,000.00	2025-4-25	2025-7-22
广西北港金控投资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025-6-20	2025-9-4
广西北港金控投资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025-6-20	2025-9-4
广西北港金控投资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025-6-20	2025-9-4
广西北港金控投资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025-6-20	2025-9-4
广西北港金控投资有限公司	28,000,000.00	2025-7-22	2025-10-13
广西北港金控投资有限公司	28,000,000.00	2025-7-22	2025-10-11
广西北港金控投资有限公司	28,000,000.00	2025-7-23	2025-10-13

广西北港金控投资有限公司	28,000,000.00	2025-7-23	2025-10-11
广西北港金控投资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025-9-9	2025-12-4
广西北港金控投资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025-9-9	2025-12-1
广西北港金控投资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025-9-9	2025-12-2
广西北港金控投资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025-9-9	2025-12-3
广西北港金控投资有限公司	28,000,000.00	2025-10-14	2026-1-12
广西北港金控投资有限公司	28,000,000.00	2025-10-13	2025-12-26
广西北港金控投资有限公司	16,000,000.00	2025-10-14	2026-1-12
广西北港金控投资有限公司	12,000,000.00	2025-11-7	2026-1-12
广西北港金控投资有限公司	28,000,000.00	2025-10-13	2025-12-26
广西北港金控投资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025-12-4	2026-3-3
广西北港金控投资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025-12-1	2026-2-28
广西北港金控投资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025-12-2	2026-3-1
广西北港金控投资有限公司	25,000,000.00	2025-12-3	2026-3-2
广西北港金控投资有限公司	28,000,000.00	2025-12-26	2026-3-25
广西北港金控投资有限公司	28,000,000.00	2025-12-26	2026-3-25
南宁市北港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25-2-20	2026-2-19
南宁市北港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25-2-20	2025-10-29
南宁市北港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32,000,000.00	2025-2-20	2025-12-22
陈国宁	200,000.00	2024-07-04	—
周永信	350,000.00	2024-07-04	2025-10-20
王双飞	625,000.00	2024-9-18	2025-1-6
王双飞	9,887,500.00	2024-9-19	2025-10-21
王双飞	112,500.00	2024-9-22	2025-10-21
王双飞	1,587,500.00	2024-9-22	2025-12-2
王双飞	1,000,000.00	2024-9-18	2025-1-20
王双飞	860,000.00	2024-9-18	2025-2-17
王双飞	1,790,000.00	2024-9-18	2025-6-25
王双飞	1,677,500.00	2024-9-18	2025-9-24
王双飞	112,500.00	2024-9-19	2025-9-24
王双飞	300,000.00	2024-7-4	2025-10-20
王双飞	200,000.00	2024-7-4	2025-10-20
拆出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5,274,844.89	5,184,772.76

(8) 其他关联交易

1) 关联方利息收入、支出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广州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9,553,138.90	15,407,791.67
利息支出	宁源国泰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3,191,326.35	5,548,785.62
利息支出	宁国市国有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0,173,350.87	15,521,160.87
利息支出	王双飞	1,260,758.33	1,652,258.00
利息支出	广西北港金控投资有限公司	28,615,041.19	
利息支出	南宁市北港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6,616,528.35	
	合计	40,303,866.19	38,129,996.16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阜阳博源水务有限公司	98,160,104.28	7,715,810.33	110,116,130.59	9,955,558.26
应收账款	广西华锡矿业有限公司再生资源分公司	21,925,104.00	1,310,066.24		
应收账款	平江县天岳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21,740,557.58	4,661,181.52	21,740,557.58	1,576,683.45
应收账款	广州环投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13,616,739.63	6,808,369.82	13,616,739.63	2,723,347.93
应收账款	广西南宁北投心圩江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9,129,144.43	2,908,861.50	7,522,210.64	1,484,661.53
应收账款	宁国市国新城镇化建设有限公司	4,775,013.16	238,750.66		
应收账款	梧州华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921,180.26	163,089.16		
应收账款	广西华锡矿业有限公司铜坑矿业分公司	2,481,025.00	124,051.25		
应收账款	广西北港新材料有限公司	1,679,449.13	138,847.45	105,000.00	21,000.00
应收账款	来宾华锡冶炼有限公司	1,624,301.90	94,677.36		
应收账款	广州环投福山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1,377,352.17	493,577.63	785,124.17	77,402.42
应收账款	河池五吉有限责任公司	1,246,000.00	62,300.00		
应收账款	广西北部湾国际港务集团有限公司	963,900.00	48,195.00		
应收账款	广州环投从化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637,459.34	127,491.87	43,859.34	4,385.93
应收账款	广西华锡有色金属股份有限	600,000.00	30,000.00		

	公司				
应收账款	广州环投南沙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585,000.00	117,000.00		
应收账款	防城港赤沙码头有限公司	568,000.00	28,400.00		
应收账款	富川瑶族自治县丽城城市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409,866.57	20,493.33	738,811.61	36,940.58
应收账款	北部湾港北海码头有限公司	367,992.00	18,399.60		
应收账款	泗洪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308,738.10	112,855.75	399,948.10	93,514.85
应收账款	宁国市燕津城市运营服务有限公司	306,480.00	30,648.00	306,480.00	15,324.00
应收账款	宣城市国特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58,785.00	15,878.50	158,785.00	7,939.25
应收账款	广西北港规划设计院有限公司	96,500.00	4,825.00		
应收账款	北部湾港防城港码头有限公司	69,766.32	3,488.32		
应收账款	广西铁山东岸码头有限公司	69,220.00	3,461.00		
应收账款	广西北港不锈钢有限公司	51,030.00	2,551.50		
应收账款	广西都安西江鱼峰水泥有限公司	41,750.00	3,312.50	24,500.00	1,225.00
应收账款	北海鱼峰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6,814.00	1,340.70		
应收账款	广西梧州市西投煤炭配送有限公司	22,500.00	22,500.00	22,500.00	22,500.00
应收账款	湖南泛航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20,000.00	2,000.00	20,000.00	1,000.00
应收账款	广西北港金压钢材有限公司	18,272.00	913.6		
应收账款	广西梧州通洲物流有限公司	9,675.00	483.75		
应收账款	广西贵港市西江投资有限公司	4,850.00	242.5		
应收账款	广州市环境卫生机械设备厂有限公司			2,462,800.00	246,280.00
应收账款	宁国市安居投资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56,000.00	2,800.00
应收账款	广州环净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15,600.00	780
预付账款	广州市环境卫生机械设备厂有限公司	166,000.00			
预付账款	广西金海交通咨询有限公司	16.98			
预付账款	湖南泛航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177,659.48	
预付账款	广州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4.02	
其他应收款	株洲南方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1,600,000.00
其他应收款	广西华锡矿业有限公司铜坑矿业分公司	245,002.50	12,250.13		
其他应收款	广西北港新材料有限公司	50,000.00	2,500.00		
其他应收款	河池五吉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	2,500.00		
其他应收款	广西佛子矿业有限公司	32,000.00	1,600.00		
其他应收款	广西华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000.00	1,000.00		

其他应收款	梧州华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000.00	1,000.00		
其他应收款	广西北港金压钢材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其他应收款	宁源国泰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0.00	0.00	1,000,000.00	100,000.00
合同资产	广西北港新材料有限公司	17,972,658.69	2,156,719.04		
合同资产	广州环投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12,459,567.85	1,495,148.14	12,459,567.85	1,495,148.14
合同资产	玉溪中车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8,578,649.19	8,578,649.19	8,578,649.19	1,029,437.90
合同资产	广州环投福山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7,888,875.00	1,577,775.00	8,486,875.00	908,487.50
合同资产	广西华锡矿业有限公司再生资源分公司	7,705,976.00	924,717.12		
合同资产	宁国市国新城镇化建设有限公司	4,774,188.62	238,709.43		
合同资产	泗洪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4,114,911.75	493,789.41	2,145,399.13	214,539.91
合同资产	来宾华锡冶炼有限公司	1,270,738.94	152,488.67		
合同资产	梧州华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25,753.57	51,090.43		
合同资产	广西北部湾国际港务集团有限公司	107,100.00	5,355.00		
合同资产	广西梧州通洲物流有限公司	1,075.00	53.75		
合同资产	广西南宁北投心圩江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4,055,579.53	486,669.54
合同资产	阜阳博源水务有限公司			1,610,000.00	1,610,000.00
合同资产	广州环投从化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598,000.00	59,800.00
合同资产	广州环投南沙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598,000.00	59,800.00
合计		253,905,083.96	43,019,409.15	199,854,790.86	23,845,226.19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防城港中港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36,922,531.35	
应付账款	广西航桂实业有限公司	14,143,681.56	
应付账款	湖南泛航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9,317,807.52	14,323,809.69
应付账款	广西北港景兴金属材料有限公司	8,072,084.15	
应付账款	广州环净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7,278,636.96	7,278,636.96
应付账款	南宁绿洲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5,045,608.67	
应付账款	广西北港物流有限公司	4,818,161.81	
应付账款	广州穗土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2,282,674.86	2,282,674.86
应付账款	安徽津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601,794.81	1,377,142.92
应付账款	广州市环境卫生机械设备厂有限公司	1,268,400.00	4,229,200.00
应付账款	广西西江油品有限公司	1,160,079.40	
应付账款	柳州华锡有色设计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	522,459.42	
应付账款	广西鱼峰集团有限公司	365,669.06	

应付账款	宁国市国投保安服务有限公司	316,667.00	252,201.00
应付账款	安徽汇鼎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282,309.00	282,309.00
应付账款	南宁化工集团有限公司	267,834.67	267,834.67
应付账款	广西北港故里产业服务有限公司	256,267.02	
应付账款	广西鱼峰混凝土有限公司	231,167.01	98,932.50
应付账款	宁国市阳诚城市服务有限公司	226,000.00	219,220.00
应付账款	柳州华锡有色工程地质勘察有限责任公司	182,000.00	
应付账款	河池华锡物资供应有限责任公司	69,410.93	
应付账款	宁国市金津市场管理服务有限公司	62,045.74	62,045.74
应付账款	广西北部湾国际港务集团有限公司	17,496.01	
应付账款	广西北港工程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	
应付账款	广州环投环境集团有限公司	0	236,995.26
合同负债	贵州金久水泥有限公司	16,376,146.79	
合同负债	广西鱼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6,670,061.95	
合同负债	防城港中港建设工程有限公司有限责任公司	1,492,347.15	
合同负债	桂林漓佳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816,371.68	
合同负债	广西北港新材料有限公司	570,000.00	
合同负债	泗洪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458,715.60	1,458,715.60
合同负债	湖南泛航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402,037.43	559,114.30
合同负债	广州环投花城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220,601.77	264,601.77
合同负债	广西华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9,348.80	
合同负债	湖南元创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154,528.30	154,528.30
合同负债	广西梧州通洲物流有限公司	92,920.35	
合同负债	梧州华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85,754.72	
合同负债	南宁港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27,876.11	
合同负债	来宾华锡冶炼有限公司	9,433.96	240,566.04
合同负债	广州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8,867.92	8,867.92
合同负债	广州环投南沙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6,548.67	
合同负债	广西西江集团西津二线船闸有限公司	2,830.19	
合同负债	广州市环境卫生机械装备厂有限公司		103,982.30
合同负债	广州环投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22,126.00
合同负债	宁国市国新城镇化建设有限公司		9,511,059.97
其他应付款	安徽博世科晶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201,170.41	1,201,170.41
其他应付款	杨崎峰	323,912.76	
其他应付款	宁国市国有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04,166.67	
其他应付款	周永信	143,800.55	
其他应付款	阜阳博源水务有限公司	41,458.93	41,458.93
其他应付款	陈国宁	32,216.60	
其他应付款	宋海农	21,922.88	
其他应付款	马宏波	10,670.54	
其他应付款	彭嘉臻	9,129.60	

其他应付款	乐观永	8,215.24	
其他应付款	苏华兴	7,572.78	
其他应付款	广西华锡矿业有限公司再生资源分公司	6,365.73	
其他应付款	韦天辉	3,367.27	
其他应付款	潘晓斌	1,120.00	
其他应付款	尹鸿翔	240.00	
其他应付款	泗洪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14,484,880.54
其他应付款	湖南泛航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30,658.00
其他应付款	广州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宁源国泰融资租赁有限公司		53,331,016.7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广西北港金控投资有限公司	993,263.45	
其他流动负债	广西北港金控投资有限公司	214,482,333.32	
其他流动负债	宁国市国有资本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96,034,075.59	344,117,205.87
其他流动负债	南宁市北港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30,112,500.00	
其他流动负债	王双飞	1,973,016.33	19,804,758.00
其他流动负债	贵州金久水泥有限公司	1,473,853.21	
其他流动负债	广西鱼峰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885,438.05	
其他流动负债	陈国宁	200,000.00	2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防城港中港建设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194,005.13	
其他流动负债	桂林漓佳金属有限责任公司	106,128.32	
其他流动负债	泗洪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41,284.40	41,284.40
其他流动负债	广州环投花城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34,398.23	34,398.23
其他流动负债	湖南泛航智能装备有限公司	24,122.25	33,546.86
其他流动负债	广西华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560.93	
其他流动负债	广西梧州通洲物流有限公司	12,079.65	
其他流动负债	湖南元创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9,271.70	9,271.70
其他流动负债	梧州华锡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5,145.28	
其他流动负债	南宁港开发投资有限公司	3,623.89	
其他流动负债	广州环投南沙环保能源有限公司	851.33	
其他流动负债	来宾华锡冶炼有限公司	566.04	14,433.96
其他流动负债	广州环保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122,467,833.34
其他流动负债	周永信		35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宁国市国新城镇化建设有限公司		285,331.80
其他流动负债	广州市环境卫生机械设备厂有限公司		13,517.70
其他非流动负债	广西北港金控投资有限公司	527,000,000.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安徽博世科晶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4,201,200.00	44,201,200.00
合计		1,042,140,225.40	643,898,531.33

7、关联方承诺

详见本报告之“第五节 重要事项”之“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

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1) 已签订尚未到期的保函

项目	金额（万元）
已签订未到期保函	7,931.95
合计	7,931.95

(2) 认缴未出资的资本金

被投资单位	认缴未出资的资本金（万元）
安徽博世科晶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420.12
合计	4,420.12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未决诉讼涉及标的额合计 41,104.44 万元，占 2025 年经审计净资产的 66.44%。其中，标的额为 1,000 万元以上未决诉讼或仲裁案件进展情况如下：

序号	原告	被告	案由	标的金额（万元）	案号	目前进展情况
1	博世科	安徽百川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2,342.39	(2025)皖 03 民终 4098 号、(2024)皖 0311 民初 634 号	2025 年 12 月 11 日二审已开庭审理，目前仍在二审审理中
2	湖南博世科	攸县产业发展投资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2,128.60	(2025)株仲裁字 3001 号	2025 年 8 月 29 日已开庭审理，目前仍在仲裁审理中
3	湖南博世科	湘潭城市棚户区改造有	建设工程施工	2,011.18	(2024)潭仲受字第	2024 年 7 月 31 日开庭审

	科	限公司、湘潭市风景园林中心	合同纠纷		174号	理，目前仍在仲裁审理中
4	博世科	合浦廉兴市政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1,988.27	(2025)北海仲字第298号	2025年7月1日开庭审理，目前仍在仲裁审理中
5	博世科	杨锐	不当得利纠纷	1,610.47	(2025)桂0103民初9141号	2025年9月8日开庭审理，目前仍在一审审理中
6	博世科	大庆鑫垠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合同纠纷	1,557.38	(2024)桂0107民初2539号	2024年6月25日开庭审理，目前仍在一审审理中
7	博世科	广州市安装集团有限公司(曾用名:广州市机电安装有限公司)、广州市建筑集团有限公司、广州建筑股份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1,322.21	(2025)粤0111民初2513号	2025年6月6日开庭审理，目前仍在一审审理中
8	博世科	邯郸市生态环境局冀南新区分局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1,377.08	(2025)冀0427民初4756号	2025年9月11日开庭审理，目前仍在一审审理中
9	博世科、宜州博世科	河池市宜州区人民政府、广西河池市宜州区城乡投资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第三人湖南博世科	特许经营许可纠纷	1,312.90	(2024)桂12行初124号	2025年12月22日开庭审理，目前仍在一审审理中
10	湖南博世科	湖北嘉园建设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1,049.30	(2024)鄂0822民初550号	2024年12月9日开庭审理，目前仍在一审审理中
11	博世科	平江县龙门镇人民政府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1,290.17	(2025)长仲字第1550号	2025年4月27日开庭审理，目前仍在仲裁审理中
12	博世科	平江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第三人平江县天岳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债权人代位权纠纷	1,257.12	(2024)湘0626民初5925号、(2026)湘06民终238号	博世科已申请上诉，二审法院于2026年1月12日受理，目前尚未开庭
13	大庆鑫垠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博世科	技术服务合同纠纷	3,030.93	(2024)黑06民初6号	2025年11月11日开庭审理，目前仍在一审审理中

14	湖北城建集团大川工程有限公司	博世科、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宜昌分公司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2,238.70	(2025)鄂 0591 民初 932 号	2025 年 9 月 22 日开庭审理，目前仍在一审审理中
15	湘潭搏发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湖南博世科、古丈博世科	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1,935.85	(2025)湘 31 民终 1154 号	古丈博世科已提起上诉，2025 年 8 月 21 日二审开庭审理，目前仍在二审审理中
16	广西三实城乡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博世科	建设工程合同纠纷	1,136.66	(2025) 1102 民初 3262 号	2026 年 1 月 4 日开庭审理，目前仍在一审审理中
17	温州城创建设有限公司	博世科、温州浙南科技城开发有限公司、温州浙南科技城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建设工程纠纷分包合同	1,120.66	(2025)浙 0303 民初 2868 号	2025 年 8 月 11 日开庭审理，目前仍在一审审理中
18	四平市泰安建筑安装有限公司	博世科	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	2,494.95	(2025)吉 2426 民初 1568 号	博世科收到传票，2026 年 1 月 16 日开庭

上述未决诉讼事项中，涉及的客户应收款项以及供应商应付款项，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要求，已在对应的资产、负债、收入及成本科目中做了相应的会计处理。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2025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

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0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相关议案,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数量不超过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 30%,即不超过 160,164,116 股(含本数),最终发行数量上限以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及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要求为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591,005,588.04 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拟全部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目前处于交易所审核阶段。

除上述事项外,截至 2026 年 4 月 23 日,公司不存在其他需要披露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2、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3、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402,257,569.53	423,710,995.67
1至2年	176,314,921.90	314,492,609.87
2至3年	243,378,753.61	372,881,408.92
3年以上	1,066,452,672.82	930,635,153.40
3至4年	273,246,067.95	296,933,220.69
4至5年	231,464,109.52	328,841,691.87
5年以上	561,742,495.35	304,860,240.84
合计	1,888,403,917.86	2,041,720,167.86

账龄超过三年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账款：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长账龄原因	回款风险
南宁博湾水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172,428,219.57	受子公司运营回款影响，回款延迟	控股子公司，回收风险小
贺州博世科环境投资建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72,507,658.60	受子公司运营回款影响，回款延迟	控股子公司，回收风险小
安顺市西秀区农业产业发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69,249,128.02	受地方财政预算及资金拨款影响进度，回款延迟	业主资金来源无法保障，已全额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石首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66,608,718.34	受子公司运营回款影响，回款延迟	控股子公司，回收风险小
攸县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45,821,770.80	受子公司运营回款影响，回款延迟	控股子公司，回收风险小
古丈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41,820,251.40	受子公司运营回款影响，回款延迟	控股子公司，回收风险小
开阳县农业农村局	35,549,654.77	受地方财政预算及资金拨款影响进度，回款延迟	政府单位，回收风险小
石首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4,866,626.07	受地方财政预算及资金拨款影响进度，回款延迟	政府单位，回收风险小
中交一公局第四工程有限公司	24,836,012.43	受地方财政预算及资金拨款影响进度，回款延迟	国有企业，回收风险小
凤山博世科环境投资有限公司	23,993,989.90	受子公司运营回款影响，回款延迟	控股子公司，回收风险小

贺州市八步区博麒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22,001,541.06	受子公司运营回款影响,回款延迟	控股子公司,回收风险小
北海市新元投资开发有限公司	21,781,857.88	受地方财政预算及资金拨款影响进度,回款延迟	国有企业,回收风险小
澄江博世科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19,934,970.58	受子公司运营回款影响,回款延迟	控股子公司,回收风险小
垣曲博世科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14,861,960.71	受子公司运营回款影响,回款延迟	控股子公司,回收风险小
广西金水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14,541,289.25	受地方财政预算及资金拨款影响进度,回款延迟	国有企业,回收风险小
博世科环保科技(加拿大)有限公司	14,290,722.50	受子公司运营回款影响,回款延迟	全资子公司,回收风险小
广州环投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13,616,739.63	受地方财政预算及资金拨款影响进度,回款延迟	国有企业,回收风险小
平江县伍市镇人民政府	13,615,549.76	受地方财政预算及资金拨款影响进度,回款延迟	政府单位,回收风险小
合计	712,326,661.27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1,292,168.00	5.36%	101,292,168.00	100.00%	0.00	109,122,106.56	5.34%	81,681,007.79	74.85%	27,441,098.77
其中:										
单项计提	101,292,168.00	5.36%	101,292,168.00	100.00%	0.00	109,122,106.56	5.34%	81,681,007.79	74.85%	27,441,098.77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787,111,749.86	94.64%	856,749,434.51	47.94%	930,362,315.35	1,932,598,061.30	94.66%	728,204,266.33	37.68%	1,204,393,794.97
其中:										
工程业务组合	721,952,498.38	38.23%	295,190,687.26	40.89%	426,761,811.12	856,934,341.93	41.98%	303,993,467.77	35.47%	552,940,874.16
其他账龄组合	291,501,762.30	15.44%	141,951,000.38	48.70%	149,550,761.92	257,680,155.65	12.62%	71,942,501.88	27.92%	185,737,653.77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773,657,489.18	40.97%	419,607,746.87	54.24%	354,049,742.31	817,983,563.72	40.06%	352,268,296.68	43.07%	465,715,267.04
合计	1,888,403,917.86	100.00%	958,041,602.51	50.73%	930,362,315.35	2,041,720,167.86	100.00%	809,885,274.12	39.67%	1,231,834,893.74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安顺市西秀区农业产业发展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69,735,428.02	55,540,511.15	69,749,128.02	69,749,128.02	100.00%	业主资金来源无法保障,预计收回风险大
广西崇左市城市工业投资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12,193,116.96	6,709,434.66	12,193,116.96	12,193,116.96	100.00%	业主资金来源无法保障,预计收回风险大

其他明细小计	27,193,561.58	19,431,061.98	19,349,923.02	19,349,923.02	100.00%	业主资金来源无法保障, 预计收回风险大、机构撤销, 预期无法收回
合计	109,122,106.56	81,681,007.79	101,292,168.00	101,292,168.00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工程业务组合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225,652,853.54	13,539,171.21	6.00%
1-2年(含2年)	69,488,411.55	8,338,609.39	12.00%
2-3年(含3年)	119,450,847.63	23,890,169.53	20.00%
3-4年(含4年)	91,506,603.96	45,753,301.98	50.00%
4-5年(含5年)	60,921,732.76	48,737,386.21	80.00%
5年以上	154,932,048.94	154,932,048.94	100.00%
合计	721,952,498.38	295,190,687.26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工程业务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其他账龄组合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61,184,890.68	3,059,244.53	5.00%
1-2年(含2年)	26,346,600.52	2,634,660.05	10.00%
2-3年(含3年)	50,766,302.24	10,153,260.45	20.00%
3-4年(含4年)	35,523,428.66	17,761,714.33	50.00%
4-5年(含5年)	46,692,095.89	37,353,676.71	80.00%
5年以上	70,988,444.31	70,988,444.31	100.00%
合计	291,501,762.30	141,951,000.38	--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其他账龄

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115,404,801.37	5,589,259.36	4.84%
1-2年(含2年)	71,403,198.78	4,185,048.79	5.86%
2-3年(含3年)	72,763,720.13	10,167,943.03	13.97%
3-4年(含4年)	141,155,285.52	68,386,203.05	48.45%
4-5年(含5年)	123,850,280.87	99,035,868.23	79.96%
5年以上	249,080,202.51	232,243,424.41	93.24%
合计	773,657,489.18	419,607,746.87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单项计提	81,681,007.79	25,717,178.55	6,106,018.34			101,292,168.00
组合计提	728,204,266.33	128,545,168.18				856,749,434.51
合计	809,885,274.12	154,262,346.73	6,106,018.34			958,041,602.51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本期无核销的应收账款。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公司本期末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前五余额合计 675,373,389.98 元，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22.06%，相应坏账准备余额 341,289,755.92 元。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753,185,249.00	675,432,600.11
合计	753,185,249.00	675,432,600.11

注：上表中其他应收款指扣除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后的其他应收款。

(1) 应收利息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	963,552,857.69	801,827,921.00

应收股权处置款	163,257,235.49	153,998,650.48
合并范围外关联方往来款	2,110,000.00	2,000,000.00
押金及保证金	36,700,706.98	35,549,523.69
个人备用金	109,362.78	1,370,858.20
其他	5,092,773.22	14,550,039.65
合计	1,170,822,936.16	1,009,296,993.02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年以内（含1年）	361,459,986.00	331,537,606.78
1至2年	184,796,676.08	175,036,238.32
2至3年	154,598,186.79	160,225,335.39
3年以上	469,968,087.29	342,497,812.53
3至4年	154,430,279.89	202,455,811.15
4至5年	185,580,630.15	40,869,903.17
5年以上	129,957,177.25	99,172,098.21
合计	1,170,822,936.16	1,009,296,993.02

账龄超过三年的单项金额重大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长账龄原因	回款风险
花垣县盛鑫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159,033,077.04	受地方财政预算及资金拨款影响进度，回款延迟	目前已通过诉讼调解，实现分期回款
澄江博世科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63,743,995.27	与子公司往来款	控股子公司，回款风险小
贺州博世科环境投资建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55,576,673.59	与子公司往来款	控股子公司，回款风险小
攸县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37,385,065.32	与子公司往来款	控股子公司，回款风险小
沙洋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33,597,733.97	与子公司往来款	控股子公司，回款风险小
宣恩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21,158,217.63	与子公司往来款	控股子公司，回款风险小
湖南博世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4,478,693.43	与子公司往来款	全资子公司，回款风险小
合计	384,973,456.25		

3)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59,033,077.04	13.58%	127,226,461.63	80.00%	31,806,615.41	146,980,371.32	14.56%	117,584,297.06	80.00%	29,396,074.26

其中:											
单项计提	159,033,077.04	13.58%	127,226,461.63	80.00%	31,806,615.41	146,980,371.32	14.56%	117,584,297.06	80.00%	29,396,074.2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11,789,859.12	86.42%	290,411,225.53	28.70%	721,378,633.59	862,316,621.70	85.44%	216,280,095.85	25.08%	646,036,525.85	
其中:											
备用金组合	109,362.78	0.01%	0	0.00%	109,362.78	1,370,858.20	0.14%	0.00	0.00%	1,370,858.20	
其他账龄组合	48,127,638.65	4.11%	18,890,434.00	39.25%	29,237,204.65	59,117,842.50	5.86%	15,617,370.43	26.42%	43,500,472.07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963,552,857.69	82.30%	271,520,791.53	28.18%	692,032,066.16	801,827,921.00	79.44%	200,662,725.42	25.03%	601,165,195.58	
合计	1,170,822,936.16	100.00%	417,637,687.16	35.67%	753,185,249.00	1,009,296,993.02	100.00%	333,864,392.91	33.08%	675,432,600.1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 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花垣县盛鑫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146,980,371.32	117,584,297.06	159,033,077.04	127,226,461.63	80.00%	预计收回风险大
合计	146,980,371.32	117,584,297.06	159,033,077.04	127,226,461.63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备用金组合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备用金	109,362.78	0.00	0.00%
合计	109,362.78	0.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备用金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其他账龄组合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5,166,558.16	258,327.83	5.00%
1-2年(含2年)	7,383,701.34	738,370.13	10.00%
2-3年(含3年)	18,604,689.84	3,720,937.97	20.00%
3-4年(含4年)	1,620,823.52	810,411.76	50.00%
4-5年(含5年)	9,947,397.38	7,957,917.90	80.00%
5年以上	5,404,468.41	5,404,468.41	100.00%
合计	48,127,638.65	18,890,434.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其他账龄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单位: 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年以内(含1年)	343,864,172.63	11,695,703.69	3.40%
1-2年(含2年)	182,709,253.44	14,129,875.67	7.73%

2-3年(含3年)	141,085,969.86	23,577,301.58	16.71%
3-4年(含4年)	82,595,476.37	39,526,497.14	47.86%
4-5年(含5年)	88,831,659.79	64,742,119.94	72.88%
5年以上	124,466,325.60	117,849,293.51	94.68%
合计	963,552,857.69	271,520,791.53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合并范围内关联方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5年1月1日余额	8,399,982.48	207,880,113.37	117,584,297.06	333,864,392.91
2025年1月1日余额在 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3,554,049.04	70,577,080.64	17,642,164.57	91,773,294.25
本期转回			8,000,000.00	8,000,000.00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5年12月31日余额	11,954,031.52	278,457,194.01	127,226,461.63	417,637,687.16

各阶段划分依据和坏账准备计提比例：详见本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11、金融工具”。

损失准备本期变动金额重大的账面余额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	
坏账准备	333,864,392.91	91,773,294.25	8,000,000.00			417,637,687.16
合计	333,864,392.91	91,773,294.25	8,000,000.00			417,637,687.16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收回或转回金额	转回原因	收回方式	确定原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的依据及其合理性
花垣县盛鑫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8,000,000.00	收回款项	诉讼调解	预期收回难度大
合计	8,000,000.00			

5)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花垣县盛鑫资产经营有限公司	应收股权处置款	159,033,077.04	1-5 年	13.58%	127,226,461.63
广西宁明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	119,645,571.13	1-3 年	10.22%	8,540,060.42
贺州博世科环境投资建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	103,641,327.14	1 年以上	8.85%	50,407,622.19
湖南博世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	119,798,027.71	1-5 年	10.23%	-
澄江博世科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款	93,535,419.18	1 年以上	7.99%	58,605,574.69
合计	--	595,653,422.20	—	50.87%	244,779,718.93

7) 因资金集中管理而列报于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2,066,557,415.01		2,066,557,415.01	2,146,557,415.01		2,146,557,415.01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345,704,864.32	5,172,869.55	340,531,994.77	340,634,961.71	5,172,869.55	335,462,092.16
合计	2,412,262,279.33	5,172,869.55	2,407,089,409.78	2,487,192,376.72	5,172,869.55	2,482,019,507.17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湖南博世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310,680,000.00						310,680,000.00	

贺州博世科环境投资建设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48,000,000.00						48,000,000.00
富川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广西博环环境咨询服务有限公司	32,403,261.00						32,403,261.00
陆川博世科生物能源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广西博测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0.00
澄江博世科环境工程有限公司	63,224,600.00						63,224,600.00
贺州市八步区博麒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沙洋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34,000,000.00						34,000,000.00
河池市宜州博世科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巍山博世科环境综合治理有限公司	10,395,800.00						10,395,800.00
BosscO Envirotech Canada Limited.	85,471,121.67						85,471,121.67
团风博世科华堂水务有限公司	4,184,400.00						4,184,400.00
广西博和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93,330,000.00						93,330,000.00
上林县博世科威林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22,800,000.00						22,800,000.00
古丈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81,000,000.00						81,000,000.00
南宁博湾水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140,256,700.00						140,256,700.00
攸县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49,760,000.00						49,760,000.00
花垣博世科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24,276,384.00						24,276,384.00
垣曲博世科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23,999,999.00						23,999,999.00
凤山博世科环境投资有限公司	24,700,000.00						24,700,000.00
苍梧博世科环保设备制造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000,000.00

宣恩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54,440,600.00						54,440,600.00
广西宁明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29,160,000.00						29,160,000.00
石首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15,316,700.00						15,316,700.00
广西科丽特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0.00
陆川博世科生态农业循环有限公司	6,000,000.00						6,000,000.00
京山博世科全域水务有限公司	26,141,400.00						26,141,400.00
京山博世科城东水务有限公司	18,876,300.00						18,876,300.00
颍上博晶水务有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保靖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31,420,000.00						31,420,000.00
灵石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23,423,086.79						23,423,086.79
广西科清环境服务有限公司	350,000,000.00						350,000,000.00
全州县博盛水务有限责任公司	48,750,000.00						48,750,000.00
苍梧博世科城投水环境治理有限责任公司	17,150,000.00						17,150,000.00
京山博世科文峰水务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昭平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株洲县淶口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15,569,900.00						15,569,900.00
辽宁博世科生态环保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贺州市平桂区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10,480,000.00						10,480,000.00
BOSSCO-INDIA ENVIRO-TECH PRIVATE LIMITED	93,992.55						93,992.55
广西环保产业发展研究院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广西博世科科技企业孵化器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贺州市八步区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16,100,000.00										16,100,000.00	
柳州博世科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22,341,870.00										22,341,870.00	
广西艾科宁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南宁环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16,353,000.00										16,353,000.00	
广西鸿科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13,137,300.00										13,137,300.00	
广东博环环境咨询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8,820,000.00										8,820,000.00	
安徽博世科环保装备有限公司	50,000,000.00										50,000,000.00	
广西博环生态环境咨询有限公司	1,000.00										1,000.00	
合计	2,146,557,415.01					80,000.00					2,066,557,415.01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平江县天岳博世科水务有限公司	29,645,173.53											29,645,173.53	
小计	29,645,173.53											29,645,173.53	
二、联营企业													
株洲南方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425,287.51				-361,111.81							64,175.70	
广西南宁北投心圩江环境治理有限公司	150,847,768.42	5,172,869.55			-10,024,115.51							140,823,652.91	5,172,869.55
玉溪中车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67,042,885.98				-1,646.30							67,041,239.68	
安徽博世科晶宫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47,828,397.55				-367,076.36							47,461,321.19	

浙江省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12,559,659.73			756,418.77		500,000.00		12,816,078.50	
阜阳博源水务有限公司	27,112,919.44			15,567,433.82				42,680,353.26	
小计	305,816,918.63	5,172,869.55		5,569,902.61		500,000.00		310,886,821.24	5,172,869.55
合计	335,462,092.16	5,172,869.55		5,569,902.61		500,000.00		340,531,994.77	5,172,869.55

可收回金额按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可收回金额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确定

适用 不适用

前述信息与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的信息或外部信息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以前年度减值测试采用信息与当年实际情况明显不一致的差异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259,621,142.57	1,423,021,394.36	675,434,477.03	849,811,548.89
其他业务	16,820,666.03	10,787,869.26	46,098,465.69	13,085,255.84
合计	1,276,441,808.60	1,433,809,263.62	721,532,942.72	862,896,804.73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业务类型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其中：		
一、环境综合治理收入	1,185,959,222.10	1,341,426,803.49
1、水处理	1,141,880,563.76	1,295,611,454.04
2、土壤修复	27,905,045.24	26,137,772.56
3、其他	16,173,613.10	19,677,576.89
二、专业技术服务收入	4,390,081.84	2,960,033.34
三、运营收入	69,271,838.63	78,634,557.53
四、其他业务收入	16,820,666.03	10,787,869.26
合计	1,276,441,808.60	1,433,809,263.62
按经营地区分类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其中：		
华南地区	352,921,616.61	476,396,081.32
华东地区	238,329,803.98	269,532,350.54

国外	719,132,206.30	566,747,526.13
其他地区	-33,941,818.29	121,133,305.63
合计	1,276,441,808.60	1,433,809,263.62

与履约义务相关的信息：

详见本节财务报告之“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之“37、收入”。

与分摊至剩余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相关的信息：

本报告期末已签订合同、但尚未履行或尚未履行完毕的履约义务所对应的收入金额为 17.22 亿元。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2,793,913.86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5,569,902.61	-198,378.5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1,437,372.92	-8,978,999.14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债务重组收益	-1,137,237.22	-12,465,690.86
转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996.16	-218,422.04
合计	15,861,042.15	-9,067,576.72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2,704,515.65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1,944,082.8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产生的各项财产损失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29,012,522.94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债务重组损益	-1,750,354.34	
企业因相关经营活动不再持续而发生的一次性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等		
因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调整对当期损益产生的一次性影响		
因取消、修改股权激励计划一次性确认的股份支付费用		
对于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可行权日之后，应付职工薪酬的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收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3,234,669.15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4,846,814.1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81,479.23	
合计	33,747,804.54	--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2.59%	-1.31	-1.3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76.09%	-1.38	-1.38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以下无正文，为《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之签章页）

广西博世科环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尹鸿翔

2026 年 4 月 23 日